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OFFICIAL RECORD OF PROCEEDINGS

2024年4月24日星期三
Wednesday, 24 April 2024

上午11時會議開始
The Council met at Eleven o'clock

出席議員

MEMBERS PRESENT

主席梁君彥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THE PRESIDENT

THE HONOURABLE ANDREW LEUNG KWAN-YUEN, GBM, GBS, JP

張宇人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THE HONOURABLE TOMMY CHEUNG YU-YAN, GBM, GBS, JP

林健鋒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THE HONOURABLE JEFFREY LAM KIN-FUNG, GBM, GBS, JP

陳克勤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HAK-KAN, SBS, JP

陳健波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KIN-POR, GBS, JP

梁美芬議員，SBS, JP

PROF THE HONOURABLE PRISCILLA LEUNG MEI-FUN, SBS, JP

葉劉淑儀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THE HONOURABLE MRS REGINA IP LAU SUK-YEE, GBM,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PAUL TSE WAI-CHUN, JP

田北辰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MICHAEL TIEN PUK-SUN, BBS, JP

何俊賢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STEVEN HO CHUN-YIN, BBS, JP

易志明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FRANKIE YICK CHI-MING, GBS, JP

馬逢國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MA FUNG-KWOK, GBS, JP

陳恒鑽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HAN-PAN, BBS, JP

郭偉強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KWOK WAI-KEUNG, JP

葛珮帆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ELIZABETH QUAT, SBS, JP

廖長江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MARTIN LIAO CHEUNG-KONG, GBS, JP

盧偉國議員, GBS, MH, JP

IR DR THE HONOURABLE LO WAI-KWOK, GBS, MH, JP

吳永嘉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JIMMY NG WING-KA, BBS, JP

何君堯議員, BBS, JP

DR THE HONOURABLE JUNIUS HO KWAN-YIU, BBS, JP

周浩鼎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HOLDEN CHOW HO-DING, JP

邵家輝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SHIU KA-FAI, JP

容海恩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YUNG HOI-YAN, JP

陳振英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CHAN CHUN-YING, JP

陸頌雄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LUK CHUNG-HUNG, JP

劉國勳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LAU KWOK-FAN, MH, JP

劉業強議員, SBS, MH, JP
THE HONOURABLE KENNETH LAU IP-KEUNG, SBS, MH, JP

鄭泳舜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VINCENT CHENG WING-SHUN, MH, JP

謝偉銓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TONY TSE WAI-CHUEN, BBS, JP

江玉歡議員
THE HONOURABLE DOREEN KONG YUK-FOON

朱國強議員
THE HONOURABLE CHU KWOK-KEUNG

李世榮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STANLEY LI SAI-WING, MH, JP

李浩然議員, MH, JP
DR THE HONOURABLE HOEY SIMON LEE, MH, JP

李惟宏議員
THE HONOURABLE ROBERT LEE WAI-WANG

李梓敬議員

THE HONOURABLE DOMINIC LEE TSZ-KING

李鎮強議員, JP

IR THE HONOURABLE LEE CHUN-KEUNG, JP

狄志遠議員, SBS, JP

DR THE HONOURABLE TIK CHI-YUEN, SBS, JP

吳秋北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STANLEY NG CHAU-PEI, SBS, JP

吳傑莊議員, MH, JP

DR THE HONOURABLE JOHNNY NG KIT-CHONG, MH, JP

周小松議員

THE HONOURABLE CHAU SIU-CHUNG

周文港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CHOW MAN-KONG

林哲玄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DAVID LAM TZIT-YUEN

林振昇議員

THE HONOURABLE LAM CHUN-SING

林素蔚議員

THE HONOURABLE LAM SO-WAI

林琳議員

THE HONOURABLE NIXIE LAM LAM

林順潮議員, JP

DR THE HONOURABLE DENNIS LAM SHUN-CHIU, JP

林新強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LAM SAN-KEUNG, JP

林筱魯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ANDREW LAM SIU-LO, SBS, JP

邱達根議員

THE HONOURABLE DUNCAN CHIU

姚柏良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YIU PAK-LEUNG, MH, JP

洪雯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WENDY HONG WEN

梁子穎議員, MH

THE HONOURABLE DENNIS LEUNG TSZ-WING, MH

梁文廣議員, MH

THE HONOURABLE LEUNG MAN-KWONG, MH

梁熙議員

THE HONOURABLE EDWARD LEUNG HEI

梁毓偉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KENNETH LEUNG YUK-WAI, JP

陳月明議員, MH

THE HONOURABLE CHAN YUET-MING, MH

陳仲尼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ROCK CHEN CHUNG-NIN, SBS, JP

陳沛良議員

THE HONOURABLE CHAN PUI-LEUNG

陳勇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YUNG, BBS, JP

陳祖恒議員

THE HONOURABLE SUNNY TAN

陳家珮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JUDY CHAN KAPUI, MH, JP

陳曼琪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MAGGIE CHAN MAN-KI, MH, JP

陳紹雄議員, JP

IR THE HONOURABLE CHAN SIU-HUNG, JP

陳凱欣議員

THE HONOURABLE CHAN HOI-YAN

陳穎欣議員

THE HONOURABLE JOEPHY CHAN WING-YAN

陳學鋒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CHAN HOK-FUNG, MH, JP

張欣宇議員

IR THE HONOURABLE GARY ZHANG XINYU

郭玲麗議員

THE HONOURABLE LILLIAN KWOK LING-LAI

陸瀚民議員

THE HONOURABLE BENSON LUK HON-MAN

黃英豪議員, BBS, JP

DR THE HONOURABLE KENNEDY WONG YING-HO, BBS, JP

黃俊碩議員

THE HONOURABLE EDMUND WONG CHUN-SEK

黃國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KINGSLEY WONG KWOK, BBS, JP

楊永杰議員

THE HONOURABLE YANG WING-KIT

管浩鳴議員, BBS, JP

REVD CANON THE HONOURABLE PETER DOUGLAS KOON HO-MING,
BBS, JP

鄧飛議員, MH

THE HONOURABLE TANG FEI, MH

鄧家彪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TANG KA-PIU, BBS, JP

黎棟國議員, GBS, IDSM, JP

THE HONOURABLE LAI TUNG-KWOK, GBS, IDSM, JP

劉智鵬議員, BBS, JP

PROF THE HONOURABLE LAU CHI-PANG, BBS, JP

霍啟剛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KENNETH FOK KAI-KONG, JP

龍漢標議員

THE HONOURABLE LOUIS LOONG HON-BIU

顏汶羽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NGAN MAN-YU

簡慧敏議員

THE HONOURABLE CARMEN KAN WAI-MUN

譚岳衡議員, JP

DR THE HONOURABLE TAN YUEHENG, JP

蘇長榮議員, SBS, JP

DR THE HONOURABLE SO CHEUNG-WING, SBS, JP

嚴剛議員

THE HONOURABLE YIM KONG

何敬康議員

THE HONOURABLE ADRIAN PEDRO HO KING-HONG

尚海龍議員

THE HONOURABLE SHANG HAILONG

陳永光議員

PROF THE HONOURABLE CHAN WING-KWONG

黃錦輝議員, MH

PROF THE HONOURABLE WILLIAM WONG KAM-FAI, MH

缺席議員

MEMBER ABSENT

李慧琼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STARRY LEE WAI-KING, GBS, JP

列席政府官員

PUBLIC OFFICERS ATTENDING

財政司司長陳茂波先生, 大紫荊勳賢, GBS, MH, JP

THE HONOURABLE PAUL CHAN MO-PO, GBM, GBS, MH, JP

FINANCIAL SECRETARY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許正宇先生, GBS, JP

THE HONOURABLE CHRISTOPHER HUI CHING-YU, GBS, JP

SECRETARY FOR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保安局局長鄧炳強先生, GBS, PDSM, JP
THE HONOURABLE TANG PING-KEUNG, GBS, PDSM, JP
SECRETARY FOR SECURITY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謝展寰先生, BBS, JP
THE HONOURABLE TSE CHIN-WAN, BBS, JP
SECRETARY FOR ENVIRONMENT AND ECOLOGY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丘應樺先生, JP
THE HONOURABLE ALGERNON YAU, JP
SECRETARY FOR COMMERC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運輸及物流局副局長兼任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廖振新先生, JP
MR LIU CHUN-SAN, JP
UNDER SECRETARY FOR TRANSPORT AND LOGISTICS, AND
SECRETARY FOR TRANSPORT AND LOGISTICS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楊何蓓茵女士, JP
THE HONOURABLE MRS INGRID YEUNG HO POI-YAN, JP
SECRETARY FOR THE CIVIL SERVICE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孫東教授, JP
PROF THE HONOURABLE SUN DONG, JP
SECRETARY FOR INNOVATION, TECHNOLOGY AND INDUSTRY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孫玉菡先生, JP
THE HONOURABLE CHRIS SUN YUK-HAN, JP
SECRETARY FOR LABOUR AND WELFARE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局長胡健民先生, MH, JP
MR CLEMENT WOO KIN-MAN, MH, JP
UNDER SECRETARY FOR CONSTITUTIONAL AND MAINLAND AFFAIRS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副局長張曼莉女士, JP
MS LILLIAN CHEONG MAN-LEI, JP
UNDER SECRETARY FOR INNOVATION, TECHNOLOGY AND
INDUSTRY

列席秘書**CLERKS IN ATTENDANCE**

秘書長陳維安先生, SBS

MR KENNETH CHEN WEI-ON, SBS, SECRETARY GENERAL

副秘書長衛碧瑤女士

MS DORA WAI, DEPUTY SECRETARY GENERAL

助理秘書長余蕙文女士

MS AMY YU, ASSISTANT SECRETARY GENERAL

助理秘書長韓律科女士

MS MIRANDA HON, ASSISTANT SECRETARY GENERAL

提交本會省覽的文件

LAYING OF PAPERS ON THE TABLE OF THE COUNCIL

下列文件是根據《議事規則》第21(2)條的規定提交：

The following papers were laid on the table under Rule 21(2) of the Rules of Procedure:

附屬法例

法律公告編號

《2024年宣布改變名稱及職稱(創意香港、 創意香港總監及創意香港助理總監) 公告》	2024年第44號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為施行第19U(4)條 指定日期)公告》	2024年第45號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為施行第19Y(3)條 指定日期)公告》	2024年第46號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為施行第19Z(4)條 指定日期)公告》	2024年第47號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指定電子強積金系統) 公告》	2024年第48號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為施行第19M(2)(a)條 指明日期)公告》	2024年第49號
《2024年〈2021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修訂) 條例〉(生效日期)公告》	2024年第50號

Subsidiary Legislation

Legal Notice No.

Declaration of Change of Titles (Create Hong Kong,
Head of Create Hong Kong and Assistant Head
of Create Hong Kong) Notice 2024.....

44 of 2024

Mandatory Provident Fund Schemes (Appointment of Dates for Purposes of Section 19U(4)) Notice ..	45 of 2024
Mandatory Provident Fund Schemes (Appointment of Dates for Purposes of Section 19Y(3)) Notice ..	46 of 2024
Mandatory Provident Fund Schemes (Appointment of Dates for Purposes of Section 19Z(4)) Notice...	47 of 2024
Mandatory Provident Fund Schemes (Designation of Electronic MPF System) Notice	48 of 2024
Mandatory Provident Fund Schemes (Specification of Dates for Purposes of Section 19M(2)(a)) Notice	49 of 2024
Mandatory Provident Fund Schemes (Amendment) Ordinance 2021 (Commencement) Notice 2024	50 of 2024

其他文件

僱員補償保險徵款管理局
2022/2023年報(包括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僱員補償援助基金管理局
2022-2023年報(包括財務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職業性失聰補償管理局
2022/2023年報(包括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
2022年報(包括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肺塵埃沉着病特惠基金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年度年報(包括財務報表及審計署署長報告)

保險業監管局
2024-25年度收支預算

審計署署長第八十二號報告書
衡工量值式審計結果——二零二四年三月

內務委員會有關研究附屬法例及其他文書的第8/2024號報告

Other Papers

Employees' Compensation Insurance Levies Management Board
Annual Report 2022/2023 (including Financial Statements and Independent Auditor's Report)

Employees Compensation Assistance Fund Board
Annual Report 2022-2023 (including Financial Statements and Independent Auditor's Report)

Occupational Deafness Compensation Board
Annual Report 2022/2023 (including Financial Statements and Independent Auditor's Report)

Pneumoconiosis Compensation Fund Board
Annual Report 2022 (including Financial Statements and Independent Auditor's Report)

Pneumoconiosis Ex Gratia Fund
Annual Report for the Year from 1 April 2022 to 31 March 2023 (including Financial Statements and Report of the Director of Audit)

Insurance Authority
Estimates of Income and Expenditure for 2024-25

Report No. 82 of the Director of Audit
on the results of value for money audits—March 2024

Report No. 8/2024 of the House Committee on Consideration of Subsidiary Legislation and Other Instruments

議員質詢的書面答覆**WRITTEN ANSWERS TO QUESTIONS****港珠澳大橋口岸的通關能力****Clearance capacity of the ports of the Hong Kong-Zhuhai-Macao Bridge**

1. 陸頌雄議員：據報，自“港珠澳大橋港車北上不設配額計劃”(“‘港車北上’計劃”)實施以來，經港珠澳大橋(“大橋”)珠海口岸出入境的香港單牌私家車已突破50萬輛次。然而，有意見指出，現時每逢長假期甚至周末，大橋香港及珠海口岸均會出現擠塞，突顯關口的通關能力不足，未能發揮大橋的最大效益。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大橋的設計容量及預計的私家車流量為何；
- (二) 有否評估，根據大橋香港口岸現有的人手及設施，其每日處理私家車出境及入境的上限數目為何；“港車北上”計劃實施至今，該口岸每日平均處理私家車(i)出境及(ii)入境的數目分別為何，以及該等數目是否已達該口岸的可處理上限；如否，有否研究，現時該口岸已出現擠塞情況的原因為何；
- (三) 有否統計，“港車北上”計劃實施至今，大橋香港口岸的(i)出境及(ii)入境私家車從進入通關廣場至完成通關的(a)平均所需時間及(b)最長時間(及有關日期)分別為何(以下表列出)；

出境及入境私家車	(a)	(b)
(i)		
(ii)		

- (四) 當局有否研究如何增加大橋香港口岸的通關能力；如有，具體措施及有關的推行時間表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五) 當局有否與珠海市當局協商，以增加大橋珠海口岸的通關能力；如有，具體措施及有關的推行時間表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保安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促進推拿業的專業發展

Promoting the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of the manipulative therapy industry

2. 林振昇議員：關於促進推拿業的專業發展，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5年，每年持有根據《按摩院條例》(第266章)發出且屬有效經營牌照的按摩院數目，以及有否統計，當中有多少間提供推拿服務；如有，數字為何；如否，有否計劃在將來進行相關統計；
- (二) 有否統計，過去5年，每年根據第266章提出的按摩院牌照新申請中，有多少宗涉及提供推拿服務；如有，該等申請獲批和被拒的宗數、申請被拒的主要原因，以及每宗申請的平均審批時間分別為何；如否，有否計劃在將來進行相關統計；
- (三) 鑑於有推拿業人士反映，推拿有別於一般按摩服務，惟目前提供推拿服務場所的發展或因受第266章規管而受到影響，政府會否考慮就有關規管理制度進行檢視和優化；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四) 過去5年，每年資歷名冊中涉及推拿的課程的以下資料：
(i)課程數目、(ii)學額、(iii)入讀人數、(iv)完成課程的學員人數，以及(v)完成課程後從事相關工作的人數和百分比，並按營辦機構類別(即由僱員再培訓局委任的營辦機構及其他營辦機構)及資歷級別列出分項數字；
- (五) 會否考慮在資歷架構下成立推拿業培訓諮詢委員會，以更好地協助推拿業的人才培訓和發展；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六) 鑑於有推拿業人士反映，業內從業員的專業知識及技術水平參差不齊，當局會否研究為推拿業設立資格認證制度，並規定從業員需要通過認可的專業考核或評估；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以及有何措施確保從業員的質素？

醫務衛生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非本地培訓醫生及醫科畢業生

Non-locally trained doctors and medical graduates

3. 林哲玄議員：《2021年醫生註冊(修訂)條例》(“《修訂條例》”)於2021年10月29日生效，政府至今共公布了100項獲特別註冊委員會承認的醫學資格。持獲承認醫學資格的非本地培訓醫生如符合相關條件，可申請循特別註冊途徑於香港的公營醫療機構(即醫院管理局、衛生署、香港大學和香港中文大學)擔任醫生工作。至於持獲承認醫學資格但尚未在香港以外地方實習的非本地培訓醫科畢業生，如符合相關條件，可參加醫務委員會的執業資格試，以申請循特別註冊途徑在香港的公營醫療機構執業。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自《修訂條例》生效至今，每年透過特別註冊途徑於上述醫療機構執業的醫生人數為何，並按來源地區/國家(即(i)內地、(ii)英國、(iii)澳洲、(iv)新西蘭、(v)加拿大、(vi)美國、(vii)新加坡、(viii)南非及(ix)印度)以表一列出分項數字；

表一

年份	(i)	(ii)	(iii)	(iv)	(v)	(vi)	(vii)	(viii)	(ix)	總數

- (二) 第(一)項所述的醫生中，有多少名持有專科資格，並按專科資格以表二列出分項數字；

表二

年份	專科	醫生人數	總數

- (三) 自《修訂條例》生效至今，每年未曾於境外參與實習而直接參加本港執業資格試並獲及格的非本地培訓醫科畢業生人數為何；及

- (四) 自《修訂條例》生效至今，每年在香港接受專科培訓的非本地培訓醫科畢業生人數為何，並按專科以表三列出分項數字？

表三

年份	專科	醫科畢業生人數	總數

醫務衛生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牙醫人手

Manpower of dentists

4. 田北辰議員：政府在去年7月14日就“建議修訂《牙醫註冊條例》(第156章)”向本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提交的討論文件指出，香港牙醫人手短缺，截至2022年年底，大約每1 000名人口只有0.37名牙醫，落後於其他國家；而根據政府於2020年進行的醫療專業人力推算，本港牙醫短缺或將持續至2035年。政府於今年1月表示，將於今年上半年向本會提交條例草案，修訂《牙醫註冊條例》(第156章)，提供新途徑引入合資格非本地培訓牙醫於指明機構執業提供服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對本地培訓牙醫人手數目所訂的長期目標為何；
- (二) 有否評估，在2035年、2040年及2045年，本港每1 000名人口將有多少名牙醫；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三) 鑑於本港現時只有香港大學牙醫學院提供牙醫學士課程，政府有否考慮開設新牙醫學院，以長遠增加本地牙醫人手；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醫務衛生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培訓涉外法治人才

Training foreign-related legal talents

5. 陳曼琪議員：為更好地發揮香港“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優勢，以及培養具有國際視野的高素質涉外法治人才，在中央政府的支持

下，香港特區與多個國際法律組織，包括海牙國際私法會議(“海牙會議”)、國際統一私法協會(“私法協會”)及聯合國國際貿易法委員會亞洲及太平洋區域中心，建立了緊密的合作關係，並設立恆常借調安排。目前已有9位年輕律師、大律師和政府律師借調到海牙會議和私法協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3年，律政司如何遴選申請參與各個國際組織借調計劃(“借調計劃”的公私營界別的法律專業人員；
- (二) 過去5年，有多少名任職於本地中小型律師事務所的事務律師獲選參與各個借調計劃；
- (三) 律政司有否計劃與更多國際法律組織建立合作關係，為本地法律人才提供涉外法律事務的持續培訓機會；如有，詳情為何；及
- (四) 律政司計劃如何結合將成立的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及現有的各個借調計劃，強化香港國際法律服務中心的功能？

律政司司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洗衣街/花墟道發展計劃

Sai Yee Street/Flower Market Road Development Scheme

6. 邵家輝議員：市區重建局(“市建局”)於上月公布開展涉及重建旺角花墟(“花墟”)的“洗衣街/花墟道發展計劃”(“該計劃”)。有社會人士認為，具有約百年歷史的花墟是本港特色區域，但根據以往經驗，一些特色街道或地區經當局搬遷重建後，往往失去原有特色，他們擔心花墟會有同樣情況。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是否知悉，該計劃範圍內受影響的地鋪商戶及樓上鋪經營者(包括插花學校等)的數目和其鋪位面積，並按業務類別以表列出分項資料；
- (二) 是否知悉，就推展該計劃，市建局有何具體措施分別協助第(一)項所述的地鋪商戶和樓上鋪經營者，包括如何確保

受影響的花店商戶將來不會因高昂租金等因素而影響其在重建後遷回花墟的意欲；

- (三) 是否知悉，該計劃下擬重建的樓宇的樓齡分布，以及該樓齡分布與其他老舊地區樓宇的樓齡分布如何比較；市建局選擇先在花墟進行重建計劃的原因為何；
- (四) 是否知悉，對於不在該計劃範圍內的附近地鋪商戶及樓上鋪經營者，市建局有否措施盡量減少該計劃工程進行期間為其所帶來的不便或影響；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五) 有否具體的長期措施或計劃協助花墟的花店及相關經營者持續經營，以及確保花墟的地區特色和氛圍得以延續；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發展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港鐵東鐵線在外遊高峰期的載客壓力

Loading pressure borne by MTR East Rail Line during the peak periods of outbound travel

7. **李梓敬議員**：據報，在上月底至本月初的復活節長假期期間，有超過198萬人次本地居民出境前往內地。據悉，出境人流主要集中在羅湖及落馬洲支線兩個鐵路口岸，而大量過境乘客令港鐵東鐵線不勝負荷。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是否知悉，上月28日至本月1日，每日東鐵線的總載客人次為何；
- (二) 鑑於有意見認為，內地五一勞動節假期在即，大批內地居民會經本地鐵路口岸入境香港後乘坐東鐵線列車進入市區，當局有否評估內地五一勞動節假期期間內地旅客會為東鐵線帶來多少額外乘客量；及
- (三) 鑑於有意見指出，在外遊高峰期期間出現的大批跨境旅客令東鐵線不勝負荷，當局會否在外遊高峰期期間安排

旅遊巴士往返市區及香園圍口岸和深圳灣口岸，以免“迫爆東鐵”；如否，原因為何？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情緒通”熱線

Mental Health Support Hotline

8. 梁美芬議員：政府於2023年12月27日推出“情緒通”18111熱線（“情緒通”），每日24小時一站式支援受情緒困擾人士，為他們提供即時的精神健康支援及轉介服務。情緒通是政府首次全資設立的精神健康支援熱線，統籌現有由政府和非政府機構提供的輔導服務。此外，它每日24小時由專人接聽電話，為來自任何背景及年齡的市民提供即時支援及輔導，並因應個案性質轉介求助者往最適切的服務機構。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自情緒通啟用至今，當局共接獲的來電數目，以及當中有多少個來電來自(i)首次致電者、(ii)非首次致電者、(iii)受情緒困擾人士本人及(iv)受情緒困擾人士的照顧者或親友(按年齡、性別、職業、教育程度、婚姻狀況、居住地區、使用的語言及種族列出受情緒困擾人士的分項數字)；
- (二) 自情緒通啟用至今，當局接獲的個案的以下統計數字(按年齡、性別、職業、教育程度、婚姻狀況、居住地區、使用的語言及種族列出分項數字)：
 - (i) 被轉介至其他服務機構的個案；
 - (ii) 接受即時簡單輔導的個案；
 - (iii) 屬於高危的個案；
 - (iv) 屬於有自殺傾向的個案；
 - (v) 涉及家庭暴力或性暴力的個案；

- (vi) 涉及精神疾病的個案；
- (vii) 涉及情緒困擾的個案；
- (viii) 涉及生活壓力的個案；
- (ix) 涉及學業或職業困擾的個案；
- (x) 涉及社交或人際關係困擾的個案；及
- (xi) 涉及其他問題的個案；
- (三) 如何確保情緒通的服務資源充足和適切，例如有否(i)根據服務需求和用戶反饋調整和增加服務資源(包括(a)熱線數量、(b)接線人員的人數、資歷和培訓、(c)接收有關轉介個案的服務機構數目和種類，以及(d)熱線提供的輔導及支援服務的範圍及模式)、(ii)考慮擴展服務至其他平台(例如網站、手機應用程式及社交媒體)、(iii)為不同的用戶群組提供度身訂造的服務，以及(iv)為使用不同語言和方言的人士提供服務；
- (四) 如何評估情緒通的服務質素和成效，例如有否(i)定期進行使用者滿意度調查或跟進個案的情況、(ii)收集和分析使用者的意見和建議、(iii)制訂和實施服務改善計劃、(iv)訂立服務指標和標準、(v)定期發表服務報告和統計數據、(vi)進行服務評估和審核，以及(vii)與其他相關服務機構建立和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如有，有否向立法會或公眾交代和匯報有關服務情況；及
- (五) 如何加強對情緒通的宣傳和推廣，例如有否(i)制訂和執行宣傳策略和計劃、(ii)利用不同的渠道和方法向市民介紹和推廣有關服務、(iii)與不同持份者和夥伴合作，以及(iv)針對不同的用戶群組和使用不同語言及方言的人士設計和派發有關宣傳物品？

醫務衛生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訪港旅客的入境檢查

Immigration clearance for visitors to Hong Kong

9. 陳仲尼議員：現時，訪港旅客在辦理入境檢查時，須提交已填妥的紙本旅客抵港申報表，但據悉其他地區如日本、韓國及新加坡有提供電子版的旅客申報表，讓入境旅客在出發或入境前於網上填寫。有意見指出，該安排可以減省旅客輪候辦理入境檢查的等候時間，亦可減少旅客與職員之間的身體接觸及紙張的使用。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鑑於香港作為國際城市和正致力發展成“智慧城市”，當局有否計劃簡化旅客辦理入境檢查的程序，並引入電子版的旅客申報表；如有，具體計劃及執行時間表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二) 有否收集和分析訪港旅客的意見和反饋，以了解他們對現時入境檢查程序的期望和滿意度，並根據他們的需要和建議，改善入境檢查的服務質素和效率；及
- (三) 當局有否與其他地區的出入境管制機構交流，參考它們在使用電子表格或其他科技處理入境檢查的經驗和成效，並探討可能的合作和互聯互通的機會，以提升訪港旅客的便利和體驗？

保安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公共設施的建造和保護

Construction and protection of public facilities

10. 陳振英議員：據悉，黑暴期間，大量的公共和交通設施被破壞，而政府除了修復受破壞的設施外，亦有在部分地區的設施加裝保護裝置。此外，有市民向本人反映，部分被破壞的公共和交通設施至今仍未完全修復。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否檢視所有曾在黑暴期間被破壞的公共和交通設施的修復情況；若有，詳情為何，並以表列出該等設施的最新修復情況；

- (二) 有否檢討在公共和交通設施上加裝的保護裝置的必要性；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會否因應公共和交通設施在黑暴期間的受損情況，檢視用作製造該等設施的物料，並考慮日後使用更加堅固、耐用的物料；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舊式樓宇的消防安全 Fire safety of old buildings

11. 李鎮強議員：據報，早前油麻地一幢大廈發生的三級火警造成多人傷亡，令人關注市區的舊式樓宇，特別是一些沒有業主立案法團或任何形式的居民組織，亦沒有聘用物業管理公司的“三無大廈”的消防安全。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5年，每年香港消防處(“消防處”)及屋宇署就市區的舊式樓宇及三無大廈的消防安全所進行的巡查次數為何(按區議會分區列出分項數字)；
- (二) 鑑於當發現相關樓宇不符合《消防安全(建築物)條例》(第572章)的規定時，消防處及屋宇署會向該等樓宇的業主及/或佔用人發出“消防安全指示”(“指示”)，要求他們進行指明的消防安全改善工程，過去10年，每年發出指示的總數，以及該等指示的遵辦情況為何；
- (三) 有否機制確保指示適時獲得遵辦；如有此機制，詳情為何，包括有否定期檢視指示的遵辦進度以便及時採取跟進行動；如沒有此機制，原因為何，以及如何確保指示不會最終石沉大海；
- (四) 於2023年推出的第三輪“消防安全改善工程資助計劃”所接獲及批出的申請總數分別為何；及

- (五) 有否計劃透過善用科技，協助舊式樓宇的業主或佔用人提升樓宇的消防安全；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保安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保健食品的監管

Regulation of health food products

12. 陳學鋒議員：據報，截至上月29日，日本有5名服用過含紅麴成分保健食品的人士死亡。關於保健食品的監管，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有何法例監管含有中藥、西藥及該兩者以外成分的保健食品及營養補充品，以及哪些政府部門負責相關的調查及執法行動；
- (二) 有否全面統計，現時市民可在市面購買及透過互聯網進口的保健食品的種類及數目；若有，詳情為何；
- (三) 過去5年，有否接獲因進食保健食品而對健康構成損害的個案；若有，該等個案的數目及詳情，包括對哪些器官造成甚麼損害；及
- (四) 鑑於政府會設立香港藥物及醫療器械監督管理中心，以助重整及加強藥物(包括中藥和西藥)的監管和審批制度，日後保健食品需否經該中心審批；若需要，詳情及時間表為何？

醫務衛生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處理違法改建及僭建的個案

Handling of cases of illegal conversions and unauthorized building works

13. 謝偉俊議員：根據政府在2000年的評估，本港當時約有80萬個僭建物。據報，礙於違法改建、僭建個案積壓過多，而或因政府執法寬鬆、耗時，以致屋宇署早年曾估計，需時100年才能徹底處理該

近80萬個僭建物。有意見認為，20多年過去，如今社區隱患處處，特別市區舊式商住樓宇集賓館、劏房於一身，一旦發生火災事故，容易招致重大傷亡，近日佐敦華豐大廈火警引致5死40傷，不幸成為最新例證。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否統計，現時本港類似華豐大廈(即樓齡逾50年且集商住用途)舊式樓宇中，有多少幢涉及違法僭建、改動結構；屋宇署曾向當中多少幢發出強制驗樓通知、修葺令甚或清拆令，以及當中涉及逾期未遵辦有關通知/命令的個案宗數為何；
- (二) 鑒於有市民建議，因應上述舊式樓宇火災招致重大傷亡，以及屋宇署近乎“不可能”完成處理違法改建及僭建個案的執法進度，屋宇署在制訂調查個案及採取執法行動的緩急先後次序時，應重點以個案所涉風險程度及影響人數多寡為主要考慮因素，而非過分受傳媒關注或報道影響，屋宇署會否考慮該建議；及
- (三) 對位處偏遠及非人口密集地區、非交通繁忙地段、受影響人數較少及安全風險相對較低的違規改建及僭建個案，有否研究容許有關業主在經相關專業認可人士確保有關樓宇安全後，以繳交懲罰性罰款、繳付違法欠繳地租及補地價等方式處理該等個案的可行性，從而在整體社會經濟環境惡劣情況下，盡量減少擾民及市民負擔，亦可讓市民改善居住空間、環境，同時減少相關清拆物造成環境污染，更可順帶彌補庫房收入及提高屋宇署的執法效率？

發展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在香港成立的家族辦公室 Family offices set up in Hong Kong

14. 何敬康議員：關於在香港成立的家族辦公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目前有多少個家族辦公室在港營運(按其來自的國家或地區以表列出分項數字)，以及每個辦公室在港投資的金額

及使用的專業服務為何；正在港籌備營運的家族辦公室的以上資料為何；

- (二) 每個第(一)項所述正在營運的家族辦公室的以下資料：
(i)合資格全職僱員人數、(ii)營運開支金額和(iii)享有的稅務寬減金額(以表列出)；
- (三) 當局及政府官員有否就落戶香港的家族辦公室制訂招待標準；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四) 鑿於投資推廣署在2021年6月成立了*FamilyOfficeHK*專責團隊，除了吸引全球客戶在香港成立家族辦公室外，該團隊的職能有否包括對目標客戶進行盡職審查；如有，詳情為何；如否，有關工作的安排為何？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開拓中東市場

Exploring the Middle East market

15. 梁熙議員：關於開拓中東市場，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會否對家族辦公室作出具體定義(例如會否訂立最低資產門檻)；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二) 目前在香港設立的家族辦公室中，有多少個是來自中東地區，以及其在港投資的金額佔所有在港設立的家族辦公室的整體投資金額的比例為何；有多少個中東地區的家族辦公室計劃在港營運；
- (三) 第(二)項所述來自中東地區在港設立的家族辦公室中，有多少個屬於經投資推廣署轄下的*FamilyOfficeHK*專責團隊直接促成；
- (四) 第(三)項所述的專責團隊就中東市場的相關工作涉及的架構、人手編制及實際人手為何；為吸引中東地區的資

金，當局有否設立針對性的撥款及增撥人手以作重點宣傳；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五) 有否就吸引中東地區的資金而為個別相關政府部門制訂績效指標，例如每年需要(i)接觸的目標客戶數目、(ii)舉辦的活動數目、(iii)吸納的資金金額，以及(iv)吸引在港設立的家族辦公室數目；及
- (六) 鑑於據悉，內地一些城市設有獎勵制度鼓勵介紹人招商引資，並分別在投資者投入資金後及有關政府產生實際稅收後等不同階段發放獎勵金予介紹人，做法甚具成效，當局會否研究有關做法，以鼓勵第三方積極為香港引入中東地區的家族辦公室；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粵港跨境私家車的過境安排

Cross-boundary arrangement for Guangdong-Hong Kong cross-boundary private cars

16. 張欣宇議員：據悉，現時持有粵港跨境私家車常規配額及有效的過境車輛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的粵港跨境私家車在指定口岸晚上或午夜關閉後，可獲准在通宵時段經落馬洲管制站過境，該安排適用於非24小時運作的口岸。然而，獲編配使用香園圍管制站的粵港跨境私家車不獲准在該管制站晚上關閉後使用落馬洲管制站過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12個月，每月因各指定口岸於晚上或午夜關閉而改用落馬洲管制站過境的粵港跨境私家車架次為何(按該等私家車獲編配使用的口岸列出分項數字)；及
- (二) 獲編配使用香園圍管制站的粵港跨境私家車不獲准於該管制站晚上關閉後使用落馬洲管制站過境的原因為何，

以及未來會否批准該等私家車這樣做；如會，時間表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加強惠民生的措施

Strengthening measures to improve people's livelihoods

17. 狄志遠議員：政府曾多次表示，《維護國家安全條例》令香港的營商環境更為穩定，有利經濟發展，而政府完成該條例的立法工作後，會全力“惠民生”。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否估計，未來3年本地生產總值及就業職位數目的增長為何；
- (二) 鑒於據悉，照顧者現時面對沉重的生活壓力，而現有的支援未能真正協助他們解決困難，勞工及福利局如何透過經濟改善加強向照顧者所提供的支援；及
- (三) 鑒於據悉，本港貧富懸殊問題一直沒有明顯改善，當局如何透過經濟改善推出更為精準的扶貧措施？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應對惡劣天氣的準備工作

Preparatory work for coping with inclement weather

18. 梁毓偉議員：關於應對惡劣天氣的準備工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3年，每年渠務署收到多少宗水浸報告，並按全港18區列出分項數字；該等報告所涉及的水浸地點中，有多少個屬重複發生水浸的地點；相關政府部門在事後有否

調查該等地點出現水浸的原因，並採取改善措施；如有，有關工作的進展為何；

- (二) 過去3年，每年因暴雨引發的山泥傾瀉數目為何；因山泥傾瀉而導致行人路及道路堵塞和損毀的數目及有關修復工程的平均所需時間為何；當局自去年9月的世紀暴雨至今，在防治山泥傾瀉上所進行的工程及其進度為何；
- (三) 鑑於渠務署的資料顯示，現時全港只有4個水浸黑點，但近年在颱風及暴雨期間出現嚴重水浸的地點均非水浸黑點，當局會否考慮檢視水浸黑點的數據或另訂機制，令市民清楚了解其居住地區內容易出現嚴重水浸的地點，以及讓相關政府部門在有關地點優先採取防範措施及進行清理淤塞渠道等工作；
- (四) 鑑於過往在颱風及暴雨期間，多處商場及地下停車場出現水浸而令商戶及車主蒙受損失，當局有否系統性地向物業管理(“物管”)公司及物管人員作出防洪指引或建議；針對容易出現水浸的商場地庫或停車場地下樓層，當局有否特別措施協助相關業主立案法團及物管公司妥善做好防洪措施；
- (五) 鑑於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表示，全速推展超過80億元的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有關工程至今的進度及預計完工日期為何；鑑於渠務署署長早前表示，自去年9月的世紀暴雨至今，各區進行多個小型排水改善工程，至今該等工程的數目、地區分布及進度為何，以及該等工程能否在今年雨季來臨前完工；及
- (六) 會否在今年雨季來臨前進行演習(包括跨政府部門演習)，以為暴雨下的整體應變操作及救災安排作好準備；如會，詳情為何；會否研究如何作出更有效的預警，讓市民及早作出準備？

發展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勞動力的供應

Supply of workforce

19. 鄧飛議員：根據政府統計處最新公布的數據，2023年年底香港人口的臨時數字約為750萬人。香港人口在復常後連續兩年錄得增長，但常住居民人口在過去3年減少近14萬，而介乎20歲至39歲年齡組別的勞動人口亦出現下跌。關於勞動力的供應，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何具體措施吸引和挽留本港青壯年勞動力，尤其是科技、金融和其他高增值行業的專業人才，以確保香港長期繁榮；
- (二) 有何長遠計劃促進人口增長，以及有何措施防止勞動市場因人口結構轉變而萎縮；
- (三) 鑑於有意見認為，儘管政府近年採取多項措施搶人才，但本港常住居民人口仍然減少，政府如何評估該等措施的成效，以及未來有何新策略吸引外地高質素人才補充本地勞動市場的空缺；及
- (四) 如何提升本地年輕人的技能，以協助他們適應未來經濟發展的需求？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加強學校的體育及藝術教育

Strengthening Physical Education and Arts Education in schools

20. 吳秋北議員：據報，根據教育局數字，去年1月至11月共錄得31宗學生懷疑自殺身亡個案，為過去5年最多，更較2018年全年14宗增加逾1倍。有意見認為，體育及藝術教育(“體藝教育”)蓬勃發展，有利於中小學生的身心健康，而本地體藝教育尚有較大的改善空間。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關政府部門會否檢視本地體藝教育的整體成效；若會，詳情為何(包括檢討方法及機制，以及具體時間表)；若否，原因為何；
- (二) 有關政府部門會否根據全港學生的情況進行調查，分析一周需多少節體藝課及課外活動時間，才可以紓緩大部分學生的壓力及讓其保持健康的體魄，並根據分析結果設立指標及在全港學校推行；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鑒於據悉，深圳市教育局於本年1月1日起施行的《深圳市加強和改進學校體育工作的實施意見》提出，義務教育階段學校每天開設1節體育課，高中(含中職)學校每周開設3節體育課，而中小學每天大課間體育活動不少於30分鐘，有關政府部門會否考慮參考深圳市的做法，要求學校每日開設1節體育課，並加入課間操等形式的活動及要求課間活動不少於30分鐘，以增加學生每日的運動時間？

教育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就肺塵埃沉着病及間皮瘤的補償 Compensation for pneumoconiosis and mesothelioma

21. 郭偉強議員：《肺塵埃沉着病及間皮瘤(補償)條例》(第360章)旨在就肺塵埃沉着病或間皮瘤(或兩者)引致的喪失工作能力或死亡向有關人士或其家庭成員作出補償及就相關目的制訂計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5年，每年有多少名肺塵埃沉着病或間皮瘤患者獲得第360章下的“護理及照顧方面的補償”，以及所涉金額為何；
- (二) 鑒於據悉，現時只有18名病人領取第(一)項所述的補償，與實際需要領取該補償的人數差距甚大，而且有不少患有肺塵埃沉着病或間皮瘤的病人及其照顧者反映，有關病人因身體情況極差、甚至需要完全臥床而未能出席判傷，導致肺塵埃沉着病判傷委員會未能進行判傷評估，政府是否知悉有關情況；如是，有否改善建議，包括但不限

於安排外展醫生為該等病人上門判傷、放寬領取該補償的資格，以及增加補償項目為該等病人的照顧者提供補償；

- (三) 鑑於在第360章下，病人可索還的門診醫療費用上限為每日最高300元，而同日經住院及非住院治療的情況下，病人可索還的醫療費用上限為每日最高370元，有病人組織指出，政府上一次調整該等補償限額的時間為2018年年初，有關補償限額已不能反映病人的實際醫療費用開支，政府會否調高有關補償限額，以補貼病人的醫療開支；及
- (四) 鑑於有病人組織指出，第360章不容許病人申領發還於內地求診的醫療費用，但近年有不少病人往返內地與香港求診，政府會否容許患有肺塵埃沉着病或間皮瘤的病人向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申領發還在內地就有關疾病求診的醫療費用？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個人信貸資料的私隱保障

Privacy protection for consumer credit data

22. 簡慧敏議員：關於個人信貸資料的私隱保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是否知悉，過去6年，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公署”)向違反《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的信貸資料服務機構發出執行通知的個案宗數，以及該等個案的涉事機構、受影響人數、遵行執行通知的情況及因違反執行通知而被檢控的機構數目為何(以表列出)；
- (二) 鑑於第486章並未設立強制性個人資料外泄通報機制，而個人資料私隱專員於本年2月19日本會政制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表示，公署正與政府共同審視設立有關機制的修例建議，有關工作的進展為何；

- (三) 鑑於據報，信貸資料服務機構環聯資訊有限公司於2018年被揭發轄下查閱個人信貸報告的網站存在資訊保安漏洞，當局及後有否持續監察其資訊保安水平及合規情況；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四) 鑑於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與行業公會合作，透過信貸資料平台引入多於一家個人信貸資料服務機構，並支持行業公會建立有關的平台“信資通”，但據悉該原訂於去年12月推出的平台至今仍未推出，該平台的最新進展為何；
- (五) 鑑於據悉，行業公會已制訂《MCRA模式實務守則》，規定了信資通的獲選信貸資料服務機構和認可會員在個人資料的使用和保障等各個方面須遵守的標準和要求，在信資通仍未推出的情況下，當局有何措施監察信貸資料服務機構遵從《個人資料實務守則》和第486章的情況；及
- (六) 鑑於中國人民銀行與金管局已同意簽署《關於跨境徵信互通業務試點的諒解備忘錄》，當局有何監管措施確保跨境徵信數據僅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安全有序流動，以及何時落實開展試點測試及實施工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於2024年4月24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

**政府法案
GOVERNMENT BILL**

**政府法案二讀
Second Reading of Government Bill**

**恢復政府法案二讀辯論
Resumption of Second Reading Debate on Government Bill**

主席：政府法案。

本會恢復《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

今天是第二次財政預算案會議。議員已獲得通知，今天及明天進行的二讀辯論，只有議員可以發言。

本會將於5月8日舉行第三次財政預算案會議，繼續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屆時只有官員可以發言，以回應議員的意見。若二讀議案獲得通過，本會便會進入全體委員會審議條例草案。

我提醒議員，根據《內務守則》，每位議員可發言一次，最多10分鐘，而議員的實際發言次序，會根據議員按“要求發言”按鈕的先後次序而定。有意在今天發言的議員，請盡快按鈕示意。

邱達根議員，請發言。

《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APPROPRIATION BILL 2024

恢復辯論於2024年2月28日動議的條例草案二讀議案 Resumption of debate on Second Reading which was moved on 28 February 2024

邱達根議員：主席，新一份財政預算案以“堅定信心、抓緊機遇、推動高質量發展”為主題，是香港擺脫疫情困擾，與內地和國際恢復通關後的第二份財政預算案。今年預算案貫徹和延續了上一份“穩中躍進、共拓繁榮新願景”的主題，以對接國家發展戰略，加速推動數碼經濟，逐步實現包括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在內的“八大中心”建設，推動香港以至整個大灣區的高質量發展。預算案有十分明確、清晰的方向，當中有不少篇幅涵蓋創新科技，再一次顯示特區政府對創科，以至科研的高度肯定，所以我希望特區政府能夠繼續加大力度投資創科，積極推動社會上各個階層、各個行業和範疇加強應用創科，讓創科進一步融入我們的日常生活，以至各種經濟活動之中。

主席，我在3月26日舉行了一場科創界的諮詢會，以聽取業界團體和朋友對新一份財政預算案的意見，尤其關於創科方面。業界就不同範疇提出不少看法和建議，我綜合了幾點與大家分享。

首先，在整體創科發展方面，業界普遍認為現時土地供應追不上創科發展的需要，即使政府推出了北部都會區和新田科技城等支

援創科發展的土地規劃和目標，但現時距離終點仍然有很漫長的路要走，當中可能仍然存在變數。業界建議，政府應盡快就北部都會區展開收地工作，並加快進行創科相關用地的規劃。我十分認同，香港發展創科的土地過去確實嚴重不足，政府必須加快步伐，盡快提供更多土地配套。

事實上，為了搶人才、搶企業，近年政府已經主動聯繫和接觸不少海內外大型科技企業，當中有不少願意落戶香港的企業已經清楚表明，來港發展需要有充裕的土地配套，如果因為未能滿足這些企業的土地需求，令其放棄落戶香港，絕對是香港的損失。科技發展迅速，我們即使有技術、有人才、有企業，但無足夠的土地配套，對創科發展仍然是一大障礙。機會走了，便不會回來，所以我建議政府考慮“先招商，後規劃”，例如先吸引海內外大型科技企業(尤其是科技領域的龍頭企業)來港發展，再配合其實際需要，在北都或新田科技城預留土地，讓這些企業興建需要的設施，鎖定現有的需求。

有關新田科技城的發展，我和黃錦輝教授在上星期五聯同科創業界多個團體和業界代表到政府總部請願，並向發展局遞交科創界聯合聲明，再次重申我們的立場，創科發展需要土地配套，興建新田科技城不能再拖，希望環諮會通過新田科技城的環評報告。我十分高興，報告在星期一獲得環諮會有條件通過。下一步，我希望政府在可行的情況下，平衡發展和保育的需求，盡量精簡程序，讓工程能夠盡快上馬，令多年來創科用地不足的問題可以早日得到紓緩，同時亦能滿足有意落戶香港的海內外企業的需要。至於其他已規劃用作發展創科的土地(包括北部都會區)，希望有關項目工程亦可以盡快上馬。

數據中心方面，業界建議政府應該制訂數據中心的產能計劃和發展時間表。因為人工智能發展將會大幅增加數據中心的算力需求，不過以現時香港的算力規模而言，根本不足以應付未來人工智能的發展需要。近年全球多國都在加強算力基建，為提升算力規模做好部署。國家在去年10月發表《算力基礎設施高質量發展行動計劃》，目標是到2025年，算力規模要超過300EFLOPS(1個EFLOPS代表每秒百億億次浮點運算次數)，大約要在兩年間將國家總算力規模提高約50%。至於現時算力排名在中國之後、位列第三的日本，亦計劃在今年年底將算力提高至每秒2.8百億億次。韓國上月公布投資300多億港元推動人工智能的發展，而新加坡亦在今年年初公布

了一項人工智能規劃，將投資10億新加坡元發展人工智能。所以香港要發展人工智能，政府要及早做好算力部署，同時亦要加強算力基礎設施的建設，才可為未來大幅增加算力總規模做好準備。

至於數碼基建方面，業界希望政府可以檢視和優化5G建設的流程，並且考慮在落馬洲河套區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和沙嶺建設數據中心。至於要興建多少個數據中心、要建設哪一類型的數據中心、業界可以如何參與、網絡和數據中心如何建設、網絡可否直接鋪設到河套區等，均是由業界提出，希望政府預先做好統籌，亦要有充分完善的規劃部署和業界諮詢，才可讓電訊商清楚知道在何處放線，以及部署所需投資等。

另外，業界亦關注立法會早前通過《2023年電訊(修訂)條例草案》後，新建樓宇將須預留適當空間供電訊商裝設流動通訊設施，但法例並不涵蓋現有樓宇，希望政府繼續跟進現時很多地方和樓宇5G訊號接收不良的問題，並為現有樓宇的5G網絡建設制訂具體的時間表。與此同時，業界亦希望政府正視偏遠學校網絡較差的問題。我自己亦曾親身經歷，早前我探訪屯門一間偏遠中學與學生交流，該校推出很多STEM課程，但校內Wi-Fi網絡訊號接收得很差，嚴重影響教與學，希望政府考慮推出措施，為舊有學校提供更多資助，並協助其提升校內Wi-Fi網絡，令全校可以提升數碼基建設施。

主席，在數字經濟時代，海底電纜建設對香港數據中心，以至整體創科發展，至關重要。全球多國均加大力度，加強海纜建設，其中，新加坡現時擁有26條海纜，數量比香港超出一倍，大幅拋離香港。新加坡政府亦在去年宣布，要在未來10年內將海纜數量再增加一倍，以鞏固新加坡作為連接東南亞和其他經濟體網絡樞紐的領先地位。其實，特區政府亦應該加強這方面的規劃，制訂具戰略性的海纜發展規劃藍圖，以提升香港整體網絡基建的競爭力。

最後，在Web3方面，Web3是數字經濟發展其中一個重要構建元素。近年本港在數碼金融發展方面非常迅速，多方面的條例修訂亦給予行業很多正面刺激，其中real world assets (RWAs)等亦是創新的數碼資產類型，它們將真實世界的資產(例如不動產、股權、債券等)與區塊鏈技術結合起來，為金融業界帶來很多新機遇，亦吸引不少投資者。希望業界和政府能夠繼續推動，探討這些Web3和數字資產帶來的新的投資類別產品，亦要設有完善的監管機制，以及加強

正面宣傳，讓這些合法的數字資產(virtual assets)能夠在金融體系中健康和持續發展，亦讓市民了解數字資產的類別。

我留意到，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引言部分特別將“創新科技”說成“創新科研”，他說：“近年我們大力推動創新科研及成果轉化，以及加速推動數字化轉型，為應對轉變提供了有利裝備。”的確，正如財政司司長所說，在科研方面，我們有十分優秀的大學、企業和科研團隊，亦有很多卓越的科研成果，但我們如何令這些科研成果能夠在本地廣泛應用，甚至闖出香港，希望政府能夠繼續持續推進更多政策支援，不單為本地科研成果製造更多應用場景，亦要對外多宣傳本土科研產品，令外國更加認識我們，不單是“Made in Hong Kong”，而是“Built in Hong Kong”、“Invented in Hong Kong”的科研成果。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盧偉國議員：主席，財政司司長發表新一份財政預算案，採納了超過60項經民聯早前提出的建議，包括全面撤銷住宅物業的額外印花稅和買家印花稅、設10億元推動旅遊業發展、撥出1億元加強宣傳盛事、支持企業進駐“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向“電影發展基金”注資14億元等。

我個人認為財政司司長不單是“財神”，也是“廚神”，面對逾千億元的財政赤字，這位“廚神”顯得很用心，在“限米煮限飯”的情況下，一方面是“撤辣”，另一方面是“減甜”，而且還要推出一系列措施去振興經濟，設法令所做“菜式”既健康又受歡迎，真的並不容易。經民聯以“因時制宜、全面撤辣、務實部署、提振信心”評價這份預算案。

要求盡早為本港樓市全面“撤辣”，是經民聯在多年前率先提出、先後過百次透過不同方式促請特區政府考慮。我們歡迎“財爺”從善如流“撤辣”，加上金管局宣布暫停實施物業按揭壓力測試，並調整按揭成數上限，相信整套“組合拳”有助樓市回復正常運作。近期樓宇成交量回升，一手市場氣氛熱熾，但並沒有出現異乎尋常的波動，為本港樓市注入信心，有利市民置業安居，亦帶動整體經濟向上。

主席，國家把“大力推進現代化產業體系建設，加快發展新質生產力”，首次寫入了2024年《政府工作報告》。如何積極配合國家所需，發揮香港所長，與大灣區內地城市優勢互補，是我們面對的重大挑戰和機遇。只有推動高質量發展，以創新科技推動香港及大灣區“新型工業化”，成就新質生產力發展，全面促進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及智慧城市，把經濟“蛋糕”做大，才可以讓本港經濟實現更多元化及更快增長。在創科產業方面，經民聯樂見政府接納建議，動用60億元資助大學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撥款20億元支持“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駐河套，以及撥款2億元支援河套園區的生命健康科技初創企業，強化香港創科生態，培養更多創新企業和人才。“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是“十四五”規劃下其中一個粵港澳重大合作平台，包括87公頃的香港園區(即港深創科園)及300公頃的深圳園區，港深雙方以“一河兩岸”、“一區兩園”的理念協同發展。為加強兩地創科合作，預算案提到今年內將發布“河套香港園區發展白皮書”，並在“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設立“大灣區國際臨床試驗所”。港深創科園在2024年4月18日舉行了合作夥伴啟動禮，60家相關公司和組織來自香港、內地，以及亞太區、歐洲和北美的7個國家，涵蓋生命健康科技、新能源、微電子等不同專業領域。經民聯促請當局設立大灣區人工智能研究重點基地，重點發展大灣區醫療科研產業鏈和人工智能產業，以稅務和租務優惠吸引內地和海外的科技企業及科研機構進駐。

此外，在數字經濟，人工智能的新時代，香港要掌握新商機，政府政策的釐定十分重要。當局建議把現時的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及效率促進辦公室合併為“數字政策辦公室”，我對此表示支持，但不希望這只是原有崗位和資源的簡單合併，而必須做到有權、有責、有前瞻性，協助政府制訂高瞻遠矚的數字政策，以數字驅動作為引擎，帶動本港電子政府的建設，讓我們告別“e到用時方恨少”的日子，加強數碼基建和完善人工智能生態圈，促進香港數字經濟的發展。

主席，基建的推展既是投資未來，又能夠對經濟民生有所裨益。當局預測基本工程開支將控制在平均每年約900億元，顯示政府對基本工程開支的持續投入。我們也歡迎政府回應經民聯的建議，推出200億元綠色及基建債券，為重大基建作出妥善財務安排。財政司司長同時強調，有需要檢視政府基本工程的緩急優次，包括審視如何有序及分階段推動北部都會區發展，計劃在未來5年，每年發

債約950億元至1,350億元，推動北都及其他基建項目。我認為政府應該想辦法多利用市場力量，例如換地就是一種利用市場力量的方式，讓政府不需單靠賠償徵地。至於交椅洲人工島項目，“財爺”表示將繼續推展相關研究，而具體推展時間將考慮包括公共財政狀況等因素，我認為這是審慎務實的取態，值得支持。然而，政府的一些工程項目往往讓市民覺得耗時太長，成本太高，本人促請當局全面壓縮審批流程，積極協助業界提升競爭力，包括精簡行政程序，善用“組裝合成”等創新建造技術的應用，減省成本，壓縮工程時間，務求提量、提速、提質、提效完成各個工程項目。

主席，今年3月19日，本會全票通過《維護國家安全條例草案》，進一步筑牢了維護國家安全的制度屏障，對穩定香港營商環境有很大幫助。我作為法案委員會15位委員之一，全程參與認真、高質、高效的審議，並投下三讀通過的神聖一票，感到非常光榮。中央港澳工作辦公室主任、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夏寶龍主任在4月15日“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開幕典禮以視頻連線發表主旨致辭時指出，香港在新的起點上推動實現由治及興，讓廣大市民過上更美好的生活，已成為香港社會的最大共識和期盼。經民聯期望特區政府在中央的大力支持下，引領社會各界更加主動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更好發揮香港“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積極把握新質生產力發展的機遇，開拓新領域，構築新優勢，共建香港美好家園。

面對龐大財赤，我們促請特區政府進一步開源節流，包括大力發展國際電子商貿，重建“盛事之都”地位等，為經濟注入更多動力，把握時機，多管齊下拚經濟、謀發展，加強外資和人才來港的信心，落實香港“八大中心”定位，持續提升香港“興”的動能，務求以實際行動和優異成績，對外部勢力關於“香港玩完”、“復蘇無望”等抹黑香港的言論給予最有力的駁斥，確保香港長期繁榮穩定。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通過《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陳克勤議員：多謝主席。主席，香港經濟發展雖面對內外挑戰，但同時面對龐大機遇。財政預算案積極推動香港經濟全方位發展，既有提振市場、支持中小企，亦有推動創新及科技產業發展、全方位打造香港品牌，以及推進旅遊業提升發展的政策支持。與此同時，財政預算案繼續深化與內地及“一帶一路”經濟體的聯繫，在進一步

推動香港“八大中心”的建設上投放大量資源，亦回應了民建聯包括“撒辣”等多項提振市場和經濟的建議。

我留意到，政府在財政狀況較為緊張的情況下，亦適當地推出了支援市民和企業的措施。在穩定公共財政方面，預算案分別就削減開支和增加收入提出若干建議，但當中並無提出增加與民生相關的政府服務收費，避免加重市民負擔。民建聯認為此舉符合“審慎理財”和“能者多付”原則，亦回應了民建聯對預算案的訴求。

不過，在長期收支不平衡及開支大於收入的前提下，香港社會關注政府未來數年如何維持財政儲備水平，這方面確實值得“財爺”、特區政府及議會同事共同深思，提出具體的改變方案建議。

我記得港澳辦主任夏寶龍上周在“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主禮時致辭，提出實現“由治及興”的“五個需要”，其中第五項是“需要主動適應新形勢新挑戰、展現新擔當，在積極作為、創新創造中實現香港新飛躍”。夏主任表示，“香港由治及興本質上就是一條創新變化之路”。

在香港正迎接新時代、拚經濟、謀發展下，如何才能找出“範式轉移”之路？正如夏主任所言，“大家不能用昨天的老眼光看待今天的新形勢，不能用昨天的舊思維解決今天的新問題”。面對新時代的多重挑戰與機遇，香港如何多用新思維、新辦法、新路徑解決現時香港社會面臨的問題，甚或“老、大、難”的問題，特區政府每一位官員以至每一位企業家確實都需要多思考如何提升施政、營商環境和營商策略。

主席，你也知道，我一直在議會內推動新能源交通，我在此以新能源交通作為例子，談談香港如何能夠助力國家發展新質生產力和培育新興產業。大家未必知道，環境及生態局最近在將軍澳批出一幅工業用地，處理新能源汽車鋰電池的梯次再造和退役問題。我們一直推動使用電動車，但大家又是否知道，其實第一代電動車推出至今已有七八年，不少車輛的鋰電池開始出現衰減。當這些鋰電池需要梯次再造或退役時，可以如何處理呢？我知道大灣區或香港現時均沒有任何方法或具體設施處理此事。不過，我們看到這方面出現一個新機遇，就是特區政府在將軍澳開設新的鋰電池處理廠。

當然，處理廠目前仍在興建中，但我認為這正正回應了現時社會的需要。

香港現時有大約6萬輛電動車，將來可能會增至10萬輛、20萬輛，如果無法處理這些鋰電池，問題究竟如何解決？即使運回內地大灣區也無法處理。然而，如果我們設立了廠房，不但可以解決本地電動車鋰電池的梯次再造問題，也可以應用到大灣區，幫助國家解決電動車的退役問題，甚至可以解決全球電動車鋰電池的退役問題。大家可能以為鋰電池退役很簡單，只須把它拆開再作處理，但其實過程所需的技術含量非常高。因此，香港既然有能力處理本地的電動車鋰電池，也可以幫助國家在這方面的發展，兩者互為結合、互相幫助。同時，我們也可以透過香港的廠房，將內地的新技術帶到全球。這正正是如何利用香港的技術和戰略優勢，在香港和大灣區發展新質生產力，協助香港的經濟發展、協助國家的發展。

主席，從剛才的例子可見，香港發展新科技、新產業有巨大的可能性。我期望政府透過政策，更好地發揮帶動作用。社會在探討相關議題時，亦可以多從科技創新、產業構建的角度考量，避免香港失去構建新產業、多元發展的良機。

同時，我們亦要加速推動“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所發揮的核心作用，讓深港兩地優勢互補，促進人員、物資、資金、數據等創新要素自由有序地流通。此外，要從政策法例、法規入手，為新興產業的發展拆牆鬆綁。

主席，習近平主席在兩會上特別強調，發展新質生產力要因地制宜。我認為，香港亦要全面審視自身優勢與大灣區各城市的特點，充分做到優勢互補、協同發展，將香港在金融、法律、經貿等方面的國際地位和中心作用，進一步與大灣區各城市的優勢產業相結合，加快香港融入國家發展的進程，催生更多新質生產力，助力國家與香港共同向前發展。

主席，《維護國家安全條例草案》已在兩星期前通過，香港已建立好維護國家安全的屏障，可以輕裝上路，全力拚經濟、謀發展、惠民生。不過，正如特首所言，國安法例雖然是香港的有效疫苗，但國家安全的威脅就像病毒一樣，仍然有機會侵襲我們。因此，特首提出要落實維護國家安全的4方面工作，包括做好解說、強化內

部制度、全力防範制止和懲治國安罪行，以及做好國家安全教育。我認為這些意見確實十分到位，而我特別想強調的是解說工作。

國家安全的解說工作必須持之以恆，特別是國際形勢複雜多變，香港有機會出現國安風險。我期望官員繼續根據當前形勢及挑戰，向社會(特別是外國商界、外地金融機構和外國投資者)充分講解國安法例的相關適應性及保護作用，進一步加強他們對香港的信心，讓他們前來香港投資時，感到更有機遇、更安全、更穩定。

另外，香港還需要根據總體國家安全觀，履行應有的責任。舉例而言，我們在維護經濟和金融安全方面，是否已能做到一定的防禦？是否有預警系統和抵禦機制？又有否做好維護人工智能安全和數據安全方面的工作？如果有足夠的防範，我相信仍要不斷加強這方面的工作。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陳月明議員：多謝主席。我發言支持《2024撥款條例草案》。

過去是香港疫情恢復的一年，社會活動復常，在政府和社會各界的齊心努力下，香港經濟回復增長，各類經濟活動和勞工市場持續改善，訪港旅客也大幅回升。但是，香港作為高度依賴國際貿易市場的自由經濟體，面對依然緊張的地緣政治局勢和具不確定性的減息時間表，複雜的外圍環境仍然會制約香港的經濟增長速度，香港正面臨時代發展的新形勢、新挑戰。

我歡迎今年預算案帶出的主題——“堅定信心、抓緊機遇、推動高質量發展”——非常切合目前“開源節流”的社會經濟發展需求。在預算案中，我樂見財政司司長正面地回應社會各界和各位議員同事關心的公共財政赤字問題，政府將會落實財政整合計劃，主動檢討和減省目前的非必要開支，控制開支增長速度，盡快恢復收支平衡，以確保公共財政的可持續性。預算案內容適時回應到社會的憂慮，我表示支持。

另一方面，儘管香港目前失業率低於3%，通脹率亦溫和，社會處於較穩定的狀態，但我們仍需要時刻關注香港中、長期的經濟發展前景，正如夏寶龍主任所說，實現由治及興的“五個需要”，我們

要重視人才、科技和創新，守牢國家安全底線，堅定“一國兩制”，更好地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把香港的獨特地位和優勢鞏固好、發揮好。只有抓緊國家愛護、支持香港的各種機遇，才能更快地扭轉香港產業單一的困境，全力發掘出經濟增長的新動力。

各位，香港的定位一直很清晰，是保持國際金融中心，以及通過北部都會區的建設發展來締造成為國際創科中心。我支持司長提到我們不應只聚焦短期的政府收支情況，正如今年的主題，我對香港的發展堅定充滿信心。

針對財政預算案，我想發表兩點意見。第一，感謝政府聽取民意及議員的意見，繼續全力推動北都建設。雖然今年未有沿用去年的做法，將北部都會區作為一個專題，但我依然看到政府堅定全速推動北部都會區發展、投資未來的決心。因應政府期望能盡快達到收支平衡，與基建工程有關的政策局和部門將會審視相關工程效益，按項目的優次緩急調整推展安排，以減少基建開支。我樂見政府將按照原計劃繼續推進北部都會區的土地平整及基礎建設等工程項目，以及“大型發展項目融資委員會”將會繼續發債推動北都發展，以保證北都各個新發展區可以按照時間表如期建成，盡快幫助香港建成國際創科新城。

在公共財政需要“節流”的前提下，我期望除了發債建設北都外，政府可以盡快提出更多發展的新模式，例如包括原址換地、片區統籌在內的其他共同發展方法，貫徹實現國家現正提倡的共同富裕理念，也能在短期內平衡政府的收地支出，把財政用於更多公共服務。此外，我亦支持政府採用先進建築技術來提高生產力和成本效益，發展局近年推動的建造業數碼化和“組裝合成”技術有助北都基建項目的提速、提效和成本管理。

第二，有關“機場城市”的建議，要推廣到發展口岸經濟樞紐。預算案提到要利用港珠澳大橋的便利和機遇，將香港國際機場打造成“機場城市”，集結商業、會展、旅遊、生活和物流等元素，成為世界級的地標。我很高興看到政府能夠意識到並善用機場及港珠澳大橋的人流，將該區打造成為多用途的樞紐。

我也想請司長看看北部都會區。目前，北都有7個陸路口岸，每日有數十萬人次出入，全部可以逐步發展成為口岸經濟樞紐。但是，

目前各個陸路口岸仍然停留在單純的出入境用途，周邊絕大部分土地仍未開發，沒有善用每日高人流的優勢，非常可惜；而對面的深圳，卻已在交通和休閒娛樂等商業設施上，有非常成熟的規劃與布局，例如各個口岸均接通地鐵，為港人北上消費、實現灣區“一小時生活圈”創造便利條件。

早前發展局局長答覆我時曾提到北都有口岸和人流優勢，政府會善用口岸附近的土地發展商貿和高端專業服務。就此，政府有必要做好各口岸人車直達及交通接駁的方案，不斷增加灣區居民南下的便利性。政府還應進一步在北都四大區域發展中納入口岸經濟的具體策略和目標，充分利用好各陸路口岸帶來的人流、物流和資金流，助力本地旅遊、服務等行業發展，為香港帶來更多經濟成果。

此外，北部都會區作為對標維港的一個“大都會”，作為未來香港的新發展引擎，政府在為社會各界描繪出輪廓外，還需要繼續提供更多面化，繼續豐富北都的內涵。例如通過對比，維港有IFC、ICC、西九文化區，其他國際城市也有自己的城市符號、城市名片，但我們的北都規劃卻未有提到地標性建築物。從城市的識別與宣傳的角度來看，政府需要規劃打造屬於北都自己的地標或標誌性建築，以加深第一印象，增加政府招商引資、企業入駐、吸引居民在此安居樂業的信心保障。

多謝主席，我謹此陳辭。

李梓敬議員：多謝主席，雖然疫情已經離我們而去，市民的生活已經逐漸復常，但在疫情之後，我們經濟的復蘇力未如理想，政府賣地和印花稅的收入亦強差人意，令香港連續5年出現赤字。剛剛這個年度已錄得高達1,000億元的赤字，遠超原本估算的544億元。面對外圍環境的不確定性，經濟面對的挑戰似乎並非那麼容易在短期之內逆轉。所以今屆政府的第二份財政預算案推出多項措施，包括全面“撒辣”、提振投資者和企業對香港市場的信心，值得肯定，而我們新民黨總體來說亦支持這份財政預算案。

但是，主席，在我們發展經濟的同時，政府也不能忘記社會上的弱勢社群。就好像公共醫療資源緊張、急症室經常“爆滿”、輪候時間越來越長等情況，我們不可以忽視。“老吾老，以及人之老”，

我們除了要照顧自己身邊的老人家之外，亦不要忘記社會有很多“老友記”需要我們的照顧。長者可以依靠自己或家人照顧自己的生活，當然最好。但是，“有頭髮邊個想做癩癩”？我們都會有年老的一天，所以政府更加有責任向有需要的長者給予多點照顧，讓他們可以安享晚年。

老人家年紀大，身體較多出現問題，當然要經常求診，甚至長期住院。很可惜，香港的公共醫療體制仍然千瘡百孔，醫護人手嚴重不足，非常影響醫療服務質素。除了到醫院看急症往往要等候七八小時外，輪候專科的時間更是以年計算，這樣的話，即使沒病也變有病，小病則變大病。我們怎能接受這個情況繼續下去？

遺憾的是，在最新一份公布的財政預算案中，醫療開支方面，只是預留了1,279億元，比起去年的1,248億元，雖然有所增加，但只增加了2%。香港的人口老化問題如此嚴重，有關增幅足夠嗎？我們的醫療資源又是否用得其所？

隨着我們國家的醫療服務不斷提升，政府是否應該研究如何多加利用內地的醫療體制分流我們的病人？特別是長期在內地居住或工作的香港人。所以值得讚賞的是，政府於今年年初宣布擴大醫療券的使用範圍，將7間位於大灣區的醫療機構納入長者醫療券大灣區試點計劃，連牙科服務也包括在內。醫衛局亦在2024-2025和2025-2026年度，預留共4,700萬元應付大灣區醫療券和跨境醫療合作等項目。梓敬希望局方可以盡快評估大灣區醫療券的成效，再逐步擴大參與大灣區醫療券的醫療機構數量，讓香港人有更多醫療選擇，而居於內地的香港人亦不需要長途跋涉回港求醫。

除了長者的醫療需要之外，我們亦要多加關注照顧者的身心靈需要。照顧者需要長期照顧病患者，同時面對精神壓力、經濟壓力和歧視等問題。香港已經步入“超老齡化”的社會，我們最近經常從媒體聽到關於照顧者的不幸事件。舉例來說，前年12月，一名53歲的男士因為長期照顧89歲的爸爸，壓力“爆煲”，揮刀斬死爸爸後自殺未遂，繼而放火燒屋，最終二人均喪生。

今年1月，有一對數十年來一起生活的年老夫婦，妻子10多年前患上認知障礙症，此後，丈夫便肩負起照顧的責任。妻子近年病情惡化，頸部以下開始癱瘓。已經80多歲的丈夫心力交瘁，擔心自己沒有能力照顧病妻，又捨不得把妻子送往安老院度過餘生，所以便

前往安老院接走太太，再到附近石門站的殘疾人士洗手間內自尋短見，釀成夫死妻傷的慘劇。在香港這樣繁榮的社會，是否應該任由這些慘劇繼續發生呢？在經濟發展的背後，我們是否遺忘了某些人呢？

就這方面，雖然財政預算案中宣布將社區券的數量增至11 000張，院舍券的數量亦會在今年第二季增至5 000張，但面對龐大的需求，這些名額仍是杯水車薪。事實上，現時香港人口老化，加上院舍服務不足的問題嚴重，單靠院舍券和社區券是不夠的，應該進一步加強對照顧者的支援和津貼等。政府部門亦應帶頭實施照顧者友善計劃，鼓勵企業一同參與，例如採取彈性上班時間、家庭友善工作環境等措施，這樣才有成效。

最後，就這份財政預算案，我想談談我在財委會特別會議查詢關於前特首辦開支的問題。根據行政署的答覆，我們發現前特首林鄭月娥的前特首辦去年的經常性開支達917萬元，按年上升30%。單計其租用金鐘太古廣場超甲級寫字樓的開支已達567萬元，再加上286萬元的員工薪酬，用於聘請高級私人助理、私人司機等，這個數字令人震驚。其實最近我們留意到，有媒體報道指現時有很多跨國企業不再租用太古廣場，改為租用較便宜的辦公室。現時香港面對這麼大的赤字，經濟環境這麼差，基層市民的生活如此困難，為何我們的前特首辦要租用一個超豪華辦公室，而不考慮搬到其他租金較低的地方，又或租用政府物業呢？

最離譜的是，我在上星期的會議上跟進有關問題後，有媒體向特首辦查詢為何租用這麼貴的辦公室。前特首辦和行政署竟然回覆說“不予置評”，更表示前特首辦的租用安排經過立法會財委會批准。我認為此回覆反映一個非常錯誤的思維。立法會議員通過財政預算案，是對預算案表達整體的認同，不應解讀為議員完全支持每個項目的所有安排。再者，即使立法會已經審批某項撥款，我們仍然擔任持續監察的角色，審視有關開支是否用得其所和有否亂用，這樣才不負立法會議員的角色。根據行政署的回覆，太古廣場前特首辦的使用情況原來連紀錄也沒有，卻在一年花費1,000萬元。如此欠缺透明度，試問市民怎會不憤怒？

主席，就第二十三條立法後，已經堵塞了我們的國安漏洞，讓香港可以全力拚經濟，改善民生，所以我們更加不可忽略社會上弱

勢社群(包括長者)的需要。雖然香港的經濟現時面臨極大挑戰，但梓敬深信，只要我們同心協力，“東方之珠”一定會再次發光發亮。只要我們更多關顧弱勢社群，“老吾老，以及人之老”，讓社會各界都能夠分享社會發展的成果，我們一定可以構建更加公義的香港，一個令每個香港人感到光榮的家。

多謝主席，我謹此陳辭。

容海恩議員：主席，我發言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我亦歡迎預算案接納了新民黨的多項建議，當中包括全面“撤辣”(即撤銷針對住宅物業交易的3項印花稅)、延長“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推出“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以及推出更多跨境投資產品等。整體而言，預算案反映政府積極對應目前經濟下行的趨勢，以及在外圍環境充滿不確定因素、地緣政治局勢不明朗和高息環境的情況下，致力提振投資者及企業對香港市場的信心，積極平衡社會各界的需要，兼顧經濟和民生，同時亦能推動香港持續高質量發展，可見這次預算案致力平衡各方，穩住香港財政，值得支持和肯定。

我素來關注創新科技領域的發展，認為香港在創科方面必須加快步伐，追趕落後。因此，每年的預算案中，我均十分留意政府在創科方面的預算和相關措施。今年預算案提出了多項有關推動創科的支援措施，涵蓋數字經濟、人工智能、Web 3.0、跨境數據、生命健康等多個範疇，我認為各項措施對業界發展均有很大幫助，並予以大力支持。

當中，我較為關注上一份財政預算案宣布成立的人工智能超算中心。就此，政府表示數碼港目前正全速設立人工智能超算中心，首階段設施預計於今年年底投入服務，目標是協助研究機構和業界應付算力需求。同時，政府亦會撥款30億元推行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等運用算力。這些措施都值得大力支持。

然而，不少創科業界人士均向我反映，香港推動創科的步伐仍較其他國家或地區落後，希望政府可以加快落成超算中心。事實上，不少國家或地區均大力投放資源於人工智能研發，並擁有自身的強

力計算機，例如美國有Frontier、日本有“富岳”、中國內地亦有“神威·太湖之光”和“天河二號”，透過計算機增強算力，鞏固創科實力。

因此，香港在這方面確實稍為落後於其他地區，業界十分渴望能夠盡早使用超算中心和算力。我建議政府若在硬件設施上已準備妥當，應盡早開放予業界租用，藉此加快推動香港人工智能發展。

政府於2022年公布了《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當中亦為人工智能發展方面訂立清晰的方向。然而，我認為政府應當專門為人工智能制訂一份特定的藍圖，畢竟人工智能牽涉不同範疇，內容也十分廣泛，而且發展十分迅速。專門為人工智能制訂發展藍圖能夠更聚焦人工智能發展，確保研究水平能夠與時並進，同時協助研究成果進入市場，實現產品化，切實透過科技改善民生。

此外，我十分支持政府重視生命健康科技。去年預算案曾提出預留100億元推動生命健康科技發展，而今年預算案終於公布較為明確的內容，明言將動用當中的60億元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同時加強臨床試驗平台、成立“香港藥物及醫療器械監督管理中心”，我對這些措施均十分支持。

過去我持續關注香港人口老化的問題。由於人口老化的問題實在難以逆轉，可以預期長者人口將不斷增加，因此我曾提出不少建議，促請政府善用科技確保長者的生活質素，當中包括加強樂齡科技的研發和應用，以及優化治療和照顧服務。此外，推動生命科技亦有助長者維持身體健康。因此，如果生命健康研發院能夠更進一步加強細胞和基因治療、生物醫學工程、先進療法等，不但能夠輔助市民安享晚年，亦能減輕醫療系統的負擔。

接着，我想談談司法及法律界的部分，其中包括如何善用科技推動業界發展。

法律界人手不足，個案輪候時間亦日漸延長，我特此在今年財政預算案的提問中跟進有關情況，然而答覆顯然未如理想。儘管司法機構一直致力進行公開招聘工作，但在過去數年，原訟庭法官及區域法院法官的平均職位空缺數目分別為7個及10個，而常任裁判官則約為20個；而截至2024年3月1日，在司法機構總編制內211個

司法人員職位當中，只有160個由實任法官及司法人員出任，另外49名為暫委法官及司法人員，反映出人手嚴重不足的問題。

至於各級法院的平均輪候時間亦大多有所延長，因此，我認為政府應當善用科技改善有關情況，一方面縮短和加快程序，另一方面透過科技填補人手上的不足，協助法官處理事務，從而縮短法庭的輪候時間。

當然，我認為培訓更多法律人才是必要的。預算案演辭中有一段提及國際法律人才，並表明律政司將會於今年內設立專門的辦公室和專家委員會，以推動成立“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培育具有國際視野兼熟悉不同法制的法律人才，我對這一點表示大力支持。

在不同的法制中，除了香港過往在國際上經常聯繫的司法管轄區外，隨着近年香港與粵港澳大灣區其他城市的往來日漸頻繁，相應的法律服務需要亦日益增加。鑑於香港與內地採用的法制並不相同，我期望政府能加強培訓更多熟悉內地法制的人才。

然而，我在財委會特別會議上曾經提出，律政司在粵港澳大灣區調解員培訓課程的開支預算僅為10萬元，這個數字難免令人有點失望，相比於其他人才培訓項目，動輒預留數百萬元至數千萬元，部分項目的開支預算更是逾億元，難免令人質疑我們調解員培訓的成效，亦令人感覺政府不太重視法律人才培訓。

特別是“國際調解院”的總部已決定落戶香港，是首個在香港設立總部的政府間國際組織，屆時將會協助爭議各方、調解員、律師等專業人士選擇在香港進行調解，可見調解服務將是未來司法及法律界需要加強發展的一大方向，對相應人才的需求亦大幅增加。因此，上述所提及的加強粵港澳大灣區調解員培訓是必需的。與此同時，目前很多調解員並非全職從事調解工作，我認為政府應當研究如何安排全職調解員，藉以配合調解服務的發展趨勢。

在本周的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曾提到如何在香港深化調解文化。我建議政府利用區議員和關愛隊成員，培訓一支專業的地區團隊，在香港推廣調解，特別是運用調解技巧，促進社會和諧，讓第一前線人員能夠解決紛爭。政府培訓一名調解員大約需要

2萬元成本，培訓2 000位調解員亦只需4,000萬元，但卻能令社會變得更和諧，這筆錢實在不應吝嗇，所以我期望政府能夠撥配更多資源，重視調解員和法律人才的培訓。

總括而言，我支持政府在創科和司法及法律方面的各項措施，同時亦期望特區政府能夠繼續聆聽社會各界的聲音(計時器響起).....多謝主席。

主席：容海恩議員，請停止發言。

周文港議員，請發言。

周文港議員：主席，本人深信，財政司司長及其團隊於制訂這份財政預算案時，肯定是絞盡腦汁。一方面，特區政府的“荷包”(即財政儲備)縮水，由2019年3月的11,616億元，逐步下跌至最新公布的7,332億元，無可避免要“勒緊褲頭”，減少包括消費券在內的大型公共開支項目。另一方面，本港的股市、樓市表現疲弱，社會各界促請政府“撤辣”的聲音不絕於耳，我在2月1日提出的“調整股市樓市政策，增強發展動能”議員議案，亦獲本會大比數支持通過。結果，預算案總算能夠回應社會關注，着重提振發展，其中全面“撤辣”更令我們感到欣慰。

接下來，我會從教育、工商、創科，以及整體公共財政等方面，發表進一步的看法。

教育開支方面，雖然仍是公共開支的“三頭馬車”之一，但增幅開始趨向保守。坦白說，社福、醫療、教育3方面的開支，雖然長期屬於公共開支的“三頭馬車”，但我們“再窮也不能窮教育”，即使政府不增加教育方面的開支，亦不應隨便削減。當局理應適度調配資源，除了對標香港在“十四五”規劃下發展“八大中心”的定位，亦要培養具備不同專業知識的人才，配合香港及大灣區的人力需求，並為科教興國作出積極貢獻。值得一提的是，今年教育的開支預算只較去年輕微上升2%，屬不同政府範疇中增幅最低的開支。教育開支的佔比亦由去年的14.7%下跌至13.9%，可見預算案投放於教育的開

支預算趨向保守。往後，我希望大家團結一心，一同繼續努力打造香港成為國際教育樞紐。

工商方面，為支持在內地的港商、專業服務界別、創業者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及抓緊機遇，2022-2023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宣布在3年內合共撥款1億3,500萬元予貿發局，即是每年約4,500萬元，以開展“內地發展支援計劃”，拓展內地港商的商機。至今，計劃已踏入第三年，當局於財委會特別會議回覆議員提問時亦指出，計劃至今已舉辦超過270場不同類型的活動，逾21 000位香港企業代表及專業人士參與。

事實上，有不少內地的港商團體向本人反映，他們作為具有一定規模及代表性、熟知內地經商環境的民間商會，特區政府應加強與他們協作，不應單靠貿發局自行開展相關工作。既然計劃已踏入最後一年，我建議當局參照預留3,000萬元撥款予同鄉社團開展基層工作的做法，未來考慮為內地港人商會及團體提供恆常或項目形式的資助，特別是恆常資助，以協助港商發展內銷市場，並強化香港招商引資的工作。

第四方面，亦即創科方面，相關資助計劃需要與時並進，科研成果商品化才能加速進行。特區政府正積極打造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並進一步推動香港在生命健康科技的發展。當中，創新科技署轄下的創新及科技基金設有不同計劃，例如夥伴研究計劃(“PRP”)，旨在資助大學或科研機構研究和發展與生命健康科技相關的範疇，包括中醫藥及生物科技等。根據財委會特別會議的答覆，過去3年，當局透過創科基金合共投放了3.5億元於這些科技範疇。

但無奈的是，本人多次接到不同大學高層和教授的意見，他們表示部分規例根本不合時宜，會直接影響不同項目的研究進度和成果。簡單而言，根據教資會的數據，2022-2023年度8所資助大學的教學人員離職率達7.6%，這個比例相信是由於他們轉職至其他本地資助大學。問題在於部分計劃(尤其是PRP項目)不能隨便轉換項目統籌人(PC)及其團隊。計劃不能轉移至其他本地資助大學的話，便猶如沒有了靈魂，導致項目有機會中止。如果情況持續而當局未有調整相關政策，只會令更多項目“爛尾”，並不符合公眾利益和公帑使用原則。

本人建議，當局和創科署要與時並進，檢視相關規例，容許項目統籌人及其團隊於新任大學繼續跟進相關項目，將有助增加項目的延續性和成功率，加快打造香港成為國際創科中心的速度，為香港的科研工作再建新功。

在稅務寬免措施方面，不得不提的是預算案大幅“減糖”，中產階層實在“頂住條氣”，例如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寬減上限逐年減少，由前兩年的上限10,000元或6,000元，減至現時只有3,000元，變相加了薪俸稅，對社會及經濟的影響程度有待觀察。中產面對的壓力不只在於供樓和利息高企，養育下一代的開支，包括奶粉、尿片、陪月、playgroup、N班等，全部不可小覷。本人認為，中產階層向來是公帑受惠最少但生活壓力最大的群體。期望日後經濟好轉時，當局能推出更大力度的稅務寬免措施，務求還富於民，特別是中產及夾心階層。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通過《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陳沛良議員：多謝主席。主席，我發言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近年政府入不敷支，加上外圍政經環境複雜多變，我認為這份預算案是一份審時度勢、務實可行的財政預算案。預算案重點兼顧公帑是否使用得宜及公共財政的穩健度，從而保障市民生活，提高經濟增長動力。

我歡迎預算案回應了本人的部分意見，包括在盛事活動方面，我一直倡議政府應主動爭取更多國際知名品牌及有影響力的國際會議和展覽落戶香港，舉行更多定期而且可持續的盛事，建立品牌效應。我樂見當局除了推出多項不同主題及類型的盛事，積極回應本人提出的品牌盛事，同時亦會舉行一系列重要金融盛事和主題式會議，加強塑造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品牌。

此外，我早前亦提出，希望政府推動市場資金參與大型基建項目融資。預算案回應了本人建議，計劃在未來5年，每年發債約950億元至1,350億元，推動北部都會區及其他基建項目。就大型基建項目發債，可為投資者提供更穩定的回報收入，吸引更多機構參與融資，尤其是保險公司，增加投資機會。

至於公共財政，在最近5個財政年度中，有4個年度出現赤字，令財政儲備大幅減少至7,332億元，跌幅為37.4%，目前及未來幾年，財政儲備僅僅相當於11至12個月的政府開支。加上預計本年度會繼續出現財赤，令社會再次關注公共財政的長遠承擔能力。我樂見預算案提出政府正落實全面的財政整合計劃，以節流為重點，亦適當增加部分收入，力求數年內讓政府回復收支平衡。

事實上，部分先進經濟體早在幾年前已開始進行財政整合，當中涉及資源分配，而本港計劃的其中一個重點，就是透過重整工序或重訂工作的緩急優次，加強管控開支增長速度。我認同當局根據資源投放優次進行大型基建項目，是務實可行的做法。

在政府開支方面，今年預算案中與民生相關的政策範疇包括社會福利、衛生和教育的支出仍然龐大，合共佔整體支出的59.2%。隨着人口老化和少子化趨勢，衛生及社會福利開支勢必持續增長，政府必須想方設法，應對這個可預期的龐大開支。當中，自願醫保由2019年推出至今已有5年，我認為是時候檢視計劃對公私營醫療系統帶來的影響和變化，尤其是至今已節省多少公共醫療開支，是否達到當年預計的成效，方能更好完善自願醫保計劃。

參考2014年立法會討論自願醫保的文件，推算到2040年，公私營比例預計會由基線的86：14轉變為自願醫保計劃下的81：19，替代的公共醫療開支約為700億元。政府應檢視目前情況是否朝着當年估算的方向，以及是否有方案長遠可以進一步紓緩公營醫院的壓力。此外，我希望政府日後能研究推出更多稅務激勵措施，尤其是納入更多退休或醫療型保險產品，鼓勵市民為未來退休儲蓄和自身健康作出準備，構建保險養老和醫療體系。

至於我一直關注的香港稅基狹窄問題，在目前的經濟環境及政府財政狀況下，響起更大警號。香港庫房收入高度依賴賣地、印花稅等少數波動和順周期的收入來源，利得稅和薪俸稅都高度集中於少數納稅人和企業，經濟一旦下行就會打擊政府稅收。

我留意到今年財政預算案在開源方面有幾個較大的動作，根據“能者多付”原則調整，包括實行薪俸稅標準稅率兩級制、修訂住宅物業累進差餉制度、增加商業登記費、重徵酒店房租稅3%等，預計這些措施每年會為庫房帶來31億元收入。不過，相較於上千億元的

財赤，這些新增的稅項收入可謂杯水車薪。基於政府收入和支出需要相適應，我建議政府應盡早開始檢視本港稅基過窄的問題，對稅改可行性展開公眾諮詢並研究制訂稅改藍圖，盡可能在維持香港簡單低稅制的前提下開拓新的稅收來源，保持公共財政的可持續性。當然，具體措施要讓社會充分討論，而更重要的是，我們要探索更多新的經濟增長點，為長遠公共財政提供新動力。

我謹此陳辭，支持及贊成《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易志明議員：主席，3年的新冠疫情，令全球供應鏈一度斷裂，香港貨運業陷入困境。原本以為復常通關後情況會有所好轉，但結果是較疫情時還要差。

環球經濟疲弱，地緣政治局勢又越來越緊張，香港的貨運業無可避免地受到拖累，加上鄰近地區的港口急速發展，3年多的疫情亦改變了整個供應鏈的運作，不少轉口貨物流失。去年，本港貨櫃吞吐量較2022年下跌約14%。面對貨運量不足的問題，有部分物流業中小企正處於結業邊緣，因此，我仍然希望財政司司長能夠向業界推出紓困措施，包括延續疫情期间推出的寬減短期租約土地的租金，以及暫緩短期租約土地重新招標(“翻標”)等，以減低業界面對的財政壓力。

主席，我要重申，每次短期租約土地翻標，都只會進一步削弱行業的競爭力，不利產業的發展。現時地政總署正着手安排60幅短期租約土地翻標，當中不少涉及物流業的業務，包括供重型車輛停泊的收費停車場、露天倉庫、貨櫃存放/處理等。由於每次翻標，原租用者都希望能夠續租，在價高者得的競投下，只能以更高的價錢競投以避免結業，土地租金就不斷被推高，大大增加營運成本，不利香港物流業的發展。

政府一方面安排短期租約翻標，另一方面又為推展新發展區大規模收地，預計今年將收回多達300多公頃的土地，當中同樣有相當部分棕地涉及不少與物流業相關的業務。雖然政府已預留土地安置棕地作業者及作物流發展之用，但未能做到無縫交接。在雙重夾擊下，由於業界根本無能力在短期內物色到替代土地，最終只會迫使承租短期租約土地及棕地作業者結業收場，令物流供應鏈斷裂。

在現時貨運業不景氣之際，希望政府能夠暫緩短期租約翻標及延後收回棕地作發展之用。

近日，有國際航運界研究機構Alphaliner指出，香港已跌出全球十大貨櫃港之列。另外，由2025年起，有些主要的遠洋貨船已將香港從航程表上剔除。眼見貨運量持續下跌，有意見認為香港應該集中向高增值海運服務發展。

對於發展高增值海運服務，自由黨當然支持，因此，無論是過去特區政府提出向從事船舶租賃、管理、海事保險等業務的企業提供稅務優惠，甚至這次財政預算案建議研究向高增值海運服務提供進一步稅務優惠及向船東提供批量註冊優惠，自由黨都一如既往予以支持，因為措施有助擴大香港的海運業群，包括海事法律、融資、保險、仲裁等專業服務行業。但在發展高增值海運服務的同時，我認為維持港口的發展亦十分重要。

海運及港口業佔全港的本地生產總值4.1%(約1,118億港元)，僱用近8萬個員工(佔總就業人數2.1%)。另外，海運及港口業亦帶動其他支援行業的發展，包括海上燃油加注——大家要知道，香港是全球第五大加注港——以及其他補給服務，還有船舶維修等業務，最重要的是支撐香港四大經濟支柱行業之一的貿易和物流業發展。因此，政府必須繼續努力發展海運及港口業。

除了繼續提升香港港口的貨物處理效率、加快落實智慧港口、鞏固“追更港”的角色外，還需要提供基本配套設施，以配合綠色運輸的大趨勢。自由黨歡迎海事處計劃向達至國際海事組織制訂的國際減碳標準的香港註冊船舶提供優惠措施；另外，亦會在年內就向遠洋輪船提供綠色能源(包括液化天然氣和甲醇)加注提出行動綱領，但在激烈競爭的海運市場，政府在落實綠色燃料加注方面(特別是甲醇加注)的工作必須加快，因現時全球只有4個提供加注甲醇的港口，香港既然有條件成為甲醇加注港口，就必須盡快落實，務求在國際航運業的燃油加注地圖上盡快“插旗”，便利國際航運企業在航線規劃上，選擇香港作為一個主要的補給港。與此同時，政府更須積極向外推廣，特別是東盟國家及“一帶一路”沿線地方，鼓勵更多貨源經香港轉口，以鞏固香港在物流方面的策略性位置。

香港國際機場在2023年的貨物吞吐量達430萬公噸，較2022年增加3.1%，是受惠於蓬勃發展的電子商貿活動所致。今年機場第三跑

系統將會全面落成，到2030年，每年可處理接近1 000萬公噸貨物。因此，為把握電子商貿帶來的機遇及善用機場新增的貨物處理容量，政府在施政報告提出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牽頭成立的電子商貿跨部門小組，航運物流業界表示歡迎，而在財政預算案中建議在“BUD專項基金”增設“電商易”，支持企業在內地推行電商項目，相信在推動電子貿易方面有一定幫助。為配合電子商貿對跨境物流服務的需求，特區政府應繼續加強“多式聯運”，向內地爭取更便利的貨物清關手續，並落實兩地貨車司機資格的互認，以確保香港有足夠的跨境司機提供所需服務。

為落實在2050年達至碳中和的目標，政府積極推動新能源車輛，並定下在2027年投入800架電動巴士及3 000架電動的士的目標。雖然政府於去年9月推出純電動的士百分百擔保貸款專項計劃，但過半年反應非常冷淡。因為受到非法載客取酬的“白牌車”威脅、司機又嚴重不足，加上高昂的保險費，令業界擔心日後還款的能力。另外，現時可作的士用途的電動車輛選擇十分有限，充電設施亦不足夠，成為的士業界對貸款計劃不踴躍的原因。為加快的士電動化，我希望政府能夠參考當年更換石油氣的士的安排，向每輛的士提供資金補助。

另外，無論是綠色專線小巴或紅色小巴與的士同樣面對經營困難的問題，而一輛電動小巴的價錢更遠較現時的小巴貴一至兩倍，所以即使成功申請新能源運輸基金，獲得車價一半的資助金額作試驗，相信業界仍然是有心無力。因此，政府如要成功把公交車輛轉為新能源車輛，必須大力支持，這是重點。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陳恒鑽議員：主席，政府現正面臨財困，財政預算案顯示，2023-2024年度的財政赤字達到1,016億港元。自2019年起，政府已經連續5年出現赤字，這也是第二個赤字超過1,000億元的年度。此外，本年度的財政儲備再次下降，由2022年的9,400億元降至今年3月底的7,300億元，令不少市民擔心，政府在財政壓力下會否加稅和削減福利，亦有市民擔心政府會進一步縮減基建開支，令工程量縮減，建造業工人生計受損。大量市民擔心失業等問題，可見政府面臨財赤，實在廣受市民關注。

然而，本人強調，面對財政困境，政府收緊某些經常性開支，我們是可以理解的。多年來，香港經歷了不少風雨，經濟周期起伏不定，最終我們都能夠平安渡過。只要掌握好發展步伐，上下齊心，我們一定可以發揮香港的優勢，尤其是就第二十三條立法後，整個社會都很開心，也有安定人心的作用，前景仍然美好。因此，財政困難只屬過渡性，我們相信很快能夠過渡。

前輩曾說過一個故事：下雨時，有人只顧避雨，有人卻忙於插秧播種。等到天氣好轉時，避雨的人雖然沒有被雨淋濕，但一無所得；插秧播種的人在雨過天青後，秧苗也欣欣向榮，收穫滿滿。談到香港的經濟，我們能否在低處找到插秧播種的機會？當務之急，是希望出手要快。

以前經濟不景時，政府會投資基建，我不敢說基建能夠救香港，但是，有些有利於香港的基建，例如北部的建設，即使面對逆境，我們亦應該加快去做，因為能令香港得到新動力。所以，我支持香港政府繼續以“基建先行”的發展原則，帶動土地及運輸等方面的發展，以及商務、就業及消費機會，令市民受惠。

在“基建先行”的原則下，跨區幹道是需要興建的，尤其是應加快北部都會區的發展步伐，透過興建該區的幹道系統，使之與周邊地方連通，以及與內地加快連通。舉例來說，北環線、西部鐵路等項目，我們認為都有其重要角色。這些項目可增加發展動力，但把握這些發展機會，同樣要快，因為機遇有時候一瞬即逝。要快的話，我們便需要錢，但錢從何來？的確，在面臨財政赤字的情況下，更是令人“頭痕”。

“財爺”上月於一個電台節目中表示會發債，目標是在本年度發債1,200億元，目的包括支持北部都會區的大型基建，並強調發債不會影響經常性開支。我留意到，“財爺”提出發債方案後，引來社會上很多人的留意，擔心發債會否令香港變成借貸度日，甚至“債冚債”，亦擔心會拖累公共財政，令香港政府的赤字繼續飆升。

但是，透過發債開展基建項目，我相信只是其中一種手段，另一種手段是透過BOT的投資建造方式發展香港的基建，又或以PPP(公私營合作)模式發展。有人說，以前香港採用BOT可算是失敗，因為令市民的日常開支加重，例如西隧。但是，政府去年提出《香港主要運輸基建發展藍圖》，就北部都會區增建“兩鐵一路”時

已經指出，各種公私營合作項目如以BOT模式推展，政府可以考慮做好風險配置機制，即從盈利、回報、票價以至經營權許可方面，以及在“用者自付”的原則下，令各方面達到平衡發展的目標。

由於透過私人公司的力量有助加快基建項目的開展，相信社會值得就BOT發展模式進行深入討論。期望政府的“大型發展項目融資委員會”可以盡快訂定融資方向，讓多項基建可以盡快上馬，以及加快我們的基建時間表，讓市民早日受惠，也令北部都會區的基建能夠早日投入服務。

主席，除了重視本港的基建發展外，香港另一發展動力就是總部經濟。關於發展總部經濟，去年的施政報告早已提及這個概念，指出要藉着吸引海內外公司來港設立總部，以及引進優質企業，開拓國際國內雙循環所帶來的龐大機遇，協助外國企業“引進來”和內地企業“走出去”。地理上，香港和北都均有此優勢，我們應該與深圳加強有關合作，盡快發展我們的總部經濟。但是，此事同樣受制於北都的各項基建發展，所以北都的發展機會仍然大大取決於其基建。

在北部都會區的發展當中，不少收地問題影響了物流業，尤其是物流業在北都有不少倉地。這些倉地遭收回後，其實政府可能也是用來設置物流倉。但是，這些物流倉的發展，可能會令相關公司失去發展機會。目前，香港的物流倉散布在面積細小的土地之上，如果政府日後收回這些土地，我希望政府可以考慮採用“地換地”的模式處理。在北都收地後，如果土地本屬物流用途，而假如外面有些土地本身用於物流用途，適逢相鄰政府土地未定用途，其實可以容許企業併地。有了較大的土地後，若非採用短期租約形式，我相信會促使本地物流業發展，投入亦會加大，所以希望在土地發展的政策方面能有更多突破。

另外，我早前向政府提出左軛車在香港的使用問題。事實上，現時內地有不少電動車都很好，市民也很想使用，價錢亦適宜。如果左軛私家車能夠輸入香港，當然是好事，但我相信政府有其顧慮。然而，我們不能抹煞跨境旅遊巴會是左軛，跨境電動貨車也會是左軛。這些跨境車輛大部分時間在內地使用，它們作為左軛車在香港進行登記，有何不可？

其實，這些左軚電動車在內地用國標模式充電，來港後則需使用歐標模式充電，對它們來說，極其不便。舉例來說，旅遊巴在內地可以使用國標模式充電，它們接載乘客來港後，便會返回內地充電，“又平，又靚，又快”。所以，我希望政府可以考慮香港的發展動能，以及本地物流業的需要，容許跨境的兩地車以左軚方式登記和註冊，而不應一下子抹煞左軚和國標在香港的生存空間。希望局方可以留意。

主席，我謹此陳辭。

林健鋒議員：多謝主席。主席，香港經歷3年疫情，全力拚經濟是社會各界的共同期望。財政司司長陳茂波發表的預算案，在發展經濟、改善民生、促進融合等多方面，都展現出新一屆政府務實進取、勇於擔當的施政作風，亦採取了量入為出的穩健理財政策，盡量做到收支平衡，工商界對於預算案是“收貨”的。

(代理主席陳健波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今次預算案採納了經民聯提出超過60項建議，其中我認為政府做得最明智的，就是宣布全面取消實施超過13年的樓市“辣招”。當然，政府在我們強烈要求多個月之後才決定取消“辣招”，我認為是做遲了，不過總算是“遲來的春天”。

事實證明，取消“辣招”和放寬置業貸款的壓力測試之後，立即為樓市注入信心和活力，市場氣氛大大改善，無論對新樓或二手樓市都即時產生刺激作用，無論想“上車”或想換樓的市民，都多了很多選擇，發展商亦各出奇招加快推出新盤，整個樓市由原本的死氣沉沉，立即變得“生猛”。其實說來說去，政策一定要夠“活”，才可以吸引資金、振興經濟。

而觀乎“撤辣”之後的市場情況，並無出現政府擔心的樓市飆升情況，證明我們的建議“行得通、企得穩”。所以，我十分希望政府多聆聽工商界的意見，出招要夠快、夠準，才可以搞活和提升香港的競爭力。

不過，對於新一份預算案提出，向年薪超過500萬元的納稅人多收1個百分點，即16%的薪俸稅，以及加收租值超過55萬元住宅物業的差餉，我聽到很多意見，希望政府要小心處理。雖然大家都明白，本年度出現高達1,016億元的財政赤字，作為負責任的政府，需要出盡辦法開源。但是，香港的“生招牌”是簡單低稅制，投資者擔心先例一開，今年加1%，明年又會否加1%？這樣香港的簡單低稅制就會消失。如果因為十億八億元稅收，貿然改變香港的傳統優勢，影響香港的營商環境，這樣是否值得呢？所以，我們真的要思考一下，千萬不要“因小失大”。

代理主席，要鞏固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吸引更多外來資金來香港投資，我認同政府需要進一步放寬投資範圍，以及降低投資門檻，吸引更多全球各地的中產和專業人士來香港發展。我知道很多來自各地的投資者，對於香港3月推出的“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俗稱“投資移民計劃”)十分有興趣。不過，他們希望計劃可以有多一點彈性，包括放寬非住宅物業投資上限，我認為這些建議值得政府考慮。

旅遊業方面，預算案採納了經民聯多項建議，包括預算動用10.95億元，支持旅遊事務署和旅發局舉辦一系列活動，推廣旅遊業，亦會撥出1億元加強宣傳盛事等等。就這些計劃和措施，我認為方向正確。政府最近在18區舉辦連串的“日夜都繽紛”主題活動，帶動地區經濟發展，以我在不同地區的觀察，都十分受市民和遊客歡迎。

當然，要吸引世界各地遊客來港，我們亦需要主動爭取舉辦各類型的國際盛事，以及吸引更多國際機構來港舉辦大型國際活動；再配合各區特色，例如長洲、大澳、九龍城等特色文化及旅遊體驗，提高香港的旅遊吸引力。

代理主席，作為工商界代表，我一直關注中小企營商環境。中小企是香港的經濟命脈，但是香港作為外向型的經濟體，面對外圍環境複雜多變，地緣政治局勢不明朗，在經濟復常的路上，中小企仍然要面對很多挑戰。現時出口持續疲弱，加上旅客消費習慣改變，以及港人北上娛樂的新趨勢，很多中小企仍在苦苦支撐。

我過去多次要求政府，要繼續大力支援中小企，亦呼籲金管局和銀行在中小企借貸、融資方面提供多一點彈性，千萬不要“落雨收

遮”。我亦十分高興“財爺”在預算案表示，已指示金管局和銀行，以包容態度協助企業應對資金周轉。金管局其後推出“九招”支援中小企，而預算案亦延長“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的安排，工商界是歡迎的，有關措施不但減輕中小企的融資壓力，亦有助中小企為其業務發展做好規劃。

我們經常說要協助企業“走出去”，預算案今次向“BUD專項基金”注資5億元，並在基金下增設“電商易”，令每家企業可以申請資助最多100萬元，用於內地推行電商項目，我認為有助中小企提升競爭力和開拓內地市場。

不過，我們現在經常說要拓展新興市場，“一帶一路”沿線有十分大的發展潛力，我希望基金的適用範圍可以擴大至更多“一帶一路”國家或地區。而資助金額方面，我認為還可以提升，我們期望基金向每家企業累計的資助金額可增至上限1,000萬元。

代理主席，工商界一直樂意為香港發展作出貢獻。北部都會區對香港未來發展至關重要，一定要做好全面、詳細的規劃。融資方面，我亦十分高興政府接納我們的建議，採用發債方式集資。我期望政府可以引入更多新思維，透過部分以公私營合作的模式，提升發展效能，同時減輕政府財政壓力。

其實，北部都會區真的提供了絕佳的發展機會，難得有這麼好的契機，我認為政府在北部都會區規劃上，應該放下過往的包袱，一些已經不符合香港發展趨勢的舊政策、舊思維，都應改則改。既然“超級殯葬城”計劃都可以改，其他政策為何不可以呢？特首都說要以結果為目標，是否每項政策都要程序為先，作繭自縛呢？

我期望政府盡快公布北部都會區不同產業的整體布局細節和集資情況，訂立更清晰的發展時間表，令各界可以做好準備，為建設香港出一分力，特別是在“基建先行”方面盡快推行，沒有基建，甚麼也做不到，其他政策也要逐步盡快“出爐”。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陳祖恒議員：多謝代理主席。本年度的預算案務實有為，積極回應了我和經民聯、紡織製衣界及工業總會的建議，推出一系列拚經濟、謀發展、惠民生的措施，我對此表示非常感謝和支持。

面對世界經濟增長動能不足，外部環境的複雜性、不確定性上升，環球保護主義和單邊主義加劇，這份預算案敢於作為，透過逆周期措施，積極推進經濟復蘇、投資未來，亦致力提升政府的工作效率，體現了政府拚經濟、謀發展的決心，亦積極應對了環球政經新格局為香港帶來的挑戰，同時更是主動出擊把握國家“十四五”規劃、大灣區、“一帶一路”建設等重大機遇，方向是正確的。

未來，我期望特區政府在預算案的基礎下，從以下層面，包括紡織製衣業、創新科技及工商業界的發展，將相關政策措施進一步細化和深化，並以更長遠和果敢的做法，為香港長遠發展和未來做好部署和投資。

預算案宣布，本年起每年舉辦“香港時裝設計周”（“時裝周”），表明將活動打造成亞洲時裝設計盛事。時裝周是我和業界期待已久、爭取已久的大事，很高興政府繼續十分積極推展時裝周。

我期望，時裝周能充分發揮香港在“一國兩制”下的國際化獨特優勢，既要具備盛事化、國際化元素，強化香港作為亞洲時裝樞紐的定位，更要發揮好香港作為“超級聯繫人”和“增值人”的角色，透過加強與內地業界和時裝周合作，強強聯手、優勢互補，以香港作為平台讓本地時裝師及內地品牌“走出去”、並船出海，並借助內地的豐富經驗和力量，合力將香港時裝周辦好，壯大國家紡織服裝業發展，並協助國家構建成文化強國，將中華文化軟實力輸出國際。

因此，我一直與內地業界及時裝周主辦方積極溝通，為兩地加強合作穿針引線、搭建橋樑。我很期望早日見證兩地的合作成果，並以此作為以香港優勢為國家發展增值的範例。

談及盛事，盛事經濟是香港的撒手鐗。以剛過去的香港國際七人欖球賽為例，既體現香港在國際舞台上有增無減的吸引力和競爭力，亦為香港帶來人氣和財氣。

我期望，隨着盛事統籌協調組成立，在副司長帶領下，更主動出擊吸引更多國際盛事落戶，同時為提升香港長遠競爭力做好前瞻性規劃和投資。

我們不單要思考5年之後的情況如何，更加要思考10年、20年後的情況如何。特別在場地設施方面，要更果敢投資未來，興建更多具國際水平的表演及盛事場地，例如音樂廳、歌劇院，以至吸引主題公園落戶，不斷壯大香港的長遠國際競爭力。

創科層面，國家主席習近平提出，要因地制宜發展新質生產力，《政府工作報告》亦將新質生產力列為首要的工作任務。推進“新型工業化”是發展新質生產力的支柱之一，我很歡迎預算案繼續積極推進“新型工業化”。

紡織業等傳統行業一直是結合創科的“大戶”，傳統行業絕對是香港因地制宜發展新質生產力的重要力量。我希望政府繼續加強支援傳統行業升級轉型，例如探討優化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的可能性，吸引和協助更多廠家在香港設立智能微工廠，加強支援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等半官方機構，研發和應用更多具綠色元素的新物料、技術，以及可落地的新產品，以傳統行業的創新力量貢獻新質生產力發展。

在供應鏈層面，我很高興預算案接納我和業界意見，提出將香港構建為跨國供應鏈管理中心。事實上，香港在供應鏈管理方面富有基礎和經驗。以紡織業為例，過往很多國際企業以香港為採購基地，除了採購，稅務、金融、貿易融資、物流等都在香港發生，但部分已隨着經濟結構轉變而遷移。

我希望特區政府未來透過引進辦和投資推廣署繼續主動出擊，除了新興行業，亦要將更多海內外具競爭力、來自傳統行業的龍頭企業“引進來”、“引回來”，吸引它們以香港作為供應鏈管理、設計或研發總部，以至作為內地品牌和產品的第一國際市場，匯聚更具規模的產業群，為香港構建為跨國供應鏈管理中心注入力量。

預算案亦接納了我的意見，宣布擴展東莞物流園的冷鏈貨物服務。香港作為全球最繁忙的貨運機場，亦是大灣區的國際航運樞紐，我認為香港要更好善用東莞物流園及大灣區“9+2”的優勢，不斷提

升香港在新鮮農產品、海鮮產品、鮮花等低溫冷藏和高增值貨品物流的國際競爭力，例如更着力提升本港冷鏈和高增值貨品的聯運能力和配套，鞏固並強化香港作為國家和大灣區內物流樞紐的地位。

支援中小企方面，我很高興預算案接納我及業界的意見，持續優化中小企支援及資助計劃，例如再度向“BUD專項基金”注資5億元。

我期望政府繼續主動出擊，持續優化“BUD專項基金”，例如簡化10萬元或以上申請的流程及較大額的採購規定、將“電商易”擴大至適用於更多經濟體，並參考“申請易”的做法，將相關簡易流程的做法，伸延至其他資助計劃，並研究繼續優化出口信用保險措施，包括將“內銷風險分擔安排”擴展至東盟及中東市場，為出口商提供更大風險保障，全方位協助港企把握雙循環和“一帶一路”的市場機遇。

另外，正如上星期在財委會特別會議上所說，希望企業版“智方便”能夠盡早逐步推出，讓企業，尤其是中小企透過電子政務提高企業管理效率。

最後，我期望政府要更果敢地提升香港金融體系的長遠競爭力，包括上市機制和程序要更快更方便，規管條例要與時並進，減低企業的上市成本和費用，並要更好發揮香港在“一國兩制”的資本主義制度下的金融國際化優勢，更大力推進人民幣國際化，包括推出更多以人民幣結算的產品，例如金屬等大宗商品期貨產品，將香港金融體制競爭力提升至新高度。

展望未來，我和經民聯及業界都希望繼續與政府攜手，以工商界的專業向政府建言獻策，為香港長遠經濟和發展一起打拚，將國家的重大機遇和支持轉化成各行各業的商機和發展機遇。

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劉智鵬議員：代理主席，我發言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香港政府的財政預算是全城每年熱切關注的施政措施，因此，無論是財政司司長制訂預算案還是立法會審議通過財政預算案，都

非易事。相對而言，財政預算在整體經濟上行時期較經濟下行時期更容易處理。綜觀香港過去大半個世紀的社會發展，整體經濟上行的日子比經濟下行的日子較多，因此市民大眾都認為香港是一塊寶地，無論遭遇何種困境，總會逢凶化吉，天天向上。

今天香港的社會格局，可以溯源至二戰後的一段歷史。自上世紀40年代中期，香港踏上了經濟快速復蘇的道路。隨着大量內地移民、資金、技術的移入，香港社會既擁有豐富的勞動力資源，也有推動經濟發展的新活力。我們的祖父輩、父輩以個人與集體的努力，為香港走向現代社會賺取了第一桶金。在美蘇冷戰的地緣政治的影響下，香港左右逢源，匯集來自全球的經濟資源，進一步發展成為亞洲最具潛力的城市。

在其後的日子裏，香港經濟的高速發展並非一帆風順。20世紀70年代，香港經濟曾經面對嚴峻的挑戰，包括世界石油危機的衝擊及內部經濟結構的調整壓力。1980年代，在中英談判的歷史語境中，香港經歷了以金融、地產領頭的經濟滑落的危機。1997年，亞洲金融風暴席捲區域內所有經濟體系，香港甫回歸即陷入經濟困境，甚至成為國際炒家狙擊的對象，金融體制岌岌可危；加上2003年的“沙士”疫情，不少市民都有世界末日將臨的感覺。2008年，另一場來自西方的金融海嘯禍及全球，香港亦不能幸免。所幸香港擁有建立多年的穩固經濟基礎，加上政府和市民同心協力，以堅韌不拔的精神和靈活應變的能力，成功渡過了這些難關。

有言“歷史不斷自我重複”，今天的香港似乎走上了一條似曾相識的道路。香港在後冷戰的地緣政治的影響下，不再享受左右逢源的優惠；香港也經歷了比“沙士”更漫長、影響更深遠的新冠疫情；自改革開放以來一直為香港注入經濟動力的國家經濟也進入調整時期。香港的現狀是，人力、資本、地利各種資源都出現逆向發展的形勢；至於前景，則仍然籠罩在隨時會蔓延至全球各地的戰火的陰霾之中。

在上述的歷史背景及當下全球地緣政治的語境之中，2024年財政預算案的制訂顯然是一項難度極高的挑戰；前人的智慧未必適用於今天，客觀的形勢亦不利於傳統產業繼續前行，加上持續並高達千億港元的年度財政赤字，財政司司長可以轉圜的空間非常有限。在經濟發展形勢不明朗的情況下，世俗社會經常以“持盈保泰”的老

生常談來渡過難關；但觀乎今天的香港，政府財政轉盈為虧，人財雙失，“持盈保泰”並非易事。

代理主席，我建議香港市民在討論2024年財政預算案的時候，也應該關注與此相關的歷史和現況，將視界從香港延展至區域以至全球，方能更準確掌握香港當前的局勢，也更有利於個人在劇變的世局之中覓得安身立命之所。

與過去好日子的預算案相比，2024年財政預算案並無讓人鼓掌甚至舉杯的內容，但至少沒有令人搖頭甚至擲杯的信息。財政預算案展現出香港政府對未來一年經濟發展的深思熟慮與全面規劃，亦在相當程度上體現出對市民福祉及社會和諧的重視。

預算案的封面以“晨曦的顏色”為設計主題，寓意香港經濟將會逐步復蘇，未來將會充滿希望。財政司司長這份暖意關懷，我希望市民都能夠感受得到。

預算案的最大亮點，也是今天我想提出的，就是全面撤除實行了10多年的樓市“辣招”，為樓市恢復正常的運作機制，促進房地產健康發展，回歸香港自開埠以來一直採取的自由經濟政策而努力。我認為，樓市的運作應該建立在以供求關係為主的經濟動力之上，至於政府政策的介入，則應該以市民安居為大前提，而並非為推動以置業為主要考慮的房屋政策而服務。我建議政府在“撤辣”的基礎上，配合北部都會區大片土地可供發展的難得機會，重新檢視房屋在香港市民生活中的功能，包括理順土地作為公共財政來源及推動產業的必要條件之間的平衡。

亦即是說，土地除了可為我們每年的財政預算帶來相當比例的財政收入之外，其實亦是我們推動產業的一項必要條件。今天香港很多產業面對諸多挑戰，其中一大問題是土地成本過高，而香港有一個非常着重土地分配的政府，過去的情況令土地收入佔財政收入的相當比例，在今天整體條件的運作之下，可能需要重新思考，土地可能需要拿來作為我們向前走的基本條件。

我希望政府以實事求是的態度和科學的精神，檢視公營房屋和私樓的比例，關注無法享用公營房屋的市民的住屋需求，同時為公營房屋制訂合理合情合法的退出政策，以保證公共資源合理合情地

運用，並保障公營房屋的永續能力，而不致為政府帶來過多財政負擔。

代理主席，對我而言，2024年財政預算案可謂是一份平衡合理的預算，亦體現了政府在此困境下付出的努力，務求令香港市民能夠安居，以及合情合理和諧地生活。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財政預算案，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陳仲尼議員：代理主席，我發言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我首先肯定財政司司長在“堅定信心、抓緊機遇、推動高質量發展”等方面積極回應香港社會的期望。預算案亦採取了不少整固措施，旨在循序漸進逐步收窄財政赤字，實現收支平衡。

我亦感謝財政司司長及他的團隊在制訂預算案時所作出的努力，特別是政府下定決心全面“撤辣”，除了穩定樓價之外，更恢復樓市的流動性，扭轉市場的悲觀情緒。

然而，政府連續兩年錄得巨額財政赤字，惟今次預算案的開源及節流措施，多屬小修小補，開源節流力度皆稍嫌不足。開源難，節流亦難，我完全體會到政府目前面對的挑戰，因此政府未來5年連續發債藉此紓解財困，策略可以理解。不過，發債始終是要償還的。今天以現金流入帳法當作收入，債務到期日就要當作現金流支出，所以此舉僅是用空間換取時間的權宜之計，況且目前債息高企，發債成本高昂。當局長遠仍要盡快推動經濟升級轉型，同時鞏固現有產業優勢，亦要努力節流，做到量入為出，達致收支平衡，才是根本解決問題的良方。

我同樣關心政府的公共財政在中、長期內的走勢。倘若未來數年，經濟增長未如預期，政府收入未能大增，但開支卻每年持續上升，公共財政有可能進一步惡化。我不禁擔心，香港是否正步向結構性財赤？當然目前時間尚早，難以下定論。但如果政府的財赤問題，最終定性為屬於結構性多於周期性，單靠這份預算案所提出的開源節流手段，實在不足以拆解困局。趁現在香港的底子還算相對較厚的時候，敦促政府盡快爭取時間，研究出一套整全的方案：如

何振興經濟，增加收入，同時亦大幅“瘦身”，削減開支，讓公共財政的管理，恢復正面發展。

在開源方面，預算案從多方面吸引資金、人才和企業的政策值得肯定。去年已有40多間公司在香港設立或擴展業務，投資金額超過400億元。隨着政府引入公司遷冊機制，相信可以吸引更多企業在香港設立總部辦事處。

在增加收入方面，預算案引入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的標準稅率兩級制；以及引入累進差餉制度，針對應課差餉租值較高的住宅物業，根據“能者多付”原則向超高薪一族及豪宅業主徵收更多稅款，我表示支持。

政府今次全面“撒辣”的決定十分正確，現時樓市的流動性已經恢復，吸引了許多本地和內地買家入市，業主有套現需要亦可沽貨套現資金，形成了一個健康的“貨如輪轉”循環。而且，樓市流動性的恢復不僅帶動地產發展商的銷售，也使得相關行業得益，亦有利於政府賣地及縮減財赤，從而有助於整體經濟的復蘇。

在節省開支方面，政府一改近年預算案的做法，不再推出多項稅務優惠和減免措施，2024-2025年度一次性紓緩措施的總金額僅為115億港元，較去年594億港元大幅減少八成。面對龐大的公共財政壓力，政府取消部分紓緩措施的考量無可厚非。

政府在預算案中提出吸引新市場投資者，包括推動中東ETF在港上市，以及將沙特交易所和印尼證券交易所納入認可證券交易所名單，允許在這些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在港作第二次上市，有助吸引更多優質海外上市公司及資金。長遠而言，香港吸引中東和東盟的投資者是一個正確及必須的方向。我建議加強宣傳及市場推廣力度。據我了解，目前中東資金熱衷於清潔及可再生能源、生物科技、人工智能、高端芯片及可持續投資等產業。建議政府發揮香港“超級聯繫人”的角色，聯同基金業界積極發掘符合上述主題的內地優質項目，並在中東、東盟進行路演，為投資者提供更多的選擇和機會。

財政預算案亦提到，會利用香港國際機場在處理高增值、溫控空運貨物的優勢，吸引更多價值鏈和貨運航班，我絕對支持。我們

亦要更好地發揮區域交通樞紐的作用，好好利用與珠海機場和東莞物流園的合作，保持全世界最繁忙貨運機場的地位。

在培育及吸引人才方面，政府提出成立應用科學大學，大力推動職專教育，絕對是一項德政。應用科學大學必須與業界緊密合作，把課程、學習環境、職場學習三位一體地融合，推出更多切合實際經濟需要的課程，為學生打好堅實的職業技能基礎，促成香港的經濟轉型，補充多元技能的人才。另外，當局撥款1億元啟動資金，成立應科大聯盟。其中一個最重要的使命是凝聚社會各持份者，提升職專教育在社會、家長和學生心目中的地位，改變社會對職專教育是青年人“第二次機會”的觀念。

在消費層面，面對飲食業人手不足、平均服務強差人意，影響香港旅遊業聲譽。要避免香港變為“趕客之都”，飲食業需提升服務員的數量及質素，其中，可參考內地連鎖餐飲品牌做法，從薪酬及晉升制度着手留住人才，包括多勞多得、清晰晉升階梯、考取不同技能便能增加收入等，更要引入競爭，輸入外地勞工，提高本地員工的積極性，並創造足夠人手供應淘汰屢勸不改的劣質服務。

最後，受地緣政治影響，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當然無可避免受到衝擊，而開拓新的經濟亮點仍需要時間來推動。加上目前零售市道的消費模式已經轉變，香港經濟的復蘇之路的確面對不少挑戰。然而，我相信香港憑藉着“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在中長線繼續積極搶企業、人才和資金，從速履行“八大中心”的藍圖願景，建構高質量發展模式，打造創科與金融成為並駕齊驅的雙增長主引擎，香港就能根本重振經濟的增長動能。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謝偉銓議員：多謝代理主席。代理主席，政府近年面對財赤，今年預算案提出落實全面的財政整合計劃，以節流為重點，同時以務實態度增加部分收入，力求在數年內回復收支平衡，有關原則與我提交的預算案建議書不謀而合。

財政整合計劃包括檢視政府基本工程的緩急優次，將有關開支控制在可持續進行的水平。我和業界一直強調，基建工程並非單純

開支，而是對香港未來的投資，政府不應該因為一時的財赤和經濟問題，而大幅減少對未來的投資，否則不但短中期的經濟和消費會進一步萎縮，長遠的房屋供應、交通運輸和產業發展等都會受到影響。

預算案承諾會繼續推展已相對成熟的項目，包括北部都會區的多項發展計劃，將中期的政府基建及建築工程開支，控制在每年約900億元的水平，較過去5年仍有17%的增長。政府亦計劃在未來5年，每年發債約950億元至1,350億元，以推動北部都會區及其他工程項目，我對此表示支持。

因應財赤和樓市回軟，有部分人認為應該擱置交椅洲人工島計劃，我並不認同。交椅洲人工島可為政府創造土地儲備，不僅可用作建屋，對於推動各類產業發展，以及應對越加迫切的舊區更新等都十分重要。

此外，隨着北都多個新發展區陸續展開收地及基建工程，每次向立法會申請撥款往往都是以百億元計，顯示發展現有的新界農地及棕地，實際上未必較填海造地便宜和快捷，因為前者涉及居民安置和作業重置，在興建交通基建等方面，亦會受到不少現有發展的掣肘。預算案提出會繼續推展人工島項目的相關研究，目標是在現屆政府任期內進行填海，這是務實的做法。

要妥善理財，政府除了要檢視工程的推展優次，亦要更有效地管控各個項目的造價成本。香港的建造成本在全亞洲是最昂貴的，近日我出席了一個座談會，指出可從四大因素分析香港建造費高昂的原因，包括建造器材和用料、人手供求與效率、發展及施工所需的時間，以及建築的設計和相關政府政策、安全法規等。

香港建築師學會近日進行了一項調查，有不少建築師反映，他們有近四成的工作時間花在填表、寫報告，以及按程序申請各類審批文件。我亦多次指出，在香港不論是建橋、築路或興建房屋，所需的時間往往是內地的數倍。代理主席，其實大部分時間是花在前期的規劃及法定程序，真正施工的時間未必較內地慢。不少承建商更表示，大量工程時間是用於等候政府部門批准施工、測試、檢查工程質量，以至完工、核准等項目，需時往往較實質工程建造還要多，並會大大增加工程的建造成本。

人手及效率方面，除了輸入勞工，以便短期內紓緩勞工嚴重短缺的情況外，更重要的是加強培訓本地人才和幫助他們增值。預算案提出推展多個不同行業的人才培訓計劃，當中包括建造業界，主要針對前線及基層工人，做法是無可厚非，但我同時希望政府不要忽略專業及技術人員面對的困難。另一個可以降低建造成本的是善用創新科技(例如BIM和MiC技術)，減少人手需求外，亦可加快建築流程，提升工地安全及減少施工出錯和浪費。

相對於基建工程等非經常開支，政府更有必要嚴控經常開支增長。預算案提出繼續推行公務員編制零增長，以及各部門每年削減1%經常開支的“資源效率優化計劃”，大原則我是支持的。但是，效率優化不只是看數字，更重要的是看績效，要改變公務員各自為政、“少做少錯、唔做唔錯”，以及後知後覺的官僚文化。最近的垃圾收費爭議便是一個例子，政府準備了那麼長時間，聘請了那麼多人員，花了那麼多金錢，到現在仍然可謂“一鑊粥”，令我和很多支持環保的人士感到失望。

除了直屬政府的政策局、部門開支和公務員編制，很多同樣花公帑的公營、法定及資助機構，其節流開源及提升效率的空間可能更大，但負責監督有關機構的政策局和部門，往往給人“闊佬懶理”的感覺，希望司長多加留意。

預算案建議檢視兩項涉及開支較大及增長迅速的交通費資助計劃，其實政府還有兩項經常開支都是金額大，而且增長快，就是俗稱“生果金”的高齡津貼和長者生活津貼，單計去年便多花了超過50億元，主因是長者增加，以及政府近年多次放寬相關的申請資格和提高津貼金額。

多年來，我對政府的施政措施及政策有較多批評和感到失望的其中一項，便是政府沒有很嚴肅和全面應對香港的人口老化問題。人口老化一方面會增加公共醫療及社福開支，另一方面，亦影響勞動力的供應、政府稅收，以至消費市場。政府有需要帶領整個社會正視有關問題，及早籌謀，而非又等到問題“爆煲”才“補鑊”。

作為負責任的政府，應致力促使長者活得更加健康，少點病痛，從而減少政府的醫療和照顧服務開支。長者身體好，“行得走得”，不用經常看醫生，自然亦會增加消費，有助推動銀髮經濟。

擁有健康的身體，不僅是長者，而是所有人都需要，所以我十分支持預算案連續兩年增加煙草稅，促使更多人戒煙，因為大家都知道，吸煙危害健康，而且會增加患上多種危疾的機會。我亦支持推廣全民運動、健康飲食和作息定時。政府近年已開始推廣，但做得太慢和太少，希望相關工作今後能夠提速和提效。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二讀。

黃英豪議員：代理主席，從總體上看，2024-2025年度財政預算案是一份務實的預算案，值得我們支持。在制定《維護國家安全條例》後，香港是時候集中精力拚經濟、謀發展，因為經濟發展才可以為政府帶來更多收入，以改善政府財政。所以，特區政府要審時度勢，動用更多資源，為香港工商界(特別是中小企業)提供支持。

金融業是香港的支柱產業之一，但這兩年新股上市後的股價表現均欠理想，讓人有負面感覺，影響本港金融中心的地位。本人曾向政府提出是否能讓香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或其他特區政府的基金，在合適的新股(即IPO)上市發行的時期，由政府作為基石投資者。本人認為，投資額無須很龐大，但如果政府願意帶頭支持香港IPO新股發售，帶出的信息便很重要，也顯示政府支持相關企業(特別是科技企業)落戶本港和在港融資上市。

另外，香港貨櫃碼頭的港口吞吐量在2023年按年下跌14.1%，連續第七年下跌，香港已經跌出全球十大貨櫃港口之列。顯然，內地周邊地區的港口發展非常迅速，而香港港口吞吐量持續減少是大勢所趨。此外，很多香港人除了北上消費，也出境旅遊，令不少行業的生意受到打擊，包括本人代表的進出口業界，業內人士紛紛向我表示，生意持續下跌，營商環境惡化，人力資源不足和流動性較高。還有周邊地區的競爭，譬如海南省實施離島免稅政策，今年海南會“封關”。我們應該怎樣面對這些挑戰？這些不單是財赤問題，而是範式轉移的問題。所以，政府應該審時度勢，在相關政策上有更大力度的改變，以鞏固我們產業的地位和發展。

在鞏固香港的國際貿易中心和航運中心地位方面，過去兩年，本人多次強調發展電商以至跨境電商的重要性，因為跨境電商的發

展有助香港作為國際航空樞紐及航運中心的發展。電商、航空、航運這幾方面聯繫密切，息息相關。我很高興看到由丘局長領導的小組已經舉行多次會議，並期待政府能夠推出政策或撥出更多資源，以協助港商港貨向灣區內地市場以至“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特別是東南亞和中東等地區)進行推廣。

在此，我呼籲政府採取更積極的措施，調動民間力量。民間力量包括海內外的港商，一起開拓相關市場。

行政長官李家超去年兩次率團訪問中東、新加坡、印尼和馬來西亞。本人有幸隨團，這些交流活動能夠為香港發掘新商機，以及為香港帶來更多機遇，本人全力支持和讚賞。

本人和民建聯議員亦曾到訪東盟數個國家(包括中東的迪拜和阿布扎比)考察，與當地政府達成了若干共識。上周，印尼某些高層次的協會到訪香港，表示有意與香港加強經貿合作，當中不少代表團成員有意來港開設家族辦公室或擴大業務，以至投資於香港的創科產業。我相信，加強我們與“帶路”國家、東盟國家、中東國家的往來，可以為香港帶來新資金和增長點。

居安思危，民建聯希望特區政府再次研究是否可以調低烈酒稅率，由目前100%調至0%至10%。我們翻查歷史，2008年，特區政府取消葡萄酒關稅，往後數年，葡萄酒的進口價值幾乎翻了一番。在取消葡萄酒稅後的一年內，有關從業員及相關行業的收入於一年內上升了三分之一。我們覺得，烈酒稅如能取消或調低，將可進一步帶動酒類展覽會、拍賣會及倉儲行業，吸引業界贊助藝術文化活動，以及推動香港的認證行業，亦可帶動餐飲、旅遊業發展等。這並非醫衛的問題，因為這項建議可以推動香港成為國家的白酒以至國際洋酒進出口貿易中心，推動本港GDP的增長，帶動新產業的發展，所以希望政府再次研究和考慮。

另外，民建聯也曾建議，由於香港某些非法博彩活動仍然相當猖獗，部分組織估計場外非法博彩投注額可能逾1,000億元之多，當中有數百億元利潤，市民參與網上非法博彩活動更似乎有雙位數增長，恐怕會帶來歪風，滋生罪惡。所以，民建聯促請政府研究是否可以容許香港賽馬會開辦新的博彩項目(包括新的體育博彩)，讓馬

會引導市民參與合法和有節制的博彩，以遏制非法賭博，同時可為庫房帶來額外的稅收收益，惠及社群。

總括而言，面對香港目前的經濟變化，政府必須具備策略，動用更多資源支援工商界和中小企，聯合海內外港商一同開拓新興市場，搭乘國家政策的快車，沿着“一帶一路”重點國家和地區向前邁進，把握機遇，相信成果會是豐碩的，也會成為香港經濟的新增長點。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梁熙議員：多謝代理主席。我發言支持這一份財政預算案(“財案”)。

首先，我想以民建聯衛生事務發言人的身份，表達對財案中有關醫療衛生部分的關注。由於經濟前景不明朗，特區政府遭受1,016億元赤字，財政壓力非常沉重，讓社會十分擔心。因此，在財案發表前已有不少消息傳出，表示“派糖”的力度會大幅減弱，而且更可能會向公共服務收費“開刀”，例如調高公立醫院急症室收費。當時，社會十分關注，並就此進行激烈的討論。最終，傳聞只停留於傳聞，特別是普羅市民十分擔心的急症室加價，亦慶幸未有成事。

縱使當局面對沉重的財政壓力，在調整公共服務收費方面(特別是醫療收費)必須小心考慮，並清晰向公眾帶出調整背後的政策目的。如果相關收費增加，最終對於財赤只有杯水車薪的作用，很大機會會嚇到基層市民，令他們有病也不敢求醫，這樣對社會而言，絕對是得不償失。因此，我們非常感謝“財爺”深刻體會這個問題，透過其他方法緊縮開支，令急症室收費維持不變。我相信，要減輕急症室壓力需要多管齊下，例如增加更多公立夜間門診名額、加強向公眾教育急症室的定位，以及加強社區醫療支援等等，而加價絕對不是一個最好的方法。

其次，財案亦繼續堅持縮短專科門診輪候時間，回應了我於2022年提出的議員議案的重要內容。現時內科新症有明確指標，九成穩定新症的輪候時間由最長122個星期減至97個星期或以下。根據醫管局公布的數字，去年年底已經成功達標，反映有着力解決相關問題。至於整體專科門診則控制在100個星期，部分專科(例如耳

鼻喉科、眼科及外科等)有個別聯網暫時仍未達標。因此，我十分希望當局把握時間，參考我早前提到內科新症的經驗，盡快有效地縮減門診的輪候時間，讓市民不致“小病變大病”，可以及早接受診斷及治療。

代理主席，專科門診是一個很大的題目，除了增加資源外，亦要做好基層醫療的工作。我在財委會特別會議上亦多番向當局指出，政府每年投放很多錢在康健站，但成效如何？以灣仔為例，整個項目的價值是5,600萬元，但累計會員只有4 300人，平均每名會員的成本是13,023元，對比某些地區有接近一倍之差。值得一提的是，11間康健站的合約將於今年到期。當局有需要向社會交代如何評核這些營運者的營運表現，以及會在甚麼情況下引入競爭，而非自動續約，從而確保物有所值。

代理主席，除了醫療之外，我亦非常關注財案對經濟發展層面的投入。眾所周知，香港完善了國安法例的短板後，社會終於有精力全力聚焦經濟發展。因此，如何動員整個社會投入經濟建設，自然是特區政府未來的工作重點。

就此，我非常支持“財爺”提出“全方位打造香港品牌”的部分。其中，在推動盛事活動方面，回應了我早前提出特區政府應有更高層次領導架構的建議，成立盛事統籌協調組。財案亦將預留1億元撥款，加強未來3年的盛事宣傳工作。不過，正如我多次重申，香港並非沒有盛事，但要如何做好盛事，便須更仔細思考。故此，我提出“小高峰”的概念，參考新加坡的做法，在盛事前後加插更多活動，讓旅客感受一浪接一浪的活動，從而延長其逗留時間，而非隨盛事完結便馬上離開。

再者，吸引外資投資方面，隨着西方發起對中國的圍堵戰略，香港亦首當其衝受到影響，傳統依靠歐美市場的開拓工作越見困難。因此，我希望特區政府適時調整戰略，重整現時駐外經貿辦非常集中於歐美市場的分布，適時加大對“一帶一路”夥伴國家(特別是近年積極推動的中東市場)的方向。

代理主席，社會大環境雖然不明朗，但我們應該適應新轉變。我對“財爺”充滿信心，相信他可以領導整個財金官員體系拋開舊有的過時思維，帶領香港再上高峰。傳統上，我們經常以自由市場自

居，政府除了必要的監管外，最好完全不介入市場。不過，時代已經轉變，特別是我們的主要競爭對手新加坡已經做了很好的示範。只要有利於招商引資，新加坡政府並不介意“出錢、出力、出人”，但求能夠協助國家發展。因此，我希望特區政府可以參考，加大力度投入市場，為香港經濟注入更大動力。

我認為當局有必要推出招商引資的獎勵計劃，參考內地城市的成功經驗，即在企業落戶香港、於香港產生稅務收入等多個階段，當相關條件得到滿足，便向推薦人發放獎勵金，以鼓勵各階層為香港招商引資。這個做法在內地相當成功。

代理主席，香港此刻需要全力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立法會對於任何有助於達成此目標的建議或政策，必定會全力支持。因此，本人會投下支持的一票。

我謹此陳辭，多謝代理主席。

陳紹雄議員：多謝代理主席。我發言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國際環境複雜多變，地緣政治局勢持續緊張，充滿挑戰的外圍環境影響本港經濟情況，我樂見財政司司長以“堅定信心、抓緊機遇、推動高質量發展”為預算案主題，堅定香港市民和國際投資者的信心，推進高質量發展，讓本港經濟更多元及更有活力。

面對龐大財赤，司長回應民意推出多項“派糖”措施紓緩市民財政壓力，值得肯定。正所謂“巧婦難為無米炊”，“減甜”的做法可以理解。司長積極投資布局人工智能、生命健康科技等未來產業，推動香港加快形成和發展新質生產力，符合國家對香港的期望。我認同只有把“蛋糕”做大，讓經濟增長更快，才能支撐社會基建的推展，繼續投資未來。

我樂見司長採納我的建議，檢討基本工程的緩急優次及成本效益，以項目的重要性等因素調整推展進度。即使北部都會區的發展如火如荼，交椅洲人工島的環評及工程設計仍要繼續，兩者屬於不同概念及時期的工程，後者是為香港長遠發展做好土地儲備。司長向社會傳遞明確的信息，交椅洲人工島項目並非擱置而是按序推行，讓市民更能掌握本港當前的發展路向。

開源方面，我同意政府根據“能者多付”原則，實施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的標準稅率兩級制，超過500萬元的部分以16%計算，額外為庫房每年帶來9億1,000萬元的收入。我也認同司長所說，即使實施上述標準稅率兩級制，香港的實質稅率仍低於其他先進經濟體，相關調整屬合適水平，而且不影響大多數人。

由司長領導的“大型發展項目融資委員會”將會有序推動北都發展，並計劃在未來5年，每年發債約950億元至1,350億元，推動北都及其他項目。本港多項基建工程陸續上馬，涉及龐大公共開支，社會寄望政府謹慎籌劃穩妥的融資模式和安排，確保財政可持續性。本港經濟處於復蘇階段，在土地及股票印花稅等收入大減的環境下，司長以發債作為財政上另一種開源的手法，做法可以理解。

2024-2025年度，港府將發債1,200億元，包括銀色債券、綠色債券及基礎建設債券，是財政司司長任內發債額最大的一次。發債所得資金不會用於支付政府經常開支，而是推動債券市場發展，推動綠色及可持續發展和基建項目。司長強調，會維持政府借貸於穩健水平，預計2024-2025年度至2028-2029年度期間，政府債務佔本地生產總值比率將介乎約9%至13%，仍然遠低於大部分其他先進經濟體。

開源的同時亦要節流，政府財政才能長遠穩健發展。未來數年，本港平均每年的公私營工程量約3,000億元左右，近年建造工程成本飆升，對工程造價的檢討刻不容緩。我建議司長成立檢討工程造價與成效委員會，嚴格審視每項工程項目的預算；以及設置中央採購平台，藉大規模採購降低通用物料成本。

另一方面，司長表示會研究投資“組裝合成”(“MiC”)供應鏈的可能性，以及與廣東省政府就促進MiC組件的生產和外銷等環節的合作，為本港日後帶來一定的投資回報，我十分支持。但我亦必須指出，採用創新建築技術的目的是為了提升生產力和成本效益，並非所有項目和工地環境均適合使用MiC，我建議政府及早制訂指引，說明何種工程、何種環境才適合採用MiC。

代理主席，預算案中也有提及邁向綠色未來。我知道運輸及物流局和環境及生態局研究為本地船舶及遠洋船提供綠色甲醇加注的可行性，以打造本港成為航運綠色能源加注中心。我希望有關研

究能夠加快完成，並盡快建設新能源加注設施及相關配套工作，因為新加坡去年已完成首次甲醇船用燃料加注業務，香港如果仍然“歎慢板”便會錯失機會。

除了能源供應外，交通運輸亦是重要一環，我一直提倡綠色交通運輸，對於政府延長電動車首次登記稅寬減，以及豁免未來兩年商用電動車的首次登記稅，我認為是適當的，有助鼓勵商用車轉用環保的電動車，減低交通運輸上的碳排放，推動綠色交通發展。

不過，政府原定在電動公共小型巴士先導試驗計劃下試驗40輛電動小巴，其後雖然修訂至30輛，惟目前只有2輛屬同一廠商的電動小巴參與計劃，與目標數字仍有一段距離，難以測試出具參考價值的結果，希望政府拿出決心做好電動小巴的試驗計劃。至於電動的士，最新數字只得36輛，佔全港18 163輛的士約0.2%，我建議政府設中期目標，推出相對應的政策措施，以及加快完善充電網絡，達致2027年前投入約3 000輛電動的士的政策目標。

我也歡迎政府採納我的建議，檢討“二元優惠計劃”，讓計劃以可持續的財政模式繼續提供。希望政府進一步考慮我倡議的優化方案，把津貼與車費掛鈎，研究以車費原價計算，設置車費津貼上限，並在符合保障私隱的大前提下，掌握及備存每張樂悠咭涉及的交通開支金額，進一步就數據加以分析，尤其是解決“長車短搭”的問題，亦為日後檢討計劃提供數據支撐。同時加強宣導避免“長車短搭”的行為，以及打擊不合資格人士違規使用“二元優惠計劃”，確保政府公帑用得其所。

代理主席，我一直提倡本港要積極推動氫能經濟及低空經濟等戰略性新興產業。比較遺憾的是，今年財政預算案未有著墨，我希望政府急起直追，盡快出台氫能經濟及低空經濟的產業政策，完善法律法規及相關配套措施，從頂層設計做好規劃，與粵港澳大灣區其他城市協同發展，善用本港聯通國家與世界的優勢，加快構建氫能經濟與低空經濟的產業生態圈及產業鏈，助力本港打造新的經濟引擎，加快發展新質生產力。

在推動創科發展方面，我支持司長推出30億元人工智能資助計劃、撥款60億元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設立100億元“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等措施，鞏固並強化香港在基礎科研的優勢、加速中游轉化落

地。我相信有關措施能夠加強本港吸引重點企業落戶香港，在積極“引進來”的同時，增加內企港企“併船出海”、“走出去”的動力。

我亦希望政府考慮我的建議，研究設立獨立的新田科技城管理局，專門負責創科園區的營運，負責招商、引入社會資本、服務企業、人才培養與引進、推動產、學、研合作等。管理局也可透過政府注資，直接參與部分具潛力的創科項目投資。

代理主席，上月23日，香港特別行政區本地立法的《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生效，連同《香港國安法》，構築了更為健全的維護國家及香港安全的法律制度框架，為香港的繁榮穩定奠定了堅實基礎，讓香港可以無後顧之憂，全力聚焦發展經濟，改善民生。

今年預算案實事求是、投資未來、提振經濟、關顧民生。在國家高質量發展的道路上，香港只要擔當好“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的雙重角色，連接大灣區和世界市場，貫徹國家“穩中求進、以進促穩、先立後破”的經濟總基調，定能從中謀求發展、把握新機遇。

我謹此陳辭，支持通過《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多謝。

顏汶羽議員：代理主席，過去數年，因為疫情，政府投入大量公共資源救市。新一份財政預算案採取財政整合策略，冀回復收支平衡，但無提出直接增加民生相關措施的收費，避免加重市民生活負擔，同時亦推出多項措施為復蘇增添有利條件，繼續全方位吸引人才、資金、企業。本人感謝政府採納民建聯的多項建議，並深信預算案能帶領香港堅定前行。

今次預算案其中一大亮點是樓市全面“撤辣”，我認為與去年施政報告的理念一脈相承。樓市與經濟民生息息相關，去年施政報告已就相關政策作出微調，率先打開政策缺口。今年的財政預算案再下一城，絕對符合“搶人才、留人才”的主旋律，反映政府因時制宜，適時放棄已經過時的“辣招”。

代理主席，去年香港人口止跌回升，按年增加約3萬人至750萬人，失業率維持在3%的低水平，幾近全民就業。今年的報稅表數目微升至約244萬份，較去年約240萬份微增4萬份，是連續3年錄得下

跌後首次回升。不過，當局亦預計，隨着本地經濟持續增長，勞工市場人力緊絀的情況短期內仍會維持。

面對人手不足，去年施政報告推出多項措施，包括調高再培訓津貼、為短缺行業提供職前培訓、針對中高齡人士推出2萬元“再就業津貼試行計劃”、增加職津計劃的兒童津貼金額等等。這些措施也是透過政策誘因鼓勵更多市民投入勞動市場，增加勞工供應。

不過，措施推出後，很多在職家庭向我們反映，政府的託兒服務嚴重不足，窒礙照顧者外出就業。有見及此，政府應該重新審視整項託兒政策，並按地區人口、年齡比例重新規劃，將託兒中心數目提升至合理水平，並增加社區緊急暫託服務或24小時照顧服務，以協助有緊急需要的家長。同時，我希望政府考慮在各工商貿區、政府大樓或公營機構大樓內提供更多幼兒託管服務，令更多有需要的家長受惠，方便雙職家庭，提升託兒政策的效率。

至於高端人才，截至今年2月底，各項人才計劃共收到逾25萬宗申請、批出約16萬宗，逾10萬名人才已經抵港，遠超原定每年吸納至少35,000人的目標。以“高才通”為例，現時已有約4萬人抵港，他們主要投身金融服務、創新及資訊科技等行業，月入中位數高達5萬港元，年齡中位數為35歲，較港人年齡中位數為低，可說是香港勞動市場的新血。

不過，把人才搶到手後，問題便在於如何“留人才”。要“留人才”，就要留住人才的心。很多來港人才都嚮往香港社會自由開放的環境，人才來港的最大原因多是為了子女的教育。香港教育比外國更吸引，在地理上更接近內地，同時又享有國際化的環境，而DSE無論在內地或海外升學都能銜接，極具吸引力。

正因如此，未來政府應善用香港的教育優勢，主動通過不同渠道，向新來港的父母專才全面介紹香港的教育制度和升學機制，積極解答他們對於子女教育和升學的疑問，藉此吸引更多適合香港的人才來港。

同時，人才申請來港後最終是否定居，要視乎能否解決他們生活上的憂慮，例如房租貴、入學難、生活文化差異等。政府可考慮向人才提供房屋津貼或興建更多“人才斗室”，紓緩高才在香港的生

活壓力。我希望政府在“搶人才”、“追數字”的同時，亦要花心思幫助人才盡快適應本地生活，這樣才可留住他們，讓他們在香港落地生根。

在職專教育方面，財案預留約6.8億元加強推廣職業專才教育，包括將“職學僱主評核先導計劃”及“兼讀制專業課程學生資助試行計劃”延長5年、進一步支持學生交流活動、鼓勵僱主提供職場學習等。此外，政府亦已預留1億元的啟動資金，協助自資專上院校成立“應用科學大學聯盟”，共同宣傳推廣，以提升職專教育在社會、家長和學生心目中的地位。

本人樂見新一份財政預算案推出多項措施培育本地人才，充實本地的專才庫。這不但可惠及更多學生、鼓勵更多在職人士取得更高的職專教育資歷，同時亦有助提升本地人才的競爭力，培育多元人才。

與此同時，社會復常以來，兩地交流頻繁，不少青少年都希望北上內地尋找工作機遇。然而，他們求職時往往遇到就業資歷或專業資格不受認可的困境。民建聯建議加快推動兩地資歷互通互認機制，這不僅可以提高香港職業教育的接受度，同時也能與內地一起探索跨境培訓和跨境職業教育貫通的培育模式，進一步加深兩地在職業教育培訓項目方面的合作。

最後，本地有九成八公司為中小企，聘請佔全港超過一半的勞動力，對本地勞動市場至關重要。自疫情以來，我們深深感受到“保企業”方能“保就業”。我樂見預算案繼續以“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協助中小企應對資金周轉、開拓市場、加快中小企轉型升級。我亦相信兩項優化利得稅扣減開支的措施能進一步紓緩中小企的稅務負擔，優化香港整體的營商環境。

代理主席，當前地緣政治局勢不明朗、經濟環境不確定，香港更面對千億元財赤。在此情況下，財政預算案仍能提出一系列堅定信心的措施，確切地回應市民和企業的期待。回顧香港多年來的經濟發展，每次總靠社會團結走過一次又一次的難關，深信今次預算案亦可帶領香港堅定信心、抓緊機遇、推動高質量發展。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何俊賢議員：多謝代理主席。首先，感謝特區政府、“財爺”及其團隊推出這份財政預算案。其實，推出這份預算案是真的很困難，在香港這樣的經濟環境下，要推出大家都歡迎的政策並不容易，但是，當中仍有一些措施有望能提振香港的經濟。今天這裏有3位局長，我想先談談創科，以及與環境及生態局局長相關的內容。當然，我來自漁農界。

在這份財政預算案中，與漁農業有關的基本上只有一段，就是第88段，而且是沒有撥款的。當中提到一個《漁農業可持續發展藍圖》，以及會有4個新魚類養殖區，相關海面面積有590公頃，可以增加海魚養殖的產量。某程度上，我認為不是每一年都要向特區政府申請撥錢，去年的預算案已經向農業撥款5億元和向漁業撥款5億元，合共10億元。不過，去年我們曾特別提出，關於漁農業的持續發展基金內容的組成部分，是否真正能推動行業發展呢？孫東局長也在這裏，是創科範疇的。我們對比漁農業的基金和創科的基金，後者的條款是寬鬆很多的。所以，我們希望特區政府可以參考創科基金的條款，因為現時農業也談創科、新質生產力，除了創科之外，還有人才和結構上的調整。當農民向農業基金提出申請時，是要先拿出申請金額的一半，如果我申請500萬元，便首先要拿出250萬元；但是，如向創科基金或創新基金提出申請，無須先行拿出250萬元，那麼在某程度上，農業或漁業基金的吸引力便變相下降。

所以，過去的一些撥款，大部分都是關於“實操”的服務型，又或養生品種的引進型科技。在漁農業，我曾找過一些創科團隊進來，但在向漁業基金和農業基金提出申請後，申請過程令人發惱，有些申請拖了一整年都沒有回音。他們後來說：“何議員，我不申請了，還是向創科基金提出申請吧。”

所以，雖然環境及生態局謝局長經常說漁農業的基金已經優化，無可否認，是較初期有所優化，但實質上與創科基金、創新基金仍然有很遠的差距。政府在這方面先後合共撥出20億元，局長可否在有關的框架中稍作調整，以符合現實的社會需求，更能配合相關藍圖的發展？這是第一點。

第二，我們明白，特區政府過去的政策，就如一艘戰艦要瞬間轉身般，是很困難的。當年梁特首提出新農業政策有3個部分，其中一部分是農業優先區，至今仍在進行顧問研究。大家看到新田科技

城、北部都會區的發展都落實了，有些項目已取得撥款並快將興建，但我們仍就農業優先區進行顧問研究，快將70個月了。

為何有這種情況呢？正正因為我們得不到社會上的主流優先，做不到優先的位置。我們首先要“認命”，這個社會確實對漁農界的了解不多。不過，當圍繞着社會發展的時候，我們應調整工作策略。對於農業優先區，如果再以初期的想法，多研究60個月再加60個月，我認為都不會有結果。所以，是要因應北部都會區或新田科技城這些發展，調整農業優先區的內容，應該化整為零。因為我們原本劃定的位置已有一部分被劃為新田科技城，現已被劃走了，未經顧問研究便已被劃走，我們還要研究甚麼呢？我認同局長在新農業發展藍圖中提出的都市農場計劃，反正我們的目標就是利用一些私人土地或公營土地，出租作農場用途。如果我們看到科技有經濟前景，可放入一些綠化地當中發展都市農場，除了減碳之外，亦可以提供優質的農產品，還可以免除政府或私人機構支付有關維護費用，連花王也可以少聘兩名。現在不用它們付錢給我種植，我自己幫它們種植，用溫室和新科技種植，又能節省成本。其實我們正在爭取的是人家有利、我也有利的新政策。

舊有的農業優先區概念，始終是說這個地方未來30年都是做農業的，有時候，我們便會與地產發展商或土地擁有者出現經濟矛盾。所以，我們追求的是一同發展，這才是真正的融合。我建議政府檢視農業優先區的內容，如果內容不改變，便不要浪費金錢推行；如果政府繼續推行，投放金錢，就要調整內容，希望當局日後會提出新的內容。

此外，就是香港的漁農業和其他行業產生的新經濟效益。在外國或某些地區，是做得較香港好很多的。我們有否將資源投放在我們的金漆招牌上呢？例如是“購物天堂”、“美食天堂”。最近我們的餐飲服務被人批評得體無完膚，但我都要很公道地說一句，有些真的是挺好的。不過，政府沒有統合能力保障我們的金漆招牌，反而是在有事故發生時，任人向我們的金漆招牌“擲雞蛋”，這種模式未必是我們想看見的。

所以，我希望特區政府要有具體和清晰的路線，並投放資源，讓行業可以圍繞某些主題發展。例如在年底，旅遊發展局會舉辦 Hong Kong Wine & Dine Festival(香港美酒佳餚巡禮)等；香港會舉

辦法國五月藝術節，也會舉辦德國啤酒節。我們這個有中華文化的地方經常舉辦德國啤酒節，但沒有甚麼中華文化的活動，可令餐飲業圍繞這些主題做一些工作。

我們漁農業也是一樣，正如我剛才所說，如果依靠單一生產，依靠種菜或養魚來提供農民或漁民的基本生活，我認為未能幫助他們，有關的經濟點太薄弱。如要與其他行業結合，某程度上要對他們的農地或漁場放寬土地條款限制。在放寬限制後，他們便可以其有限的用地取得食物牌照。施政報告當中有特別提到食物牌照內容的調整，但我認為特區政府太保守，因為每次提出此事，政府都是說“簡單的食物提供”。但是，如果是過分簡單的食物，何來吸引力呢？遊客一聽到“簡單”，可能會聯想到雞蛋三文治等食物，但這些食物到處都有，他們大可在市中心吃。所以，我認為，在這方面，政府應考慮其包裝、宣傳和內涵。至於政府擔憂的事項，我曾經與特區政府溝通，得悉政府擔心有人濫用農地作商業行為。在這方面，政府不應該過於保守地認為只提供簡單的食物便不會被濫用，而是應該更進取地以發展農業或漁業的方向，推廣本地食品的生產模式，准許提供特色餐飲。這些牌照可能更能得到社會的認同，令所產生的經濟價值歸於漁民或農民，變相提高他們的新質生產力。此舉涉及管理模式和思維的轉變。

我希望特區政府在這方面再多用心改變自己傳統的思維，就像我之前所說，我明白特區政府這艘大型戰艦是難以一次過轉身的，是仍然困難的。

我看到公務員事務局的官員在席，所以想特別提出一點。我仍然看到特區政府某些部門在處理部門內部資金時，是採用舊有的方式，就是擔心如果今年的撥款沒用完，下年申請budget會很困難，所以要花盡所有撥款，它們仍然有一些這種思維。部門擔心不是沒有原因的，因為真的擔心來年申請不到相同水平的撥款。舉例來說，部門今年獲得1億元撥款，但沒有用盡1億元，可能9,000萬元已經足夠，那麼來年便只獲撥款9,000萬元也說不定。

所以，對於部門的撥款，應該是有需要時可以增加，沒有需要時便減少。有時候，我看到部門胡亂……不要說是“胡亂”，而是對於某些反正要做的工作，會增聘數名退休人士回來處理，而那些人的薪酬很高，工作卻很簡單。在這方面，我認為特區政府要與部門

多作溝通。我挺喜歡上任特首說過的一個詞語——張弛有度。撥款要張弛有度，部門不應覺得今年少用了，來年會不會獲政府增加撥款。如果這種思維能夠改變，我們的財政預算真正“能縮便縮”，而需要用錢的時候，就會敢於花錢了。

多謝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楊永杰議員：多謝代理主席。香港經濟處於復蘇階段，本年的財政預算案在惠及民生的措施上雖然有所“減甜”，但我認為是理性和負責任的做法。有街坊跟我說：“經濟復蘇中，稅務寬免只有3,000元是可以理解的，但希望經濟好轉時政府能夠‘加甜’，重推惠民生、紓民困的措施。”

本年“苦中尚有一點甜”，我亦樂見“財爺”接納我們“A4聯盟”在基建、稅務、支援基層和弱勢群體等方面的建議，特別是我們的“旅遊提質，刺激消費”建議與政府的目標一致，積極挖掘新經濟增長點以提高政府的收入。

旅遊業是香港經濟重要的支柱，隨着疫後報復式旅遊爆發期過去，如何吸引遊客對香港旅遊保持熱度成為焦點。這次“財爺”撥款10.9億元，每月在維港舉辦煙火和無人機表演、革新“幻彩詠香江”、推出“城市漫步”、騎單車等主題式活動“軟銷”香港，對提振旅遊業有一定幫助，但仍需要提高吸引力。政府會否考慮進一步將表演升級和優化呢？例如，參考日本花火大會，打造煙火加乘音樂藝術、消費、美食的煙火匯演嘉年華，並且每季或每半年為煙火和無人機表演、“幻彩詠香江”加入新元素，保持旅客對香港的新鮮感。

政府可否大膽一點呢？正如北歐航空本年為會員推出的“航班盲盒”大受歡迎，除了機長外，乘客與機組人員一概不知目的地。這項“奇招”非常有創意，迎合遊客獵奇的心態。如果政府與本地、國內外航空公司合作舉辦“航班盲盒”，送旅客一個驚喜，令他們擁有終身難忘的旅遊體驗，相信會更加喜愛香港。

目前，旅遊模式已經改變，年輕人更傾向深度遊、“打卡”。例如，早前旺角“金魚街”一間金魚鋪老闆手寫的千奇百怪告示在小紅書上掀起“打卡潮”。成為“打卡勝地”是好事，但旅客只是“打卡”而不購物亦會影響生意，於是老闆想出“奇招”吸金。他開設了小紅書

帳號，分享店內的金魚和前來“打卡”的遊客的情況，更在門口放了兩包金魚作為拍攝道具，供遊客使用。遊客可以隨心打賞，非常受落於這種軟性賺錢的方式。金魚鋪老闆出奇制勝，“港味”街道亦深受旅客歡迎。

無論是做生意抑或搞旅遊，都要有情商、有格局，懂得順勢而為。香港有不同的旅遊資源，最大痛點是政府的包裝和宣傳不到位，所以要設計與眾不同的路線，包括賽馬活動、本地通宵遊玩路線等，亦要增設更多有香港特色的活動和藝術裝置，要令遊客好奇、出奇才能突圍而出。

坦白說，香港並非盛事不足，而是宣傳力度不足，很多旅客不清楚香港何時有活動。譬如，政府遲遲才開始宣傳“藝術三月”，為何不能早早宣傳呢？再說，政府贊助和支持一些新式的盛事活動之餘，亦要關顧舊式活動，例如列入國家級非物質文化遺產的太平清醮、大坑舞火龍、香港潮人盂蘭勝會等本地傳統節日，大部分主辦單位要自行籌募經費。

就以去年疫後復辦的長洲太平清醮為例，由於資源不足，主辦單位以包山畫和小包山代替過往的巨型包山，市民大歎失望，表示完全沒有長洲特色。本年同樣沒有巨型包山，只有中型包山，太平清醮開始變味，真是很可惜。

其實，同樣是多人參與的活動，我們不希望見到政府厚此薄彼，促請政府日後加強支援本地傳統節日活動，不能讓主辦單位單打獨鬥。政府舉辦不同的盛事，總以“不能完全以量化方式來評估旅發局的工作”迴避訂立KPI的問題。有KPI才能看到盛事和活動的成效，政府亦要向市民交代盛事的成績表。

過去我一直強調演唱會是“吸客”的抓手，而演唱會加乘酒店、高鐵票/機票、景點及餐飲的套票就是延長旅客留港的手段。我每次建議政府邀請本地和國內外巨星來港舉辦演唱會，又或者舉辦通宵音樂節或DJ派對等活動去“吸客”，政府往往以商業決定作為擋箭牌。墨守成規、故步自封是沒有出路的，“小政府、大市場”的思維已經過時。即使不出錢，又是否可以發出邀請信，請歌星來港表演呢？可否邀請商業機構主辦或與旅發局合辦通宵音樂節目或活動呢？

對於舉辦盛事和本地活動，政府必須擔當統籌角色，譬如將“18區日夜都繽紛”的活動包裝成系列活動，制訂全年盛事和“日夜都繽紛”時間表，當有整體概念和規劃後便可借助社交媒體譬如小紅書、TikTok、X等平台宣傳，甚至與旅遊業界協商將活動打包成旅遊產品“出街”，讓更多國內外遊客知道這些盛事和活動，增加來港意欲，帶動本地餐飲、零售、酒店等行業的增長，繼而增加庫房的收入。

在當前公共財政困難的時候，開源節流才能維持穩健財政儲備。本年政府恢復徵收酒店房租稅，我認為是好事，但可否進一步研究按股票印花稅稅率向買賣虛擬貨幣的人士徵收印花稅呢？這是一項龐大的收入。可否優化私人遊樂場地政策，盡快與租約已到期或即將到期的承租人洽談續約安排，例如新租金和徵收新地租等呢？

在節流方面，政府要嚴格控制增聘新的人手，尤其是開設首長級編外職位，檢視各部門的資源配置，壓縮不必要的開支，以及重組長期出現空缺的職位，甚至以科技取代相關職位。早前我在創科展看到不少即時翻譯軟件、模擬手語翻譯等，部分政府翻譯職位是否可以用數碼科技取代呢？這樣可以節省不必要的人手和薪酬開支。

同時，政府亦要檢視是否保留有時限的職位，例如現金津貼試行計劃下46個有時限職位保留35個，有關薪酬開支的預算約為4,849萬元，以46人計，每人每月平均薪酬約8萬元。計劃將於明年6月結束，但卻仍以高薪保留眾多人員，資源是否用得其所呢？

另外，工程成本高昂的問題亦不能忽視。基建工程花大量金錢和時間做前期研究，後期又超支和延誤，政府要認真思考如何簡化程序，從結構性降低成本和時間。現在回顧過去，與近年的工程成本效益相比，啟德單軌真是物超所值。啟德單軌2020年的估價為200億元，隨着科技的發展，採用智慧綠色集體運輸系統，造價有望下調至100億元左右，所以政府未來要懂得善用科技減低工程的開支。

值得一提的是，明年啟德體育園承辦全運會4項賽事，究竟旅客如何抵達啟德體育園，數萬人又如何散場呢？我希望政府可盡早公

布策劃和交通配套，處理好散場的安排，避免出現郵輪碼頭事件的“翻版”。

政府在未來5年每年發債約950億元至1,350億元，用於推動北部都會區及其他基建項目。政府是否可以考慮容許市民用強積金買入上述債券呢？大家都知道，強積金資產現時已滾存超過1萬億元，市民要退休才能提取這筆款項。對政府來說，如果允許市民用強積金購買債券，無需即時償還本金，只需償還利息，對市民來說又可以有高息回報，不用付高昂的行政開支，可以讓大家共同參與基建項目，分享社會發展的成果，我十分希望政府回去研究一下。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嚴剛議員：多謝代理主席。當前香港經濟正走向復蘇，社會趨於穩定，但亦面臨多重挑戰，例如本地消費動力不足、資本市場有待活躍、政府財赤仍然嚴重、全球地緣政治局勢緊張等。本年度財政預算案着眼穩信心、促復蘇、整合財政及推動長遠發展，提出了一系列積極有力的政策措施，切合香港社會經濟發展需要，整體上值得充分肯定。

預算案亦有呼應本人提出的相關建議，包括繼續寬減薪俸稅、取消樓市“辣招”、促進香港股市流動性、增加研發投入、優化“跨境理財通”、建設綠色航運中心等施政建議。當然，預算案亦有需要完善的地方。以下我提出3點意見。

第一，推動經濟轉型，增強長期發展動力。首先，在建設國際創科中心方面，支持政府加強與境內外頂尖高校、科研機構和企業的合作，鼓勵多元化的合作發展模式，例如資助設立更多的國家重點實驗室及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創新合作模式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推動企業在香港設立地區研發總部，並在土地政策等方面為企業提供更多誘因。同時，檢討目前資助創科的制度，使之更加貼近市場，更有利於前線的創科研究機構及有應用場景的企業受惠。通過加大對創新科技的支持和投資，積極推動科技創新和產業升級，實現經濟的高質量發展。

其次，在鞏固國際航運中心方面，政府在致力發展高增值海運服務業的同時，也要重視傳統航運業務，因為後者是香港國際航運

中心的基石，為香港航運生態系統提供主要支持。如果傳統航運業務繼續流失，可能導致高增值海運服務業失去重要客源。當務之急是對大灣區各地的港航業政府補貼要推動達成市場化運作的共識，穩住本港的中轉業務，減少大灣區港口之間的同質化競爭。

再者，在加強國際貿易中心地位方面，應及時與RCEP各成員保持互動，促進香港盡早加入RCEP；同時，重視吸引離岸貿易回流香港，並密切香港與東盟、中東和南美等地區的經貿合作，以優化香港的貿易和投資結構，促進香港對外經貿的多元和可持續發展。

此外，應該大力發展數字、綠色等新經濟形態。積極參與數字金融發展，例如加快推出穩定幣和其他數字資產；加強規劃和建設新能源經濟，包括加快建設航運綠色能源加注設施，以及布局相關的供應鏈和產業鏈；研究在北部都會區發展製氫新能源產業；推動香港成為倫敦金屬交易所(LME)的授權交割地及交割倉，並發展成為亞洲最大的大宗商品期貨交易中心。同時，電商經濟、海洋經濟和港珠澳大橋經濟也值得重視。

第二，促進旅遊業發展並帶動零售、餐飲、消費等行業，鞏固經濟復蘇勢頭。首先，應該積極與中央政府溝通，並做好自身的準備，盡快把目前深圳戶籍居民赴港的“一周一行”政策擴大至大灣區所有城市，以促進大灣區更深入的互聯互通，吸引更多內地居民來港旅遊消費。對於消費金額大的旅客，政府可以適時聯同業界推出旅遊消費券的獎勵計劃，吸引“回頭客”。

此外，進一步開發各區的旅遊資源，例如18區每區都推出有特色的“城市漫步”路線、“打卡點”，並恆常舉辦地區經濟文化活動，例如定期定點的家鄉市集、社團文化活動等，以提振地區經濟。

第三，審慎理財，開源節流。政府之前有高估經濟前景和財政收入的情況，這一點我在上兩個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二讀辯論中都有提醒。當前需要注意，經濟環境仍然不穩定，高息壓力未見減輕，地緣政治局勢複雜多變，因此政府應該進一步評估經濟狀況，適時調整財政資源調配。

在開源方面，應注意到近期樓價的調整並未改變香港長期存在的住房嚴重短缺、樓價高企的問題，而且當前樓市交投量和樓價已

經趨於穩定，因此應穩步推出土地拍賣，緩解未來房屋供應不足的同時，增加政府的賣地收入。同時，應該激活資產市場，推動降低內地股民通過港股通購買港股的門檻，吸引更多內地投資者，增強股市流動性，增加政府的印花稅收入。

在節流方面，應慎重實施有爭議的項目計劃，比如嚴重超出預算的基建項目等要再研究優化方案，以確保這些項目的經濟有效性和社會效益。此外，應加強宣傳推介，吸引更多具有境外相關工程經驗的承建商加入認可承建商名冊，參與香港基建工程，以降低基建成本，提高效率。

考慮長遠發展，政府應該進一步評估和優化稅基。

代理主席，第二十三條立法落實之後，香港需要全力聚焦經濟發展。我們應該注重經濟社會的高質量發展，不斷開發新的經濟增長點，同時堅持量入為出的原則。期望政府與市民齊心協力，共渡時艱，實現香港的繁榮穩定發展。

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江玉歡議員：代理主席，我發言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預算是公共財政的基石，在面臨千億元赤字的情況下，本年度財政預算案將“節省開支”融入政府財政思路。預算案公布至今，香港本地社會對於這份財政預算案提出“整合財政”、“節省開支”的整體思路持正面觀點。可見，無論從立法會審議財政預算案的專業角度，抑或是基層市民的樸素理解，對於現屆政府嘗試以實事求是的施政態度，直面當前困難，審慎提出解決問題方法，都是樂見的。在宏觀策略之外，有聚焦、有重點的財政規劃更能化解現有問題，規避未來隱患。

首先，巨額財政赤字是必須直面的問題。從2019年開始，本港財政就已面臨財赤現實。赤字金額越來越大，政府提出的理由，包括過去3年疫情的影響、國際環境的不穩定、旅遊業遊客行為的變化等。迄今，疫情遠離我們有一年多，疫情總不能往往成為發展遲緩的理由或擋箭牌。政府理應對今日的經濟情況負責，並採取必要

的補救措施，但無論如何，發放債券都不是最優選。發債只能一時“救急”而不能根本上“救窮”。債券收入並非真正的收入，飲鴆止渴並非長久之計，應適可而止。

對政府而言，若要根本上增加政府收入，應認真審視公務員系統內，低效的資產管理方式和施政思維，盤活現有資源和優勢，吸引外來投資，促成自身資產再生的能力。另外，在縮減支出方面，讚賞政府綜合考慮實際狀況，在交椅洲人工島項目建設方面未有貪多求大，為財政壓力釋放空間。值得認可的是，雖然面臨極大財政壓力，政府對於增加公共服務收費方面態度克制，沒有盲目將壓力釋放給市民，體現出政府對於基層市民生活的了解，但如果政府能夠在此基礎上，繼續給予壓力之下的基層市民更多紓困選擇，相信更能令普通市民眼前一亮。

總之，解決財政赤字有3個方法：第一個是節流，減少支出後財政會逐步恢復平衡；第二個是開源，加更多的稅或政府通過投資營利；第三個方法是借錢，譬如發行債券。對香港政府而言，很明顯第一種方法更為直接實際。對於不同部門的大項開支加強審核成效，克服貪多求大之風，檢視各部門編制崗位冗餘情況等；對外以縮減開支為前提，對內也應當可能每一分錢都物盡其用。相信未來一年，審計署應走入各部門，做更多衡工量值的實質工作，以督促政府各部門增效提質。

第二，在經濟發展方面，調整產業結構，轉型發展，政府理應在財政規劃方面做出明確引導，這一引導應體現在支持本地中小企、支援新型高科技產業等，穩固原有的經濟支柱，逐步淘汰耗能高但效率盈利能力低的產業類型。具體而言，對於本地傳統經濟支柱——房地產，讚賞政府響應市場呼聲，全面“撤辣”，配合金管局放寬按揭成數，期望這一舉措能夠激活樓市，穩固香港房地產根基。

對於香港本地的中小企，政府顯然支援不足。除了延長貸款保證期，並無其他特別支持措施。中小企業是香港保持經濟活力的主要動力，面對前幾年疫情和國際市場動盪，除不斷協助它們借錢解困，最需要的是以實質政策支持它們發展及走向國際化。旅遊業是香港另一傳統經濟支柱。以2018年數據為例，旅遊業佔本地生產總值約4.5%，就業人數約257 000人，佔全港總就業人數約6.6%，發展潛力不容小覷。讚賞這份預算案中提及旅發局採取多種方式吸引遊

客，例如利用網紅及社交平台KOL將香港對外“軟營銷”等，並在去年已經開始嘗試且小有成效。不足之處在於財案沒有提及直接幫扶本港旅遊業的實質措施，例如酒店業是直接鏈接旅遊業的核心一環，徵收酒店稅勢必令酒店生存壓力增加，這一壓力勢必會轉移到來港住酒店的遊客身上。因此，縱然來港旅客增加，但如何留人、留心、留金，就是當局應當解決的問題。

我們談了經濟轉型、發展新產業多年，市民的感覺是只聞樓梯響，未有明顯受益的切身感受。但我了解的是，政府其實並非空喊口號，針對不同行業已經實施許多政策，問題在於零散、欠全面及不成體系的政策，就像是一盤經不起風吹的散沙，缺乏凝聚力，熱情難以延續，政策與商界、投資者和市民大眾欠缺聯結。未來競爭壓力和挑戰重重，香港不能固守安逸，政府必須由下至上擺脫官僚作風，帶領市民迎難而上。

最後，也是最重要的是，財政預算案應當具備破除利益固化藩籬的功能，應當促進香港社會公平正義，讓經濟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體市民。具體而言，香港人口結構在近幾年發生變化，老齡化與少子化並存，勞力不足，矛盾突出，長遠將嚴重拖累本港經濟發展。人要生涯規劃，一個城市亦然。財案理應有專門部分針對人口帶來的問題，提出更具針對性、宏觀性和長遠性的財政策略。

另外，基層房屋問題是造成本地利益固化藩籬的另一核心要素。以“劏房”問題為例，讚賞政府將“劏房”問題單獨提出解決，成立“解決劏房問題”工作組，工作組指會在10個月內提交報告，理論上今年8月應準備好相關內容，該報告質量直接關係本屆政府能否徹底改善“劏房”問題。當局應當嚴格督促工作組報告的深入細緻程度。全港有逾20萬市民居於“劏房”單位，對政府官員而言，該報告也許只是一項工作，但對於久居“劏房”的基層市民而言，這關係到他們的切身利益。正所謂化解民怨，應當關注基層市民最重要的需求，即“政之所興在順民心”。另外，上述工作組增設3個為期3年的非首長級職位，在亟需精兵簡政的今天，政府對於新增編制應當格外謹慎。再者，房屋問題之下，掩蓋更深的是本地貧窮問題。高聳入雲的高級寫字樓與低矮破敗的舊樓群並列，是香港割裂的貧富差距的代表。貧困問題較為複雜，涉及不同群體，政府應設立專門資金並設定減貧目標，建立整套“香港扶貧思路”，告別分散、低效策略，科

學可持續地解決貧窮情況。減貧不應是去年、今年或明年財案的目標，而應融入政府更長遠的工作內容中。

在上月財案簡報會上，我曾列出《中華人民共和國預算法實施條例》第十二條的要求，即“各級預算應當遵循統籌兼顧、勤儉節約、量力而行、講求績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則”。我認為這可以完美適應香港政府財政管理的思路。在此，我想借用該條款重申我對於未來政府財政的期待，希望財政司司長在接下來的一年能夠兌現承諾，實現香港本地赤字扎實實縮窄，通過推動本地經濟發展，改善市民生活，讓市民富起來、開心起來。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林素蔚議員：多謝代理主席。本人發言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隨着《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完成，國安、港安得到保障，香港需全力拚經濟。本年度財政預算案以“堅定信心、抓緊機遇、推動高質量發展”為主題，明確香港經濟發展的方向，讓各行各業看到曙光。

香港一直以來都是國際金融中心和商業樞紐，我樂見今年的財案推出一系列改善經濟措施，持續推動經濟多元化發展，包括深度推廣旅遊業，促進創新科技，支持中小企業發展，以及加強對外貿易合作等，我認為這是一份審時度勢、開源節流、因時制宜的財政預算案。同時，感謝政府在財政預算案中採納我們“A4”的建議。以下我將從支援中產、鼓勵生育、盛事經濟、社福開支及精神健康方面，分享我的看法。

在支援中產方面，今年的財案在惠及民生的措施上有所“減甜”，薪俸稅優惠較去年減少3,000元，與市民預期有落差，尤其是對夾心階層，可以說是“有好過無”。

中產是社會的重要支柱，對經濟穩定和社會繁榮起着重要作用，但這群體在現實生活中也面臨諸多壓力。我認為，這次預算案對中產的支援不足，期望未來在財政有所改善後，政府會增加相應的支援措施，例如提高免稅額上限，以降低中產稅負，增設聘請外傭開支扣稅額，以及增加子女撫養和教育福利。

在鼓勵生育方面，隨着本港出生率問題漸趨嚴峻，政府需着眼於人口的長遠發展。在支援在職家庭育兒方面，今年度財案提及增設10所幼兒中心及擴展學前兒童課餘託管服務，這是值得肯定的。

但是，總體而言，措施仍略為保守。政府若要改善出生率低的問題，除了2萬元的新生嬰兒獎勵金，以及學前兒童託管之外，政府可參考如加拿大等國家發放“牛奶金”的做法，協助撫養18歲以下的兒童。綜合本港的情況，我建議，政府每年向撫養0至5歲子女的家庭提供每位子女1萬元的現金津貼。長遠來說，這樣不但能刺激生育率，也能增強中產和基層家庭的生育意願，做好家庭支援。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在盛事經濟方面，盛事不但促進旅遊業的發展，也能夠帶動相關產業發揮協同效應。政府今年上半年推出80多項不同主題及類型的盛事，過去的“藝術三月”的總參與人數突破400萬，盛事不但帶來人氣，也帶來財氣。以LIV Golf香港站、七人欖球賽為例，賽事不但吸引來自世界各地的遊客訪港，而且場地附近有球衣及特色設計的紀念品出售，吸引入場者消費之餘，亦帶動球場附近酒吧、食肆等的生意較平日增長約兩至三成。同時，對酒店業亦有正面幫助。此外，盛事氣氛亦能吸引本地市民外出消費，我自己也是其中一分子。

不過，政府應該思考一下，盛事不應該只局限於承接舉辦國際活動，亦應該推廣和宣傳香港的本地特色。除了繼續推廣我們經常提及的“西貢海藝術節”等原有活動外，期望政府未來能夠支持更多本地品牌，鼓勵更多香港本地品牌走出香港，邁向國際。

同時，政府也應該加強盛事的組織和管理，讓更多人(特別是基層和特殊群體)能夠參與其中。上個月在維園舉辦的香港花卉展覽便是一個很好的例子，超過1 100名來自38所幼稚園、中學和特殊學校的學生參與布置花卉展。未來的盛事，例如即將舉辦的中華文化節2024，政府也應考慮邀請更多基層(特別是SEN兒童和家長)參與其中，促進社區共融，共享盛事。

在公共財政方面，政府計劃進一步推行“資源效率優化計劃”，要求各政府部門每年節省經常開支的1%，儘管我認為在財赤的情況下，各部門需共渡時艱，但無可否認，削減開支對於我們社福界而言，是一個挑戰。近年出現了許多與長者、照顧者相關的慘劇，每天都有發生，政府需要明白社會福利服務的迫切需求，在花費大量公帑興建大型基建的同時，亦要意識到社會福利及支援服務對於基層和弱勢社群的重要性。

雖然節流措施不會影響綜援和公共福利金計劃，但會對社會服務產生很長遠的影響。現時我們的社福機構長期人手不足，服務跟不上市民需求。我建議政府在削減開支、資助前，先評估對特定群體的影響。我促請政府持續關注弱勢社群，並早日增撥資源，確保福利服務體系能夠持續有效運作。

最後，在精神健康方面，我一直強調，精神健康是香港的重中之重。除了“上樓”及房屋問題外，精神健康是香港人的核心問題。疫後復常，很多香港人的精神健康出現不同需要和狀況，例如我們最近看到很多自殺輕生的個案。但是，這次財案對精神健康的重視程度嚴重不足。為減少悲劇發生，政府應在有關方面着墨更多，例如目前公營醫院精神科門診的輪候時間非常長，醫管局7個聯網中，4個聯網的精神科門診的輪候時間達93個星期以上，九龍西、新界東及新界西聯網的病人更需要輪候最長95個星期才能見到醫生。我期望政府推動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門診公私營合作，尤其是資助有中度或以上精神健康需要的患者到私營診所就診，縮短政府輪候名冊的名單，及早幫助有需要的兒童及青少年。另外，更希望政府考慮將目前僅在兩區作試點的關愛隊支援長者及照顧者先導計劃盡快推行至全港18區同步培訓。我亦期望政府未來加強對精神健康急救的投入，除了關愛隊，社區屋苑的物管、保安人員都應該提高精神健康急救的意識；提供更多醫療資源和更便捷的就醫方式，增加專業人士支援，以及加強對公眾的宣傳和教育，提高香港市民對精神健康的知識和理解，並且破除社會對精神健康疾病的污名化。

今年的預算案是一個新征程，香港應保持自信，把握機遇，積極主動融入國家大局，就如習主席所說，先立後破、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作為立法會議員，我盼望政府考慮並落實我以上的建議，改善社會民生，並進一步發展新質生產力，為香港經濟高質量發展注入新動能。

主席，我發言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多謝主席，我謹此陳辭。

劉國勳議員：多謝主席。本人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對於新一年的財政預算案，本人認為是一份平穩且具承擔的預算案，政府面對現時財赤的劣勢，仍然為本港的未來作出適當的投資，持續投放資源在綠色及基建發展，亦以開源節流的方式，讓本港在經濟困難中仍能平穩發展，更重要的是為香港發展新經濟埋下了種子。

事實上，當疫情後重新通關，過去一些結構性經濟問題更為凸顯。香港需要轉型，但我們的發展模式沿用已久，若突然要一下子轉型，亦未必合適。因此，我們必須有新經濟布局，為香港未來作打算。其中，本人十分歡迎政府繼續全力投資北部都會區，重點建設香港這個未來經濟增長引擎，亦是本港重要的中長期土地房屋供應核心，尤其本人多次提及，政府未來數年或其後，將難以繼續依賴賣地維持庫房收入，有關模式必須轉型。

土地可作為工具，發展產業並帶來稅收、增值，而北部都會區正是未來香港經濟的新增長點，財政預算案對北部都會區的着墨，充分顯示出推動北都作為香港未來發展核心的堅定決心。本人樂見政府堅定發展北部都會區，展開收地，發展基建。

主席，要發展一個完整社區，除了居所，當區的就業及經濟活動可減輕居民的通勤及生活開支，藏富於民，而更重要的是，在整個北部都會區——正如我當初在議會提及於新界北建設香港新中心的倡議——應以產業帶動這個新中心，以產業帶動地區發展。預算案中提出在河套區的創科園區建設“大灣區國際臨床試驗所”及“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等，正正是生命科技產業落地的示範，相信有助其他產業參考，以在區內完善相關配套及發展，而本人亦樂見政府正加緊起草“河套香港園區發展白皮書”，原因是若要成功推動河套區發展，香港除了努力建構相關政策外，更應向中央政府爭取政策上的支持，並與大灣區城市配合發展，才能發展出最佳的協同效應。期望有關白皮書有助建構清晰的發展方向。

然而，受疫情及環球經濟影響，本港疫後的復蘇步伐未如理想，甚至出現財赤危機，不少市民都擔心會否影響香港未來數年的基建投資，包括北都計劃會否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影響。就此，本人一直提倡北都建設應引入更多公私營合作(例如片區統籌)，以及考慮不同融資方案。財政預算案亦提到，就北都建設，預算未來每年基本工程開支將控制在平均每年約900億元，並會於未來5年，每年發出950億元至1,350億元的綠色債券及基建債券。本人對政府發行基建債券表示歡迎，亦期望就未來的工程項目，政府會考慮加大基建債的額度，同時考慮容許市民以強積金投資選購，這樣既可確保有穩定的財政來源應付財政支出，同時也讓市民可以有不同途徑參與北都發展，共同分享發展成果。

最近，發展局局長表示會以片區統籌模式拓展北都，這是我大力支持的模式。當然，對於公共財政，我們會有所擔心，亦估計到不同持份者對後市可能看法各異，因此對於北都的發展模式(例如換地模式)，我認為要作出相應調整，包括意識上的調整。

我們可以看到，去年年底，原本新界東北有幾幅土地的業主向政府申請原址換地，最終並不成功，而最近洪水橋/廈村收地在即，政府就該區推出原址換地計劃，此計劃比新界東北發展時的安排更為豐富，不單容許住宅換地，還採納了本人意見，容許產業換地、商業換地等，但問題是今天的情況與過去比較，可能已有轉變。所以，我希望當局在4月30日(即換地申請截止日期)前，作出一些調整，例如標準地價方面，我希望在現時市場波動較大的情況下，有關金額可更加“貼市”，更新次數更加頻密，由每年一次改為每年兩次，而且政府亦應就相關土地的用途，容許預留一定比例的彈性。例如洪水橋核心區域，我們本身預留超過100萬平方米的商業面積，但觀乎今天的辦公室需求，是否仍然需要100萬平方米呢？就此，政府會否給予彈性處理，容許商業、住宅混合用途，或加入其他產業？這點正配合我提出的一項新的城市規劃概念，即“15分鐘生活圈”。

另外，關於現金流方面，就算政府賣地，亦不會一次過推出所有商業用地，而是分階段推出，所以在換地方面，政府會否分階段推行，並引入分期補地價模式，令市場更願意以公私營合作模式，支持北都發展？

除了北都，本人亦關心交椅洲人工島的填海工程，會否因財政資源所限而受影響。早前，司長提及人工島的工程將略後於北部都會區，本人認為政府雖然調整時間表，但仍有決心發展人工島，而事實上，這與我們的估算一致。北都與人工島的實際發展一定有先後之分，因為北都目前已從規劃和構想的階段，進入行動和推動的階段，而人工島則仍處研究階段，還沒到填海階段。政府雖然調整了時間表，但我看到政府仍有決心進行有關工程，我對此表示支持。過去的經驗告訴我們，就算經濟或樓市有變動，如果“一刀切”暫停造地，將影響長遠發展，加上目前北都已有基本融資模式，相信當局日後會就人工島的工程，透過“大型發展項目融資委員會”敲定新的融資方案，令財政上有所保障後再推展工程，而持續造地將有助香港未來的土地儲備等方面健康發展。

由於香港未來有多項包括基建在內的工程，如何降低建築成本，非常重要，所以我今年在議會內大力提倡降低香港的建造成本。香港的建造成本非常高昂，排行全球前列，所以我早前聯同多個建造業團體與發展局商討，提出數項措施建議，包括修訂《建築物條例》，更新過時的標準，以及改變審批文化，多用創新技術，例如BIM等，加強政府統籌，希望透過一系列措施，令香港的建造成本下降，從而增加香港的競爭力，因為建造成本昂貴，租金等自然亦會昂貴。我們希望透過減低建造成本，令香港長遠具備競爭力。

主席，最後，除了上述措施，香港仍需不同措施為政府增加收入、開源節流。除了增加公用事業收費，還有很多不會影響市民的舉措，例如增設籃球博彩，或成立有關綠色碳排放的交易所、數據交易所等。這些舉措均可為香港帶來額外收入，又不會擾民。

主席，本人支持財政預算案，多謝。

陳永光議員：多謝主席，我發言表示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財政預算案”。

俗語有云，“巧婦難為無米之炊”，但我認為財政司司長今年就化身“巧婦”，提交一份務實有為的財政預算案。眾所周知，這份財政預算案是在環球息率上升、經濟發展放緩、香港又面臨巨大財赤

壓力的背景下制訂。要確保財政穩健，又要回應社會各界期望，實屬不易。

面對內外挑戰，司長在預算案中採取一系列措施，為香港經濟復蘇創造有利條件，並加速推動經濟發展，例如樓市全面“撤辣”、增撥近11億元舉辦盛事活動等。另一方面，又適度採取措施支援市民及企業，例如延長“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寬減住宅物業的差餉稅等。總體而言，我認為這是一份值得支持和點讚的財政預算案。

作為來自中醫藥界的立法會議員，我最關注財政預算案中關於中醫藥發展的內容。我樂見近年香港政府致力推動中醫藥發展。不過，隨着市民對中醫藥服務的信賴和需求與日俱增，我認為政府目前在中醫藥服務方面投放的資源並不足夠，遠遠未能滿足市民對中醫服務的需求。

數據最能夠反映事實和問題。根據財政預算案，今個財政年度，政府投放在醫療衛生範疇的經常開支預算為1,095億元，佔政府總經常開支約19%。我認為沒有甚麼比守護好市民健康更加重要，因此，我絕對支持政府投放足夠資源提升醫療服務質素，保障市民的健康福祉。

主席，我首先強調，我絕不是要批評政府。我亦清楚看到，政府為推展中醫藥發展預留的撥款每年都在增加。今年政府為醫管局預留的4.27億元撥款，更是比上一個財政年度的3.48億元大幅增加7,900萬元。我亦十分清楚，政府除了為醫管局預留資源之外，還透過興建中醫醫院、中醫藥發展基金、醫療券等多方面途徑，促進中醫藥發展。

但我必須指出，雖然政府為推動中醫藥發展預留的撥款每年都在增加，不過每年數億元的撥款，只佔醫療衛生總開支的0.3%左右，即是相關撥款即使今年增至4.27億元，亦只佔醫管局整體撥款的0.45%左右，連1%也沒有，與政府在醫療衛生方面的整體投放相比可謂九牛一毛。

另一方面，提供政府資助中醫門診服務的18區中醫診所暨教研中心（“中醫診所”），求診人次每年以數萬甚至超過10萬的幅度增加，總求診人次已由2019年的113萬增至去年的168萬。但18區中醫診所

的數量並沒有增加，中醫師的人數變化亦非特別顯著，市民更是經常反映中醫診所“一籌難求”。

此外，醫管局在今年首季將中西醫協作服務擴展至7個醫院聯網轄下26間公立醫院，指定服務點已由原來8個增至現時53個。這些措施都是需要資源配合才能到位。

因此，我希望當局能夠檢視4.27億元的撥款，是否足夠回應市民對中醫藥服務的殷切需求，以及是否足夠做好中醫培訓等一系列工作。我更希望當局未來能夠進一步增加在推展中醫藥方面的撥款，以確保有足夠資源促進中醫藥發展。

主席，財政預算案中，關於醫療專業人才培育方面，司長表示，政府重視培訓本地醫護專業人才，會持續提升醫療相關的教學設施。目前，本港共有3間大學(即浸會大學、中文大學及香港大學)開辦全日制中醫藥學士學位課程。在2022至2025學年，政府將中醫學學士學位課程第一年收生學額由原來的79個減至70個。而且目前醫學及牙醫學相對成本加權數值為3.6，中醫學科卻只有1.4，遠不足夠應付教學所需。

一直以來，我聯同3間院校的院長在議會內外都極力促請政府增加中醫藥資助學額和教學撥款。我樂見財政預算案明確表示重視培訓本地醫護專業人才，希望相關政策局能夠積極回應我和學術界的意見及訴求，做好中醫藥人才資源推算工作，增加中醫藥資助學額，充實香港中醫藥人才庫。同時，亦要增加對大學中醫藥教育和科研的撥款，並積極考慮將中醫學課程相對成本加權數值由目前的1.4，調整至3.0或至3.6，以確保大學有足夠資源做好中醫藥人才培訓和教學科研工作。

中藥發展方面，我樂見財政預算案表示政府會全速推展中藥檢測中心的建設。我希望香港善用檢測、標準制訂等多方面優勢，全力把香港發展成為中藥檢測和質量控制的國際中心，建設和推廣國際認可的中藥標準。

主席，除了中醫藥方面的內容，財政預算案還有很多亮點，其中我比較關注的是樓市全面“撤辣”及放寬物業按揭貸款。事實證

明，這為樓市復蘇增添有利條件，但我亦希望政府密切關注市況，防止樓價不合理飆升。

另外，對於政府增撥近11億元舉辦各項盛事活動，我亦十分支持。但我認為當局要注意控制活動成本(尤其是藝術展)，除了重金邀請外國著名藝術家外，亦可多與本地藝術家合作，同時要設法將人氣轉化為財氣，達至推動旅遊、提振經濟的效果。

主席，機遇與挑戰是並存的，我相信只要我們堅定信心、抓緊機遇，一定能夠推動高質量發展。

主席，我謹此陳辭。

劉業強議員：主席，面對香港經濟發展的內外挑戰和機遇，財政司司長陳茂波今年發表的財政預算案，可以說是因時制宜、部署務實、積極有為。我首先要感謝“財爺”採納了新界鄉議局提出的多項建議，包括全面撤銷樓市“辣招”、推動盛事經濟及全方位打造香港品牌，並且繼續推展北部都會區建設項目。同時，在考慮財政狀況下，“財爺”亦適度提出支援市民及企業的措施，包括寬減差餉和利得稅、退還薪俸稅等。這份預算案是疫後復常，市民期待已久的一份預算案。總體而言，既能紓解民困、提振社會信心，亦有助增強發展動能，助力香港抓緊機遇，全面邁向高質量發展。

在提振市場方面，預算案回應了鄉議局及大部分市民的意見，就是樓市全面“撤辣”及放寬物業按揭貸款，為經濟復蘇增添有利條件，對此，我代表新界鄉議局表示歡迎。縱觀“撤辣”後的樓市表現，土地註冊處資料顯示，3月份整體物業，包括一手樓、二手樓、工商鋪、車位等，註冊量錄得5 013宗，按月上升超過57%，亦是自去年5月後，首次重上5 000宗水平，創10個月新高。

“撤辣”後的樓市氣氛明顯好轉，交投量上升，一些未置業的人士、投資者和內地買家陸續回流市場，令市場健康有序地發展。與此同時，市場未見有明顯炒風，顯示“撤辣”後的市場仍然穩定，我深信這是大家想見到的局面。樓市好轉，對各行各業都帶來正面影響，包括地產、建築、金融、銀行、律師樓、裝修工程等，絕對有利香港經濟發展。

樓市以外，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股票交易市場亦是焦點所在。我很高興預算案提出盡快落實促進股票市場流動性專責小組的建議，包括改革創業板。另外，港交所亦已就建立庫存回購股份機制、在惡劣天氣下維持市場運作等，徵求市場意見，目標是今年年中可以落實。

主席，股市升跌及金融市場走勢，我們不可能準確預測，唯一可以做的就是創造有利條件，令香港金融市場邁向更高效、更高質量的發展。

主席，現在談談盛事經濟。預算案表明政府致力將香港發展成為亞洲盛事之都的決心，以及以主動和積極的態度，全方位打造香港品牌。今年上半年，香港將舉辦80多項不同類型的盛事和主題式會議，包括剛於3月份舉行的LIV Golf職業高爾夫球巡迴賽香港站，還有首次在亞洲舉辦的國際潮流盛事“ComplexCon”。我很高興見到政府成立盛事統籌協調組，全力加強統籌盛事，並且爭取更多盛事在香港舉行。當局又預留資金加強未來3年的盛事宣傳工作，我相信一定能夠為香港帶來更多人氣和財氣。

要搞好盛事經濟，我們必須堅守一個原則，就是“貴精不貴多”，皆因“質”比“量”更重要，這樣才能把盛事的效益最大化。去年新加坡舉辦F1一級方程式賽車大獎賽，今年又邀請到國際巨星Taylor SWIFT舉行演唱會，吸引大批車迷和“粉絲”“朝聖”。這兩項大型活動為新加坡帶來超過20億新加坡元(即100多億港元)的旅遊收益。我期望政府可以借鑒一下，每年重點舉行一個至兩個舉世知名的盛事活動，吸引高端消費者來港，振興本港旅遊業，亦可以“省覩”香港招牌。

旅遊業作為香港四大經濟支柱之一，是帶動零售、酒店、餐飲復蘇的主要行業。政府除了以大型盛事吸引高端消費者，亦需要做好其他旅遊配備，吸納不同地方的遊客來港。3月底的復活節4天長假期，香港居民出境達175萬人次，但入境旅客只有40萬人次。訪港旅客急劇下跌，已由2018年單日最高47萬人次入境，跌至今年最高136 000人次入境，相反，港人出境人次增加，這個嚴重逆差令香港本地的零售業市道不濟，食肆老闆叫苦連天。

內地旅客的消費模式已有很大轉變，近年他們傾向深度遊多於純購物觀光，我建議政府多舉辦鄉郊深度遊，吸引短途客在港過夜。

此外，香港長期以高消費、高物價見稱，但不少店員的服務態度一直為人詬病，成為“趕客特色”。我建議政府重新推廣好客之道，令遊客即使面對高消費，亦不會覺得“貼錢買難受”。

主席，預算案除了着墨提振經濟，亦同時推出多項惠民措施，但部分“派糖”數目卻較去年減少，例如今年扣減薪俸稅及個人入息課稅上限，只有3,000元，較去年6,000元減少一半，而過去3年都有向市民提供的1,000元電費補貼及消費券計劃，均在今年取消。

主席，目前政府財政緊絀，在“限米煮限飯”的情況下，我相信市民都會諒解。但長遠而言，政府必須想辦法開源節流，一方面在不影響服務質素下控制經常性開支，另一方面亦應務實可取地增加財政收入，力求在未來數年盡快回復收支平衡。

開源方面，我十分支持政府提出在2024-2025財政年度發債1,200億元，並計劃在未來5年，每年發債約950億至1,350億元，用作推動北都及其他基建項目發展。事實上，發債除了有助推動本地債券市場，亦可利用市場資金創造發展容量、投資未來，讓市民分享經濟成果，提高他們對香港發展的參與感和獲得感。

節流方面，鄉議局早前向政府提出暫緩推展交椅洲人工島計劃，集中資源發展北都，我樂見政府採納相關建議，一方面成立“大型發展項目融資委員會”，分階段推動北都發展，另一方面將考慮包括公共財政狀況等因素，決定交椅洲項目的具體推展時間。我亦促請政府審時度勢，全盤檢視各項基本工程的預計支出、成本效益，以及推行安排，按實際情況制訂各項目的優次緩急，務求做到量入為出，利析秋毫。

主席，今年預算案採取晨曦色為封面顏色，寓意給市民希望。我期望政府可妥善落實各項提振經濟和惠民措施，在晨曦中創造光明而輝煌的明天。

我謹此陳辭，支持《條例草案》通過。

陳振英議員：主席，預算案發表前，公眾關注點主要聚焦以下幾方面。在錯綜複雜的地緣政治和居高不下的利率環境下，本港經濟如

何逆勢而上，加強復蘇動力？本港樓市、股市下行壓力增大，政府如何“出招”，提振地產、資本市場和改善市場信心？過去數年，本港財政赤字持續高企，未來數年亦有很多大型基建陸續上馬，公共財政穩健如何維持？

陳茂波司長發表的新一份財政預算案以“堅定信心、抓緊機遇、推動高質量發展”為主題；以加快經濟增長、促進金融多元發展及產業升級轉型為主調；以節約開支、保持公共財政穩健為手段。預算案對上述幾方面的公眾關注點給予積極回應，提出一系列措施推動本港經濟發展，以及應對公共財政挑戰，可謂策略方向正確、應對措施得當，個人十分支持這份預算案。

主席，長久以來，與房地產相關的各種收入是政府的主要收入來源，單是賣地所得收益，在過去10年平均貢獻政府接近兩成收入。然而，由於市場十分疲弱，上年度的地價收入只有194億元，較原來850億元的預算大幅減少656億元。此外，物業和股票市場交投淡靜，印花稅收入只有500億元，較原來預算的850億元減少350億元。主席，單是這兩項收入已減少了1,000億元，所以上年度的赤字從最初估算的544億元大幅向上調整至1,016億元。政府還發了債，若撇除發債所得，實際赤字更會超過1,700億元。

根據估計，本港財政儲備將從數年前超過1萬億元減至今年3月底只有7,300多億元，新一年度的赤字預計為481億元，即下年度的財政儲備將降至6,800多億元。因此，預算案宣布本港的公共財政方針“將採取財政整合策略，讓財政赤字逐步收窄，收支回復平衡”。這與去年的“中間偏鬆”和前年的“擴張性”財政政策立場截然不同，個人認為這是必要和適當的調整。

鑑於房地產的重要性，政府也積極回應議員和社會各界的呼籲，宣布即時撤銷所有住宅物業需求管理措施。“撤辣”雖然不是影響樓價的最重要因素，但相信有助樓市健康發展和穩定市場信心。

政府自2010年起推出多輪需求管理措施，打擊當時的短期投機活動及遏制非本地投資需求，應對當時過熱的樓市。“辣招”推出多年後，本港樓市的基本面其實已出現根本性的變化。政府啟動北部都會區及交椅洲人工島計劃，未來將可重奪土地供應主導權，改變房屋供應永遠供不應求的普遍預期。差餉物業估價署的數據顯示，

截至2月，全港私人住宅樓價指數為302.5點，比較2021年9月的歷史高位398.1點，樓價在3年內累計下跌24%。

“辣招”一直被詬病令市場單位的輪轉減慢，變相減少二手市場供應。我相信，全面“撤辣”有助市民考慮換樓，改善生活環境，從而增加交投，活躍市道。然而，樓市表現不僅受政策因素影響，還受到供需的基本因素、就業收入及利率等影響。根據房屋局的數據，本港未來3年至4年內可供應的一手私人住宅單位有10.9萬伙，創有紀錄以來最多。因此，即使“撤辣”有助推動成交，也難以在短期內帶動樓價徹底轉勢，使“炒風”復熾。

金管局同步放寬物業貸款的逆周期監管措施，調高住宅及非住宅的按揭成數。另外，財政司司長接納了本人的建議，取消所有壓力測試，讓有意置業的市民可通過銀行借取較高的貸款金額，達成置業願望。

同樣令我感到欣慰的是，預算案有關金融業的內容是我擔任議員以來篇幅最多、範圍最廣的，當中提出的多項措施旨在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力，讓金融業持續擔當拉動香港經濟的其中一個主引擎。

政府延長“綠色和可持續金融資助計劃”3年至2027年，並擴大計劃資助範圍，同時制訂可持續披露準則，相信有助強化香港在該領域的國際優勢。另外，亦提出擴大“數字人民幣”在香港的試點範圍、研究“數碼港元”的應用場景，並在今年推出“多種央行數碼貨幣跨境網絡”首階段服務。這些新政策配合香港的傳統金融服務，相信將可降低在香港交易的成本，提高金融業的服務效率，這也是全球金融大勢所趨。

響應預算案的倡議，中國證監會剛於上星期宣布推動拓展內地與香港資本市場互聯互通的5項措施，包括支持內地龍頭企業來港上市、擴大“ETF通”合資格產品範圍、把REITs納入“滬深港通”等，均有利吸引更多資金流入兩地資本市場，更重要的是彰顯國家對提升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的堅實支持。現時受全球地緣政治緊張、美國減息或會推遲等負面消息影響，全球金融市場氣氛較差。上述的優化措施若能盡快落實到位，將可為香港股票市場打打氣、加加油。

主席，要填補財政缺口，正如很多議員提到，政府一般只有3種方案：增收、節支或借貸。要在經濟復蘇期增加收入絕不容易，所以大力節支是明智的選擇。除了減少政府開支之外，政府表示會在推展交椅洲人工島項目時考慮公共財政的情況。司長在記者會上又補充，項目的推展時間會略後於北部都會區，填海時間表亦會推遲，同時宣布會檢視基本工程開支的緩急優次及兩項交通資助計劃。這些控制大額開支的措施切實回應了公眾的關注，相信是市民樂見的。不過，政府的最終決定必然成為全城熱議的焦點，希望政府屆時可以提出更佳的方案。

除了節支之外，政府亦計劃擴大發債規模，未來5年發債約950億元至1,350億元，所得的資金將用於投資北都和其他基建項目。其間的債務與本地GDP比率將介乎大約9%至13%，這個比率當然遠低於其他先進經濟體平均的110%，但現時的債務比率仍算處於相當健康的水平。北部都會區這一類大型基建項目創造經濟效益的年期跨度較長，利用債券進行融資是合適的方案。

不過，有關《借款條例》的小組委員會剛完成政府擴大發債規模的審議工作，委員均比較關心當局打算撥出一定比例的發債額供強積金基金投資，但要求降低管理費和行政費，亦建議政府考慮在發債時，給予本地基金經理優先考慮，以助本地相關產業發展。美國聯儲局預計減息的步伐即將開始，政府應好好把握發債的時機，減省日後的利息負擔。

開源方面，除了調整公共服務收費之外，預算案的另一項新舉措是提出將薪俸稅和個人入息稅的標準稅率改為兩級制，入息淨額超過500萬元的稅率提高至16%，反映政府希望借助所謂“能者多付”的原則適度開源。在目前的經濟環境下，政府的確沒有太大空間開源，若貿然增加稅種或“一刀切”調高稅率，對消費或投資均可能帶來負面影響，微調現有稅率或許算是影響較小的折衷辦法。

主席，現時世界各地的政府逐步簡化稅收制度，降低企業稅率，並更倚重開徵間接稅，預算案卻並未回應會否就擴大稅基進行研究，不無遺憾。我個人十分期望政府盡早制訂適切的稅務行動計劃，積極應對未來的經濟變化。

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多謝主席。

張宇人議員：多謝主席。主席，本年財政司司長陳茂波宣讀2024-2025年度的財政預算案（“預算案”）時，適逢中共中央港澳辦、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夏寶龍結束長達7日的訪港考察旅程。正如夏主任當日溫馨提示大家，香港經濟前景會因為地緣政治複雜多變而趨於更不明朗的格局。毋庸置疑，中央會永遠支持香港，永遠做香港的堅實後盾，這點我們可以從夏主任的講話中得到保證。不過，香港人亦要自強不息，面對可能更富挑戰性的未來。

新一個財政年度將有逾千億元的赤字，所以我這次贊成預算案“減甜”，再沒有大動作的減免優惠，亦沒有大手筆“派錢”，換來的是一份更面對現實的“赤字預算案”。綜合來說，我有以下幾點意見。

首先，在挽救樓市方面，財政司司長提出即時全面“撤辣”。我和自由黨以至地產界過去一段長時間已經不斷呼籲政府“撤辣”。我們當日已經說道，即時全面“撤辣”，再加上配套措施，對樓市發出正面信息，會刺激有意置業人士積極考慮入市，樓市交投就會逐漸有起色，地產經紀及相關行業（包括銀行業）就會陸續開始有生意，整個經濟便會興旺起來，但亦無需擔心樓價會因為“撤辣”而即時飆升。我們在數個月前曾與財政司司長討論這問題，現在數個月過去，證明交投大幅增加，但樓價亦沒有大幅飆升。我相信，當市民聽到減息，他們才會對樓價升幅感到樂觀。

此外，我亦要感謝財政司司長接納自由黨的建議，推出綠色航運政策。特別是，我和黨友易志明議員早前提出航運業綠色轉型市場潛力龐大——我很高興看到局長現時在席，我們其實兩三年前已曾討論這問題——建議政府打造航運綠色能源加注中心，為本地船舶及遠洋輪船提供綠色甲醇加注。

我很高興，財政司司長這次接納該項嶄新建議，並在施政報告提出這項產業後，司長便表示運輸及物流局會聯同環境及生態局和其他相關部門，就為本地船舶及遠洋輪船提供綠色甲醇加注展開可行性研究。不過，局長翻來覆去都表示要待年底才能開展研究。我認為，政府不應在年底時才開展研究，屆時其實應要落實有關安排，而非開展研究，因為我們現已落後於上海及新加坡。甚至乎韓國，雖然當地的進程較慢，但亦已經領先我們一年。若不再加快速度，我們只會落後得更遠。

此外，我們亦認為政府應該可以推動香港的輪船(例如天星小輪、新創建集團旗下的輪船、政府的消防船及水警輪)加設裝置，撇除甲醇不說，最低限度可先採用灰醇或藍醇，然後使用綠醇，為我們的海港先實行綠色海港政策。我相信，局長對此應該大有興趣。雖然此舉必然涉及一些開支，但我認為數額不會太大，而且有關開支亦是值得花的。

至於財政司司長這次沒有為我代表的飲食界提供寬免式的優惠措施，我不單可以理解，我其實亦沒有爭取，因為在過去多年來為飲食業界提供補貼時，政府不單做了應做的事，甚至做得更多，業界應要自力更生。在這情況下，對於司長沒有為業界提供特別多的優惠，我表示理解。儘管如此，我亦想談談業界的近況。

在人手短缺方面，鑑於輸入外勞申請程序既冗長又複雜，當局在去年8月或9月推出計劃時，我已多次向勞工及福利局的孫局長表示，有僱主在過去4星期、4個月甚至4年已在報章刊登招聘廣告，但當他們向局方申請輸入勞工時，為何局方仍要求他們刊登招聘廣告多4星期？有部分僱主正在刊登招聘廣告，有部分僱主已經刊登，為何局方仍要求他們多刊登一次，多浪費4星期呢？時至今天，局長亦不願意修改這安排。

局方在去年9月的最初說法是，輸入的勞工可於3個月後抵港。雖然我認為會有困難，但我亦真的希望他們3個月後就可以抵港，因為12月、1月和2月是我們的旺市，如果人手不足，我們的生意就會受到影響。我們的生意現時正正受到影響，被顧客投訴服務不好，又缺乏新菜式。因此，我今天希望財政司司長可與其他政策局商討如何做好政策，讓各方可以快速及到位地工作。不幸的是，申請輸入勞工的僱主對於勞工何時抵港仍遙遙無期。

在振興旅遊業方面，自由黨促請財政司司長繼續向中央爭取進一步放寬自由行，增加國內城市可以自由行來港旅遊，同時要取消“一周一行”，並將“一簽多行”安排擴展至涵蓋粵港澳大灣區所有城市，吸引更多同胞來港消費，吃喝玩樂。

自由黨多年來已向特區政府反映，應該把旅客在港購物享有的5,000元免稅額大幅提高。海南島現時設有10萬元免稅額，我希望中央可以考慮給予香港同樣安排，並已透過不同渠道爭取。其實，5,000元現時已不足以購買一部手提電話，這數額根本買不到甚麼。

此外，這數額存在已久，因此我希望可以有所增加。有友好政黨曾提出2萬元或3萬元，如果無法訂於10萬元，我認為這是最低金額，一定能夠吸引國內同胞來港消費。

另外，旅發局亦獲得額外撥款，下月會推動全新的“禮貌運動”。希望大家可以出一分力，讓香港重回禮貌城市。“禮貌運動”不應只限於飲食業及零售業，因此易志明議員這次亦聯絡的士業界參與其中。我稍後會向麥局長建議，將“禮貌運動”推展至全港18區，令香港做好飲食和零售服務，讓訪港旅客體驗我們這個“好客之都”。在年底時，我亦會牽頭籌辦一項食譜創新比賽，藉此鞏固香港“美食天堂”的金漆招牌。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預算案。

廖長江議員：主席，我認為2024-2025年度財政預算案是一份因時制宜、適度及務實的預算案，不僅為提升香港的競爭力作出長遠布局，亦照顧到公共財政的可持續性，是值得支持的。

眾所周知，香港社會及市民生活已經復常超過一年，但受制於地緣政治和高息環境，全球需求整體疲弱，加上市民與旅客消費模式的改變，香港經濟至今仍未完全復蘇。進一步來說，香港應該因應時代發展潮流和變化，主動、積極探尋新發展模式，加快形成新質生產力，增強發展新動能。

主席，我樂見預算案抓住綠色發展和數字經濟兩大主線，推出一系列措施，推動香港經濟高質量發展。毋庸置疑，“綠色發展是高質量發展的底色”，亦是全球不可逆轉的大趨勢。香港作為亞洲綠色金融中心，需要加強投資綠色科技，並做好綠色金融標準建設。其中，準確的信息披露是促進綠色和可持續發展金融服務的關鍵。我支持預算案制訂可持續披露準則，並希望政府可以盡快與業界推出路線圖。在數字經濟方面，預算案提出推動數據跨境流動的措施，是有利於香港進一步融入並開拓粵港澳大灣區的市場。針對企業數字化轉型的需求，預算案撥出大概3億元，目標在2026年推出企業版“智方便”。我希望當局能夠汲取“智方便”登記程序繁複，需要重複導入鏈接等教訓，做好相關工作，以真正幫助企業。

另一方面，我大力支持預算案因應香港發展的痛點和不足，提出多項針對性的措施，增強香港競爭力。例如面對新興工業化發展進程未如理想，甚至被質疑“得個講字”，預算案表明將於今年內推出100億元的“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為從事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的企業，以政府與公司1：2的配對形式為每家企業提供最多2億元資助。另外，相關企業可在“研究人才庫”下獲資助聘用研究人才，以及在“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下以先導形式，聘用小量非本地技術人才，可說是真正能夠幫助企業解決“新型工業化”本地人才不足的制約和痛點。與此同時，面對香港科研成果商品化較低的問題，預算案預留30億元推行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以配對形式支持8所資助大學購買設備及進行由頂尖科研人員領軍的研究項目，以及自2024-2025年度起，每年向8所資助大學的技術轉移處，各提供不超過1,600萬元資助。但是，在政府投入資金協助技術轉移的基礎上，我認為更重要的是在企業與學校、科研機構之間構建起溝通與分享解決方案的平台。當局可以參考新加坡產學技術聯盟、創新與企業平台及開放式創新網絡的做法，協助企業，特別是中小企和初創企業應用科研成果。

(代理主席陳健波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代理主席，當前，國家對世界經濟增長貢獻率超過30%，香港經濟發展需要更好地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我樂見當局回應我對預算案的建議，加強專業服務業對香港和內地企業的“一帶一路”項目提供更多產品和服務，並且因應企業“走出去”的趨勢，在香港建立跨國供應鏈管理中心。這需要當局與國家，以及內地、香港的企業共同攜手，我希望當局及“香港隊”做好諮詢工作，推出切合國家和企業發展需求的支持政策和服務，以應對國際產業鏈、供應鏈區域性重組的挑戰。

代理主席，接下來我想談談土地供應及房屋的問題。土地一直是香港發展問題的根本，沒有土地供應，經濟、民生、創科等方面發展將無從說起。我認為北部都會區及交椅洲人工島，是香港未來土地供應的重要來源，但不少人擔心政府同時展開兩個大型發展計劃會令政府財政更為緊張。預算案計劃先集中資源，並每年發債約

950億元至1,350億元推進北部都會區及其他基建項目，財政司司長其後表示會延遲交椅洲人工島的填海時間，我認同政府這次調整基建項目優次的安排。

代理主席，我明白坊間可能會憂慮政府發債會進一步加重政府財政負擔。我認為發債首先不是作為政府的日常開支項目，政府表明有能力應付利息，而且以發債應對財赤在國際間亦是十分普遍的手段，加上有國際評級機構認為香港相關的發債規模未算過度，債務佔香港GDP的水平仍然低於其他經濟體，只佔9%至13%，其他亞洲及歐洲多國超過100%。因此，我認為發債投資基建項目是可行的做法，北部都會區需要盡快發展成創科新城，為香港經濟注入新動力。

至於交椅洲人工島，將可以提供大量土地作不同的發展用途，政府可以利用土地發展新一代的核心商業區域。有了土地，政府可以如預期在交椅洲人工島興建約20萬個住宅單位，解決一段長時間以來困擾香港的房屋問題，亦是宜居香港的重要土地供應的支撐。因此，我認為計劃應該在合適的時機繼續推行。

代理主席，財政預算案亦宣布了全面“撤辣”，相關的《2024年印花稅(修訂)條例草案》早前已在立法會三讀通過，我不再在此重複論點，但有一點我想重申，香港大部分市民仍然難以負擔樓價，政府仍然需要持續建屋，以滿足市民“上車”的需求。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議案。

葉劉淑儀議員：多謝代理主席。今年財政司司長的預算案演辭也是因循過去的形式，說說經濟前瞻、中期發展，提供資源支持行政長官發展“八大中心”，繼續支持搶人才、搶企業等措施，以及撥出資源給我們必需的社會服務。

推動經濟方面，其實最有效的一招就是撤了“辣招”，因為撤了房屋買賣的“辣招”後，我們看到房價穩定下來，交投也活起來，令與房產相關的行業顯露生機。政府已經表示第一季不會賣地，我希望隨着地產界復蘇，下一季賣地會為政府帶來比較理想的收入。

我們過去一年看到政府官員致力振興經濟，我很贊同他們搞盛事經濟，因為盛事經濟可以帶來更多過夜旅客，他們的人均消費較高；而且訪港旅客增加，總會對香港有較正確的了解。至於這些香港“日夜都繽紛”活動，我看到官員努力在各區拚命舉辦很多活動，但眾所周知，這些活動雖然能令市面更熱鬧，經濟收益卻非常有限，因為內地也有很多類似廟街的市集，而它們的規模更大，我不相信有內地或外國遊客會特意為了參觀廟街而來港。不過，對於官員的努力，我仍然表示認同，官員總不能坐着而甚麼也不做。我覺得目前要打破經濟困局，推動經濟發展，政府需要一套策略，最重要的是有一套長遠策略，利用好大灣區的資源，推動經濟發展。

至於大灣區的發展，我留意到在2017年7月1日，前行政長官林太簽署了一份四方《深化粵港澳合作 推進大灣區建設框架協議》。我們深入想想，這個大灣區建設當中其實有很多弔詭的地方。中央政府只不過要求我們“進一步提升市場一體化水平”，只是“進一步提升市場一體化水平”而已。我們要明白，大灣區不會變成歐盟般的單一市場，原因是根據“一國兩制”，香港始終是一個單獨的關稅區和單獨的出入境管理區，所以大灣區內地城市與香港的交流始終受到一些限制。

在經過3年抗疫復常後，香港受到衝擊，因為內地城市的建設和服務業進步得很快。當香港人可以無限制、由市場推動北上，內地人卻受到諸多政策限制而無法隨意來港的情況下，我們的旅遊業、零售和飲食業受到很大衝擊。數字說明一切，在3月28日至4月8日幾個星期的兩個長假期中，有361萬人透過陸路管制站北上，而南下的只是86萬人，所以香港的基層經濟無法不受衝擊。短期來說，政府最快可以做到的，就是像20多年前般，懇請中央盡快給我們一些惠港政策，正如張議員剛才所說，便是開放更多內地來港的自由行城市數目，將“一簽多行”擴充至更多大灣區城市，以及擴大內地旅客來香港購物的免稅額。

當然，香港不能單靠中央，自己都要做很多事情。首先，我們的服務業要升級轉型。對中小企來說，升級轉型絕不容易。我認為大企業應該帶頭升級轉型，例如構想如何把現已經過時的商場重建改造，以媲美深圳的商場，並多辦親子活動來增加其吸引力；也要

多一點創意，多舉辦“一站多遊”項目，即連同澳門和大灣區城市，打造出更多旅遊產品。

另一方面，我也要指出我們大灣區發展的一個弔詭地方。正如我們行會同事任志剛先生多次告訴我，大灣區並非像歐盟般的單一市場，我們的人流、資金流、物流、服務流、數據流不是自由流通，所以長遠一定要設法盡量在政策可行的框架下打通。我覺得，如果要掌握如何利用大灣區，加大力度推動香港發展，一定要做到錯位互補，即是好好利用內地的大量資源來幫助我們發展，而香港也把本身一些先進服務業的經驗，盡量與內地分享。舉例而言，我兩天前考察機場三跑的興建進度，發覺機管局非常懂得利用內地的資源，例如需要興建一個物流站以應付大量空運物流，香港造地很昂貴，而且需時很長，機管局索性在東莞購買了40畝土地，價錢相當便宜，很快便興建了一個物流中心，把空運貨物在那裏打板運來香港，這不就是錯位互補嗎？

其實，我們很多方面也可以錯位互補，例如安老服務業。各位都知道，我們非政府機構安老院舍的宿位供不應求，輪候隊伍非常長，而興建安老院舍也很昂貴，需時很長。我留意到政府在數年前曾經向立法會要求撥款200億元，以購置60個物業用作建設社福設施。最近我們的同事陳永光議員在立法會質詢政府這200億元用了沒有？原來只用了2億多元，因為根本找不到適合處所或物業建設這些社福設施。內地現時有大量土地，房產更便宜，代理主席，你屬於金融界，也知道現時是good time to buy, buy on the cheap，為何我們不把安老服務業的很多設施搬到附近大灣區呢？我們的交通已經越來越發達，在完成北都建設後，不止是“一小時生活圈”，甚至會是“15分鐘生活圈”，現時每個周末都有數十萬名香港人北上玩樂消閒，也越來越多人搬到大灣區居住。所以，我們應該錯位互補，多加利用大灣區的資源。

再舉一個例子，我相信楊局長也清楚我們的公務員福利，其中一項公務員福利是為初級公務員提供公務員公共房屋配額計劃，這是甚難做到的，因為退休的人多，而配額有限。為何我們不在鄰近的珠海、中山購買土地興建公務員退休宿舍，或購買現成房產作公務員退休之用，甚至將來更改公務員的服務條件，改善他們的房屋津貼，索性在大灣區購買房產給他們居住？這樣做比在香港填海造地便宜很多，成本效益高得多。如果行政長官從土地基金撥出

100億元，投資內地房產，讓我們將一些社會服務搬到那裏，或興建公務員宿舍和某類型房屋，大灣區9個城市不知會有多高興，大家都會共同發展，推動大灣區發展。

所以，我建議政府真的要靈活創新，正如夏寶龍主任在4月15日的演辭提醒我們，要創新求變，要因勢而變，因勢而改，想想用甚麼成本效益高的方法，共同發展大灣區，包括香港，這樣才可長遠掌握香港振興經濟之道。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多謝。

狄志遠議員：代理主席，就第二十三條立法後，香港只有一個目標，就是拚經濟、惠民生。過去一段時間，香港在政治爭議中不停轉圈，實在已浪費不少時間及發展機遇，再加上地緣政治，香港過往的某些優勢已漸漸減退。其實這也不足為奇，世紀疫情之後，全世界都在轉變，變幻是基本常態，但我們要在變中求勝。經過一輪衝擊後，香港需要尋求變革，再不能單是“食老本”。

夏寶龍主任日前也提出，香港正走上一條創新變化之路，需要“多用新思維、新辦法、新路徑解決面臨的問題，敢於說前人沒有說過的話，敢於幹前人沒有幹過的事”。

因此，“拚經濟、惠民生”不應只是一句口號，而是應實質地以新思維突破局限，開創我們的新路向，讓香港能如鷹展翅上騰。但可惜，在今年的財政預算案中，我未能看到這種格局及魄力。今年的財政預算案，我形容為“理財保守、惠民乏力”。

代理主席，經濟不是我的強項，但民生工作，我有要求，我有話語權。我希望在此為照顧者、殘疾人士、精神病患者及基層市民說幾句話。

當前照顧者面對的壓力及困擾，我無須多作描述，因為近年不少照顧者的家庭慘劇已經說明一切。然而，今年財政預算案對照顧者的進一步支援是“零”，沒有額外撥款以增加對照顧者的幫助。每次照顧者家庭出現問題，都會在電視看見官員表示關注。可惜，同理只掛在嘴邊，財政預算案在這方面的撥款連1元也沒有增加。

殘疾人士方面，預算案第198段提出為鼓勵領取綜援而有工作能力的殘疾人士就業，每月會額外發放500元津貼。這500元的確有鼓勵作用，但問題的核心是沒有就業機會。不少殘疾人士都希望自力更生，但政府沒有為他們創造更多就業機會，政府聘請殘疾人士的百分比也正在減少，現時只有1.7%，連2%也沒有。政府自己也不能以身作則，又怎能影響及鼓勵商界呢？

精神病患者方面，學童患有精神病的數字創5年新高，學童自殺的數字創5年新高，香港人的憂鬱指數亦創歷年新高。在我們一個群組，林素蔚議員隔天便會傳送一些與自殺有關的新聞——今天又有一宗。我們看到新聞都感到心痛及無奈，有如此多宗個案出現，為何政府仍然無動於衷？為何財政預算案支援精神病患者及推動精神健康的工作都是“零”呢？

還有長者。長者輪候安老院舍的問題已是老生常談，大家都變得若無其事。精準扶貧方面，預算案中同樣是“零”。

如要追上民生的需要，仍有一大段距離。今天政府說要“惠民生”，我便要問財政司司長：“照顧者服務、殘疾人士服務、精神病患者服務、長者服務、精準扶貧工作，在財務安排上有新思維嗎？有突破性嗎？我們的基層市民能夠得到更多幸福感嗎？”

代理主席，今年福利開支“加少少、減多多”。財政司司長進一步要求各部門削減經常性開支共2%。如果削減公共開支的目的是要“減肥”，我可以說社福界已被政府多次削減，連同這次的削減，總共已減去接近一成，我們已是瘦骨嶙峋，“減到入晒骨”，而這必然影響我們的服務質素。如果政府削減公共開支是為了抵銷赤字，請不要向基層市民“開刀”。財政司司長又提出“人人要減”，看似公平，但沒有考慮緩急先後，現在不是要資源平均分配，而是要資源合理分配，讓最需要的人得到幫助。財政司司長提出削減福利開支時請我們共渡時艱，但為何政府又如此豪爽，聘請了100多個編制外的首長級官員呢？

在削減福利開支的問題上，我要讚賞勞福局局長，給他一個“Like”。這次局長免去一些小機構的削減，即獲資助5,000萬元以下的機構無需削減，這樣可減輕小機構的財政困難，因為其資源調動

有限，可減退財政壓力，值得讚賞。但對於大機構而言，也不是毫無壓力。由於現時的人力流動大，機構會有較多盈餘，勉強能夠應付削減，但一段時間過後，當人力穩定，削減開支就會出現困難。因此，我們要求政府在財政進一步穩定後，可以補回過去及這次的削減，讓我們的福利服務能有合理的資源運作，維持良好的服務質素。

代理主席，社福界現時仍在要求政府不要削減福利開支，我們仍繼續要求政府增加照顧者、殘疾人士、精神病患者、長者等基層市民的福利服務。從福利界的角度來看，“惠民生”的實踐仍然是霧裏看花。

今年的財政預算案仍然是採用“有錢就使、無錢則減”的保守理財方法。財政司司長在預算案第6段表示，對未來的經濟有信心。既然有信心，那麼是否有必要如此保守？我們是否可以在“惠民生”的工作上加大力度，展現政府的承擔及魄力呢？

就第二十三條立法後，香港進入一個新局面，政府說明要全力“拚經濟、惠民生”，那麼政府就要交出一份“謀發展”的新章節，讓市民感到前景樂觀，基層市民得到應有的照顧。

夏主任表示，行政長官和特區政府作為“當家人”、“第一責任人”，一定要以更有力的舉措推動香港由治及興。現在，氣球已交到政府手上。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簡慧敏議員：多謝代理主席。我支持通過《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我的發言會集中於拚經濟、謀發展方面。

預算案的主題是：堅定信心、抓緊機遇、推動高質量發展。我認為財政預算案在整固和發展之間找到平衡。

要達致堅定信心的目標，政府必須向社會展現駕馭能力、持續釋放正面信息和做好解說，增強公眾和投資者對國家和香港未來的

信心。中央把“個人遊”計劃適用城市擴展至西安和青島，有助提振信心。我建議局方繼續遊說中央，恢復對深圳“一簽多行”，以及對其他大灣區內地城市實行“一周一行”。

面臨地緣政治局勢不明朗、外圍經濟不穩及千億元赤字的巨大挑戰，我認同預算案提出公共財政整合計劃，遵從“能者多付”原則，比如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的標準稅率兩級制及引入累進差餉制度等。

在不影響綜援及公共福利金等前提下，未來3個財政年度每年削減1%經常開支，財政司司長承諾通過開源節流穩步回復收支平衡，我認為這些努力值得肯定。

預算案更要求部門審視工程開支效益及緩急優次，各部門應切實執行此項工作，讓社會清晰看到有理有節的工程開支，比如對於具爭議性的工程項目，在聆聽意見後應從善如流。

在抓緊機遇、投資未來方面，我樂見政府在赤字預算的壓力下沒有停步。在不影響財政穩健水平的前提下，將2024-2025年度至2028-2029年度的債務與本地生產總值比率提升至9%至13%。與其他發達經濟體相比，香港有可觀的發債空間。政府建議加大發債規模，將借款上限由2,000億元增至5,000億元，為北都及其他基建項目提供財政支持，我於相關小組委員會上表示，支持對《借款條例》的相關決議案作出修訂。

我同時期望政府加快“大型發展項目融資委員會”進程，研究並盡早公布除發債外的其他財務安排，包括公私營合作、參與基建等，讓市場作投資部署，更好結合“有為政府”和“高效市場”。

代理主席，我有幸以《維護國家安全條例》法案委員會委員身份，充分印證“愛國者治港”下的行政立法良性互動。

在《條例》生效後，正是爭分奪秒謀發展、拚經濟的黃金時間。港投公司自成立以來被寄予厚望，應積極向社會提供明確的資訊，包括620億元投資金額的去向、“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每名申請

人300萬元的資產配置策略。港投公司已成立超過18個月，首任行政總裁亦於去年10月上任，但相關的開支預算、投資策略等資料仍然有待提供，我認為實在要提速提效。

接下來，我想談談數字經濟。數字經濟是推動經濟增長的重要引擎。自我的議員議案通過以來，政府積極提速數字經濟和智慧政府的建設工作，這方面的工作值得肯定，預算案亦推出多項相關措施。我想集中談談智慧政府建設和數據治理。

先談智慧政府或“一個政府”。預算案擬撥款3億元建立企業版“智方便”，加上之前升級“智方便”的2億元，其實共耗資5億元構建我們的數字智慧政府。但我們聽到企業版現時預計要到2026年才推出，我建議政府想方設法提速提效。

在數據治理方面，最近政府部門、法定機構等接連出現系統事故，我認為政府必須正視，防患於未然。“數字化經濟發展委員會”於本月向政府提交建議，其中包括加強政府治理，正是落實好習主席提出的“着力提高治理水平”的關鍵所在。要提升數據治理能力和治理效能，我認為必須釐清“數字政策辦公室”及各推展部門、公營、法定機構，以及政府控股公司之間的權責問題。

我建議構建三道防線體系。各推展部門、公營、法定機構、控股公司應承擔第一責任，即所謂的第一道防線；“數字政策辦公室”應集中做好第二道防線的角色，即事前指導(包括撰寫科技風險管理政策、指引、各類採購及測試要求)、事中支援(比如採購策略與經驗共享、系統之間的兼容性等)，以及事後常規和突擊檢查；第三道防線，即按風險為本原則，按需要組織獨立的審計工作。

除了數字經濟外，預算案還制訂了多項固本培元的措施，積極推行“三吸引”，即“吸企業”、“吸資金”和“吸人才”。在大力推動各項人才計劃方面，勞福局和入境處等相關政策部門進行了大量工作。我認為吸引人才已經做到“量”的變化，接下來應該做到“質”與“量”俱全。本會和整個社會均應加以推動這方面的工作，我們也看到這次預算案推出歷來之冠的金融措施，代理主席。

我亦感謝中國證監會於19日公布了5項資本市場對港合作措施，其中特別支持人民幣股票交易櫃台納入港股通，政府應趁此契機，繼續擴大雙幣櫃台的股票和產品範圍。

此外，應在這次提高至5,000億元借款額度的同時，協調香港金融管理局定期發行更多不同期限及收益率水平的離岸人民幣債券，形成完整的離岸人民幣利率曲線，進一步鞏固離岸人民幣樞紐地位。

我樂見預算案回應了我的倡議，銳意將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即CMU)發展成為亞洲主要的國際中央證券託管平台。

預算案亦讓商經局統籌其他“香港隊”機構，建議加強專業及諮詢服務、貿易服務業等優勢，推進體系建設，在新質生產力發展中發揮香港在這些專業服務、優勢服務、貿易服務上的獨特作用。

代理主席，面對脫鈎斷鏈的現象，我十分贊同政府推動內地生產企業來港開設管理離岸貿易的總部，亦計劃將香港建構為跨國供應鏈管理中心，以落實施政報告中有關發展“總部經濟”和鼓勵遷冊的政策方向。

在再工業化方面，預算案提出100億元“新型工業加速計劃”。我對此表示支持，並建議政府加強遊說內地部委和企業，推動跨境投資科創和新型工業便利化。代理主席，港交所的第十八C章已實施一年，我們仍未見相關企業上市。我建議港交所和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找準國家新質生產力發展定位，聯動推廣香港，歡迎科創企業和新型工業來港集資。

我又樂見港深創科園公司與59家來自內地、香港及世界各地的機構和企業簽約，有來自簽約方的支持，希望政府不負眾望，期待將出台的“河套香港園區發展白皮書”會重點推進與深圳園區的規則銜接和機制對接，主動對接《河套深圳園區發展規劃》，特別是創新體制和項目產業化。

最後，在中央支持下，“國際調解院”正式落戶香港，政府必須把握好這個大好機會，發展香港成為亞太區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我亦樂見當局重視法律人才培訓，大力推進“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和法治教育；亦公布了《粵港澳大灣區法治建設行動

綱領》，確立了“三連、兩通、一灣區”的基本方針；我希望當局投放足夠資源，積極落實相關措施，充分發揮普通法制度的優勢。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通過。

黃錦輝議員：代理主席，我樂見在過去一年，政府在創新科技領域作出的努力。同時，在創新科技被視為實現香港經濟多元化和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推動力的當下，政府在今年的預算案中，不論是在產業支持還是人才培育方面，都相當重視。

今年兩會發布的《政府工作報告》強調新質生產力的概念，它與國家的高質量發展緊密相連，預示着未來工業化發展的新趨勢。在這之中，“因地制宜”成為關鍵，政府強調了在推動創新時需結合地方特色和優勢。本港在金融和人工智能等領域表現卓越，因此，特區政府可考慮不斷提升本地傳統產業的競爭力，為經濟注入新活力。

全球經濟正在經歷一場由數字化和科技驅動的深刻變革，這場變革正在重塑產業格局，催生新的經濟增長點。在這樣的背景下，香港不能被落下，應該積極擁抱變革，加大對創新科技的投資，促進科技創新和數字化轉型。

一如既往，今年的財政預算案延續施政報告的政策，全方位地在政策支持、科研資源投入、稅務調整以及提升國際競爭力等方面落墨。在政策支持方面，預算案提出了一系列有利於科技創新的政策措施，包括加大對科技企業的稅收優惠、提供研發資金支持等，為科技創新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保障。在科研資源投入方面，預算案也加大了對科研機構的支持力度，鼓勵更多科研人員進行科技創新活動。因此，本人支持這項撥款條例草案，希望各項支援政策盡快到位。

今次預算案在創科發展的上游方面，預留了30億元推行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為創科研發提供資金，追求突破性的發展。另外，有一項為期3年的人工智能資助計劃，將撥款30億元資助本地大學、研發機構及企業善用超算中心的算力，加強網絡及數據安全。香港本身科研成績不俗，加上新的撥款，香港研發將如虎添翼。

不過，除了撥款支援，特區政府也應該思考更積極主導的規劃。以新加坡為例，當地政府早前公布的預算案，也提出用10億新加坡元資助人工智能發展，但相關資助是有的放矢，是以經濟發展路向為主軸，配合由上而下的政策規劃而發放。反觀特區政府撥出的30億元人工智能資助，偏重“由下而上”模式，未能擔當主導策劃的角色。特區政府不妨在審批資助前，向潛在申請者提供更詳細的資訊，讓申請者提出切合創科發展方向的研究項目。

在中游方面，預算案預留4,500萬元籌建世界知識產權組織(WIPO)技術與創新支持中心，有助推動知識產權的保護和交易。本港向來缺乏從事知識產權及專利範疇的人才，因此中心成立後，當局必須加緊招攬及培訓既具備創科背景，亦明瞭知識產權貿易運作的專業人才。

在下游方面，預算案推出100億元“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可惠及50至100間來港投資的企業，一改政府以往積極不干預的作風，將可逆轉過去“新型工業化”停滯不前的狀況。不過，政府必須做好監察的工作，企業來港投資我們當然歡迎，但領取了政府資助，必須為香港經濟帶來實質的好處，除了要惠及經濟增長，亦應帶來優質的就業機會，讓年青人發揮所長。

在教育方面，我歡迎預算案增加了“奇趣IT識多啲計劃”的資助額，每所小學可獲最多30萬元的資助，學校可以利用這筆額外的資助，提高學生對資訊科技的興趣，以及學習應用。代理主席，我在此要先申報利益，我是“奇趣IT識多啲計劃”的評審委員會主席。

另外，我一直提出，香港要發展國際創科中心，中層技術人員並不足夠，政府必須加緊培訓。預算案預留了6.8億元支持職業訓練局的“職學聯通、多元發展”策略，亦撥款1億元成立“應用科學大學聯盟”，這些撥款都可說是對症下藥。

在推動創科和“新型工業化”的進程中，我們很需要實戰型人才。因此，預算案繼續支持大學生“創科實習計劃”，此計劃的確能夠為學生提供實戰培訓，為企業提供更佳的人才選擇。

最後，令人眼前一亮的是，預算案亦有顧及銀髮一族的科技學習需要，將為他們提供數碼培訓課程和技術支援。請當局注意，在

基層長者較多的區域多設一些支援點，令撥出的1億元能夠最有效地縮窄長者的數碼鴻溝。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陳勇議員：多謝代理主席，亦多謝多位局長和副局長。

我這次發言的主題是加快提升智慧治理，加大支持完善社區關愛網，以及推動新質生產力和高質量發展。我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整體上，後疫情時期的陰霾仍然籠罩世界上各個國家，我們見到現時世界各地都有戰亂，經濟低迷，復蘇波動較大、較乏力。地緣政治亦非常複雜，衝突不斷，全世界很多地方的經濟仍存在巨大風險。中國香港作為外向型經濟的國際化大都會，難以獨善其身，這是我們面對的挑戰。然而，即使在如此艱難的國際形勢下，政府和財政司司長陳茂波發表了一份相當有遠見的財政預算案，因時制宜地推出相關措施，即使面臨周期性赤字，仍然堅定推動香港的長遠規劃，善用“背靠祖國、聯通國際”的優勢，積極發展香港的新質生產力，推動高質量發展。我們期望並相信大家都認同有關目標，即“應使則使”，但亦要“多、快、好、慳”，採取“能者多付”的原則，才能增加未來的財政收入，穩步達致收支平衡，我相信大家都認同。整體而言，這份預算案算是務實有為。

同時，我們大家都耳熟能詳，夏寶龍主任亦說過，由治及興的階段是一條創新變化之路，大家不能用老眼光看待新形勢，不能用舊思維解決新問題，必須求新、求變，用新思維、新辦法、新路徑解決我們面對的問題，大家都需要突破自我，尤其是政府各個部門需要大膽創新，令香港的發展能夠轉型升級。

財政司司長之前宣布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我們認同這項舉措——並設立“數字政策專員”一職，專責推動數字經濟、智慧城市s的發展。我們支持這個大方向，但大家近期見到——當然在這方面有很多政府部門值得讚賞，我們亦有讚賞——但電子系統事故時有發生，而且是初階的事故，因此特區政府亟需加強這方面的工作，

市民才會對政府建設智慧城市、實現智慧治理有信心。舉例而言，去年區議會選舉整體上非常成功，美中不足就是在最後階段，電子選民登記冊系統出現故障，原因之一似乎是未有百分百充分考慮流量及進行百分百全面的承載測試，因此在最後一刻超出負荷，出現故障。當然相關官員表示日後會做好演練和負載測試。但是，我們看到入境處經常被大讚，多年以來，尤其是過年的時候，單日有幾十萬人甚至逾百萬人過關，過年期間有千多二千萬人過關都沒有問題，這證明了甚麼？證明其一直沿用的系統經得起長時間考驗，很專業、很高端。

其實政府部門有相關系統，但一些部門若缺乏簡單、初階的認識，需要臨時招募一群人員從頭開始，便是與自己過不去，既然已有最好的東西，便不需要每個部門都掘一口井，亦不需要在每幢政府大廈設置一個出入系統。如能統一使用，只會令系統更好。

此外，我們看到，不論是康文署、考評局、“康體通”、“易通行”、運輸署、“監考易”等，都曾出現一些我們認為屬較初階的故障，其實這些情況大可避免，這樣我們高質素的政府才能運用其高水準的系統和管理，從而不斷複製，確保整體上都能達到高水準。中間一些部分可以經內部招募製作，或者外判予承判商，這方面真的要加以考慮，由於資訊科技或整個智慧政府系統是高水準、專業的系統，若以這專業的方式處理，則更能夠符合李家超特首所說的“以結果為目標”。孫東局長之前表示，將來不論公營機構或法定機構推出與民生有重大關切的電子系統，都會納入資料辦，換言之，會由高端人才管轄和監管，令整個流程得到保障，屆時我們會更有信心。

另外，民政方面，去年民青局和民政事務總署按照李家超特首的競選政綱和施政報告成立18區關愛隊，我相信大家都非常讚賞。雖然當中絕大部分是義工，但他們出心、出錢、出力、出時間，支援政府地區工作，加強各個部門的社區網絡。我也要多謝多個政府部門，不論是勞福局、其他相關部門、環境部門、保安局，都有使用這合作模式，大家都認為是比較好的，將來在適應期過後可否更加專業化、系統化，令效果更好？我們看到社區中有需要的居民可以獲得更多、更快和更適切的關愛服務。關愛隊自組成以來，總是能夠急民所急，務實貼地，譬如在超強颱風襲港或佐敦道等地區發

生重大火災時，關愛隊總是第一時間出動，積極協助政府部門，協助市民應對相關災害，成為配合政府施政的非常重要的民間力量。

關愛隊始終是以義工、各界善長為骨幹，他們出心、出力、出資源，大家對其無私奉獻心存感激。但是，我們盼望並樂見政府各個部門提供更多相關人力、物力、地方配套、財政支援，亦要多謝民青局和勞福局就這方面互相配合，因為關愛隊有資源才能做得更好。

同時，民政處的同事經常加班，協助處理行政事宜，相關行政手續的確較多，需要填寫的表格繁多，政府過於行政化，令義工們心有餘而力不足，這方面我們也看到。每隊平均服務2萬名以上居民，以前是按區議會的小區劃分，現在則合併成為10個大區，但每個月的資助金額平均只是4萬元至5萬元，平均每人可能只有2元至3元，這是遠遠不足夠的，所以我們希望“多、快、好”的同時，更希望財政預算案、“財爺”和相關部門加大這方面的固定支持。政府其實可參考民安隊、醫療輔助隊或社署資助的地區青年中心，先考慮成本效益，才可令關愛隊做得更好，並且讓其義工、隊員和善長仁翁更好、更專注地服務市民，這樣才會事半功倍。簡單而言，有些義工曾說，關愛隊非常關愛市民，但關愛隊的義工和涉及的公務員都應該在各方面得到更多關愛和支持，這樣才可更有持續性。

關於文體旅方面，盛事吸引不少旅客，五一在即，大家都會期待，清明節更是盛事的體現，加上今年是國家成立75周年，普天同慶，特區政府已宣布一系列活動，各項活動的內容都很豐富，非常多元化。2024年對香港意義非常重大，維護國家安全的第二十三條得以落實，揜經濟、惠民生，由治及興，更需要大家加倍努力，藉國慶增加市民對國家的認同感、自豪感。

我們民建聯在兩會提出超過31項建議，主要關乎經濟和民生，包括落實《愛國主義教育法》，以及說好中國和中國香港故事。另外，政府購入巴黎奧運轉播權讓市民免費觀看，加上全運會，這些都是好事，有助推動經濟、民生發展的成果和潛力。此外，習主席其實說過，紅色旅遊景點是常學常新的生動課堂，而香港亦是中國抗戰歷史的一部分，擁有非常好的遺址。內地紅色旅遊吸引數以億計的民眾，因此香港可考慮循這方面開拓旅遊新景點。

總而言之，我們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也希望加快提升智慧治理，加大支持完善社區關愛網，推動香港的新質生產力和高質量發展。

多謝代理主席。

梁美芬議員：代理主席，本人發言支持2024-2025年度的財政預算案。我認為今天在本會辯論財政預算案具有特別意義，因為香港終於完成了《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當地立法，真正進入“由治及興”的階段。不過，在建立國家安全網後，香港仍然面對很多大環境的挑戰。

第一，就是財赤。根據財政預算案，2023-2024年度的財赤為1,016億元，財政儲備餘下7,332億元，要到2028-2029年度才達至綜合盈餘。第二，就是地緣政治的挑戰。美西方的冷戰思維繼續打壓、圍堵和無理指控香港，我們的金融和經貿一定會受到影響。第三，就是全球都要面對的全球經濟周期，投資者因而抱有觀望態度亦可以理解。所謂“巧婦難為無米炊”，“財爺”今年迎難而上，財政預算案已做得相當不錯。

古語有云：“長風破浪會有時，直掛雲帆濟滄海。”現時全球正處於大變局，國家亦處於大變局。正如夏寶龍主任所說，香港必須創新變革。中央領導人多次給予我們的時代考卷，就是如何用好“一國兩制”，以及如何好好發揮資本主義和用好市場的力量。我們一定要發展成為一個優質資本主義的社會。要發揮香港人的精神，就要做到前人未做過，敢做、敢想、敢提。這種轉型正是我們現時的考卷，而人民就是閱卷的評語者。

討論財案時，我們一定要恪守兩個原則，一是開源節流，二是財政紀律。當然，我們要參閱《基本法》第一百零七條和第一百零八條，即我們要力求收支平衡和維持低稅政策。近日流行談論盛事經濟以及旅遊業的發展，我認為這兩個方面我們都需要做好。然而，經濟轉型絕對不可以單靠這兩個範疇。我們的“主菜”仍然是經濟結構轉型、行業結構轉型，以及確保人才資本追得上。正所謂“量變就到質變，質變又到量變”。

第一，我首先想指出，香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現時只管理620億元資金，相比起新加坡淡馬錫基金所管理的3,820億新加坡元，相差了35倍。我個人支持有理有節的發債，特別是針對基建項目進行有優次、優質的發債，將來可與市民共享成果。香港有眾多大型基建項目，特別是北都會，我非常支持首先發展這個項目，我也絕對支持每年發債950億元至1,350億元，我認為這是可以接受的。

第二，政府成立“政府可持續債券”和“基礎建設債券”這兩項計劃，借貸合共5,000億元，這個數額非常健康，我亦認為香港現時適合推出這兩項計劃。

第三，就是人才的重要性。我們必須正視人才流失的現象，人口正在急劇下降，而且急劇老化。根據孫玉菡局長近日的回應，今年已有約108 000人經“高才通”計劃抵港，但問題在於我們如何留住這些人在港落地生根。深圳已推行“孔雀計劃”，吸納高端人才在當地創業。我當然非常歡迎“財爺”從善如流，全面“撒辣”。很多海外有意參與“高才通”計劃的朋友向我表示，上述措施令他們願意更快回流香港安家立業。因此，這絕對是正確的方向。

第四，人口老化的問題更加嚴重。2034年本港有35%的人口是65歲以上，他們的衣食住行如何處理？我們必須釋放他們的勞動力。美國不設退休年齡，而香港又如何令市民自給自足？我認為孫東局長的做法是好的，他撥款1億元予65歲以上的人士盡快追趕AI。我曾在大學教授elderly class。例如我們曾提出“時間銀行”的概念，就像歐洲一些國家，無論是從事義工還是兼職工作，均可以儲存時數，他們仍然可以投入社會和工作。我們最重要的是防止中產人士在退休後變成“無產”，因為一旦他們“無產”，首先將無法繳交醫療保險費用，因而成為公營醫療的負擔。我們應該盡量幫助他們。其實我認識有70歲的人士仍在從事秘書工作，他們很“爭氣”，但同時也需要支援。

另外，如何可以搶人才？我認為投資未來是一項細水流長的工作。以往，即使我們律師行業也集中於房地產。我認為這份財案非常好，投資很多項目，例如撥出20億元支持InnoHK，以及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等，我不再重複，剛才已有多位同事提及。我想說的是，香港擁有五強大學，其實大學最重要的工作是甚麼呢？就是“產”、“學”、“研”。香港其實亦曾培育出高銀和大疆無人機汪滔等

人才，對嗎？但是，我們無法留住他們。如何將IP投入市場呢？我曾與內地的院士進行比較。我最近考察一個環保的新能源發電項目，內地的院士表示，他們真正了解到香港的情況——香港的科學家亦曾告訴我——他們申請撥款時需要撰寫很多paper和經過很多程序，直到IP已經失去競爭力時才獲發100多萬元資助。然而，北京的情況又如何？據他們所說，清華大學對於非常出色的IP，最快在半年內便可獲發1,000萬元的研究資助基金。這就是“搶人才”。深圳更是不在話下，“搶”得更厲害，即時向產業孵化器提供數百萬元資助。

此外，在兩會期間，丁薛祥副總理與我們會面時再三叮囑，香港的價值在於“一國兩制”，千萬不可以變成內地任何其他城市的模樣，必須繼續維持國際化城市的地位。我現在集中談談國際教育樞紐。我個人非常支持向“一帶一路獎學金”項目注資10億元，因為這是一項投資。香港以往不是總被人“唱衰”嗎？其實這些來港的“一帶一路”學生，我今年也有教授過，他們對香港印象非常好。事實上，香港如何推行“一國兩制”，他們以往未曾聽聞，但日後長大後回國，他們就會幫助“唱好”香港。這就是真正發揮民心相通，透過民間交流——而非只是透過本港議員的言論——透過他們傳達，其實更有實效。

另外，經“高才通”計劃來港的科學家和外來人才，希望透過我表示，他們一定不會逾越“一國兩制”的界限，但是他們希望香港能夠提供科研的空間。我認為，香港現時確定成立“國際調解院”總部，將定位成為國際紛爭解決中心。但是，最重要的仍是人才。剛才提及的知識產權非常重要，我們在這方面的人才不足，律師也不足夠。然而，律師不應只修讀法律，大學一定要大力推廣double degree。以環保為例，我們現在強調新質生產力，應如何處理垃圾、如何處理新能源發電等呢？我認為香港政府在某些事情上仍然很守舊，例如在節流方面，我要就此“追債”。我記得當年港鐵剪短鋼筋事件後，政府向我們承諾會進行arbitration，追討有關金額。又例如兩電的協議將於2033年屆滿，但目前的電力供應經常不穩定，究竟是否有任何break clause，又或可否在表現欠佳時要求它們作金錢補償？

我們簽署合約時，經常都被對方“搵笨”。例如啟德郵輪碼頭的營運權，一簽便是10年，但合約中有些條款並不適合香港。在這樣的黃金地段經營郵輪業務，怎能不商業化？我希望政府進行檢討，

甚至訂立KPI，如不同部門能cut budget 10%，其他方面則多除少補，我認為這樣便very good，可以做到開源節流。

代理主席，創新變革，敢想敢闖。我謹此陳辭，支持財案。

管浩鳴議員：代理主席，面對千億元財赤，這份預算案並沒有大幅度削減用於民生福利的開支，繼續推出一系列支援和關顧市民的紓緩措施，但一些與中產或夾心階層有關的，例如差餉和薪俸稅的寬減，雖然數目縮小，但總算聊勝於無。總體來說，我相信各項“派糖”福利及寬減都比去年少，可算是雨露均霑，不過不失，相信大部分市民都會理解，並願意與政府共同應對眼前的挑戰。但是，結構性財赤問題需要謹慎看待，政府亦必須積極解決“多出少入”的公共財政問題。

代理主席，因應過去數年政府的經常性開支不斷上升，今年預算案中有一個亮點，就是推行財政整合計劃。在減低經常性開支方面，較具爭議的就是“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和“二元優惠計劃”。這兩項計劃涉及的開支，在過去數年出現倍增，確實值得關注。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我們先談一下“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其實開支持續飆升的最主要原因，是本港交通費不斷上漲，而在票價按年調整下，補貼金額自然水漲船高。因此，最有效和最根本的對策可能就是控制票價加幅的增長。大家都知道，鐵路運輸作為本港公共交通系統、基建和社會發展的重要命脈，而港鐵作為鐵路壟斷經營的公營機構，在重大的社會責任下，應實行“取諸社會，用諸社會”的理念，為共建和諧社會作出更多貢獻。我建議政府在檢討政策時，考慮加入“市場分擔”的機制，例如在公共交通營辦商與政府更新車費協議或申請加價時，加入共同分擔車費優惠的條款，並將部分的補貼作為社福用途，以便更有效地分配社會資源。

至於兩元乘車優惠方面，主席，受惠者包括長者及殘疾人士，當中以長者為主。由於補貼沒設上限，等同於搭乘得越多，就越有“着數”，巴士公司、港鐵等就坐享其成，納稅人變相要幫手“埋單”。

為免財政上未能持續，近日坊間有不少優惠建議都值得政府認真考慮，例如對每月補貼設上限封頂、限制每月搭長途車次數等。事實上，絕大部分長者都只是善用計劃，不應該被扣上濫用的污名，間接成為財赤的代罪羔羊。

不過，主席，要減低補貼金額，政府可以考慮實行按距離收費的制度。不論長者是“長車短搭”還是“短車短搭”，經營商只能收取該距離收費與兩元之間的差額作為補貼；政府亦可以考慮將優惠時段及次數納入建議之中，例如研究於非繁忙時間提供兩元乘車優惠，而在上班、上學、放工這些較繁忙的時間，只能提供半價乘車優惠。有關建議方向，可以引導更多計劃受助長者好好善用非繁忙時間出行，除了更有效分散人流，亦可提升交通工具在非繁忙時段的運載力，可說是一舉多得。

由於這些優惠計劃，主席，並非定額的未來開支，亦無上限，所以我期望政府能持續優化這兩項計劃，並檢討計劃的持續性，這是最為重要，以免對日後的公共財政造成龐大的影響。

主席，至於社會福利方面，雖然政府強調不會因財政狀況不穩而收縮綜援和公共福利金計劃的資源，但是社福服務開支的增幅將受到局限。縱使政府決定只削減大型社福機構的撥款，勝過“一刀切”削減所有福利開支，但並無改變社會服務資源可能更形緊絀的事實。面對人口老化，不少社會服務都出現供不應求的情況，近年倫常慘劇接二連三地發生，“以老護老”、“以老護殘”、精神健康支援等問題備受關注，正好說明在老齡化下，社會服務仍需要進一步加強。大型社福機構財力雖然應該較佳，但不排除部分機構可能要減薪和裁員，擔心會影響日後服務市民的質量。所以，我特別懇請政府切實考慮，承諾待日後財政狀況得到改善後，再次考慮社福機構的需要，可以將部分已扣減了的資助，重新補發予相關的社福機構。

主席，另一方面，要市民和政府上下一心、甘苦與共，政府在節流方面亦必須多管齊下，不應該令市民存有“厚此薄彼，寬己嚴人”的錯覺。政府一年花在公務員薪酬方面的開支接近1,500億元，佔政府經營開支超過兩成，加上編制內、編制外職位逐年遞增，不少編外職位的時效亦不斷延長，預算案更預計在2025年3月底，公務員編制職位會達到19.4萬個，相比現時足足多了大約兩萬個。記

得當年政府在2003年“沙士”及2009年金融海嘯下，都因應經濟環境轉差而凍薪，甚至減薪。目前經濟復蘇未如預期，加上政府再次陷入財困，既然當局認為對社福機構的資助可以“手起刀落”，進行彈性削減，相信公務員減薪或削減公務員編制的難題，同樣可以秉持同一套方針彈性處理。

我相信，主席，只要政府能夠將公務員的人手編制拿捏得更理想，公共財政回復至健康水平亦指日可待。可惜局方常常掛在口邊，強調編制的調整會打擊公務員的士氣，難道市民面對經濟下滑，生活艱苦，就不會覺得意志消沉嗎？我期望公務員同樣能夠與社會一同並肩而行、共渡難關。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撥款條例草案》。

黃國議員：多謝主席，我發言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司長擬訂這份財政預算案非常不容易，既面對財赤，又要致力減赤，推動香港高質量發展。我很高興看到財政預算案吸納了工聯會的主張，做到開源節流，實踐“能者多付”，例如推行薪俸稅兩級制，入息超過500萬元的部分，稅率稍增1個百分點至16%。如果不計及長俸收入，主要官員只有特首合資格多交5,000元稅款。住宅物業累進差餉制度亦只影響全港1.9%的私人住宅物業。面對財赤，預算案在社會民生開支上並無重大削減，綜援及長者生活津貼等與去年一樣，多發放半個月津貼。在鼓勵殘疾人士就業上，更是踏出了一步，向領取綜援而有工作的殘疾人士每月發放額外500元津貼。雖然金額不多，但仍值得肯定。

這份預算案的主題是“堅定信心、抓緊機遇、推動高質量發展”。爭取高質量發展，最終目的都是想令廣大市民的生活過得更好。要回應和實踐由治及興的新要求，有為的政府必須結合有效的市場，以高質量充分就業助推高質量發展。

正如夏寶龍主任所說，“人才是第一資源”。政府必須加強人力資源規劃，重視學術，亦要重視技能，培養更多能夠對應“八大中心”需求的優質、多元、多層次的本地人才。堅持本地就業優先，保障本地年輕人有機會向上流動，確保本地僱員的收入有合理增長。

一段時間以來，我們厲行搶人才政策，我樂見“高才通”計劃引進了不少高端人才，但發現在一部分人才計劃下，竟然有四成人的月薪低於20,000元，似乎顛覆了“人才”的概念，亦令人擔心這些人才計劃被濫用來輸入廉價勞工。

另外，擴大輸入外勞的問題已經浮現。根據建造業總工會最近的調查，超過七成接受訪問的本地紮鐵工友開工不足，甚至沒有工作。工會亦收到100多名紮鐵工友的就業求助。二十六個低技術工種(包括侍應及收銀員)放寬輸入外勞後，短短半年便已輸入超過2 000人，但這些行業中，很多本地工人的月薪只有大約9,000元。因此，特區政府必須嚴密監察和及時檢討輸入外勞和人才計劃，防止打擊本地就業和遏抑工資合理增長。

主席，國家為了實現共同富裕的目標，實施居民收入增長與經濟同步的初次分配政策。以2023年為例，GDP按年增長5.2%，而全國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實際增長6.1%。

至於香港，2023年，仍有628 000人每小時的工資低於55元的生活工資水平，人數佔全港僱員五分之一，反映多勞未必多得，付出半斤得不到八兩，是造成日益嚴重在職貧窮問題的根源。

國家的成果實踐對於特區政府有示範作用。要令香港市民樂業安居，生活過得更好，最低工資、外判制度、輸入外勞等各項政策都應該確保“勞有所得”，彰顯勞動價值，本地僱員都能夠分享到經濟發展的成果。

另外，有些福利政策的規定與發掘和釋放勞動力的目標相抵觸。目前，月薪高於10,710元(即時薪52元)便已經不合資格領取長者生活津貼。工友多勞少得，寧願轉做散工或縮減工時，甚至放棄工作。由此可見，特區政府應該從更宏觀的角度研究制訂政策，同向發力，着手研究和解決福利政策與釋放勞動力之間的政策矛盾。

主席，本會去年11月通過了本人提出的議員議案，由政府帶頭檢討外判制度，讓政府外判工友得到合理收入和長期聘用，分享發展成果。雖然政府仍然以公共財政考慮為由未作改變，但正如議案措辭指出，為貫徹落實習近平主席七一重要講話，特區政府要拿出更果敢的魄力、更有效的舉措破難而進。檢討外判制度，正好顯示

政府積極求變，展現新擔當，希望未來的財政預算案能夠更好地推動改革外判制度，致力令發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體市民。

在2023-2024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中，司長承諾在政府發行的債券中撥出一定比例，優先供強積金基金投資，以推動成立回報穩健且手續費低的強積金產品。但是，一年後的財政預算案，直到目前，相關產品仍然面世無期。在此，我再次促請司長督促相關工作，盡快公布具體安排。另一方面，強積金供款入息上限超過10年尚未調整，違反了原有的機制安排，嚴重損害“打工仔女”的退休權益，不能夠一拖再拖。

主席，夏寶龍主任的“五個需要”當中，亦包括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深化“硬聯通”，推進“軟聯通”，促進灣區居民“心聯通”。要做到方方面面的融合和聯通，就要打破兩地規則銜接的障礙，完善各項福利可攜政策。

財政預算案顯示，2024-2025年度的醫療衛生預算開支高達1,095億元，但即使預算案每年都增加醫療撥款，亦無法從根本解決公院“求醫難”、私院“求醫貴”、輪候“排長龍”的問題。我樂見政府(尤其是醫務衛生局)的努力取得進展，例如長者醫療券新增大灣區內的使用點和涵蓋牙科，而跨境救護車點對點運送病人的安排亦將於短期內落實。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強調城市功能互補。以優化香港醫療為例，如果能夠打破原有封閉固化的思維，善用大灣區資源，將可創造多贏局面：病人受惠，政府省錢，醫護減壓。舉例來說，本地公立醫院專科門診，每人次的成本高達1,600元，港大深圳醫院卻只需要四五百元。加快步伐讓更多病人福利可攜，以“錢跟人走”的方式資助他們到內地治療，既可以減少輪候時間，增進病人福祉，亦有望大幅降低政府醫療開支。

另一個例子是資助港人購買內地醫保。2022年，施政報告提出研究容許以醫療券繳付內地醫保費。同年，澳門醫保津貼已經由珠海擴展至灣區內地全部九市。容許以醫療券繳費，抑或採用澳門發還現金的方式，其實都不重要，從便利執行的角度出發，盡快落實資助，才是重點。既然澳門能夠做到，同為特區的香港應與澳門看齊。

總括而言，希望日後的財政預算案能夠更多着力於完善福利可攜，推動跨境融合，造福更多香港人。

主席，我謹此陳辭。

何君堯議員：主席，在2月28日的記者招待會上，我批評2024-2025年度的財政預算未如理想，因為政府的收入和支出分別是6,330億元和7,769億元，超支1,439億元，而經評估的綜合赤字達481億元。相比前年，政府的收入和開支預算分別為7,159億元和8,073億元，超支914億元，而去年的實際綜合赤字為1,016億元，比前年的預算超出更多。從本年度的綜合赤字推算，我對於明年結算時有一種不祥的先兆和感覺，認為赤字應該會遠超481億元的評估。雖然“財爺”表示在2025-2026年度應會錄得盈餘，但我反而是從今天和昨天的數字進行推測，因為比較老實可靠。

為何開支情況會是這樣呢？當然，多位同事已經指出，原因包括新冠疫情、外圍經濟因素及地緣政治等。不過，全世界都經歷相同的情況，我們如何可以做得更好呢？這要依靠“財爺”的過人之處，他身處其位，不單要與我們共渡時艱，還要做出不凡甚至是超凡的成績。

有幾個老大難的問題，即教育、醫療及社福。就這“三座大山”，我過去數年已經提及，3個範疇的開支佔政府的總體開支超過50%。我去年開始討論公務員編制的開支，今天亦有多位同事提及，包括牧師管浩鳴議員、梁美芬議員、謝偉銓議員，以及可能是蘇州人的陳仲尼議員，因為他語調溫柔，但卻擲地有聲，綿裏有力。他們都指出如何可以將我們的公務員開支緊縮。

本年度的公務員開支預算是多少呢？是1,500多億元，包括基本薪金、長俸，以及housing、medical及education(即教育)津貼，凡此種種相加起來達1,500億元。所謂共渡時艱，是否只是空談，政府繼續錢包疏爽呢？問題是，政府可以疏爽多久呢？我們的儲備由9,000億元下跌至7,000多億元，其實捱不了多久，但政府又沒有guts針對“三座大山”，現時更浮現出第四座冰山。唱《將冰山劈開》的歌手都已經死了。我們現在該如何是好呢？在這份財政預算當中，我看不到曙光。

公務員人數達194 000人，比正常編制多出20 000人，但政府仍然表示人手不足，我尚且未將八九萬名教師計算在內。雖然他們支取政府公帑，但卻不在公務員編制之內，還有醫管局及機管局等多個法定機構，我們亦不得不向它們給錢。政府需要展示勇氣及承擔，並大刀闊斧地在非常時期執行非常任務。順境時採取順境的做法，政府十分easy，在逆境時又不想得罪人，因此亦十分easy，這怎麼行呢？

我十分尊重盧偉國議員，因為他是我的師兄，看事情很到點。我明白他今天早上的說法，但我認為要稍微調整心情。盧師兄的說法是，司長不單是“財爺”，亦是“廚神”，在“巧婦難為無米炊”的情況下，仍然用僅有的米煮僅有的飯。不過，我認為情況並非如此，因為我們的米缸以往很富足，有1萬多億元，但現時卻下跌至7,000多億元。如果政府再不“拘起心肝”瘦身，米缸便十分容易被掏空。

梁美芬議員提出將公務員人數縮減最少10%。現時公務員人數達194 000人，比編制超出2萬人，即多出10%，政府可以由此處着手。現時，很多人員以編外職位的方式聘用，但在擔任編外職位10年後就被“收編”，成為編內人員。政府有否正視這種不成文的慣例呢？深圳的人口是2 000萬，只有48 000名公務員。反觀香港，雖然人口萎縮，要引入10萬名高才作補充，但公務員數目卻不減反加。食環署聘請3名員工，一人持掃把清潔，一人持水喉澆水，另一人在拍照。負責拍照的員工應該要裁掉吧？持掃把清潔的員工其實可以兼顧澆水的工作，因此負責澆水的員工亦可以裁掉，只保留那個持掃把清潔的人員就行了。

所謂“一個和尚有水食，三個和尚無得食”。我們的公務員團隊便正如已故地產發展大王何鴻燊對部分發展商的描述般，“肥到連腳都着唔到襪”。香港多個行業都在瘦身，有人失業，有人減薪，但我們的公務員仍然一如以往，好境時一同和唱，逆境時一同花錢，沒有省錢。

主席，有人或會問：“雖然我們現時要借錢度日，但情況卻不至於那麼差吧？”據我所見，要借錢度日其實並不好受。我擔憂的是，現時似乎出現了結構性借貸度日的情況。我認為，紅燈已經亮起，雖然並非持續亮着，但其實已經在閃動，過了黃燈。

政府本年打算發債1,200億元，但未來數年會如何呢？我們的財政儲備已下降至六七千億元，我在此想給予香港政府一項忠告，就是“借錢梗要還，咪俾錢中介”。或許財政司司長和財政司副司長今天較忙碌，現在已是下午4時55分，他們亦不曾出現，可能他們忙於籌措金錢過日子吧！

今天進行二讀辯論，我過去數年一直予以支持。我前年表示我有少許猶豫，但此刻我卻十分清晰，不支持這份預算案。

我謹此陳辭。

姚柏良議員：主席，在今次財政預算案中，我看到政府對旅遊業的發展的重視，在財政困難之下，仍然增撥資源發展旅遊業。過去一年，在政府各大部門與各業界的共同努力下，今年首季入境旅客已恢復至疫情前2018年同期的72%，為帶動本地消費推動經濟復蘇作出積極貢獻。不過，在崎嶇的復蘇道路上，業界要在疫後恢復元氣，重整人手，同時回應旅客的新需求，仍然存在不少挑戰。要為旅遊業進一步復蘇打好基礎，我現在想就重徵酒店房租稅、提升航空運力、創新旅遊產品、解決人手問題、科技轉型發展五大方面，論述目前旅遊業復蘇面對的困難，以及解決問題的建議。

第一，我要說的是酒店房租稅。旅遊業界正在努力拚復蘇，爭取更多旅客訪港，政府卻計劃在明年1月1日起重新徵收酒店房租稅。這不單會削弱我們的競爭力，更與政府希望吸引更多過夜旅客的方向背道而馳。再者，業界嚴重人手不足，加上“走塑”安排、未來的垃圾徵費、就“418”連續性合約的檢討等要求，徵稅只會令問題百上加斤。所以，我強烈希望政府審視實際情況，聆聽酒店業、賓館業以至入境旅遊業界的反對意見，考慮收回重徵酒店房租稅的決定。

第二是提升航空運力。雖然入境旅遊處於穩步復蘇的勢頭，但我和旅議會最近的調查發現，七成受訪旅行社的業務只復蘇至疫情前一半或以下，以今年首季外遊印花稅收入480萬元計算，外遊團和套票業務僅恢復至2018年同期的63%。其中一個原因是目前航空運力仍未全面恢復，只達到疫情前的75%，當局預計最快要到年底才可恢復至疫情前水平。

航空運力的盡快恢復，對香港作為國際航空樞紐，以至旅遊業復蘇，至關重要。旅行社一直是旅遊產業鏈最弱勢的一員。航空運力不足，再加上疫情後去中介化程度進一步加劇，令旅行社業界的營運空間進一步收窄，損害了整個旅遊產業鏈的營運生態。所以，政府應該進一步推出有效措施，鼓勵航空公司加快恢復航空運力，開闢新航線，以鞏固香港航空樞紐的地位，帶動業界復蘇。

另外，我在財委會特別會議上亦反映了業界對機場收費高昂的意見。政府一再表示，香港機場收費對比其他樞紐機場屬於中等水平，但這說法與業界的認知有嚴重落差。很多業界和旅客均表示，機場收費再加上三跑建設費，負擔絕對不輕，對吸引更多人使用香港機場帶來障礙。我希望政府和機管局認真審視各項收費情況，確保機場維持足夠的競爭力。

第三，我經常說，發展旅遊業要以“產品為王，服務為重”，旅客需求和出行模式既已出現明顯轉變，我們便更應重視產品創新，善用文體旅的融合，發掘“五色旅遊”的潛力。不過，要打造受歡迎的高質量創新旅遊產品，不能單靠市場主導，一定要有政府的適度介入和扶持。最近，立法會研究及資訊部的研究列舉了不同城市如何串連業界打造運動旅遊的成功案例，實在很值得政府借鏡。

“本地特色旅遊鼓勵計劃”對培育本地遊市場，引領業界創新轉型，發揮積極作用。計劃原本運作到明年4月，但政府表示因資源所限，原本3年的計劃很可能提早在今年結束。這不單令業界失望，更打擊了本地遊產品的開發，予人半途而廢之感。希望政府聽到業界的意見，持續投入適當的資源，推動本地遊產品升級轉型。

另外，我在審議預算時的提問，大多是關心如何善用目前的旅遊資源，以及發掘旅遊潛力。舉例來說，“M”品牌與文化藝術盛事基金的活動，如何能與旅遊業界有更多合作，打造套票產品？政府各部門所管轄的古蹟應如何好好利用，協助業界打造特色深度遊產品？政府早前已預留5億元優化郊野公園設施，如何能夠善用這些設施，作出優化，使之成為受歡迎的綠色生態景點？要解答這些問題，答案是要靠政府與業界加強溝通合作。

在政府的回應中，我看到一些可喜的變化，特別是康文署。在“藝術三月”啟動前主動與業界接觸，推動文旅融合。署方亦正與旅議會商討建立票務協作機制，便利業界推出更多文旅產品。我希望

這類合作可以成為各部門與業界合作的參考對象，協助業界善用散落在不同部門的旅遊資源，打造特色旅遊產品。

第四，我想討論人手問題。旅遊業經歷3年冰封，人力資源嚴重流失，疫後復蘇又比其他行業遲起步，業界仍很需要政府關注和扶持，若業界人手短缺的問題得不到有效解決，最終只會直接影響接待旅客的能力和服務質素。政府在去年先後推出“運輸業輸入勞工計劃—航空業”和“補充勞工優化計劃”，勞工處亦進一步改善處理申請流程，我們看到政府的努力。不過，這兩項計劃實施超過半年，航空業也只有約1 300人到港，僅佔配額的兩成；至於酒店業，我曾向業界了解，目前未有一個勞工到港。我希望政府除了優化流程和提升效率之外，更要聆聽業界對計劃的反饋，定期審視各項輸入勞工計劃的實際成效。

最後是科技轉型。旅遊業的科技轉型是本港較弱的一環。我們經常談及大數據，但比較失望的是，我從政府回覆我的提問中得知，原來很多盛事活動和文旅設施均沒有全面統計旅客人數，反映本港旅遊業相關數據的收集嚴重不足。

就旅遊業而言，政府現時僅關注入境旅遊市場，但入境市場佔比達78%的內地遊客市場，卻無法細分到遊客從內地哪個省市來港，因而無法就客源地市場作深入分析，而這些統計對於本港向中央爭取更多自由行城市，有的放矢地增加直航航班，都是十分可貴的資源。出境數據更是粗疏，何地是港人出境遊的熱門目的地，我們要靠其他地方的官方公布數據才能得知一二。當我們連基本數據也欠奉，運用大數據進行旅遊資源規劃、旅客畫像分析等，根本是天方夜譚。

要令旅遊業走向科技轉型升級，光是收集旅客數據遠遠不夠。現時，政府用於支持業界科技創新的僅有“旅行社資訊科技發展配對基金計劃”，且不論計劃本身對旅行社智慧轉型是杯水車薪，急需“+科技”的酒店及賓館，更是連一點支援也沒有。企業要走向智慧旅遊，不僅供應鏈末端需要升級，面向服務和產品生產全流程更是需要革新。這需要全面支持智慧旅遊發展的政策，推動體制機制的健全，引導企業對旅遊科技研發的重視和投入。“路漫漫其修遠兮”，本港在智慧旅遊方面已落後太多，又是一個必須急起直追的環節。

主席，今年不單是我們旅遊業拚復蘇的關鍵一年，今年亦是政府和業界共同譜寫旅遊業發展藍圖的一年。我希望政府更進一步與旅遊業界更緊密合作，協助業界克服各種挑戰，重振香港旅遊業(計時器響起)，打造更多香港的新產品、新賣點……

主席：姚柏良議員，請停止發言。

吳傑莊議員，請發言。

吳傑莊議員：主席，今年的財政預算案真是“難為了家嫂”，財政司司長陳茂波今年的預算案主題為“堅定信心、抓緊機遇、推動高質量發展”。基於赤字預算，司長制訂了一套財政整合計劃，勾劃出如何逐步回復收支平衡，維持財政儲備在健康的水平，預計到2028-2029年度政府財政就會全面轉虧為盈，令普羅市民見到希望，可以說是絞盡腦汁。所以，我對今年預算案的評語是“因時制宜，穩中求進，敢於擔當”。我想提出以下5項建議和觀察。

第一，財政司司長近年制訂的預算案一直致力為香港經濟復蘇和高質量發展增添動力。不過，疫後復常後，香港經濟發展未有如預期大幅反彈，股市、樓市都有下滑跡象，市道轉差，甚至出現商鋪結業潮，市民寧願北上消費。近日聽到社會上有不少聲音埋怨政府提振經濟的措施不足，甚至流於口號，令人對香港前景感到悲觀。

我認為事實並非如此，香港人不應全部改姓“賴”，遇到困難就歸咎政府，相反，更應趁機好好反思自己的不足。是否競爭力不足？是否創意不足？還是產品和服務質素須進一步強化，以迎合新的市場環境要求？我認識的香港人從來都是靈活走位、拚搏、打不死，香港擁有背靠國家的後盾，在進入新發展時代下，更加要有拚搏和創新精神，更好地發揮“一國兩制”的獨特優勢。

第二，面對香港近年財赤日益增加的情況，我認為要全方位開源，增加政府收入。在現階段香港經濟逐步復蘇下，增加稅項和徵費並非好事。我在早前向財政司司長提交的預算案建議，提出了四大範疇共16項建議，大方向是透過放寬行業限制，拆牆鬆綁，創造新的經濟增長點，讓庫房達到收支平衡。

正如在上月剛剛圓滿結束的兩會中，國家主席習近平強調要發展新質生產力，“大力推進現代化產業體系建設，加快發展新質生產力”更被寫入今年《政府工作報告》的首要任務。“人工智慧+”和“數據要素x”行動都是中國新一輪產業變革的主調。香港必須要跟上國家發展的大方向，目前香港進入由治及興的發展新階段，未來幾年是拚經濟、拚發展的重要時刻。我認為，長遠而言增加收入的關鍵在於推動經濟蓬勃發展，尤其是提倡創新科技產業，配合國家發展新質生產力，鞏固和提升香港“八大中心”的定位。

其中，我建議要盡快完善監管機制，進一步推動Web3產業發展，加強傳統金融體系與虛擬資產市場之間的聯繫，特別是實體經濟和虛擬經濟的結合，讓Web3產業可以提升實體經濟GDP產值總量。政府除了要盡快就法幣穩定幣發行人及虛擬資產場外交易所(OTC)設立監制度之外，亦要研究推出虛擬資產銀行和分散式自治機制組織的立法建議，並且適度放寬現時的規限，容許更多市場參與者增加交投買賣，聯通內地和國際市場，促進Web3產業及市場有效、健康地壯大發展。

第三，要增加政府收入，其實未必只有加稅這一招。我建議政府研究增加香港賽馬會的投注項目，開設更多運動比賽博彩，例如籃球、賽車、網球等，從而提升博彩稅收入。事實上，近年非法網上賭博參與率有上升趨勢，容許馬會開設更多類型的投注項目，反而有助控制非法賭風，同時能夠增加政府的博彩稅收入，加強香港賽馬會的國際競爭力，可謂一舉數得。

另外，我早於去年年初已經建議政府推行電子公民計劃，以招徠更多海外人才和企業虛擬地落戶香港。推行計劃的成本非常低，只需要打開申請渠道，就能有效招商引資，更重要的是不會分薄本地資源。我相信此舉帶來的商業收益，以至對香港GDP的貢獻，會比加稅更加好，希望特區政府認真考慮。

第四，在開源的同時，政府都要適度節流，避免財赤擴大。我認為政府開支不應不斷膨脹，必須檢討內部人手編制，不應在推行政策和新措施時動不動就增設職位、增加人手，而是應該更好利用現有資源，提升現有人手的能力，重新調撥，靈活運用。

就如近日接連發生政府部門和轄下機構出現網絡系統事故，某程度上反映部門未做好防範和網絡保安工作，亦反映部分政府人員

不太熟識數字技術，欠缺數字思維，未能善用科技。正如國家主席習近平早已反覆強調要“增強數字政府效能”，我認為特區政府必須提升各部門人員的數字技能，革新政府運作流程，一來可以減省人手開支，二來更可協調各政府部門，提升決策力和施政能力。

第五，在提振本港市道和改善民生方面，新一份預算案最令人鼓舞的是對樓市全面“撤辣”。香港房屋問題一直備受關注，樓市已經持續下跌一段時間，市場上充斥要求“減辣”的聲音，所以我也有向“財爺”提出對樓市全面“撤辣”的建議。“財爺”回應了訴求，我認為是審時度勢、時機合適。預期香港樓市可以回復健康發展，也有利提升市民和國際投資者對香港經濟前景的信心。

不過，目前環球經濟狀況仍然不穩，加上香港樓市沉寂已久，市民的置業意欲難以即時回彈。我認為，特區政府應該在“撤辣”後適時檢討樓市政策，視乎社會氣氛和市民的住屋情況，進一步提出合適的措施，協助有需要的市民(尤其是年輕人)“上樓”，大方向是推行針對首次置業和協助年輕人“上樓”的政策措施，例如重推首次置業貸款計劃、推行青年置業貸款或低息置業貸款計劃等，以幫助首期不足的青年朋友置業“上車”，改善住屋環境和生活質素，提升社會獲得感和幸福感，讓普羅大眾安居樂業。

總體而言，我支持通過《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同時期望特區政府未來可以透過發展新質生產力，促使財政儲備更穩健。

多謝主席，我謹此陳辭。

林新強議員：主席，香港是一個小社會，現在要面對一個百年未有之大變局，遇上很多新困難和新挑戰是正常的，我們並不能一天之內便改變和適應。所謂“打鐵還需自身硬”，香港最重要是裝備好自己，迎接新環境。

作為立法會議員，我有責任監督政府，提出我所看到的問題。當然，我亦會盡力配合良好的政策和施政方針。

這幾年來，新冠疫情和地緣局勢的變化影響全球經濟，政府要增加撥款支援社會各界，抗擊疫情，共渡難關。大家對於面對千億元

財赤，也是可以理解的。但疫情結束，通關復常超過一年，香港的經濟前景不容樂觀，政府卻似乎未有甚麼辦法可拆牆鬆綁。

2022年，國家主席習近平在七一講話中提到，香港要增強發展動能，“中央全力支持香港積極穩妥推進改革，破除利益固化藩籬，充分釋放香港社會蘊藏的巨大創造力和發展活力”，但在今年的財政預算案，我看不到特區政府有推進改革的決心。

回顧這幾年的財政預算案，政府都是希望透過“整大個餅”增加稅收，而不是加稅，我非常贊同這個方向。但我有意見的地方是，在今年的財政預算案中，政府已經從“整大個餅”變成“畫餅充飢”，這個餅畫得很大、味道很好，但原來是“空氣麵包”，裏面的餡料不夠，怎樣“吹”也沒有用。

前幾年，政府說要搞“八大中心”，數年過去，成績“有目共睹”。國際金融中心，股市和IPO不斷下跌；國際航運中心，貨櫃量已經十大不入；國際航空樞紐，貨量確實很多，但機師不足；亞太區國際法律服務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但法官長期不足，以致法院案件大排長龍；區域知識產權貿易中心和國際貿易中心，政府做了一些工作，但仍然未見成效。至於其餘兩個中心——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和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我認為政府的確做了一些好事。

今年，財政預算案花了很大篇幅講述政府如何加強向外宣傳，吸引企業、資金和人才來港，又大搞藝術文化吸引旅客，我同意這些都是需要做的，但香港現時的問題核心是內部急需改革，並非單靠向外宣傳“吸客”、“吸人才”便能解決香港經濟的結構問題。情況如同一間餐廳經常宣傳，很努力“吸客”，但廚師廚藝欠佳，饅菜欠缺新意，樓面服務又跟不上，價錢昂貴，食物又不好吃，這間餐廳無論怎樣宣傳也注定失敗。

以法律界為例，這兩年來，我一直在立法會呼籲政府正視司法和法律界所面對的問題。今年預算案，我又重複講述相同的問題。第一，法庭案件排期輪候時間過長。相關部門回答我的問題時，一味把問題歸因於2019年的“黑暴”。但事實是，司法機構以鴕鳥政策迴避這個問題長達20年仍未解決。以高等法院原訟法庭刑事案件為例，2003年案件排期要等候176天；2013年要等候211天，遠超當時120天的目標；2018年，高等法院繼續做“鴕鳥”，甚至連目標都放棄；

2023年，高等法院刑事案件排期還要輪候352天。做“鴕鳥”做了20年，司法機構還表示會持續監察問題。

這個問題的解決方法其實很簡單，就是增聘法官。我們做律師的知道，司法機構也知道。司法機構現時的法官編制有211個職位，但法官一直維持在160人左右。

我翻查這10年來的預算案，政府每年都會預留一筆錢供司法機構聘請法官，但司法機構卻沒有動用這筆錢，還要每年都剩下數千萬元，甚至過億元。既然司法機構久久未能聘請足夠的法官，反正“財爺”在席，不如省下這筆預算，調撥作其他用途更好。等到他日司法機構真的要聘請法官，再向立法會申請撥款也不遲。

第二，培訓專才律師。香港說要搞“八大中心”，每個中心都要有其專才律師。搞綠色金融，要有專才律師，通曉不同國家的ESG合規法則，以及懂得草擬綠色金融產品、債券等的法律文件；國際航運中心和國際航空樞紐，也要有專才律師懂得草擬飛機船舶租賃合約、融資法律文件，以及熟識海事海商法的律師。但是，現時政府的資助培訓計劃並無資助這類法律培訓。香港本地沒有足夠法律人才，又如何發展好“八大中心”呢？難道每次都要找外地人才？這個資助培訓法律人才的問題，我又已經說了兩年，也看不到有何進展。

第三，法援署支付款項速度緩慢。法援署經常吹噓會在6星期內完成付款，我在這次財委會特別會議上追問法援署，在2023年上半年，共有多少宗法援案件已獲得法庭的判決書。我所問的並不是法援署完成支付款項的個案數字。在我追問下，法援署終於承認，法援署帳目結算的案件可能在訴訟完結一兩年後才向律師支付款項。但根據我的了解，律師如能在兩年內收到款項，已經非常幸運。法援署支付律師費的速度如此緩慢，比向保險公司索償更困難，連這些律師費都難以追收，律師又怎會有資源壯大自己，協助政府辦好“八大中心”呢？

第四，律政司服務的準則裏並無包括落實法例。兩年前，我已經提出過一個例子，1997年立法會通過《1997年法律服務立法(雜項修訂)條例草案》，准許律師以股份有限公司法團模式執業。我罵了兩年，因為26年已經過去，法例仍未落實。這項法例可以幫助香港

的律師合併壯大，到世界各地發展，協助國家搞好“一帶一路”，維護我國企業和人民的境外權益。其實，這是很容易解決的問題，卻窒礙了香港法律界的發展。

今年，我還想多說一點，就是政府的法律改革真的非常緩慢，以致有很多不合時宜的法律阻礙政府做事，亦阻礙社會進步和發展。政府急需拆牆鬆綁，但有關方面的法律改革實在非常緩慢。這個問題，據我的初步觀察，背後可能有兩個原因。第一，各政策局和部門因循守舊，根本不知道現時有何法律與自己相關，又或連自己所訂立的程序捆綁了自己手腳也不知道。我相信，香港法例有很多條例正在阻礙香港發展，而政府沒有留意，此事需要政府盡快研究解決方法。

第二，即使政府各政策局知道要修改法律，但每次也要找律政司研究和修例，律政司卻人手有限。回顧去年的數字，律政司外聘律師花了1億7,000萬元，其他政策局也有外聘律師進行專題研究，但合共只花了300多萬元。從花費律師費的角度來看，便知道香港政府完全不懂用好香港的法律人才和服務去增進政府的工作效率。

所以，我建議政府，每個政策局可以外聘本地具規模和信譽良好的律所作為法律顧問。律所的工作包括：一、認清與政策局有關的法律條例；二、當政策局有法律問題，律所可以立即提供協助；三、審視哪些法例阻礙政府做事，提供改革建議。由於相關的法律服務屬外判性質，所以政府不需要長時間僱用一批律師，這樣才能協助香港進行改革，提升香港競爭力。

這份財政預算案，在我作為法律界代表的眼中，實屬一般。如果政府今年仍然未能改善法官不足、律師培訓支援不足、法援署支付款項速度緩慢、政府不理會法例落實與否等存在多年的問題，對於下年度的財政預算案，我會考慮投下反對票。

主席，我謹此陳辭。

李鎮強議員：多謝主席。面對本港疫後經濟復蘇速度未如預期，加上特區政府本年度有過千億元財赤，因此，我們形容這份預算案的重點在於“固本培元”。

在第二十三條完成立法後，我們真的要全力集中發展經濟、改善民生，因此我想從衣食住行這幾方面發表意見，並談談我們應該如何謀劃未來。

首先，房屋方面，自由黨要特別感謝政府終於願意全面“撤辣”，再配合金管局調整按揭成數上限，相信令部分有意置業的人士可以入市之外，亦能夠幫助一些用樓按做抵押的中小微企老闆，方便他們的資金周轉需要，令他們的財務更有彈性。

主席，安居才能樂業，每個市民都想有自己的安樂窩，但公營房屋資源的確珍貴，導致公屋輪候冊上的數字連年上升。雖然未來5年公營房屋供應總量將達172 000個單位，但即使供應有多少，公屋供應仍然遠遠追不上大幅增長的需求。

因此，我特別要讚揚房屋署終於願意接受我們的建議，推出打擊濫用公屋的措施，確保公共資源會落在最有需要的市民身上，特別看到去年上訴委員會發出的遷出通知書，按年升超過九成，由此證明，政府打擊濫用公屋工作確有成效。此外，我們亦建議政府要善用科技，多管齊下打擊濫用公屋，例如透過入境處索取有關大數據，了解公屋住戶的離境紀錄；又或者可以考慮在公屋的水電錶增設閘位，辨別公屋是否有未使用甚或過度使用水電的情況，應該盡快落實參考警方的“好市民獎”而設立的實名舉報賞金制度，全方位進行打擊巡查工作。

另一方面，我建議政府應該盡快檢討置業階梯，特別是現時很多青年人一度過18歲生日，便馬上申請公屋，更有年青人只做一份工資相對較低的工作，有些甚至向老闆要求千萬不要加薪，甚或要求以現金支薪，有些甚至“躺平”不工作，拒絕“上流”，為的是符合資格申請公屋，這絕對不是我們在座各位樂見的現象。

當然，局長亦曾提到，公屋制度的原意絕非如此，正因如此，我建議政府應該有一些突破思維的做法，除了用入息比例決定申請公屋的資格外，為鼓勵相對低收入、有能力的基層市民和年青人積極工作、不斷上進，可否設立計分制，並加入一些準則，例如申請人對社會所作的貢獻(如做義工等)，用作輪候公屋呢？相信這樣會有助市民更努力服務社會，對社會百利而無一害。

在航空方面，我看見今天機場的整體載客量只不過回復至疫情前的七成，正因為現時航空業的人手尚欠三成。據我了解，當三跑完成興建後，屆時更要增加五成人手才足夠，因此，我期望政府要加快航空業輸入勞工計劃的審批速度，盡快紓緩行業人手不足的問題。

而我也了解到，現時香港國際航空學院亦有課程培訓本地航空業人才，但其中，機師課程學費高達80萬元，令不少年輕人卻步，因此，我建議政府可以考慮提供貸款甚至資助予學員，並且增設條款，要求學員畢業後需要留港服務，協助本港航空業發展。

主席，在剛過去的復活節長假期，大批市民北上消費，引起社會各界討論。根據數字，2023年全年有7 200萬人次出入境，當中5 000多萬人次是前往內地，至於訪港內地旅客只有2 650萬人次，換言之，每一個內地人南下，就有兩名港人北上。

其實，這個熱潮背後，代表着現時本地的消費模式已經大為轉變，過去香港一直以商品“平靚正”和服務好來吸引遊客，至於內地則可能比較落後，但在疫情3年過後，內地一直把握時間進步，現時到內地變成貨式多、服務好、價錢便宜，香港已經慢慢失去當初的優勢。因此，特區政府和旅發局真的要想一想辦法，吸引更多遊客來香港，以及留住香港市民在本地消費。

香港是中西文化薈萃之地，擁有豐富多樣的旅遊資源，又有世界級的自然景觀，絕對有充足條件發展各類高質旅遊活動和舉辦國際大型盛事。正如4月初舉辦的香港國際七人欖球賽，就是一個成功例子，令附近的餐廳和酒吧生意額提升超過五成。因此，我希望政府除了要主動出擊，爭取更多盛事在香港舉行之外，亦要為未來一兩年舉辦的盛事做好海外宣傳，讓海內外旅客能夠預先計劃行程，在香港多留數日，為香港帶來實際經濟效益，最重要的是，向世界展現香港活力動感的一面，鞏固香港盛事之都的美名。

除了大型盛事之外，我亦建議政府應該發展演唱會經濟，透過提供場地租金寬免等，或者主動邀請海內外巨星來香港舉行演唱會，甚至是參與一些繽紛的“快閃”活動，務求吸引更多旅客和明星的“粉絲”來港追星，促進人流及本地經濟。

其實，香港有不少具優勢的傳統產業，而今年全國兩會中提出重點發展新質生產力，正正給予我們一個重大啟示。事實上，發展新質生產力關鍵是聚焦創新，讓傳統產業可以通過科技，例如人工智能，運用大數據進行升級改造，轉型創新，尋求突破，而新興產業與傳統產業亦能夠有良性互動，形成新質生產力發展的合力。

究竟香港特區可以做甚麼來貢獻國家呢？我認為其中一項是“科教興國”。“科教興國”是習主席在二十大報告中提出的最新發展戰略，強調教育、科技、人才是國家未來發展的關鍵所在。特別是香港多間大學都是世界大學排名榜上有名的，所以，擁有很多很好的條件做好“科教興國”，培育德才兼備，具國家觀念的青年人。

所以，香港需要大量專才，也需要大量技術工種的人才，政府應好好利用北部都會區內更大的空間，加強職業專才的培訓，做好專才教育的規劃。我們也可以利用公私營合作的模式，甚至與國內外的頂尖學府協作，設立一條龍式由幼稚園到大學的國際學校，擴闊學生的視野，吸引更多海內外人才來香港讀書。

政府亦可以考慮與內地的百強大企業合作，讓學生能夠在讀書期間亦有實習工作，甚至鼓勵香港的大專院校與內地名校設立合作院校，這個做法可以增加學生的商貿經驗，將北都的科研成果更好地落地，將科研知識產業化，大學研發成果商品化、產業商品國際化，讓香港可以做好櫺窗的角色，將中國出品的品牌與世界共享。

主席，夏寶龍主任提及，時代在變，內地在變，整個市場結構、消費模式等都在改變，社會要主動順應時代發展潮流，跟上時代發展步伐，積極識變、應變、求變，在變局中打開香港發展的新天地。我和其他議員已準備就緒，與政府各部門一起努力，講得到、做得到、做得好。

我相信，在《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後，香港特區有祖國做堅強後盾，香港人努力拚搏的獅子山精神下，香港“由治及興”絕對是未來可期、前景廣闊。正如“財爺”在預算案封面用上的晨曦色一樣，只要我們懷抱信心，就一定能夠迎來希望。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多謝。

田北辰議員：司長每年撰寫財政預算案時均會遇到不同的難處，但我相信今年是難上加難。捱過3年疫情，財政儲備消耗極快，好不容易捱過了，一方面要看緊錢包，一方面又要帶動復蘇，我完全體會到司長的難處。最近有位城中大亨退休，我認同他所說：“現在的目標應是‘保本保命’，而非大力發展。已知或未知的風險重重，不應冒進擴充。安度接下來的幾個年頭，屆時再看看世界變成甚麼模樣。放過一個機會，總比失去整盤生意要好。”

我認為今年的財政預算案整體能夠做到這個方向，所以我會支持，但是否當中全部建議都“用得其所、應cut則cut、應用則用”？對此，我則有所保留。今天，我與各位分享一下我的看法。

何謂“應用則用”？我認為最“應用”的是垃圾收費。坊間一直有很多聲音，有人說垃圾袋尺寸分類不足、容易破損、形狀不合用，亦有人認為尺寸分類足夠、不易破損、很好用，總之每天都有新鮮事，這樣下去，推行日期只會無限期拖延。如果這項法例到8月1日仍然實施不了，拖了20多年後，又再繼續拖延，對政府的威信其實不甚理想。我們實政圓桌一直建議政府全民免費派發垃圾袋3個月，讓市民邊試邊學，盡快適應。但是，觀乎目前“先行先試”的情況，天天都有新鮮事，顯然3個月也未必可以解決問題。政府何不考慮免費派發垃圾袋一年，並將適應期相對延長至一年？在適應期內，政府對違規市民或商戶不會作出檢控、不會罰款、不會判處監禁，但須向他們發出警告信，讓大家知道將來法例落實後，若不遵守法例，政府必定能夠找到違法的人。不過，我亦要告知政府，原本預計垃圾收費實施後，一年可為政府帶來18億元收入，但若按照我的建議，便會失去這筆收入，但我希望政府予以考慮，因為此舉有百利而無一害，是“應用則用”。

第二，有關交通。首先是T4號主幹路，我認為今天這個造價70億元的建議屬於優化方案，把多年來的通脹計算在內，造價尚可接受。只要政府公開確認，大埔公路(沙田段)在早上繁忙時間的行車量/容車量比率，臨界點並非2034年的0.99，而是2047年的1.2，我便會給予支持，因為那是很遙遠的事。其次，實政圓桌在2018年沙中線醜聞發生後，已要求成立獨立於路政署且轄下設有獨立機電工程團隊的鐵路署。不要“做死”現已負責很多大型工程的路政署署長。稍後要推展14個新鐵路項目，人手勢必需要增加，成立鐵路署的話，其實只需加設一個D6級的署長及其副手職位，每年開支不到

1,000萬元。我不理解政府為何一直思前想後，又推說有人反對，這樣下去只會“做死”新上任的路政署署長。

我們實政圓桌7年來鍥而不捨爭取第五條跨海鐵路，希望解決屯馬線“迫爆”的問題，但政府最近表示中部水域人工島項目可能推遲2年至3年。現時屯門有100多萬人口，若加上2026年開始遷入新界西北的50萬新增人口，沒有跨海鐵路真的“搞唔掂”。政府在財委會特別會議上表示，在交椅洲人工島居民全面遷入前會全線開通。主席，言下之意，即是說沒有人工島便沒有第五條跨海鐵路。這樣的話，上述150萬人將來如何外出上班？難道全部到深圳上班？到時該怎麼辦？所以人工島項目一定要推行。

接着我想談談廚餘回收。2022年，本港每天約有11 000多公噸都市固體廢物，當中三成是廚餘。但翻查數據，2020年至2022年廚餘回收率只有4%至6%。政府現時陸續在公共屋邨裝設智能廚餘回收桶，又是“智能”，令我有些擔心。坊間有很多聲音表示回收桶數量不足。最近有報道指出，回收桶時常故障和爆滿，更有10多袋廚餘被棄置在桶旁。那些裝滿廚餘的垃圾袋破爛，既發出臭味，又會引來蟲鼠等問題。在財委會特別會議上，有議員同事詢問政府有否訂立廚餘回收指標，大家猜猜政府怎樣回答？政府根本回答不了。

聽說現時市面上有些大型廚餘處理機，據我理解，一部處理機每月的租金約2萬元，已包括維修、運輸和保養，可處理近100公斤廚餘，將廚餘磨成重量只有10公斤至15公斤的粉末。市民亦無需理會廚餘是否可以放進機內，因為即使是大型骨頭和蠣殼，處理機亦可處理。廚餘體積大幅縮小後，回收更為容易，還可作肥料之用，好處多多。如果大規模購買，這款處理機應該並不昂貴。政府會否考慮改為即時處理廚餘，而非先行收集廚餘，然後運往其他廚餘中心，瞎忙一場，過程中又會發出臭味，以致被人投訴？

第四，我想談談在校課餘託管。在地區工作時，很多家長問我，為何相關先導計劃只在小學推行，幼稚園卻沒有？幼稚園同樣重要，是否要待全部小學完成先導計劃，才擴展至幼稚園？為何不能雙軌並行，一同試行？我們詢問政府，這項先導計劃每個學額的每月費用為何，政府表示每月平均2,700元。這個數目並不大，為何不能同時在幼稚園試行，“兩條腿走路”？幼稚園與小學學童的需要其實並無差別。

接著談談智慧城市。我最近亦有談及智慧城市，指出香港的high-tech項目暫時應驗了梅菲定律，區議會選舉、“康體通”、“易通行”、“監考易”，幾乎每一項都難以稱得上是有智慧。現在出現“甩轆”，卻不知道該向誰追究，部門表示已經全面依照指引進行測試，資科辦又說自己沒有參與。最近，孫東局長“實牙實齒”清楚表明會提升資科辦，成立“數字政策辦公室”，其職責會由目前的支援和輔助(即無須負上責任)，提升至將來的督導和監察(即將來須負上責任)。我對此“舉腳贊成”，政府最好能夠全力支持，務求盡快辦妥此事。

現在討論“應cut則cut”，先談交通問題。關於中鐵線，我認為是亂花錢，額外花200億元接駁到九龍塘，毫無意義。我要求政府提供模擬數據，交代有多少人分別會在荃景圍和九龍塘轉車。如果政府無法提供數據，我在財委會上絕對不會支持。

另外，談談上星期的話題。位於金鐘的前行政長官甲級豪華辦公室，每年租金567萬元，加上經常性開支，每年開支接近1,000萬元。這筆款項說多不多，說少亦不少。對市民來說，最重要的是日後的持續安排。租約期滿後，如何處理？將來業主加租，是否不論加幅，任人擺布？但這件事有點奇怪，上任特首是在2022年4月宣布不再連任，現任特首5月當選，前特首辦公室似乎是在6月開始租用，7月開始運作。依這個時序來看，有理由相信是上一任特首決定租用上址的。將來是否每位前特首均可自行決定租用甚麼地方呢？這樣便大有問題。所以，我建議政府盡快物色合適的地方，首選是政府產業署轄下的物業。如果沒有，我建議選擇在沒那麼昂貴但體面的地區，例如比金鐘便宜一半的灣仔北，購買一層1萬平方呎的物業，足以讓未來5任特首使用。如有貴賓到訪，可以一次過與歷任特首會面。這樣做的好處是無須每位特首自行決定卸任後的辦公室選址，因為這是令人為難的決定，容易惹來批評，最好是這樣一次過處理。

最後，我重申一次，我支持預算案，只是提出一些改善建議，供司長參考。(計時器響起)

主席：田北辰議員，請停止發言。

鄧飛議員，請發言。

鄧飛議員：主席，我發言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我會從教育和地緣政治兩方面表達我的意見。

司長今年公布的財政預算案，驟眼看去，預算案中的教育部分看似無甚新猷，甚至演辭內連“教育”這個項目也欠奉，但在適齡學童人口下降的情況下，來年度教育開支仍然佔政府開支總額預算的14.9%，較上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2%，達到23億元，其實並不容易做到。記得在預算案公布之前，我曾向司長反映業界訴求，強調必須重視教育開支的穩定性，即使面臨人口結構性下降，也不應隨便削減教育經費。現在教育資源反而有所增加，我對此表示歡迎。

另外，預算案中新的教育項目並不算多，基本上都是在原有項目上增加撥款，例如增加博士研究生的獎學金。但在基礎教育方面，則增加了高中生到大灣區開展職業生涯規劃體驗之旅的撥款。這是一個相當有實用價值的項目，為高中開啟一項與生涯規劃直接相關的交流考察體驗之旅，不僅僅考察，還與生涯規劃相關，值得點讚。

在青年發展方面，預算案建議“繼續為青年人提供更多內地和海外的交流與實習機會”，並明確訂出KPI，指“今年的目標是讓不少於三萬人受惠”。我一向認為，實習比單純的交流考察更加有效，而且這次預算案提到內地和海外同步進行，先到內地，然後到“一帶一路”國家。預算案亦建議透過“職學聯通、多元發展”的策略，加強推廣職業專才教育，並已預留約6.8億元，支持職業訓練局（“職訓局”）這方面的工作，包括“職學僱主評核先導計劃”。我認為增加僱主參與評核，相當有創意，可以令計劃和實習更加“貼地”和實際，值得欣賞。另外，我亦建議特區政府和司長開放給自資院校參與，而非只局限於職訓局。與此同時，政府亦預留了1億元啟動資金，協助自資專上院校成立“應用科學大學聯盟”。但是，目前合資格的學校必先取得大學名義才能申請，我建議政府未來可以考慮放寬，並扶助本地自資院校提升水平，讓該等院校能夠在人才培訓方面作出貢獻。

預算案亦建議為“奇趣IT識多啲計劃”增撥1.34億元，在未來向每所公帑資助小學提供最多30萬元的資助。這項建議當然是好事，但我希望當局能提供更多細節。以往給予學校的撥款不能用於聘請教學人員，但若不增加人手，而只是增加撥款，等於變相增加教師

的工作量。再者，現今創科發展基本上已與人工智能密不可分，新加坡亦已將人工智能教育徹底全民普及化，所以希望政府就創科教育，尤其是人工智能教育的普及化方面，在撥款和教育政策上都多加配合，以追上科技發展的最新潮流，同時為創科教育引入AI或相關的KPI績效評估體系，以衡量是否物有所值，我們的公帑是否足以提升緊貼科學發展的教學效能。這是關於教育方面的意見。

另一方面，對於大家經常談及的地緣政治，我認為，所謂地緣政治造成的經濟問題，必須用地緣政治的思維來解決，不能只靠一般經濟思維，例如採取逆周期的財政措施或財政政策等來紓緩。政治問題只能透過政治解決，地緣政治也是一樣。例如西方媒體甚至官方機構不斷用“唱衰”香港的國家安全法來對香港未來作唱空和打壓，意圖讓原本有意來港投資的資金或來港發展的人才為之卻步，繼而變成一種用“唱衰”達致真正促進“衰落”的自我預言式的新冷戰打壓手法。

當然，特區政府和立法會除了要迎頭痛擊和加以反駁之外，我建議應更加強調保護國家安全和保護外來投資兩者之間的正面作用。正因為有了國家安全法的保障，所以來港投資的資金無論是來自內地或海外，都能得到比以往更佳的保障。這一方面免除了政治炒作對經濟環境的干擾，因為法治的進一步完善；另一方面，正因為法治得到進一步完善，私有產權也得到更佳的保障。

眾所周知，也有大量財經媒體報道，一向作為資金保密和避稅天堂的瑞士，自2008年金融海嘯以來，一直受到美國方面的壓力，最後在2013年2月，瑞士不得不與美國政府簽訂協議，規定瑞士銀行必須向美國政府披露手上美國帳戶的信息，從此這個天堂逐漸步向衰落，當然，後來陸續亦有新發展。到2023年，隨着美國矽谷銀行等地方銀行出現危機，國際資金對美國金融系統性風險的疑慮增加，有關資金陸續轉往新加坡和香港等地方。

另外，隨着2014年俄羅斯佔領克里米亞之後，尤其是在2022年發動對烏克蘭的武裝行動之後，俄羅斯等東歐國家的資金和資產一直面臨被美國沒收的風險和恐懼。這些都是地緣政治對金融市場、資金流動，以至對私有產權產生前所未有的干擾和衝擊。坦白說，對於國際投資者而言，尤其是坐擁巨資、富可敵國的所謂家族辦公室，他們不缺全球盈利和資產增值的投資機會，反而更加着緊財富

的保密、產權的穩定和家族傳承的可持續性、法治保障性。因此，特區政府能否打中這個痛點，全力向國際投資者宣傳和承諾，在包括國家安全法等全面法治保障之下，國際投資者來港落戶投資，將得到比其他國家地區更為完善的私有產權保障？地緣政治的干擾雖然是前所未有的那麼巨大，但不是不能因勢利導的。

我舉一個未必完全恰當的例子。以色列自去年10月7日以來一直深陷戰爭之中，受到全球主流媒體(包括中國官方媒體)的猛烈抨擊。這樣地緣政治環境可謂相當惡劣了吧？但是，根據Startup Nation Central的報告，該國在私人投資、企業併購和新創科基金的設立方面，從10月7日至今的數據仍然錄得顯著增長。即是說，如此惡劣的地緣政治環境並沒有對該國創科經濟發展帶來明顯的負面作用，儘管戰爭初期會是有影響的。香港的地緣政治環境無論如何不會比以色列更糟糕吧？所以，事在人為，關鍵是要有針對性。

今天特區政府回覆何敬康議員的書面質詢時提到，由專責團隊協助在港設立或擴展業務，以及表示正準備或已決定會在港設立或擴展業務的家族辦公室數目是64和136，即總計為200個家族企業。另外，根據研究家族辦公室權威機構台灣PwC的研究報告，截至2023年，全球家族辦公室大約有7 500個；根據德勤中國在上個月的估計，香港今年有望突破3 000個，成績驕人，遠遠超過我們在亞太地區的競爭對手。雖然不能僅以家族辦公室的數目來比較，還要考慮整體投資額，以及由此投資額為香港帶來的財富效應和經濟乘數效應，但這份成績表始終值得點讚。希望特區政府能夠再接再厲，畢竟今年是世界大選年，各國(尤其是美國)的選舉政治越來越高風險，越來越難以看透，特區政府需要多做工夫。正如毛主席詩詞所言，“不管風吹浪打，勝似閒庭信步”。保持對國家發展的宏大信心，小心對政經形勢的微觀駕馭。道路縱然曲折，前途總是光明。

主席，我謹此陳辭。

陸頌雄議員：主席，本人發言支持今個年度的財政預算案。

在外圍經濟不明朗的情況下，特別是外圍的地緣政治，以及美西方對香港經常的打壓和抹黑，我們確實需要透過一份財政預算案穩定經濟，更重要的是穩定民心，當中我們正在尋求一個突破點。

連續5年的赤字預算高達481億元，我們認為這份預算案需要面對這個問題，但亦不要過分誇大其風險。

有很多人用味道去形容這份財政預算案，認為是“撤辣”、“減甜”。“撤辣”當然是指樓市的“減辣”政策。樓市“減辣”政策的效果是好是壞，需要時間去驗證。上述政策會否有助恢復樓市？恢復樓市之餘，又會否導致炒風再現，令年輕人和小家庭更難置業呢？我們希望求穩，卻不希望樓價繼續跌，也不希望樓價回升。

說到“減甜”，有些人看得很簡單，政府過往“出雙糧”，今年卻發放金額相當於半個月的援助，“財爺”是否比以前吝嗇？我想幫“財爺”向市民說句好話。我落區時亦有向市民說，政府在福利、醫療、教育、房屋方面的投放並無減少。以一個周期來說，開支更可說是持續增加。以公共福利金計劃為例，很多“老友記”領取長者生活津貼。以5年為一個周期計算，與上屆政府同期比較，現時開支達509億元，增幅為56%。為長者和殘疾人士提供的“二元乘車優惠”，特別是在放寬至60歲後，支出達到70億元，較5年前急升425%。在醫療方面，醫管局開支達954億元，與5年前對比增加47%。鼓勵“打工仔”敬業樂業、自力更生的在職家庭津貼計劃，開支達到297億元，與5年前相比增幅達96%。這些數據顯示政府願意長期作出承擔。

我非常感謝政府關注社會公平和關愛弱勢社群，透過支付轉移的方式縮窄貧富差距，特別是我們所說的堅尼系數。這個數字曾經很嚇人，高達0.539，透過支付轉移，現時已降至0.397。我認為這個數值可以接受，有助社會穩定人心。大家知道，堅尼系數一旦上升，很多社會學者都會認為，高於0.4便有社會動盪的風險。因此，大家除了關注財政預算案的財赤是否太嚴重之餘，最重要是要穩定人心。人心安穩，人們才得以安居樂業，才能夠奮鬥，願意為社會作出貢獻。

然而，近來有人質疑，在財赤的情況下，政府的福利開支和房屋開支會否“養懶人”？會否導致財政爆煲？會否令年青人“躺平”不想上進？我想就此回應一下。

事實上，與高稅制的福利國家相比，我們的福利政策相差甚遠。以公營房屋為例，二人、三人和四人家庭的收入上限分別為19,000多元、24,000多元和30,900多元，這些標準遠低於家庭入息中位數。換

句話說，他們本身的入息相當低。他們追求的只是一個安穩的居所。他們符合這個低收入水平，便去提出申請，申請期間他們當然不想超標，以便可以成功“上樓”。現時可能要輪候5年多。在輪候過程中，可能出現一些情況，例如老闆給予他們加薪升職的機會，他們會說現在不能升，數年後才升。或原本兩夫婦都上班，可能變了其中一人上班，另外一人做兼職。

我認為，大家應該體諒他們的情況，不應負面標籤他們為懶惰和不上進。這個現象實際反映公屋供應不足的情況。政府應該進一步增加公屋供應，縮短輪候時間至3年以下最為理想，這是政府原來的目標。雖然3年“上樓”短期內無法實現，政府也有提出很好的措施。我要讚一讚政府和“財爺”。雖然政府無法達成3年“上樓”的目標，但亦有提供公屋輪候津貼，津貼輪候人士外出租住私樓或其他單位。這些都是政府對社會上有需要人士所提供之一種幫助。

他們安分守己，知足常樂，我們不應該負面標籤他們。反而，想辦法加快土地和公屋的供應，才是正確的做法。當供應量增加後，政府可以研究一下，如有申請人在輪候過程中收入稍為超過入息限額，可考慮向他們收取略高的租金。當然，前提是我們需要有更充裕的公屋供應。

另一方面，我們非常同意有必要防止福利被人濫用，但一定要具針對性，切忌“一刀切”，影響有需要的人士，以免“黑狗得食，白狗當災”。例如“二元乘車優惠”為“老友記”帶來外出的動力，令他們願意多外出探望朋友，甚至促進銀齡就業。這有助他們改善健康，也可降低我們的醫療開支。然而，有人可能會濫用，明明是年輕人卻使用長者八達通的“二元乘車優惠”。其實，現時的問題在於罰則過低。目前的最高罰款僅為2,000元；港鐵則更少，只當作逃票處理，罰款數百元了事。犯罪成本如此低，一定會有人鋌而走險，因此有必要進行檢討。在公共房屋或福利制度下設立適度防止濫用的機制，我認為值得研究。

另一個較為“大頭”的就是工務工程開支，每年均超過1,000億元。我們在立法會推動成立工務工程效益成本管理研究小組委員會，希望爭取在今個立法年度內開展工作，屆時歡迎各位同事加入，集思廣益，探討如何在工務工程節省開支，避免出現工務工程造價過於高昂的情況。很多工務工程有民生的需要，例如現時的T4幹道，

耗資超過70億元，雖然確實有需要，但造價卻過於高昂。我們作為議員，真是只能“老交錢”。政府最好在前期研究、招標等各個環節已經壓縮開支，以實現節省公帑的目標。

此外，在醫療方面，我們推動國藥港用、內地醫療對香港提供支援，以及港人上內地養老等另類方案，相信有助節省公帑開支。

最後，我想談談一個議題。年青人並非拒絕上流，如有機會升level和“上位”，有誰不想？然而，問題在於我們有否提供機會給年青人“上位”？我認為，要解決年青人的動力問題，一定要以高質量發展的理念，利用新質生產力，但同時要確保工作與生活平衡，做好勞工保障。如此一來，年青人覺得努力後能有合理回報，不會無日無夜工作，沒有時間拍拖和結婚生育，或生育後沒有時間照顧子女。他們有動力，便能朝正確的方向奮鬥，亦能配合我們創科的發展。

總之，我認為未來的發展離不開創科和利用各種新技術，特別是多位同事提及的超算。就超算中心而言，政府除關注芯片發展外，能源亦是超算背後其中一個很重要的動力。關於如何引入更廉價和清潔的能源，我希望政府能投入資源進行前期研究，令香港人使用更低價的電力，同時推動我們的產業發展。

我謹此陳辭。

林琳議員：多謝主席。“明者因時而變，知者隨事而制”。這是習主席之前說過的話，亦是夏主任最近對香港的寄語。若詢問大家的意見，香港現時代表甚麼？是美食天堂，還是國際金融中心呢？

今早開會時，有些中小企代表來到立法會，他們向我說的第一句話就是“一街都是吉鋪”。他們心中沒有放棄，還向我們提供很多意見和建議，看看香港如何能升級轉型，例如推動改善服務態度，搞活會議展覽活動，令參展商在香港多逗留一兩天等一系列措施，這些都是他們向我們提出的意見，但最重要的是，他們很希望政府可以帶頭掌舵，落實這一系列建議，帶領大家一同起航轉型。香港在很多方面仍保持着很好的國際地位，但正因如此，我們更要想清

楚，究竟我們的經濟轉型應如何進行、從哪個角度進行，及早為香港的新質生產力格局定調，做好配套，追上國家和時代的步伐。

我很欣賞司長已着手全方位吸引企業落戶香港，同時採取不少措施吸引真正可以推動本地經濟發展的人才來港。我樂見政府透過人才辦提供一條龍規劃服務，協助外地人才落地生根，並且在5月舉行“全球人才高峰會暨粵港澳大灣區人才高質量發展大會”，向國際社會和內地城市推廣香港作為國際人才樞紐的獨特優勢。

其實今年碰巧出現很多好時機，我們國家在外交場上，適逢中馬建交50周年，以及中法建交60周年，關於這兩個節點，其實會有很多活動，國家會舉辦，香港亦會舉辦。既然如此，我們更要加大聲勢，向外介紹香港的實際情況及未來發展方向，為我們的青年和企業建構平台，吸引其他地方與香港聯手發展。在這方面，我們可以再創新經濟動力。在不久後的5月初，我會代表中國香港的青年前往吉隆坡參加一個關於中馬建交50周年的論壇，從青年人的角度介紹香港的未來發展方向，加強兩地相互交流，並且會確立香港“八大中心”的地位，除了國際金融中心、國際創科中心外，亦是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在這方面，兩地的青年和企業可以做甚麼？除了商界的貿易往來和合作互信外，我相信民間尤其在文化藝術等方面都有很多機會促進深度交流，政府在政策上要做好深度幫扶，為兩地青年和企業的交流做好鋪墊，消除障礙，這樣才可以在搶人才方面取得優勢。

當然，我們除了吸引外地人才外，亦要關注本地人才培育。對於青年而言，最大的困難就是找到一個讓他們發光發亮的平台，展現自己，透過交流融會貫通，發掘自己的潛力。我很支持政府在今年內舉辦“青年發展高峰論壇”，邀請海內外青年聚首香港，進行思想碰撞，我亦認為政府這次真的身體力行，出錢出力，為香港青年在國際社會中搭台，非常難得，我要給一個很大的“Like”。與此同時，我們亦要加強青年職業發展的規劃引導，由培養興趣、學習以至行業培訓，做好整體人才培育，這樣才可以確保他們學有所成，貼近市場所需，而不是學習過時的內容，即使在投身社會後自掏腰包加碼學習新事物，也不知能否及時彌補，尤其是現時的新興行業，例如ESG、藝術金融、文化保育等。對於如何為這些高增值新興產業培訓複合型高質素人才，我們真的要好好規劃。

談到香港的未來發展，最根本的當然是要有人口動力作支撐。相信大家都知道我一直推動鼓勵生育的政策，亦十分感謝政府一直相當積極地回應和配合，並且加碼，協助更多人解除生育的現實障礙和煩惱。我藉這個平台替政府賣廣告，除了大家熟悉的2萬元獎勵外，由今個稅務年度起，凡與新生子女同住的納稅人，其供樓利息或租金的扣稅額會增加2萬元至12萬元。在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下，亦設立輔助生育服務稅項扣除，例如IVF——我的BB便是透過IVF製造——最高上限是10萬元。

我曾與身邊很多朋友談及此事，但完全沒有人知道，所以我希望政府會就這項好政策多作宣傳。當然，我亦會繼續推動香港女士的雪卵年期由現時的10年增加至30年，令事業女性不會有太大壓力，認為一定要“有仔趁嫩生”，實情並不是想生育便可以很快找到人和自己生小孩。讓單身女性儲存卵子，可提供更有力的支持和“走譚位”。至於這方面的工作，是由人類生殖科技管理局負責，但該局似乎不會定期舉行會議，亦有欠積極。我上次詢問局方，相關人員究竟相隔多久舉行一次會議，局方未能回答，給我的感覺就如同一些不活躍的精子在“hea吓hea吓”。我們是否需要有如人工受孕般，洗掉不活躍的精子，把餘下的活躍的精子濃縮並激活才OK呢？若要確保香港在生育方面不要繼續在全球排最後一名，究竟應怎樣做？業界向我說，現時每天的工作就是不停填寫表格，有不同的表格，不停填寫，寫錯一個字又會收到電話要求重新填寫，遞交不同的form，但看不見有任何措施，希望政府在行業發展優化方面的工作可以做得更好。這亦揭示很多管事部門和委員會的日常，“斎管制，就不改善；管得嚴，就無發展”，確保表格(form)填好才是其最重要的工作。

最後我也想說說，生育壓力何其多，託兒看管亦很重要。關於已經生育的家庭，我看到政府提出分階段增加幼兒照顧服務名額，擴展兒童課餘託管服務至全港各區，支援在職家庭，我對此非常認同和支持。我亦希望再次建議政府加強與商界合作，推動更多企業加入家庭友善僱主行列。如有空間，便支援託兒；如沒有空間提供託兒服務，則可考慮為身為家長的僱員提供彈性工作時間或就假期作出更多安排。就如之前討論的侍產假，都是先由政府推動，那麼政府是否也可以率先推動育嬰假呢？

主席，預算案在各方面均投入很多資源，提出很多好措施，相關工作亦很廣泛，但我認為最重要是真正落實到地、落實到位，希

望當事部門一定要謹記，千萬別把撥出款項當作完成工作，一定要做好監察，確保政策落到實處，令市民真正受惠。

我謹此陳辭。

何敬康議員：多謝主席。地緣政治緊張，外圍環境複雜多變且不明朗，令近年香港遇上不同的挑戰，加上復常後經濟恢復進度遜於預期，2023-2024年度的賣地收入只有約156億元，按年大幅下挫78%，表現強差人意，最新貨櫃港口排名更顯示香港貨櫃碼頭吞吐量首次跌出十大，社會大眾難免憂心香港的前景。

現時香港正需要特區政府帶領我們拚經濟、謀發展，而財政司司長提出以“政府綠色債券計劃”及“基礎建設債券計劃”逐步取代現行的“政府債券計劃”，並將兩個計劃的合共借款上限提升至5,000億元，以及計劃未來5年每年發債約950億元至1,350億元。對此，我認為關鍵並非在於香港債務與GDP的比率能否維持在遠低於現時其他先進經濟體水平的這些表面數據，而是特區政府有何實質對策投資未來和籌劃發展，可從超過1,000億元的綜合赤字，逐步紓緩至2024-2025年度少於500億元的赤字預算目標，以至未來數年達到收支平衡，循序漸進至2028-2029年度錄得盈餘，告別財赤。

我認為政府發債的目的，應該以強化投資未來和發展的資源為目標，長遠為香港收穫更可觀的回報。提到這一點，令我回想起上星期，夏寶龍主任於“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開幕典禮發表主旨致辭時提醒香港，“傳統優勢不是一成不變，金字招牌亦不是一勞永逸”，香港“不能用昨天的老眼光看待今天的新形勢，不能用昨天的舊思維解決今天的新問題”。

夏主任的說話真的語重心長，並提醒特區政府以至整個社會要好好籌謀未來，尤其是在開拓更廣闊的集資、融資空間後，在特區政府“主動適應新形勢新挑戰、展現新擔當，在積極作為、創新創造中實現新飛躍”之時，用新眼光和思維，規劃和發展有利香港長遠未來的產業、基建和政策等。我非常希望特區政府抓緊時機，規劃好開支預算，重塑香港的競爭力。第一，在發展旅遊業方面，持續做好宣傳工作，提升吸引世界各地旅客和本港市民嚮往的景點和遊覽點；第二，活用閒置政府用地及備用的社區隔離設施等寶貴資源，用作發展包括提升住屋供應的項目，或者加快審批程序，用於舉辦

時效性活動和盛事及短期土地利用；第三，以遠見去制訂整全的計劃，推動如同垃圾徵費這類大幅度改變民生習慣的政策，以免產生分歧爭議；以及第四，做到財政預算案所述，檢視好工程項目的緩急優次，確保大型基建項目開支控制在財政上的可持續水平，並作合理取捨。正如發展北部都會區和人工島填海方案，希望由財政司司長帶領的“大型發展項目融資委員會”能夠因應香港的負擔能力，作最合適的安排，制訂可帶來最理想效益的策略。

去年，我曾提出有關發揮港珠澳大橋最大效益的議員議案，因此，我感謝政府在財政預算案中提到，要利用港珠澳大橋的便利和帶來的機遇打造“機場城市”，繼續鞏固提升香港的國際航空樞紐地位。希望將來能夠實現甚至超越這個願景。

最後，我想表達對新一份財政預算案提出由明年起徵收3%酒店稅的看法。翻查過往資料，政府在2008年為進一步促進旅遊業發展而決定免收該稅項。在16年後，政府雖然計劃撥款約10億元支持旅遊事務署及旅發局透過一系列活動來推廣旅遊業，但當業界正在思考如何吸引旅客在港留宿——以及挽留大量北上消費的市民留港多吃一頓飯——政府卻重收酒店稅。就此，我有點困惑不解，為何司長會在此時開徵酒店稅？這是近乎背道而馳的稅項。如果特區政府對引入稅項持有坊間以至業界鮮為人知的理據和考慮，我建議政府在稅項推出前，向持份者做好解說工作，而且解說和溝通越早越適時，以免大家對於政策的原意和成效有所質疑。我期望政府未來會有更多措施，能夠在旅遊淡季吸引更多旅客訪港，以及推動更多本港市民願意留港活動，在香港多吃一頓飯，將消費力留在本地。

主席，我謹此陳辭。

李惟宏議員：多謝主席。本人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亦感謝政府過去對金融業和中小企的支援，以及繼續提供適度的差餉及薪俸稅寬減，發揮“撐經濟，紓民困”的重要作用。本人樂見財政預算案提出多項針對金融的支持措施，包括人民幣業務互聯互通、資產和財富管理，亦樂見當局採納了我提出的多方面建議，包括發展證券和債券市場，加速綠色金融發展、市場推廣，以及整體應如何支持我們業界的發展。

過去一年，業界仍然面對不少挑戰，我早前在不同場合亦曾多次提及，未來需要在三大方面着手，包括持續改革、開拓新市場和促進多元發展，從而克服困難，為未來更好地發揮我們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在持續改革方面，政府在有關財經事務的書面回覆中，引述了港交所上市審批時間的統計數據，反映公司(特別是中小型公司)上市審批時間較長的問題仍然未有改善，而政策亦較傾斜於大企業。當然，我理解香港希望吸引規模最大和最優質的企業來港上市，但我們亦不能夠忽略具有潛力的中小企。這些大企業無疑可以增加我們的市場流動性，而世界很多不同市場的股票交易，都集中於一小撮市值較大的公司，這點我是理解的。但是，監管機構未來應該正視問題，優化現行的監管制度，包括檢視前置式的監管方式，以及着重披露為本的監管原則，並提升上市審批的可預期性。港交所亦需要積極扶持不同行業、不同規模的國內、國外公司上市，致力擴闊不同公司在上市渠道的融資。

中證監最近發布5項資本市場對港合作的措施，財政預算案中亦提到會全速落實促進股票市場流動性專責小組的建議。改革不容易，但為了進一步吸引不同的企業來港上市，監管機構應該積極推展市場改革，包括研究取消“手數”的要求，提升港股的競爭力。相關的詳細建議可以參考我早前提及的十大刺激港股措施。

今次預算案最積極和進取的措施之一，就是政府為刺激樓市成交，果斷全面“撤辣”。我要感謝政府去年把股票印花稅回復至0.1%的水平，但市場難免認為當時的措施未算積極。我理解現時財政困難之處，但我仍然繼續聽到市場的聲音，為了刺激現時相對低迷的港股，我亦希望政府可以考慮在適當時候再度下調股票印花稅，例如單邊收取0.05%的水平，藉此提升港股的競爭力。

在我早前提及的10項刺激港股措施中，另外一個重點就是政府應該動用可動用的資源入市。當然，我完全理解，亦明白外匯基金的法定目的是維持聯繫匯率，金管局亦表達了“不加不減”的立場會維持不變。有市場人士認為，應該考慮動用外匯基金以外的政府基金或資源(例如港投公司)投資港股，發揮帶頭作用，提振市場信心。

在開拓市場方面，特區政府現時積極舉辦大型盛事、金融論壇，進行不少宣傳和推廣。在預算案中亦談及，追蹤沙特阿拉伯股票的

交易所買賣基金已經在港交所上市。政府亦正推動在中東上市一隻追蹤香港股票指數的ETF。為加強吸引“一帶一路”、中東、東盟等海外不同資金，盤活市場，我建議重推伊斯蘭債券，並以多種貨幣形式發行(包括人民幣)。同時，亦需要積極向貿易中累積不少人民幣的中東國家提供更多元化的離岸人民幣產品和服務，藉此鞏固香港作為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的地位，以及有利於加快人民幣國際化。

此外，預算案指出政府將會撥款1億元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持續發展。根據政府的書面回覆，這筆撥款將會用於支援各項現有金融相關的資助計劃和推廣活動。我建議當局可以採取更創新的想法，將撥款用於支援現有計劃以外的項目，例如資助中小型金融機構拓展中東和東盟等海外市場。

促進多元化發展方面，感謝政府近年大力推動債券市場零售化。近期機管局就三跑發行的零售債券，以及政府早前發行的綠色零售債券，均為市場和業界提供機遇和發展方向。不少傳統的金融企業因為未能成功升級轉型而退出市場，但證監會總體的持牌法團數目持續有穩步增長，反映香港一直從傳統單一股票業務，轉型至財富和資產管理服務。

把“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資助計劃”延長，這是值得點讚的。香港金融服務業除了傳統的證券外，更需要發展固定收益、商品期貨、衍生工具、貴金屬、資產管理、另類投資和新興產品。政府亦應該開展穩定幣發行人監管制度及虛擬資產場外交易監管制度的立法建議諮詢。我希望未來相關的發牌審批過程盡量精簡，門檻亦不應過高，在監管和市場發展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

另外，經濟和環保方面，本人亦收集了不少工商界的意見，並有以下建議。第一，政府應該為本港商會和港商參與內地和海外的商貿考察、展覽等活動，提供更多財政資源。第二，將“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恆常化，以持續協助中小企解決融資問題。第三，推動精準扶貧，加強打擊濫用公共資源的行為。希望政府可以多加接納工商界在這方面的意見。

另外，財政預算案提到政府鼓勵更廣泛使用電動車，包括電動車首次登記稅寬減安排將獲延長兩年。為加快香港電動車行業的發

展，我建議引入更多電動車的品牌和款式(包括國產品牌)，以滿足本地對不同電動車消費的需求。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2024年撥款條例草案》。

暫停會議

SUSPENSION OF MEETING

主席：會議現在暫停，明天上午9時恢復。

立法會遂於下午6時28分暫停會議。

Suspended accordingly at 6:28 pm.

立法會問題第1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陸頌雄議員 會議日期： 2024年4月24日

作答者： 保安局局長

答覆：

主席：

「港珠澳大橋港車北上不設配額計劃」（「港車北上」計劃）自去年7月1日推出後，廣受香港市民歡迎，使用港珠澳大橋往返兩地的人流及車流有增無減。就「港車北上」計劃帶動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服務需求日漸增加，政府一直密切監察口岸的人流及車流情況，作出適當部署。

就陸頌雄議員的提問，經諮詢運輸及物流局後，現答覆如下：

- (一) 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設計容車量約為每日60 000架次。私家車方面，根據2008年的估算，預計大橋私家車交通量為每日8 000架次。
- (二) 自「港車北上」計劃於去年7月1日推出後，使用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跨境私家車數目持續增加。在今年3月，口岸每日平均有約9 620架次私家車出入境(包括出境5 010架次；入境4 610架次)。如計及其他跨境車輛(包括穿梭巴士、旅遊巴士及貨車)，整體出入境車流每日平均為約 12 200架次，未達到口岸設計容車量。

我們留意到較多跨境私家車集中於週末及假日期間使用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於本年3月的週末及假日期間，每日平均有約11 900架次的私家車使用該口岸出入境(包括出境6 250架次；入境5 650架次)。據口岸相關部門的觀察，出境私家車在尖峰日子繁忙時段的排隊情況秩序良好，亦沒有出現車龍影響其他口岸通道或口岸附近交通。

- (三) 自「港車北上」計劃推出以來，口岸相關部門一直致力為過境旅客及車輛提供優質的出入境清關服務。除被揀選接受海關檢查的車輛外，過境車輛一般可於數分鐘內完成出入境清關手續。於假日高峰時段，口岸交通會較為繁忙，車輛或須於口岸車輛通關廣場排隊輪候過關，但由輪候至完成出入境清關手續一般平均可於30分鐘內完成。
- (四) 面對持續上升的人流及車流，口岸相關部門一直採取不同措施以提升口岸的通關能力，例如透過靈活調配人手、優化工作流程及運用創新科技等，以及在尖峰日子加開私家車清關亭，以應付跨境需求。

為了讓市民預先熟習私家車在口岸的出入境清關流程，相關部門特別製作了短片及單張，介紹私家車經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出入境香港的清關路線、口岸的清關流程及注意事項，以加快清關速度。

此外，特區政府一直與內地和澳門有關政府部門，就大橋各項通關及執法合作事宜保持緊密聯繫。粵港澳三方亦已建立口岸熱線及即時通報機制，實時通報三方口岸人流及車流等最新情況，以便各方盡早作出適當部署，應對口岸各種突發情況。

因應節日期間人流和車流增加，由海關、警務處及入境處等部門組成的跨部門聯合行動指揮中心，亦會於長假期期間運作，實時監察各口岸現場情況，於有需要時作出迅速應變及調動，確保口岸運作暢順。

- (五) 大橋自開通以來，粵港澳三地政府一直緊密合作，因應有關管制站及各自連接路的承受能力，推展各項新的跨境交通措施，以循序漸進的方式增加使用大橋的車輛；並密切留意大橋的營運情況，持續研究和推行可行的優化方案，確保大橋車流暢順，藉以善用大橋。

立法會問題第二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林振昇議員

會議日期： 2024年4月24日

作答者： 醫務衛生局局長

答覆

主席：

現時坊間有不同種類及方式的「按摩」服務（如泰式按摩、熱石按摩及香薰按摩等），個別服務或會自稱「推拿」但性質與一般「按摩」服務近似。一般而言有關服務均不涉及醫療服務，而提供該等服務的人員一般亦不會被視為醫療專業人員。

根據《中醫藥條例》（第549章），任何人如以中醫方式進行「推拿」，有可能被視為「作中醫執業」²。根據該條例第108條，任何並非註冊中醫或表列中醫的人士如在香港作中醫執業，即屬違法。一經定罪，可處第6級罰款及監禁3年。

就林振昇議員提問中有關按摩院規管理制度及推拿行業培訓的部分，經諮詢保安局、勞工及福利局和教育局，現綜合提供有關資料如下：

《按摩院條例》（第266章）的目的是透過發牌制度對按摩院作出規管，以防止及打擊不法份子把該等處所用作從事色情或非法賣淫活動。《按摩院條例》曾於二〇〇一年作出修訂以收窄規管的範圍；目前，有多項指定服務均獲豁免，無須申領按摩院牌照，例如註冊專業醫療人員的處所（包括醫生、物理治療師、中醫及脊醫等）、髮型屋、美容院及護養院等。過去五年，《按摩院條例》下持牌按摩院數目如下：

² 根據《中醫藥條例》第2條，「作中醫執業」或「以中醫方式行醫」是指以下任何作為或活動，即應用在全科、針灸或骨傷方面的傳統中醫藥學為基礎，以(a)診斷、治療、預防或紓緩任何疾病或任何疾病的症狀；(b)開出中藥材或中成藥的處方；(c)調節人體機能狀態，而「中醫執業」亦須據此解釋。

年份	持牌按摩院數目
2019	112
2020	113
2021	111
2022	108
2023	104
2024 (截至3月)	103

警務處在處理按摩院牌照新申請時，一般會在三十五個工作天之內向申請人發出「原則上批准」通知書，以便申請人展開處所工程。在確定工程符合規格後，相關部門會發出證明文件，並由警務處向申請人簽發按摩院牌照。

警務處沒有備存持牌按摩院所提供的服務種類及方式的相關數字。

從醫療衛生政策及公眾健康風險角度考慮，以中醫方式進行「推拿」現時已受《中醫藥條例》規管，現階段醫務衛生局並沒有計劃就並不涉及醫療服務的「推拿」或「按摩」另行制訂規管理制度。

資歷架構為學術、職業專才及持續教育界別的資歷釐定明確及客觀的標準。成立資歷架構的首要目的是推動終身學習，持續提升本港工作人口的質素、專業水平及競爭力。目前，政府已為23個行業成立了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諮詢委員會），涵蓋本港超過一半的勞動人口。諮詢委員會成員包括該行業的主要僱主、僱員、專業團體及監管機構代表。諮詢委員會目的是為持分者提供平台，讓他們能夠攜手推展資歷架構，並就行業的培訓需求及人力發展交換意見。諮詢委員會的成立和運作有賴各持分者的共識和合作。政府會繼續積極與不同行業及持分者推廣資歷架構，並按個別行業的實際情況，包括業內持分者及規管機構的意見、人力情況等，就如何透過資歷架構支持該行業人力質素提升，以及更廣泛應用資歷架構等，提供適切協助。

資歷架構下設有資歷名冊。資歷名冊是個網上資料庫，載錄已通過質素保證並獲資歷架構認可的資歷和相關課程的資料，包括課程、資歷、營辦者及資歷頒授者的名稱、資歷學分、資歷架構級別，以及授課模式等，以協助進修人士獲得相關資料。

過去五年（二〇一九至二〇年度至二〇二三至二四年度），截至二〇二四年二月，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一直提供資歷級別第二級的「痺痛舒緩推拿基礎證書（兼讀制）」課程，其按年度劃分的課程學額、入讀人次，以及完成人次表列如下：

年度	學額	入讀人次 (以開班日期計算)	完成人次 (以完班日期計算)
2019-20	396	244	253
2020-21	317	122	99
2021-22	617	432	395
2022-23	635	553	486
2023-24 (截至2024年2月)	594	505	469

再培訓局的培訓機構並未為完成兼讀制課程的學員提供就業跟進服務，故未有備存完成課程後從事相關工作的人數和百分比。

資歷名冊中，過去五年由再培訓局以外的營辦機構作為資歷頒授者的推拿課程資料如下：

曆年	資歷架構級別	課程數目
2023	第二級	1
	第三級	3
	第四級	1
	第五級	1
2022	第二級	1
	第三級	3
	第四級	1
2021	第二級	1
	第三級	3
	第四級	1
2020	第二級	1
	第三級	3
	第四級	1

曆年	資歷架構級別	課程數目
2019	第二級	2
	第三級	4
	第四級	1

完

立法會問題第3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林哲玄議員

會議日期：2024年4月24日

作答者：醫務衛生局局長

答覆：

主席：

政府一直採取多管齊下的策略，應對公營醫療系統醫生人手不足的情況，包括引入合資格非本地培訓醫生於公營醫療系統工作。為此，政府修訂了《醫生註冊條例》(第161章)(《條例》)，在原有的有限度註冊制度之上，加入特別註冊制度，擴闊合資格非本地培訓醫生來港執業的途徑。而特別註冊制度下獲承認醫學資格名單，由首批於2022年4月刊憲生效，到2023年6月第4批為止，合共有9個地方、80所大學提供的100個醫學資格獲承認。與此同時，醫院管理局(醫管局)、衛生署，聯同兩間大學醫學院，自2022年起聯手到海外及內地同時以特別註冊及有限度註冊，招聘非本地培訓醫生或安排專業人員交流，從而增加公營醫療系統醫生人手。

就林哲玄議員的提問，現回覆如下：

(一)及(二)

根據香港醫務委員會(醫委會)資料，2022-23年度至2023-2024年度，有關特別註冊及有限度註冊的申請數字、聘用機構、取得醫學資格的國家／地區及已取得專科醫生資格的人數如下：

	特別註冊			有限度 註冊
	持認可 醫學資格	經有限度 註冊銜接	總計	
申請數字^{註(1)}				
- 申請人數	63	10	73	200
- 獲批人數	62 ^{註(2)}	9 ^{註(3)}	71	200
- 註冊生效人數	52 ^{註(4)}	9	61	210

	特別註冊			有限度 註冊 總計
	持認可 醫學資格	經有限度 註冊銜接		
聘用機構				
- 香港大學	3	3	6	31
- 香港中文大學	0	6	6	50
- 醫管局	49	0	49	109
- 衛生署	0	0	0	13
- 豁免受《診療所條例》第7條規管的診療所	不適用			7
總計	52	9	61	210
取得醫學資格的國家／地區				
- 中國 ⁽⁵⁾	1	1	2	68
- 英國	40	4	44	64
- 澳洲	7	0	7	11
- 新西蘭	0	0	0	2
- 加拿大	1	1	2	6
- 美國	1	2	3	5
- 新加坡	0	0	0	2
- 南非	2	1	3	4
- 印度	0	0	0	6
- 其他	不適用			42 ⁽⁶⁾
總計	52	9	61	210
已取得專科醫生資格⁽⁷⁾				
- 麻醉科	2	0	2	1
- 外科	0	0	0	1
- 腸胃肝臟科	1	2	3	0
- 兒科	0	0	0	3
- 病理學	0	0	0	1
- 眼科	0	1	1	2
- 危重病學	0	0	0	1
- 婦產科	0	0	0	1
- 腎病科	0	0	0	1
- 風濕病科	0	0	0	1
- 公共衛生醫學	0	0	0	1
- 內科腫瘤科	0	1	1	0
- 老人科	0	1	1	0

	特別註冊			有限度 註冊
	持認可 醫學資格	經有限度 註冊銜接	總計	
- 耳鼻喉科	0	1	1	0
- 放射科	1	2	3	0
- 急症科	0	1	1	0
總計	4	9	13	13

註：

- (1) 申請及獲批人數為2022-23年度至2023-24年度的數字，不包括續期申請。
- (2) 餘下1宗申請已於2024年4月獲批。
- (3) 餘下1宗申請正在處理。
- (4) 餘下的其中8人的特別註冊於2024年3月31日之後才生效，另外1人的特別註冊於2024年1月終止及另外1人於2024年2月通過香港醫務委員會執業資格試並成為正式註冊醫生。
- (5) 包括中國內地、澳門及台灣地區。
- (6) 該42名有限度註冊醫生所涉及的國家／地區分別為捷克共和國(2人)、菲律賓(10人)、斯里蘭卡(1人)、愛爾蘭(8人)、法國(1人)、意大利(1人)、荷蘭(1人)、阿根廷(1人)、馬來西亞(6人)、泰國(1人)、沙特阿拉伯(1人)、俄羅斯(2人)、日本(1人)、土耳其(1人)、波蘭(1人)、德國(1人)、緬甸(1人)、印度尼西亞(1人)及巴基斯坦(1人)。
- (7) 於2024年3月31日名列於醫委會專科醫生名冊及其所涉專科的人數。

(三)

根據醫委會資料，自《2021年醫生註冊(修訂)條例》生效到目前為止，尚未有申請人根據《條例》第7A(1)(b)(ii)條，即持有獲承認醫學資格並且屬香港永久性居民的非本地培訓醫科畢業生，在未曾於境外參與實習的情況下直接參加本港執業資格試。

(四)

根據香港醫學專科學院資料，由2021年至2023年，學院轄下的分科學院錄取非本地培訓醫生作專科培訓的相關分項數字如下：

年度	專科	正式註冊		有限度註冊		特別註冊	
		醫管局 聘任	非醫管局 聘任	醫管局 聘任	非醫管局 聘任	醫管局 聘任	非醫管局 聘任
2021 ^{註(1)}	麻醉科	0	0	1	0	不適用	
	社會醫學	0	0	0	1		
	牙科	0	3	0	0		
	急症科	4	0	1	0		
	家庭醫學	8	0	0	0		
	婦產科	0	2	0	0		
	骨科	1	0	0	0		
	耳鼻喉科	0	0	1	0		
	兒科	1	0	1	0		
	內科	11	0	1	0		
	放射科	1	0	0	0		
	小計	26	5	5	1	不適用	
2022 ^{註(2)}	麻醉科	0	0	1	0	0	0
	社會醫學	0	0	0	2	0	0
	急症科	1	0	0	0	0	0
	家庭醫學	6	0	0	0	0	0
	骨科	4	0	0	0	0	0
	兒科	1	0	1	0	0	0
	內科	0	0	3	0	0	0
	放射科	2	0	0	0	0	0
	外科	5	0	0	0	0	0
	小計	19	0	5	2	0	0
2023	麻醉科	0	0	2	0	2	0
	社會醫學	0	1	0	1	0	0
	牙科	0	4	0	0	0	0
	急症科	3	0	4	0	0	0
	家庭醫學	14	1	1	0	0	0
	婦產科	3	0	1	0	1	0
	眼科	0	0	2	0	0	0
	骨科	1	0	0	0	0	0
	耳鼻喉科	0	0	1	0	0	0
	兒科	1	0	1	0	0	0
	病理學專科	0	0	0	1	0	0

年度	專科	正式註冊		有限度註冊		特別註冊	
		醫管局 聘任	非醫管局 聘任	醫管局 聘任	非醫管局 聘任	醫管局 聘任	非醫管局 聘任
	內科	9	0	3	0	3	0
	精神科	0	0	1	0	0	0
	放射科	1	0	2	0	0	0
	外科	2	0	0	0	0	0
	小計	34	6	18	2	6	0
	總計	79	11	28	5	6	0

註：

- (1) 2021年，香港眼科醫學院、香港病理學專科學院、香港精神科醫學院及香港外科醫學院並無錄取非本地培訓醫生。
- (2) 2022年，香港牙科醫學院、香港眼科醫學院、香港耳鼻喉科醫學院、香港病理學專科學院、香港婦產科學院及香港精神科醫學院並無錄取非本地培訓醫生。

立法會問題第4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田北辰議員

會議日期： 2024年4月24日

作答者： 醫務衛生局局長

答覆：

主席：

就議員提問的各部分，現綜合答覆如下：

政府在醫療人力方面的政策目標是致力確保醫療人手的供應，能夠應對本港預計的醫療服務需求。政府每三年進行一次醫療人力推算工作，估算未來需要用以滿足服務需求的醫療人力，並以此作為評估各醫療專業所需人手目標的依據，而非單純考慮相關專業人員數目與人口的比例。

牙醫人手

在牙醫人手方面，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香港有 2 876 名註冊牙醫，每 1 000 人平均牙醫人數約為 0.37。根據《醫療人力推算 2020》，2030 年及 2035 年推算牙醫人手差距分別為短缺 115 及 102 名，預計人手短缺的情況要到 2040 年方會稍見紓緩。為增加牙醫人手，政府曾四度增加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的牙醫學士課程首年學士學位學額，由 2009/10 學年的每年 50 個增加至 2024/25 學年的 90 個，增幅達百分之八十。

增加牙科專業人力資源

為保障市民的口腔健康，政府在 2022 年年底成立口腔健康及牙科護理工作小組（工作小組），檢討口腔健康及牙科護理的政策方針、推展策略、服務範疇和提供模式。工作小組於 2023 年 12 月發表中期報告，建議政府以預防牙患為前提，為市民發展針對不同年齡組群的基層牙科護理服務，同時充分利用牙科輔助人員，以配合整體基層牙科護理服務發展需要。另一項建議是增加牙科專業人力資源，具體措施包括提供新途徑引入合資格非本地培訓牙醫以紓緩牙醫短缺的情況，以及加強培訓牙科輔助人員，讓他們在基層牙科護理服務擔當更大角色。

為配合口腔健康及牙科護理發展，政府有必要採取措施盡早紓緩現時牙科護理人手短缺的情況。鑑於本地培訓牙醫需時，而擴充教學人手及設施亦面對實際限制，政府不能單靠增加本地培訓學額來解決迫切的人手短缺問題，特別是公營界別的牙醫人手目前更是嚴重不足。政府已向立法會提交《2024年牙醫註冊（修訂）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在維持專業水準和病人福祉的前提下，提供新途徑引入合資格非本地培訓牙醫於指明機構執業。

同時，條例草案亦在風險為本的原則下，適度調整牙科輔助人員的執業範圍，將牙齒衛生員（將會改稱為牙科衛生員）和牙科治療師均納入法定註冊制度，由香港牙醫管理委員會負責規管，並將牙科輔助人員更名為「牙科護理專業人員」，以確立他們的專業地位，並確保病人安全及服務質素。根據香港牙醫管理委員會及衛生署的資料，截至2024年2月，牙齒衛生員的總登記和現職於政府的牙科治療師的人數分別有613名及237名。為加強培訓本地牙科輔助人員，政府會增加牙齒衛生員和牙科治療師的培訓學額，由2023/24學年的共95名增加近一倍至2024/25學年的185名。衛生署亦會由2023/24學年起向修讀牙齒衛生員和牙科治療師課程的學生提供全額學費資助，吸引更多人士投身行業。

醫務衛生局早前已開展新一輪醫療人力推算工作以配合教資會2025-28三年期的規劃工作。視乎人力推算的結果，政府會檢視發展本港醫療專業人手的策略，考慮是否在教資會下一個三年規劃期進一步調整培訓名額，以及探討培訓醫護人手的長遠措施。至於增設第二所牙醫學院，有關建議牽涉重大的政策考慮和資金問題，且未能在短時間內解決牙醫短缺問題，政府暫時未有相關計劃。

政府會繼續留意社會對牙科護理服務的需求和業界的人手狀況，適時調整策略確保牙醫和牙科輔助人員的供應，包括定期根據人力推算規劃培訓名額。

立法會問題第5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陳曼琪議員

會議日期： 2024年4月24日

作答者： 律政司司長

答覆：

主席

- (一) 有關借調往海牙國際私法會議(“海牙會議”)和國際統一私法協會(“私法協會”)的工作計劃，在接受申請期間，借調計劃資訊(包括申請資格和程序等)及宣傳資料均會在律政司網頁上公布。公私營界別法律專業人員可以透過相關公開招募程序，申請參與借調計劃。有關現行安排(包括借調人員資格準則)是經政府當局與相關國際組織商討後得來的結果。遴選過程中，通過申請人提供的書面資料及多輪面試等，測試申請人是否具備基本的相關知識和技能，以評估申請人是否合適。
- (二) 有關借調往海牙會議和私法協會的工作計劃，歡迎所有合資格的公私營界別法律專業人員報名參與(不論其任職的律師行的規模)。自恆常借調安排建立後，至今已有九位本地法律專業人員先後參與，其中三位屬私營界別事務律師(即上述參加總數的三分之一)，曾於不同規模的律師事務所任職。
- (三) 除了與海牙會議、私法協會及聯合國國際貿易法委員會建立了緊密的合作關係外，律政司也跟亞洲—非洲法律協商組織(“亞非法協”)香港區域仲裁中心及國際調解院籌備辦公室建立合作關係。亞非法協香港區域仲裁中心於2022年5月正式落戶香港法律樞紐，而第三屆亞非法協年度仲裁論壇亦首次於2023年12月5至6日在港舉辦。另外，待國際調解院成立及正式落戶香港後，律政司亦期望與國際調解院建立更緊密的合作關係。

律政司會繼續積極探討建立和深化與多個國際法律組織的合作關係，包括調派本地法律人員往國際法律組織工作，以及合辦和協

辦不同的法律實務課程、研討會和國際交流活動等，以為本地法律人員提供涉外法律事務的持續培訓機會，並助力業界與內地和海外法律同業、專家和學者等加強專業交流。

(四) 律政司會於2024年內設立專門的辦公室和專家委員會，以推動成立「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學院”)。學院將在現有的能力建設中心的基礎上，定期舉辦法律實務課程、研討會和國際交流活動等，積極推進培育法律人才，以促進「一帶一路」沿綫地區的人才交流，為國家（包括大灣區）以及「一帶一路」國家提供涉外法治人才培訓，培養熟悉國際法、普通法、大陸法及國家法制等的法律人才。

律政司預期學院可統整現有能力建設項目及相關資源，並結合現有調派往國際法律組織工作計劃，強化香港國際法律服務中心的功能，同時更充分發揮香港普通法制度的獨特優勢。將於2024年內設立的專門辦公室會整體考慮並制訂長遠規劃，包括涉外法治人才培訓的計劃和具體項目、調派培訓機會、學院的資源需求等。

立法會問題第6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邵家輝議員 會議日期：2024年4月24日

作答者：發展局局長

答覆：

主席：

「洗衣街／花墟道發展計劃」(該計劃)是市區重建局(市建局)於2021年完成《油麻地及旺角地區研究》(油旺研究)後，在區內按油旺研究建議而首個推出的市區更新項目。該計劃共涉及六個地盤，重建後能增加私人住宅和商業樓面供應，並提供全新康樂、休憩和公共設施，而活化花墟和保存其地區特色亦是該計劃的主要目標之一。市建局希望不單只是保留現時花墟的特色，而是加強其特色和氛圍，為花墟注入多元發展及新活力，給予花店營運者更多運作空間，更優質的營商環境，讓光顧花店的市民能有更舒適的購物環境(詳情請見下文(五)的答覆)。根據市建局的調查，目前花墟約有120個花店地舖，當中20多個會受該計劃影響。市建局將為受影響的花店提供過渡和回遷安排。

經徵詢市建局後，我就問題的各部份回覆如下。

(一) 根據市建局於該計劃公布日開展的凍結人口登記調查所得的資料，有關該計劃範圍內受影響的地舖商戶及樓上經營者的資料，按其業務經營類別表列如下：

經營者 (總數)	經營業務	數目
地舖商戶 (35)	花店或與花相關業務	26
	餐飲	7
	理髮	1
	教會 [#]	1

樓上經營者 (12)	花店或與花相關業務	2
	賓館	2
	慈善機構	2
	攝影及影視製作	2
	培訓及創意藝術教育	2
	美容按摩	1
	宗教教育中心	1

除地舖外，教會亦佔用樓上多個單位。

註：由於收購及遷置等工作尚未展開，市建局現階段未能提供有關單位的業務經營面積。

一如既往，市建局專責個案主任會繼續接觸受該計劃影響的家庭和商戶，解釋收購政策，以及該計劃的執行安排、時間表及最新進展。若該計劃最終獲得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的批准，市建局會根據屆時的政策，並參考受影響物業在凍結人口調查日的佔用情況，向該計劃內的住宅物業／非住宅物業業主提出收購建議、住宅物業／非住宅物業租客提出補償建議和安置符合資格的住宅物業租客。

(二) 該計劃建議興建一幢多用途綜合大樓，大樓的底層將會設置臨街及面向擬議興建的水道公園的零售舖位；按目前的構思，這些零售舖位建議以花店或園藝為主題，市建局亦會考慮優先讓受重建影響的花店經營者，在該計劃落成後回遷，亦會探討協助他們過渡經營的方案。

多用途綜合大樓未來零售部份的管理模式及租金水平，需視乎市場環境及營運方向而定，目前尚未有定案。市建局會持續與在重建計劃範圍的受影響店舖經營者保持溝通，了解他們的需要，從而提供合適的協助。

(三) 該計劃共涉及23幢樓齡介乎64年至76年的私人樓宇，樓齡較過去兩年（2022年至2023年）市建局開展的項目的樓宇平均樓齡為高（平均樓齡約為60年[#]）。

一如既往，市建局在決定開展該計劃前，已宏觀審視及分析一籃子因素，當中包括土地用途、規劃可行性、樓齡、市建局的財務承擔能力，並採用「規劃主導」和「地區為本」的策略評估重建計劃可帶來的規劃裨益等。鑑於洗衣街及花墟道一帶

已發展多年，相關的規劃配套及設施已不能配合當區的發展需要，包括康體設施老舊、功能及空間被分割、缺乏休憩歇息空間，以及花墟一帶交通擠塞及人車爭路的情況。市建局希望透過推動該計劃，協助解決上文所述的地區性問題，提升硬件配套及空間規劃，以促進花墟的長遠可持續發展，並帶動附近一帶的舊區重建。

(四) 市建局明白在工程期間，有可能會對花墟的環境造成影響。根據目前的規劃建議，市建局會分階段開展工程，首先開展沒有店舖的地盤(即位於界限街的地盤)。至於其他五個地盤，由於涉及收購及遷置等事宜，工程預計會較遲開展，市建局會利用這段時間與相關店舖的經營者溝通，並制訂紓緩工程影響的方案。

至於在施工期間，市建局亦會要求工程承辦商進行環境監測，主要包括塵埃、污水和噪音監測，以減少對周圍環境及該計劃附近店舖帶來的影響。

(五) 該計劃會在多方面推動花墟進一步發展，包括在擬建的多用途綜合大樓底層，設置臨街及面向擬建的水道公園的零售舖位，擴大花墟範圍，改善花墟一帶的配套環境，為花店及相關經營者提供更多擴充業務的機會，加強花墟「成行成市」的氛圍。

同時，市建局會配合早年已經完成的活化戰前唐樓群項目，即太子道西／園藝街項目，並結合該計劃位於太子道西的四個地盤，透過美化及活化工程，以及地方營造手法，以優化園藝街及園圃街一帶後巷，塑造成為花墟道及太子道西以外的「第三條花墟步行街」。有關構思有助提升花墟整體環境，促進街道活力，並將花墟的特色氛圍延伸至附近地點。

市建局又建議在該計劃內興建一個面積不少於8,800平方米的水道公園，透過種植鮮花樹木及灌木等園境設計元素及鼓勵地方營造，發揮水道公園毗鄰花墟的獨特地理優勢，將水道公園營造成為「賞花熱點」，藉此彰顯花墟的地區特色，活化地區形象。

該計劃亦擬議在界限街的地盤興建一個地下公眾停車場，額外提供約220個公眾私家車泊車位，以及10個供部份花店營運者使用的公眾上落貨車位，方便他們裝卸貨物，亦能便利駕車到花墟買花的市民。有關建議有助紓緩花墟一帶因咪錶泊位不足引致的違例泊車阻塞路面，以及人車爭路等問題，並透過整體改善附近的交通及行人環境，提升花墟的經營環境及顧客到花墟購物的體驗，有助為花店及相關經營者帶來更多客源，推動該區成為消閒康樂的多元化購物區。

不計5幢戰前唐樓

立法會問題第7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李梓敬議員

會議日期： 2024年4月24日

作答者：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

答覆：

主席：

就李梓敬議員的提問，經諮詢運輸署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現答覆如下：

(一) 根據港鐵公司提供的資料，2024年3月28日至4月1日期間，東鐵線的總載客人次表列如下：

	3月28日 (星期四)	3月29日 (星期五)	3月30日 (星期六)	3月31日 (星期日)	4月1日 (星期一)
東鐵線 總載客 人次	907 700	738 600	718 200	749 300	653 200

在復活節假期期間，港鐵公司一直與口岸相關部門緊密聯繫，配合口岸情況對班次作相應調整，並加強訊息發放和廣播，以及加派人手協助乘客和維持車站秩序。

(二) 為滿足節日期間旅客的出行需要，各相關政府部門和公共交通營辦商會預先協調，並因應預計人流情況加強公共交通服務安排和人流管理。在節日期間，各單位亦會密切監察及回應旅客使用各口岸及公共交通服務的實際情況而適時調整服務安排。

就鐵路服務而言，港鐵公司會參考過去節日的乘客量和旅客出行的情況，評估今年內地五一勞動節假期乘客量並作出準備，包括按需要加強各鐵路線的服務。節日期間，港鐵公司會與相關口岸部門保持緊密溝通，配合口岸的情況，適時靈活調整東鐵線列車服務，並加派人手到較繁忙車站協助疏導人流和協助乘客。港鐵公司正為勞動節假期期間的列車服務擬訂計劃，並會於稍後公布詳情。

- (三) 香港與深圳之間目前共設有七個陸路口岸。政府一直因應各口岸的性質和定位，規劃合適的公共交通接駁服務，並與公共交通營辦商密切留意旅客出行模式和數量的變化，按需要調整相關服務，便利兩地人員往來。

運輸署一向會與公共交通營辦商就過境高峰期預先制定計劃，以應付期間的交通需求。就跨境巴士服務方面，為應付勞動節假期期間跨境旅客的交通需求及方便旅客經各管制站／口岸過境，運輸署已與相關內地單位協調，分別增發140個深圳灣口岸及100個香園圍管制站節日特別加班配額予跨境巴士服務營辦商，讓有關跨境巴士班次由平日的每天合共1 498班，增加超過百分之三十至每天合共1 978班。跨境巴士營辦商亦會加派足夠人手在管制站／口岸及市內主要站點，協助維持旅客排隊及候車秩序。

旅客亦可使用現有的不同本地專營巴士和專線小巴服務來往深圳灣口岸、香園圍管制站、落馬洲支線管制站等陸路口岸。運輸署正與各公共交通營辦商協調，安排足夠人手和車輛應付勞動節假期的陸路跨境交通需求。各公共交通營辦商會密切留意節日期間旅客數量的變化，在乘客需求特別殷切的時段適時加密班次，以加快疏導旅客。

立法會問題第 8 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梁美芬議員 會議日期： 2024 年 4 月 24 日

作答者： 醫務衛生局局長

答覆：

主席：

就梁美芬議員的提問，現答覆如下：

(一) 及 (二)

醫務衛生局在2023年12月27日推出「情緒通」18111精神健康支援熱線(「情緒通」)，每日二十四小時一站式支援受情緒困擾的人士(包括照顧者)，為來自任何背景、任何年齡的市民提供情緒及精神健康支援，並因應個別來電者的需要提供服務資訊或轉介到適切的服務機構。

截至2024年3月21日，「情緒通」共接聽約30 000宗來電(即平均每日約349宗來電)，提供即時支援。來電原因可多於一個，較為常見的原因包括精神病患困擾(21%)、家庭關係(14%)、身體健康問題(13%)及工作壓力(12%)。

「情緒通」共轉介約200宗個案予社會福利署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社會福利署照顧者支援專線、醫院管理局精神健康專線及非政府機構等作進一步跟進，當中兩宗屬較緊急個案需即時轉介警方跟進。

「情緒通」目的是提供即時精神健康支援及轉介服務。為免令來電者感到困擾或令他們對使用服務卻步，「情緒通」不會要求所有來電者在接受服務後提供個人資料，只會在需要提供轉介服務時按來電者的個別情況而收集為作出轉介而必須收集的個人資料，例如電話號碼和姓名等。所有有精神健康需要的人士

(無論是否首次致電及受情緒困擾人士本人)均屬「情緒通」的服務對象。「情緒通」沒有備存相關分項統計數字。

(三)

- (i) 政府一直密切監察「情緒通」的運作情況，並按和營運機構訂定的合約內訂明的檢討要求，定期與營運機構就服務、運作、人手安排及宣傳等方面檢視服務成效。「情緒通」最少可同時接聽六條線路的來電，並可因應情況適當調配人手以同時接聽最多30條線路的來電。

「情緒通」所有接聽員均具備相關輔導的經驗，並已接受與精神健康相關的專業培訓，包括精神健康知識、情緒支援技巧及危機應對等，使他們具備足夠技巧，在有需要時提供簡短輔導，以及因應個別來電者需要，提供服務資訊或轉介往適切的服務機構。另外，在任何時間接聽員均會在兩位督導員指導下接聽來電，當遇有緊急情況，可即時作出風險管理，聯絡警方或消防即時跟進。

「情緒通」現時已與相關政府部門／機構包括消防處、醫院管理局、香港警務處、社會福利署及約20個提供防止自殺輔導服務和精神健康支援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建立轉介機制。有關非政府機構服務分別針對不同組群，包括少數族裔、青少年及婦女等。

- (ii) 我們會按檢討運作情況的結果，適時徵詢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的意見，考慮將服務擴展至其他平台(例如即時通訊軟件)的可行性。
- (iii) 正如上文(i)提到，「情緒通」透過與不同非政府機構合作，並根據求助者的需要轉介他們往最適切的服務機構。「情緒通」會按需要持續與更多提供不同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建立轉介機制，務求為市民提供全方位的精神支援服務。
- (iv) 「情緒通」服務以廣東話為主要語言，同時提供普通話及英語服務，並已與相關的非政府機構建立機制，

在有需要時為使用少數族裔語言的來電者以電話會議形式提供翻譯服務。

- (四) 政府一直密切監察「情緒通」的運作情況，並按和營運機構訂定的合約內訂明的檢討要求，定期與營運機構就服務、運作、人手安排及宣傳等方面檢視服務成效。另外，政府計劃在2024年第三季委托獨立機構開展一項服務評估研究。我們正準備研究框架，包括探討透過開展專題小組及進行問卷調查等不同方向，收集相關持份者（例如非政府機構）的意見，以全面評估服務。
- (五) 政府已在2024年第一季展開宣傳計劃，推出多項線上和線下宣傳活動，是本年推廣精神健康的重點宣傳項目。例如已在「陪我講 Shall We Talk」精神健康推廣和公眾教育計劃網站設立專頁，以及透過政府社交媒体平台包括「陪我講 Shall We Talk」專頁和「添馬台Tamar Talk」專頁，從不同渠道向公眾發放「情緒通」服務資訊。線下方面，政府已製作宣傳海報，並邀請學校、醫院、公營診所、社福機構、公共屋邨和物業管理機構張貼於有關場所以協助宣傳。另外，相關宣傳短片亦已在電視，鐵路站及鐵路車廂播放。我們會繼續加強對情緒通的宣傳和推廣，更及時向受情緒困擾的人士提供支援。

立法會問題第9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陳仲尼議員

會議日期： 2024年4月24日

作答者： 保安局局長

答覆：

主席：

就陳仲尼議員的提問，現答覆如下：

(一)及(三) 入境事務處(入境處)一直定期檢視現行政策及措施，並積極研究採用各種創新科技，為市民及旅客提供有效率和高質素的服務。

根據香港法例《入境條例》(第115章)第5(4)及第5(5)條，除獲得入境事務處處長根據第5(9)條豁免的人士外，任何16歲或以上的人士於抵達香港時或離開香港前均須提交一份具訂明格式並已填妥的旅客抵港或離港申報表；如有關人土年齡在7歲或以上但未滿16歲，並且由一名成年人陪同，則該成年人須為有關人士提交一份具訂明格式並已填妥的旅客抵港或離港申報表。

為簡化入境程序，現時合資格的香港居民及某些類別的訪港旅客(即(i)持有《往來港澳通行證》或《因公

往來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通行證》的人士或(ii)持有《澳門永久性居民智能身份證》的澳門永久性居民)在辦理出入鏡檢查時均無須提交旅客抵港或離港申報表。入境處會繼續適時檢討有關旅客抵港或離港申報的措施。

此外，入境處亦正參考其他地區的經驗和做法，積極研究旅客抵港及離港申報表電子化及以其他科技處理出入鏡檢查的可行性，研究的範圍包括法律依據、相關系統的要求、硬件配套、工作流程等，務求進一步簡化出入境措施，更便利旅客。入境處會力爭於今年年底前完成有關研究，並視乎研究結果部署下一步的改善方案。

(二) 入境處一向非常重視市民及旅客對其服務的建議，並提供不同渠道，包括電話、傳真、電郵及郵寄方式，以方便市民及旅客回饋意見。各口岸的入境處人員亦樂意聽取市民及旅客即場提出的建議。入境處會根據收集所得的意見，不時檢視現有設施和安排及作出改善，以期為市民和旅客提供更優質的出入境服務。

立法會問題第 10 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陳振英議員

會議日期：2024 年 4 月 24 日

作答者：運輸及物流局局長

答覆：

主席：

就陳議員提問的各部份，經諮詢保安局、環境及生態局及其他相關部門後，現回覆如下：

(一) 在「黑暴」期間被破壞的主要公共和交通設施已完成修復，詳情如下：

設施	修復情況
行人路路面	約22 000平方米的行人路路磚被拆走，有關的修復工作已完成。
欄杆	約60公里欄杆被拆除，有關的修復工作已完成。
交通燈	所有約740組被損毀的交通燈及交通燈控制器已完成修復和全面恢復運作。
安全島標柱及交通標誌	約2 700個安全島標柱及約300個交通標誌被破壞（例如被移除或被塗污等），有關的修復工作已完成。
巴士站及公共運輸交匯處設施	所有受損毀的巴士站及公共運輸交匯處設施已完成修復和全面恢復運作 ¹ 。
港鐵站	所有被破壞的車站設施（包括出入閘機、售票機、升降機、扶手電梯）（涉及85個重鐵車站和63個輕鐵車站）已完成修復並重新投入服務。
道路構築物（包括行車/行人天橋、行人隧道）	約700個道路構築物被破壞（例如照明設施受損或被塗污等），有關的修復工作已完成。

¹ 專營巴士營辦商和運輸署沒有備存曾於 2019 年期間被破壞的巴士站及公共運輸交匯處設施的具體數字。

設施	修復情況
升降機/自動扶梯	約20部升降機/自動扶梯被破壞（例如玻璃嵌板受損或被塗污等），有關的修復工作已完成。
燈柱	約1 500枝燈柱及約100個電箱被破壞，有關的修復工作已完成。
廢屑箱及可循環再造廢物回收箱	約1 320個廢屑箱及約130個可循環再造廢物回收箱遭破壞，所有設施其後已悉數更換。

(二) 警務處和其他相關部門會不時根據實際情況，並以公眾安全為原則檢視於有關設施上加裝保護裝置的措施。

例如運輸署曾於一些主要路口的交通燈控制器安裝保護裝置，以及在交通燈的行人燈燈頭上加裝保護網。經與警務處的協調，以及審慎考慮和平衡安裝與保養費用及社會狀況等因素後，運輸署已停止安裝，並移除早前加裝的保護設施。

此外，為配合政府提升公眾安全的需要，路政署在約60條行車/行人天橋加設臨時圍網，以防止有人向附近道路拋擲雜物，影響公眾出行。經與警務處的協調及考慮各因素後，路政署已為其中六條行車/行人天橋拆卸臨時圍網，並會持續檢視有關措施的必要性。

(三) 因應主要公共和交通設施的受損情況，相關政府部門除檢視了該等設施的物料，亦會從設計方面著手，進一步加固有關設施，例子包括：

- 在重鋪行人路路面時，路政署已因應實際的情況和需要（如地下設施的多寡、外觀、人流等），以及對公眾安全及保安等考慮，適當地更改個別地點的行人路路面物料，以較耐用的混凝土代替路磚，或在重鋪的路磚接縫內加入填縫物料，加強路磚的穩固程度，務求能減低損壞的情況和所需的維修工作；
- 在修復路旁欄杆時，路政署已改良設計，工作包括加固欄杆接駁，減少欄杆再次出現損毀影響道路安全；

- 就道路構築物被塗污的情況，除了移除有關塗鴉，路政署亦配合該等設施的維修保養周期，適時進行翻新及美化工程。工程包括使用加入了不同圖案或色彩的塑膠壁紙，除了能進一步改善其整體外觀，在出現被塗污的情況時亦較容易進行清潔；
- 秉承「源頭減廢」及「物盡其用」的原則，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會繼續沿用以金屬製的路邊回收桶。環保署會在合約內要求製造新回收桶的物料具有防火、防腐蝕、防紫外光等特性，確保回收桶堅固耐用，以供公眾安全使用；及
- 食物環境衛生署於2023年11月起分階段試行於路旁設置以回收塑膠物料製造的新設計廢屑箱，測試是否較現時以玻璃纖維製造的廢屑箱更耐用及堅固。

--完--

立法會問題第11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李鎮強議員

會議日期：2024年4月24日

作答者：保安局局長

答覆：

主席：

政府一直十分關心舊樓的消防安全。提升樓宇(特別是舊式樓宇)的消防安全水平，為住戶和市民提供更佳的保障，是政府的目標，這亦是訂立《消防安全(建築物)條例》(第572章)(《條例》)的初衷。《條例》規定於一九八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前建成或首次呈交建築圖則予屋宇署審批的綜合用途及住用建築物(目標樓宇)，必須提升至切合現代要求的防火保障。就樓宇規劃、設計和建造方面的消防安全措施而言，《條例》的執行當局為屋宇署署長；而消防裝置及設備方面的執行當局則為消防處處長。消防處及屋宇署會分別就所規管的樓宇消防安全措施，向業主及／或佔用人發出消防安全指示(「指示」)，指明須進行的消防安全改善工程。《條例》的目的是提升目標樓宇的消防安全水平，但並不代表這些樓宇有即時火警風險。事實上，這些樓宇已按其興建時適用的建築及消防安全標準建造，以符合其興建時的相關規定。

執行當局會先派員在目標樓宇展開聯合巡查，然後按照樓宇的實際情況及根據《條例》的規定，向業主及／或佔用人發出「指示」(註)，要求他們提供合適的消防裝置及設備及／或進行消防安全建造的工程，以提升其樓宇的消防安全水平。受《條例》規管的目標樓宇約有14 000幢。截至二〇二四年二月底，消防處和屋宇署已完成巡查約10 920幢目標樓宇，並發出合共約36萬張「指示」，有約4成的「指示」已獲遵辦或已被撤銷(即不用再跟進的「指示」)，餘下約6成的「指示」在跟進中，當中包括工程籌備中／進行中的個案。執行當局會全面檢視仍在跟進的個案，如相關業主及／或佔用人無合理辯解而不遵從「指示」／「符合消防安全令」，即屬違法，執行當局可採取執法行動。事實上，自《條例》生效以來(截至二〇二四年二月底)，已有超過3 600宗沒有遵辦「指示」／「符合消防安全令」但無合理辯解而成功被檢控的個案。

為進一步提升目標樓宇的消防安全水平，政府正加緊推進修訂《條例》的工作，以賦權消防處和屋宇署代未能符合《條例》要求的業主進行消防安全改善工程(下稱「代辦工程」)，並在工程完成後向他們收回費用。政府會加緊推進相關工作，將提交修訂條例草案的時間縮短兩至三個月，盡快將修訂建議提交立法會進行審議。

政府會繼續致力透過財政、技術和協調支援，以及執法行動等多方面措施，多管齊下，提升《條例》的遵辦率，持續有效地提升舊式樓宇的消防安全水平，以達致政府的政策目標。

就李議員的提問，在諮詢相關的政策局和部門後，現回覆如下：

(一) 過去 5 年，消防處和屋宇署就執行《條例》進行的聯合巡查的目標樓宇數目表列如下：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消防處和屋宇署聯合巡查目標樓宇的數目	400	400	400	406	402

在執行《條例》巡查目標樓宇的次數方面，消防處在過去 5 年的巡查次數表列如下[#]：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消防處巡查目標樓宇的次數 [@]	54 837	50 279	54 306	46 964	44 769

[@] 消防處沒有就上述數字按區議會分區作分項統計。

[#] 屋宇署並沒有就巡查次數編制統計數字。

執行當局沒有編制受《條例》規管的「三無大廈」的統計數字。

(二) 過去10年，消防處和屋宇署每年發出的「指示」的數目及遵辦情況表列如下：

年份	已發出的「指示」的數目	在該年度已獲遵辦／已被撤銷(即不用再跟進)的「指示」的數目 %
2014	22 007	8 280
2015	22 757	9 177
2016	17 499	9 016
2017	18 559	9 138
2018	25 712	9 739
2019	28 102	14 654
2020	17 022	12 391
2021	32 616	9 468
2022	22 300	9 606
2023	23 215	10 871
總數	229 789	102 340

% 獲撤銷的「指示」包括涉及已拆卸建築物的「指示」，及獲批准使用便利措施的樓宇的「指示」等。

(三) 執行當局於發出「指示」後會採取行動跟進業主及／或佔用人遵辦「指示」的情況，以期令「指示」適時獲得遵辦。一般來說，執行當局會給予業主一年時間遵辦「指示」，並會在不損害樓宇基本消防安全的大前提下，以靈活和務實的方式處理每宗個案。

消防處每年會就已獲發「指示」的目標樓宇主動進行最少一次消防安全改善工程巡查，包括檢視該目標樓宇是否已開展相關工程，或跟進工程的進度。如果目標樓宇的業主及／或佔用人需要更長時間籌辦和進行改善工程，他們需要提出申請，該處會按他們提供的理據及／或工程的規模等，考慮延長「指示」期限。在屋宇署方面，在「指示」期限過後，該署會按個案情況作出跟進。若目標樓宇業主及／或佔用人漠視「指示」，該署會向相關業主及／或佔用人發出警告信。

如果業主及／或佔用人無合理辯解而不遵從「指示」，執行當局可向裁判法院申請「符合消防安全令」，令他們遵從「符合消防安全令」所載規定。如目標樓宇業主及／或佔用人無合理辯解而沒有遵辦「指示」或「符合消防安全令」，執行當局會考慮對有關業主及／或佔用人作出檢控。

另外，消防處會以風險為本，在處理舊式樓宇消防安全方面，優先處理消防風險較高的舊式樓宇，例如樓齡較高、沒有裝設消防裝置及設備、單樓梯設計的樓宇，以及「三無大廈」等。在向業主發出「指示」後，消防處亦會全力協助業主遵辦「指示」，例如派員出席業主大會解釋《條例》的要求，以及會主動聯絡工程顧問或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提供一切適切的協助及意見。若業主沒有積極地遵辦「指示」，消防處將會果斷執法，對相關業主採取檢控行動。另一方面，屋宇署一直從多方面提升「指示」的遵辦情況。以檢控為例，屋宇署自2021年調配內部資源成立「快速檢控組」，加大力度對沒有理據而未遵辦「指示」的業主提出檢控。屋宇署會派員視察，如確認未遵辦情況和業主無合理辯解，屋宇署會果斷執法。屋宇署亦會重訂執法及檢控優次，集中資源處理例如單梯樓宇、多賓館或「劏房」、未有遵辦驗樓通知亦未聘請驗樓人員等高消防風險大廈；並精簡工作流程及調配人手加快檢控工作。保安局和消防處亦會加入由發展局去年成立、成員包括屋宇署、民政事務總署和市區重建局(市建局)的溝通平台，務求在地區層面加強各方做好個案管理及公眾教育，更針對性地協助法團和業主遵辦「指示」。

除此之外，正如上文所述，我們正加緊推進修改《條例》的工作，以賦權消防處和屋宇署代未能符合《條例》要求的業主進行消防安全改善工程。在不抵觸適時維修和妥善保養私人樓宇是業主的責任的大前提下，修改《條例》及推行代辦工程機制將有助真正有需要的業主可以得到政府的協助，令有關「指示」可適時獲得遵辦。此外，修例建議亦包涵不同的元素，例如調升不遵辦「指示」或「符合消防安全令」的罰則、引入針對不合作業主的條文防止有人阻礙法團遵辦《條例》的要求、賦權執行當局可就所涉及樓宇或其有關部分發出的「指示」向土地註冊處註冊等等，上述各項有助加強阻嚇作用、鼓勵業主自行遵辦《條例》的規定，以期令「指示」適時獲得遵辦。

除了上述各項，政府會繼續積極向目標樓宇業主提供不同方面的支援(包括財政、業主之間的協調和統籌，以及技術方面的支援(詳情見下文第(五)部份)，以協助業主

進行消防安全改善工程，從而提升遵辦《條例》規定的比率。

(四) 政府伙拍市建局在二〇一八年推行為數20億元的「消防安全改善工程資助計劃」（「消防資助計劃」），提供資助以進行消防工程。政府其後更增加計劃的撥款總額至55億元。市建局在二〇一八年及二〇二〇年先後推出兩輪申請。其後，市建局在二〇二三年四月至九月推出第三輪申請，以協助更多有需要的業主提升樓宇的消防安全水平。

第一輪和第二輪的「消防資助計劃」分別有2 249宗和734宗符合基本申請要求的申請，市建局已向上述共2 983宗的申請人發出「原則上批准通知書」，並就展開消防安全改善工程聯絡了他們。至於第三輪方面，市建局接獲1 307宗符合基本申請要求的申請，市建局正處理有關申請並會適時向申請人發出「原則上批准通知書」。

(五) 科技發展日新月異，我們會繼續善用科技，積極探討在各個範疇利用科技提升消防安全。在目標樓宇方面，執行當局理解有個別目標樓宇或受建築結構、空間或其他原因所限，在遵辦「指示」的要求上會遇到困難。故此，消防處和水務署一直緊密合作，並推出一系列便利措施，包括「折衷式喉轆系統（直接供水類型）」，容許樓高3層或以下的樓宇由政府供水水管（俗稱「街喉」）直接供水給消防系統使用。及後在二〇二三年七月進一步推出折衷式喉轆系統（直接泵水設計）與折衷式消防栓／喉轆系統（直接泵水設計），讓樓高4層或以上目標樓宇在食水供應不受污染及訂有措施防止非法用水的前提下，容許固定消防水泵直接接駁至政府供水水管，藉此免卻裝設消防水缸，協助目標樓宇解決相關技術或空間限制的困難。

屋宇署正計劃研發電子化視察工作平台，以便署方人員使用平板電腦進行視察，實時記錄樓宇狀況，簡化擬備視察報告的工作，冀可提升執管的成效。

執行當局會繼續探討如何運用科技，解決目標樓宇的業主在遵辦《條例》要求上會遇到的困難，從而提升《條例》的遵辦率。

註：假如業主或佔用人沒有在合理時限內遵辦「指示」，又未能提出合理的理據，執行當局可向裁判法院申請「符合消防安全令」，命令他們遵辦「符合消防安全令」所載規定。如果他們沒有遵辦有關「指示」或「符合消防安全令」，即屬犯罪，可被判罰款。

立法會問題第十二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陳學鋒議員

會議日期：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作答者：醫務衛生局局長

答覆：

主席：

政府一直關注近期日本發生食用含有紅麴成分產品人士死亡的事件。紅麴是以蒸熟的米經紅麴菌種發酵而製成，在亞洲一直有用作食用色素、增味劑、肉類防腐劑及釀酒原料。紅麴在發酵期間，有可能產生類似降膽固醇藥的化學物質「洛伐他汀」，但一般應用情況下含有紅麴成分的普通傳統食物的「洛伐他汀」含量非常低，正常食用這些食品並不會對健康構成風險。雖然日本當局就近期發生事件的調查仍在進行中，但根據日本厚生勞動省公布的最新信息，涉及的紅麴原料被發現含有非預期成分「軟毛青黴酸」，該成分並非由紅麴正常製作過程所衍生，日本相關當局亦正調查這些非預期成分，與服用這些產品後出現腎病及死亡的情況是否有因果關係。

有關產品在日本並非註冊藥物，不當作藥物管制，亦沒有經其相關公司在香港銷售。考慮到紅麴被廣泛用於食物，香港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管理局）在2019年經參考其他藥物監管機構的做法後，決定把含「洛伐他汀」並每日劑量約10毫克或以上的產品列為藥劑製品，須獲管理局批准註冊後，方可在香港銷售或分發。根據紀錄，現時香港並沒有含有紅麴作為有效成分的註冊藥劑製品。

就陳學鋒議員的提問，經諮詢環境及生態局、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衛生署及醫院管理局後，現答覆如下：

(一)

國際間對「保健食品」並無一致的定義和監管，概括而言，類似的產品可包含很多不同名目，例如膳食補充劑、營養補充劑及天然健康食品等。

政府採取多管齊下的規管策略，該等產品在香港按其個別性質、成分和所作聲稱的內容、用法、用量、包裝規格等，受不同條例由各個相關政府部門規管，包括《藥劑業及毒藥條例》（第138章）、《中醫藥條例》（第549章）、《不良廣告（醫藥）條例》（第231章）、《商品說明條例》（第362章）及《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132章）等。

符合《藥劑業及毒藥條例》定義的「藥劑製品」及《中醫藥條例》定義的「中成藥」必須按相關條例要求符合安全，品質及成效，並經註冊後才可在香港作出銷售及供應。《藥劑業及毒藥條例》及《中醫藥條例》亦就藥商領牌及執業要求作出規定。衛生署透過設立恆常的市場監測機制，以監管藥物的安全、效能和素質。當局亦透過《不良廣告（醫藥）條例》監管作出醫療或保健聲稱的產品（包括並非「藥劑製品」或「中成藥」的產品）的標籤及宣傳，以免市民過分相信醫療或保健聲稱，自行治理，導致延誤求醫；而香港海關作為《商品說明條例》的主要執法機關，則會就該法例所禁止的不良營商手法（包括虛假商品說明）採取執法行動。

至於一般食物則受《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內與食物相關的條文規管，相關工作由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物安全中心負責執行，以確保有關食物適宜供人食用，並符合相關食品安全標準及標籤要求的規定。有關規定亦適用於符合「食物」定義的「保健食品」。

此外，「保健食品」在持牌廣播服務中作出的聲稱亦受《廣播條例》（第562章）及《廣播（雜項條文）條例》（第391章）下的相關條文或守則規管。通訊事務管理局會繼續根據相關條文及守則進行執法及規管。

不同地區就「保健食品」是否採取具針對性的規管安排，做法不盡相同，而不同類型的「保健食品」的性質和所涉及的風險亦不盡相同。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國際間就「保健食品」規管的最新發展及市面情況，並作出風險評估，適時檢視有關的法例和規管安排。現階段醫務衛生局認為從風險角度，現有框架對有關產品的安全性已有適度規管，而加強相關的公眾宣傳教育和資訊提供，會比直接規管「保健食品」的健康聲稱較合適。

（二）及（三）

衛生署一直透過恆常的市場監測機制，以監管藥物的安全、效能和素質。衛生署從不同渠道（包括互聯網），抽取市面上的產品進行與藥物相關的化驗。如果發現產品未符合相關法例的要求（例如未經註冊、品質有

問題或被摻雜了有害物質），衛生署會盡快發出新聞公報以保障市民健康。衛生署收到涉嫌違反藥物條例的報告後，包括有人涉嫌非法售賣或管有未經註冊藥劑製品或中成藥，會即時跟進，如發現有違規行為，衛生署會展開執法行動，以及與香港海關或警方進行聯合執法行動，或將個案轉交其他執法部門跟進。

在過去五年（2019至2023年），衛生署進行約41 370次針對獲授權毒藥銷售商（一般稱為藥房）及列載毒藥銷售商（一般稱為藥行）的巡查，以及約23 570次試買行動。此外，衛生署亦針對持牌中藥材零售商進行約28 590次的巡查。同期，衛生署處理的137宗涉及未經註冊藥劑製品的定罪個案中，最高刑罰為被判監禁10個月，或罰款最高港幣 75,000元。另外有七宗定罪個案涉及未經註冊中成藥，罰款最高為港幣10,000元。上述137宗定罪個案中，包括四宗聲稱為「保健食品」的產品而實際發現含受管制藥物成份的個案。

另外，衛生署亦建立機制監測網上銷售平台及社交媒體平台，過去五年於互聯網發現約16 680條可能涉及懷疑違規銷售受管制藥物的網絡連結，以及約330 條涉及懷疑銷售未經註冊中成藥的網絡連結。相關平台已按衛生署要求移除有關問題連結。

其他相關政策局及部門沒有備存問題提及的資料。

（四）

《行政長官2023年施政報告》公布，政府會優化現行的藥物審批和註冊制度，並建立權威的國際藥物及醫療器械（藥械）評審機構，讓香港邁向以「第一層審批」方式審批新藥械的註冊申請。

政府將於2024年上半年於衛生署成立籌備辦公室，檢視目前衛生署轄下包括中西藥械的規管功能，就重整及加強藥械及技術監管和審批制度作研究，為成立「香港藥物及醫療器械監督管理中心」提出建議和步驟。

「香港藥物及醫療器械監督管理中心」將以「第一層審批」方式，在規管中西藥械的相關法例下，審批新藥械的註冊申請，從而吸引更多本地及海內外藥械企業，選擇在香港進行研發和臨床試驗。

不屬於藥械的「保健食品」，則會繼續按其現行適用的其他相關法例和安排作規管。

立法會問題第 13 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謝偉俊議員

會議日期： 2024 年 4 月 24 日

作答者： 發展局局長

答覆

主席：

屋宇署根據《建築物條例》（《條例》）對僭建物採取執法行動。由於個案眾多，為將有限人手資源用於最具成效的地方，部門會按「風險為本」的務實方針，釐定執法的緩急先後，優先處理對生命財產明顯構成威脅或迫切危險、新建成或構成嚴重衛生或環境滋擾等個案。屋宇署會優先處理屬這些類別的僭建物，向業主發出清拆令，並將清拆令註冊於土地註冊處，即「釘契」。如業主無合理辯解而未能在指定期限內糾正情況，屋宇署會考慮提出檢控。

此外，根據2012年實施的強制驗樓計劃，屋宇署每年會按風險揀選600幢樓齡30年或以上的私人樓宇（註一），這些樓宇在收到法定驗樓通知後，其業主須進行訂明的樓宇檢驗及修葺工程。政府其後在2018年撥款60億元，由市區重建局推行「樓宇更新大行動2.0」，為合資格業主就遵辦強制驗樓通知提供技術和財政支援。

除了強制驗樓計劃外，屋宇署每年亦揀選目標樓宇進行大規模行動，發出修葺令及清拆令，着令業主處理樓宇外牆及公用部分的失修欠妥情況及僭建物問題。此外，屋宇署亦會跟進市民有關樓宇失修欠妥及僭建物的舉報，包括向業主發出修葺令及清拆令，以及在有需要時進行緊急工程，確保公眾安全。

屋宇署會因應實際情況不時調整執法優次。舉例來說，去年連場暴雨後紅山半島出現山泥傾瀉，揭示臨海、位處斜坡獨立屋的僭建物會帶來安全風險，為此屋宇署聯同地政總署巡視了紅山半島89間獨立屋，並正按調查結果作出執法行動。此外，佐敦大火後，屋宇署會重訂執法優次，針對老舊大廈中風險較高的樓宇，例如單梯樓宇、多賓館或「劏房」，

以及未有遵辦強制驗樓通知亦未聘請驗樓人員等樓宇，如未有遵辦「消防安全指示」，屋宇署將會加強檢控。

就議員各分部的提問，現分別回覆如下：

- (一) 截至2023年底，就樓齡達50年或以上的商住用途樓宇合共有5 442幢，當中涉及已發出和逾期未遵辦強制驗樓通知、修葺令或清拆令的相關統計數字表列如下(括弧內數字為涉及樓宇數目)：

	發出通知／ 命令數目*	逾期未遵辦通知／ 命令數目*
強制驗樓通知	53 367 (3 716)	7 947 (2 020)
修葺令	1 406 (954)	327 (283)
清拆令	55 264 (4 340)	12 175 (2 777)

*是項數目為自2012年起累積計算的強制驗樓通知、修葺令及清拆令的數字。有關數字亦包括有關樓宇於樓齡達50年前曾接獲的通知／命令。括弧內數字為涉及樓宇數目。

- (二) 如上文所述，「風險為本」是屋宇署一直以來的執法方針。屋宇署會持續檢視執法優次和優化執管模式以增強執法效能，包括加強檢控工作以增強執法力度和阻嚇力，以及就有關檢控工作或揀選大規模行動目標樓宇時優先考慮消防／公眾安全風險較高或威脅較大的樓宇。長遠而言，如《行政長官2023年施政報告》宣布，政府正全力檢討《條例》，針對僭建行為及違規建築工程，以及逾期未遵辦法定命令或通知等，透過簡化檢控程序、降低檢控門檻和提升罰則等措施，以更有效地打擊包括僭建等違法行為。政府將於今年內提出修訂建議，諮詢業界和公眾。

- (三) 就謝議員提出透過繳交罰款或地價處理僭建物的建議，我們有以下考慮：

- (i) 樓宇和公眾安全：根據《條例》的規定，任何人如有意進行建築工程，必須事先委任認可人士，並按需要委任註冊結構工程師及／或註冊岩土工程師，負責擬備及呈交建築圖則，供屋宇署審批（註二）。此

外，《條例》下的小型工程監管制度容許小規模工程能以簡便程序進行。這些制度確保所有建築工程及已竣工的樓宇／構築物符合安全和衛生方面所需的建築標準。不符合《條例》的規定而進行的建築工程或建成的構築物，均屬違例，其樓宇安全亦未必可以單靠事後檢測確定。

(ii)政策公平性：對遵從《條例》，或沒有財政能力，又或在收到屋宇署發出的勸諭信或清拆令後自行清拆僭建物的業主，有關建議並不公平。此等做法亦會向社會傳達錯誤訊息，誤以為可以透過金錢處理僭建違規行為。從紅山半島及其他豪宅屋苑的僭建物問題可見，社會有強烈聲音認為政府須採取果斷的執法行動，打擊對公眾安全構成危險及／或違例情況嚴重的僭建物。

政府既然檢視《條例》以加強執法效能，亦必須制定務實、有力的執法政策處理積壓個案。雖然如此，基於上述原則，政府不會輕易考慮容許以繳付地價、繳付懲罰性罰款、繳付地租等形式以豁免清拆僭建物的建議。對於嚴重違法的僭建個案，我們更不希望向社會發放錯誤訊息，以為金錢可以把嚴重違法情況變為合法。至於透過有關做法可能增加庫房收入也不是我們的考量。

註一：
樓高不超過三層的住用樓宇除外。

註二：
屬於可透過小型工程監管制度的簡化規定而進行的指定小型工程或獲《條例》豁免審批的工程除外。

立法會問題第十四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何敬康議員

會議日期：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作答者：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答覆

主席：

就問題的各部分，經諮詢投資推廣署，現綜合答覆如下：

(一) 及 (二)

根據投資推廣署委聘的顧問所作研究並於今年3月公布的結果，估計在2023年年底約有2 700間單一家族辦公室在港營辦，當中超過一半由資產超過5,000萬美元的超高淨值人士成立。投資推廣署的家族辦公室團隊（“專責團隊”）為有意到港發展的家族辦公室及超高淨值人士提供一站式支援服務，專責團隊自2021年6月成立至2024年3月底合共接獲超過650個在香港成立家族辦公室的查詢，主要來自內地、東盟國家、中東、歐洲及美洲等地。

由專責團隊協助在港設立或擴展業務，以及表示正準備或已決定會在港設立或擴展業務的家族辦公室數目按地區表列如下—

地區	專責團隊協助在港設立或擴展業務的家族辦公室	正準備或已決定會在港設立或擴展業務的家族辦公室
內地	49	82
亞太地區	8	13
北美	4	-
歐洲	3	27
中東地區	-	9
大洋洲	-	4
北非	-	1
總數	64	136

立法會於2023年5月通過《2022年稅務(修訂)(家族投資控權工具的稅務寬減)條例草案》。由單一家族辦公室在香港管理，並符合2.4億港元的最低資產門檻及實質活動要求的家族投資控權工具，其合資格交易可獲豁免繳付利得稅。在港家族辦公室毋須向政府申報其資產規模及營運開支，政府沒有備存相關數字。個別家族辦公室的稅務寬減金額不會公開。

(三) 及 (四)

政府歡迎所有合法合規的家族辦公室在港開展業務，並為其提供所需及適切的協助，從而帶動本地金融、專業服務和經濟發展。

投資推廣署致力吸引和協助海外和內地公司在香港開展，維持和擴充其業務，並根據其需要提供相關協助和支援服務。香港作為一個高度發展的自由市場經濟體及國際金融中心，家族辦公室在港進行的投資項目及投資金額，由其自行決定。設立家族辦公室的程序與設立其他香港公司無異，不同行業的專業人士在向家族辦公室提供相關服務時，會根據法例要求及相關指引進行相應的盡職調查。

不同的家族辦公室有不同的營運風格和對外溝通模式。對於有興趣在港設立或擴展業務的家族辦公室，投資推廣署將繼續按其需要提供一站式及量身訂製的支援服務。

- 完 -

立法會問題第十五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梁熙議員

會議日期：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作答者：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答覆

主席：

就問題的各部分，經諮詢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和投資推廣署後，現綜合答覆如下：

(一)

家族辦公室一般指負責為超高資產淨值人士（通常指擁有可投資資產淨值最少3,000萬美元的人士）處理家族資產的日常管理和行政的私人公司。家族辦公室一般有兩種類型：單一家族辦公室（為單一超高資產淨值家族提供服務）和聯合家族辦公室（為多個超高資產淨值家庭提供服務）。

根據《2023年稅務(修訂)(家族投資控權工具的稅務寬減)條例》，由具資格單一家族辦公室為家族投資控權工具管理的指明資產總值如達最少2.4億港元，可獲豁免繳付利得稅。

(二) 及 (三)

根據投資推廣署委聘的顧問所作研究並於今年3月公布的結果，估計在2023年年底約有2 700間單一家族辦公室在港營辦，當中超過一半由資產超過5,000萬美元的超高淨值人士成立。投資推廣署的家族辦公室團隊（“專責團隊”）為有意到港發展的家族辦公室及超高淨值人士提供一站式支援服務。專責團隊自2021年6月成立至2024年3月底合共接獲超過650個在香港成立家族辦公室的查詢（包括約40個來自中東的查詢），並有136間家族辦公室（其中9間來自中東）表示正準備或已決定會在港設立或擴展業務。

專責團隊已協助64間家族辦公室在港設立或擴展業務（其中49間來自內地、8間來自亞太地區、4間來自北美，以及3間來自歐洲，暫未有來自中東的家族辦公室）。在港家族辦公室毋須向政府申報其資產規模，政府沒有備存相關數字。

（四）、（五）及（六）

按2022年《施政報告》所訂的績效指標，政府的目標是在2023年至2025年間，吸引至少共1 130間企業在港開設或擴展業務。在2023年，投資推廣署已協助382間企業（包括4間中東企業）在港開設和擴展業務，較2022年增加27%。投資推廣署會繼續全力吸引內地和海外（包括中東）企業來港投資，以達致績效指標。

在家族辦公室方面，政府的目標是在2025年年底前協助不少於200間來自任何地區的家族辦公室在港設立或擴展業務。專責團隊有信心達致該績效指標。在2023年，專責團隊在香港、內地和海外（包括東南亞、中東、歐洲、美洲及澳洲）舉辦了超過150場不同形式的投資推廣活動（例如圓桌論壇、研討會、會議、傳媒訪問和外訪等），以親身互動的方式向目標客戶群推廣香港作為家族辦公室中心樞紐的競爭力和獨特優勢。專責團隊已在北京、布魯塞爾、迪拜和新加坡設立辦事處，並計劃在內地（例如上海）增加人手，說好香港故事並推廣香港作為家族辦公室中心樞紐的競爭力。專責團隊亦會聯同各地經濟貿易辦事處，在不同主要城市舉辦以家族辦公室為主題的圓桌論壇。

專責團隊現時有17個職位，包括1名環球總裁、1名環球副總裁、6名高級副總裁、2名副總裁、1名高級行政經理及6名駐內地或海外地區主管；其中1名主管負責有關中東家族辦公室的事宜，與香港駐迪拜經濟貿易辦事處的投資推廣人員合作，吸引中東家族辦公室來港落戶。政府暫未有計劃就介紹家族辦公室來港設立獎勵制度。

- 完 -

立法會問題第十六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張欣宇 議員 會議日期：2024年4月24日

作答者：運輸及物流局局長

答覆：

主席

現時，按照粵港同意的安排，持有落馬洲管制站常規配額和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許可證」）的跨境私家車可於全日24小時使用該管制站過境，而持有深圳灣、文錦渡及沙頭角管制站常規配額和許可證的跨境私家車可於相關指定管制站關閉後，在通宵時段（即午夜12時至翌日上午6時30分）使用落馬洲管制站過境。而持有各陸路管制站（包括香園圍管制站）許可證的跨境私家車，均可於全日24小時使用港珠澳大橋（「大橋」）香港口岸過境。

經諮詢運輸署及香港海關，就張議員的提問現回覆如下。

(一) 2023年每月在深圳灣、文錦渡及沙頭角管制站晚上關閉後改用落馬洲管制站的跨境私家車架次如下：

2023年	在深圳灣、文錦渡及沙頭角 ^{註2} 管制站晚上關閉後改用落馬洲管制站過境的跨境私家車架次 ^{註3} (進位至最接近百位數)
1月 ^{註1}	0
2月	2 900
3月	5 800
4月	7 600
5月	9 600
6月	10 400
7月	11 600
8月	13 000

9月	12 300
10月	14 300
11月	13 400
12月	15 100

註：

1. 落馬洲管制站在內地與香港於2023年2月全面通關後恢復以正常開放時間運作。
2. 沙頭角管制站在內地與香港於2023年2月全面通關後跨境客運服務仍然暫停。
3. 由於部份跨境私家車持有多於一個管制站的許可證，以上列表未有按管制站列出分項數字。

(二) 為便利跨境私家車於相關指定管制站的運作時間以外仍可過境，粵港同意分別於2003年及2008年起准許持有文錦渡和沙頭角管制站常規配額和許可證，以及深圳灣管制站常規配額和許可證的跨境私家車於通宵時段使用落馬洲管制站過境。香園圍管制站於2020年啟用而跨境私家車由2023年2月恢復全面通關後開始使用該管制站，現時持有該管制站許可證的跨境私家車可於每日上午7時至晚上10時使用該管制站過境，亦可於全日24小時使用大橋香港口岸過境。就容許持有香園圍管制站常規配額和許可證的跨境私家車於通宵時段使用落馬洲管制站的建議，特區政府正與內地相關部門商討，並會適時公布消息。

立法會問題第十七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狄志遠議員 會議日期：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作答者：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答覆：

主席：

隨着《維護國家安全條例》於3月23日正式生效，香港建好安全屏障，鞏固由亂到治的護土牆，可以全力拼經濟、謀發展、惠民生、添幸福。

經徵詢政府經濟顧問辦公室，現就議員問題的三部分回覆如下：

- (一) 特區政府於今年2月預測2024年本地生產總值實質增長介乎2.5%至3.5%，而在2025至2028年期間的趨勢增長率預測為每年3.2%。經濟持續增長將支持本地勞工需求，創造更多就業職位。
- (二) 為照顧者提供財政支援方面，自2023年10月起，政府把下列四項關愛基金下的經濟援助計劃恆常化：
- (i) 「為低收入家庭護老者提供生活津貼計劃」；
 - (ii) 「為低收入的殘疾人士照顧者提供生活津貼計劃」；
 - (iii) 「嚴重殘疾人士特別護理津貼計劃」（「特別護理津貼計劃」）；以及
 - (iv) 「為獲聘於有薪工作的高額傷殘津貼領取者提供津貼以聘請照顧者計劃」（「聘請照顧者計劃」）。

兩項「低收入照顧者計劃」的每月津貼額由2,400元增至3,000元，「特別護理津貼計劃」的每月全額津貼由2,000元

增至2,500元，而「聘請照顧者計劃」的每月津貼額為5,000元。上述財政支援每年所涉撥款約為5億2,750萬元。照顧者津貼主要是補助低收入的照顧者，其申請資格已較為有經濟需要人士提供援助而設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的申請資格寬鬆。為確保公帑運用得宜，政府會適時檢視各經濟援助計劃／津貼於恆常化後的推行情況，以及在有需要時作出調整。

- (三) 政府一直致力改善社會福利和推出新措施，涵蓋範圍包括社會保障、安老服務、康復服務、關愛兒童、家庭支援及青年支援。當中，政府以現金福利形式投放在改善民生及扶貧助弱的資源不斷增加。以社會福利開支為例，2024/25年度的經常開支預算佔政府經常開支總額預算的比例達到22.0%，總金額為1,274 億元，與2019/20年度的815億元相比，五年間增加了超過一半（56.2%）。

近年人口高齡化加劇，整體勞動力開始下降，經濟增長動力受制約。社會上有意見認為貧困者面對的不僅是收入問題，政府單靠現金財政援助未必能全面關顧他們所需，無法長遠解決貧窮問題。政府應推動「精準扶貧」，不應單靠「派錢」來扶貧，而應教人如何脫貧（「造血賦能」），以及援助不能自助的人士和特殊群組（「兜底保障」）。

本屆政府採取精準扶貧策略，把資源投放在最需要幫助的人身上。扶貧委員會支持政府的精準扶貧策略，根據政府統計數字，從多個角度出發（包括住戶特徵、就業及收入情況、受惠於政府現金福利的情況、居住環境、租金負擔，以及撫養負擔等），識別了三個精準扶貧的目標群組，包括「劏房」住戶、單親住戶，以及成員全為長者的住戶（包括獨老、雙老和三老及以上家庭）。扶貧委員會亦同意政府採取雙管齊下的策略，針對不同目標群組的需要，一方面為有能力自助的人「造血賦能」（例如「劏房」住戶、單親住戶等），讓他們自力更生，改善生活，同時釋放社會潛在的勞動力；另一方面繼續推進「補漏拾遺」的工作，為不能自助的人（例如成員全為長者住戶）提供「兜底保障」。政府已因應目標群組的需要，推出各項精準扶貧項目，包括：

- (i) 推出「共創明『Teen』計劃」，通過政、商、民合作，聚焦扶助來自弱勢社群家庭（尤其是居於「劏房」）的中學生；
- (ii) 推出「社區客廳試行計劃」，通過政、商、民合作，為「劏房」住戶提供額外生活空間及人際網絡，從而提升他們的生活水平和加強他們對社區的歸屬感；
- (iii) 推行在校課後託管服務計劃，讓有需要（尤其是來自單親家庭）的小學生可在課後留校接受託管及學習支援，方便家長外出工作；以及
- (iv) 以荃灣及南區作為試點，由「關愛隊」通過探訪或接觸，協助識別有需要的長者住戶，並將個案轉介至相關社會福利服務單位跟進。

政府會檢視每個精準扶貧項目累積的經驗並檢討成效，以決定未來路向，讓精準扶貧的工作有深度和有系統地延續下去。

立法會問題第18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梁毓偉議員

會議日期： 2024年4月24日

作答者： 發展局局長

答覆：

主席：

本港去年九月屢受極端天氣影響。其中於九月七日晚上，天文台總部錄得一小時雨量158.1毫米，是天文台自1884年有紀錄以來的最高紀錄。去年九月和十月，天文台錄得的累計雨量達1 600毫米，佔全年平均雨量約六成。儘管面對破紀錄暴雨，香港雨水排放系統的整體排洪能力仍發揮了功用，社會亦在最短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

因應香港地形情況，渠務署一直以多管齊下的策略，包括「截流」、「蓄洪」、以及「疏浚」，以加強全港不同地區的防洪能力，過去在各區完成多項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有關地區的水浸風險已減低。現時，渠務署正進行11項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另外，每當預測有暴雨或颱風來臨時，渠務署會提前部署，預早派遣隊伍巡查水浸風險較高的地點，並按需要清理淤塞的雨水排放系統。此外，當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渠務署會即時啟動緊急事故控制中心，處理水浸事故及清理淤塞渠道和河道。當暴雨過後，渠務署亦會巡查主要渠道和河道，清理雜物如泥石、樹葉、垃圾，以及進行所需的緊急維修工程，為下一次暴雨來臨前作好準備。

就提問的各部分，現回覆如下：

- (一) 在2021年至2023年期間，渠務署合共確認257宗水浸報告，有關水浸報告按分區的數目，請參閱附件1，其中有22處地點出現多於一次水浸。渠務署已檢視每宗水浸報告的成因，當中主要因排水口或集水溝被樹葉或泥沙或雜物阻塞。渠務署已於該等地點加緊清理渠道及進行雨季前巡查，所需的排水改善措施。
- (二) 土木工程拓展署（下稱「土拓署」）於2021、2022及2023年接獲的山泥傾瀉事故報告分別為146、76和601

宗；當中影響行人路或道路的山泥傾瀉數目分別為95、37和340宗。除個別較大型山泥傾瀉事故（例如2023年9月世紀暴雨所引發的耀興道山泥傾瀉）外，大部分緊急修復工程在數日內完成。

為應對暴雨所帶來的山泥傾瀉風險，相關政府部門和私人業主須定期檢查及維修其斜坡，確保斜坡妥善保養。此外，土拓署持續推展「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按「風險為本」原則，持續強化斜坡抵禦惡劣天氣的能力。土拓署正就近年暴雨引發較大型的山泥傾瀉事故進行系統性調查和研究，檢視「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的風險評級準則，優先審視那些有機會對市民生活構成較大影響的天然山坡和人造斜坡（例如在唯一往來的行車道旁的斜坡），釐定防治山泥傾瀉工程的優次，以及為更多的天然山坡進行風險緩減工程。

(三) 水浸黑點是渠務署根據雨水排放系統的設計排洪能力、以往的水浸紀錄、接獲的水浸投訴及相關地點的防洪標準而編製。

根據以往的觀察，很多水浸個案的成因是由於樹葉、泥沙或雜物等隨徑流沖到排水口而導致淤塞，並不涉及排放系統的設計排洪能力。渠務署現時已識別全港約220個容易受雜物或枯葉等阻塞而出現水浸的位置。每當預測暴雨來臨前，會安排人手加強巡查，如發現淤塞，立即安排進行清理淤塞渠道等工作，以減低水浸風險。

(四) 渠務署編訂了防洪及緊急應變措施實務備考，並上載至部門網頁以供公眾參考，當中包括適合商場地庫或停車場地下樓層的防洪措施，包括安裝可拆式擋水板和提升出入口平台等，而緊急應變措施則包括擬備應變計劃及進行演習等。渠務署在雨季前會與相關持份者，包括政府部門、公營機構、公用事業和物業管理組織舉行會議，加強各界人士對有關防洪及緊急應變措施的認識。渠務署亦與地區屋苑管理公司聯繫，就如何防範屋苑地下停車場及地庫等設施出現水浸提供技術意見。

(五) 渠務署計劃在2024-25年度為7個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項目爭取撥款共約80億元（按2023年9月價格計算），為多區（包括旺角、黃大仙、觀塘、九龍城、

港島東、大埔、沙田及西貢）進行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渠務署已加快工作，正為有關工程項目同步進行招標，以壓縮工程合約的採購時間，以期在獲得撥款批准後盡快開展改善工程，目標在約三年半至六年內分階段完成7項工程。

自去年9月至今，為盡早減低各區水浸風險，渠務署正在全港各區進行一系列跟進工作，當中包括約120項小型改善工程，包括改善現有進水口及加建路邊集水溝和排水渠等，這些工程已大致完成。

(六) 為應對未來的極端天氣，保安局會定期在風季前舉行跨部門演習，藉此加強各政策局、部門及其他相關機構的準備、合作及協調，確保各部門和機構採取迅速和有效的應變措施，以應對極端天氣帶來的影響，讓社會盡快回復正常。今年的跨部門演習會在五月舉行，演習模擬超強颱風襲港時造成廣泛的財物損毀及主要幹道被嚴重阻塞，各參與者需闡述應對不同情境時的應變行動，讓各參與者更了解彼此在應對超強颱風時的角色和責任，有助各部門作充分的準備及提升協調能力。

就預警方面，政府會繼續引進先進的氣象觀測儀器和研究使用例如大數據及人工智能等科技，同時亦會加強與各地氣象部門的氣象數據交換、信息溝通和預報技術科研合作，以提升監測極端天氣和加強預警預報的工作，包括氣象預測預警、水浸、山泥傾瀉等。政府將繼續加強各方面的能力，以應對極端天氣所帶來的挑戰，保障香港市民的生命和財產。

附件1

分區	渠務署的水浸報告宗數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中西區	6	0	1
東區	6	1	18
南區	3	0	7
灣仔區	11	0	5
九龍城區	7	0	7
油尖旺區	1	0	6
深水埗區	1	0	8
黃大仙區	0	0	3
觀塘區	3	0	7
大埔區	3	4	10
元朗區	10	4	32
屯門區	1	1	3
北區	23	3	11
西貢區	6	2	18
沙田區	1	0	8
荃灣區	1	1	0
葵青區	0	1	2
離島區	7	0	4
總數	90	17	150

立法會問題第十九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鄧飛議員

會議日期：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作答者：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答覆：

主席：

香港正面對人口高齡化及人力短缺的挑戰，各政策局均一直密切留意本地人口及各行業人力情況的變化，適時檢視及優化其負責的相關策略及措施，以滿足香港經濟及社會發展的需要。

就議員的提問，綜合政務司副司長私人辦公室、教育局、創新科技及工業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運輸及物流局及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的回應，我代表政府當局答覆如下：

(一)及(四) 勞動力是推動香港經濟持續發展的第一資源。隨着疫情後本地經濟繼續增長，勞工市場預計未來一段時間會持續緊張。政府人力政策的重點是培育本地人才及釋放本地勞動力，並推行一系列培訓措施，涵蓋不同行業和專業，部分以本地青年為主要對象。政府亦大力發展經濟及新興產業，為本地勞動人口，特別是青年人提供更多優質及具前景的工作機會，吸引他們留在本地勞動市場，發揮所長，貢獻香港。

政府大力投資教育，為學生提供多元和優質的教育，推動全人發展，讓學生因應自己的興趣和能力，選擇升學出路及加入不同行業。政府一直鼓勵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大學開辦切合香港發展所需的課程，壯大創科等重點範疇的人才庫。教資會在未來三年期規劃工作的策略方針，涵蓋支持增強香港發展動能，以及培育人才以應對發展、轉型及未來挑戰。

與此同時，職業專才（職專）教育是香港教育體系中的重要部分。政府以「職學聯通、多元發展」的策略，多管齊下加強推廣職專教育，培育更多掌握應用技能的高質量人才，亦為青年提供多元學習和就業機會，讓青年掌握社會及職場所需的技能和知識。當中，為進一步提升職專教育在學位程度的地位，《2023年施政報告》公布政府會推動成立應用科學大學，為有志在專業技術界別發展的青年建立康莊大道。政府於2024年3月21日宣布香港都會大學成為香港首間應用科學大學。

政府亦支持職業訓練局（職訓局）提供全面的職業專才教育及培訓服務，進一步加強職專教育工作。職訓局每年提供過千個以提升技能和知識為主的短期在職培訓課程，有超過十多萬人次入讀，而「學徒訓練計劃」則每年為過千名註冊學徒提供不同技術行業的在職培訓及職業教育，每名註冊學徒由2024-25年度起計三年，會每月獲發額外1,000元的培訓津貼，並在畢業入職後繼續獲資助參與相關行業的培訓課程，以鼓勵更多青年人參與計劃並投身相關行業。此外，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亦為合資格僱員提供以市場為導向及就業為本課程，協助他們加入或重投就業市場。目前，再培訓局提供超過700項培訓課程，涵蓋多達28個行業及各類通用技能，每年提供超過十多萬個培訓名額。

勞工處也推行了各項就業計劃，協助求職人士就業，包括透過「中高齡就業計劃」鼓勵僱主聘請40歲或以上求職人士並提供在職培訓；以及「再就業津貼試行計劃」，為連續三個月或以上沒有從事任何獲酬工作的40歲或以上人士增加他們重投工作的誘因，釋放潛在的勞動力。勞工處亦推行「展翅青見計劃」及開設青年就業資源中心，協助青年認識自我和職業志向，豐富他們的工作技能及經驗，以提升就業競爭力。

另外，針對香港的支柱及優勢行業，相關政策局推行了不同的措施吸引、培訓和挽留人才。例如，在銀行、資產及財富管理、保險、金融等界別，政府近年推出了「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等，向

專上學生、畢業生以及在職從業員提供培訓和資助。政府亦贊助相關專業人才交流活動。

創新科技業方面，政府透過「創科實習計劃」鼓勵STEM（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相關課程的大學生於在學期間體驗與創科相關的工作。此外，政府贊助「創新科技獎學金」，資助大學生參加與創科相關的交流活動，以及透過「研究人才庫」計劃，資助合資格公司或機構聘用STEM相關學科的大學畢業生進行研發工作，並於2023年增加計劃下聘用研究人才的資助，及向持博士學位的研發人才發放額外生活津貼。

航空業方面，政府一直與香港機場管理局（機管局）及航空業界合作推出不同措施吸引新血。由機管局成立的香港國際航空學院，致力培訓本地及區域空運人才，例如於去年9月推出見習機師培訓課程，並與大學合作推出全港首個具機師培訓的工商管理學士課程，為香港航空業培育更多優質本地機師。

各政策局會繼續與業界緊密聯繫，並因應各行業最新發展及人力需求情況制定應對措施，吸引及培訓足夠人才維持相關行業競爭力。

(二)及(三) 促進人口增長最根本的方法是提高生育率，因此行政長官在《2023年施政報告》公布了一系列鼓勵生育措施，包括提供優先揀樓上樓、加強託兒支援、增加稅務優惠、發放新生嬰兒獎勵金等安排，以締造一個有利生育的環境鼓勵市民生育，為本港的長遠經濟發展提供所需人力，以及緩減人口老化的問題。

此外，輸入優質的外來人才亦是補充本地人口及勞動力的最直接和快捷的方法。政府自2022年底推出一系列招攬人才措施起至今年3月底，已有超過11萬名人才帶同其受養人經各項人才入境計劃抵港。

由2022年年底至2023年年底，香港居民淨移入為51 700人，令在2020年開始出現的人口跌勢呈扭轉的跡象。根據政府統計處公佈的數據顯示，2023年年底，香港人口

為750萬，比2022年年底上升0.4%，是復常後連續第二年錄得人口增長。移入人口大多處於工作年齡。本地勞動人口（外籍家庭傭工除外）亦由2022年的低位（343萬人），回升至2023年第四季的348萬人。

除了各項人才入境計劃的反應理想外，入境人才可提升本地人才庫，應對香港的人力短缺。舉例來說，就業掛鈎的「一般就業政策」及「輸入內地人才計劃」等計劃來港的人才旨在讓企業聘用外來人才填補職位空缺。2023年，「一般就業政策」及「輸入內地人才計劃」分別批出約26 000及20 000宗申請，當中約500宗獲批的申請涉及「人才清單」表列行業和專業領域的人才，企業無須證明本地招聘困難便可直接聘用。此外，透過以吸納高收入人才和頂尖大學畢業生來港發展的「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高才通計劃）抵港的人才亦有不少已就業。勞福局去年11月就抵港六個月或以上的高才通人才進行跟進調查。結果顯示，過半高才通人才已經投入本地勞動市場，而超過一成的隨行配偶亦已獲聘。去年成立的「香港人才服務辦公室」亦會針對不同人才群組制定具針對性的招攬和宣傳策略，及為抵港人才提供支援服務，協助他們盡快適應新環境，融入社區。

由於預期本地勞動力在未來會持續偏緊，政府會繼續吸納外來人才以填補本地市場的空缺。勞福局會在今年年中檢討高才通計劃及其他經優化的人才入境安排，確保相關措施具競爭力，並有效應對香港人力的需要。

此外，勞福局正進行人力資源推算，評估帶動香港經濟增長的重點行業及支撐城市運作的主要服務2028年的人力需求和短缺情況。主要分析結果預計將於今年第三季備妥，詳細報告預計將於2025年年初公布。推算結果有助導向政府調整人力及培訓相關政策，以配合香港的經濟及產業發展的需要。

立法會問題第20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吳秋北議員

會議日期：2024年4月24日

作答者：教育局局長

答覆：

主席：

教育局非常重視學生的身心健康成長。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是學校課程七個學習宗旨之一，相關的學習元素已融入部分科目。其中，教育局一直致力支援學校以全方位學習模式推動學校體育及藝術教育(“體藝教育”),包括提供課程指引、製作學與教資源、為教師提供培訓，舉辦全港性體藝學習活動或協助學校靈活安排活動等，全面支援學校在課堂內外規劃和推行體藝教育。有關教育局支援學校推行體藝教育的策略和詳細情況，可參閱 2024 年 2 月 2 日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CB(4)123/2024(03)號文件。

就吳秋北議員的提問，現回覆如下：

(一)及(二)

課程方面，學校須依照課程指引要求，根據學校情況、學生的需要、興趣、能力等，規劃學校的體藝教育課程，包括開設體育、音樂及視覺藝術課。現時中小學必須為學生每週安排最少兩節體育課（即每週約 80 分鐘）；而選修香港中學文憑體育科的學生，共有約 250 小時涉獵理論和參與體育訓練的機會。藝術教育方面，學校普遍開設音樂及視覺藝術科。兩科的課程指引列明，學校必須為學生安排不少於 9%課時（小學）、8-10%課時（初中）、250 小時（高中選修科）及在高中不少於 10%的藝術

相關「其他學習經歷」。教育局會不時檢視課程的推行，並適時更新相關的內容，以全方位學習模式推動學校體藝發展。

教育局在 2022 年 9 月公布更新的《小學教育課程指引》，鼓勵學校靈活運用彈性課時，組織學生在課堂內外的學時，豐富學生的多元學習經歷及促進均衡發展。教育局亦在 2024 年 2 月向學校發出通告「透過推動體能活動發展活躍及健康生活方式」¹，向學校提供策略及具體建議措施，以及相關的學與教資源和支援措施，引導學生除了體育課外，可透過日常的活動將運動習慣融入日常生活當中。

另一方面，教育局一直支持或主辦各項大型體藝教育學生活動，讓擁有不同才能及興趣的學生能一展所長。例如，教育局資助中國香港學界體育聯會、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等，每年舉辦各項全港中小學校際運動比賽、音樂節、朗誦節及舞蹈節等。教育局又先後開展「躍動校園 活力人生」計劃(“Active Students, Active People” Campaign，又稱「ASAP」計劃) 及「MVPA60² 嘉獎計劃」，鼓勵學生盡早建立恆常參與體能活動的習慣。此外，教育局與不同部門、專上院校、機構和團體協作，推動各項體藝活動。例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的「學校體育推廣計劃」及「我智 Fit」計劃，一直廣受學校歡迎，讓全港中小學及特殊學校學生在課餘時間可恆常參與多元化的體育活動，推廣校園體育文化，建立健康活躍的生活模式，提高學生的體育水平，及發掘有運動潛質的學生加以培訓。教育局推出的「高中學生藝術學習之旅」計劃，獲康文署和不同藝團支持，鼓勵高中學生走出課室，在真實的情境參與及欣賞藝術節目，當中包括中西樂、中國戲曲、戲劇及舞蹈演出，以及視覺藝術展覽和電影欣賞會，部分節目還設有導賞或講座等活動。

¹ <https://applications.edb.gov.hk/circular/upload/EDBC/EDBC24005C.pdf>

² 一星期平均每天累積最少 60 分鐘中等至劇烈強度的體能活動 (An accumulation of at least an average of 60 minutes daily of moderate- to vigorous-intensity physical activities across the week)

教育局不同部門恆常透過視學、課程探訪、學校探訪等，檢視學校推行體育及藝術教育課程的情況以及成效，包括是否有效落實體育及藝術教育課程指引，協助學生掌握相關的知識、共通能力、價值觀和態度，並適時為學校提供回饋。

綜合而言，學校多能善用校內、外資源，按學校的情況及學生的不同興趣和能力，在課堂內外推動學校體藝教育，如在早會前、小息或午息，及課後時間等，按校情為學生適切安排參與多元化體藝活動。例如：組織與體藝相關的課外活動和興趣小組；舉辦陸運會、水運會、音樂比賽、校隊和樂團訓練；以及安排學生參加不同的校外體藝比賽和藝術欣賞活動等方式，增加學生參與體藝活動的機會。

現時學校可按校情靈活規劃課堂內外的學與教，有關的安排運作暢順，相比設立硬指標，更能夠照顧學生的學習多樣性，促進他們五育的發展需要，亦獲學界普遍支持。

另一方面，為更全面、有系統地推廣校園精神健康，教育局剛在四月推出《4Rs 精神健康約章》，呼籲全港學校齊心響應並訂立切實可行的目標，採取具體行動，促進學生身心健康。《約章》中的「4Rs」涵蓋四個促進精神健康的要素及目標，當中包括休息 (Rest)，協助學生從小建立健康的生活習慣，有足夠的休息、充足的睡眠和休閒的活動；以及放鬆 (Relaxation)，教導學生適時放鬆，關顧精神健康及懂得自我關懷，並鼓勵學生多做運動，如安排學生進行早操／課間操、提供合適的體育器材供學生使用、參加教育局的「躍動校園 活力人生」計劃下的不同活動等，培養學生恆常參與體能活動的習慣。我們深信參與《約章》的學校透過落實各項推廣學生精神健康的措施和舉辦的活動，會協助學生建立健康的生活習慣，為學生提供更多放鬆減壓的機會，幫助學生建立正面的人際關係，加強他們的幸福感及抗逆力，從而提升學校整體的健康文化。

(三)

不同地區的教育制度、課程架構、教學和評估政策的制訂，均建基於其獨有的社會文化、背景、空間環境、歷史及經濟等因素。在制定香港的體育課程時，教育局和課程發展議會已整體考慮香港學生五育均衡發展的需要，以及平衡香港社會對學生學習的不同訴求。現時，普遍學校按課程指引為中小學生提供每週最少兩節體育課，並透過多元化的體育活動，培養學生參與運動的興趣，發展學生體育技能及提升他們的體適能，建立恆常參與體能活動的習慣，並培養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

要有效推動學生增加體能活動，不能單靠科目的課堂。事實上，現時不少學校除體育課外，亦讓他們在課堂內外參與不同類型和程度的體能活動，例如在課前、課間及課後等，安排早操／課間操、於小息／午膳時間設置運動角等。教育局在 2024 年 2 月向全港學校發出通告第 5/2024 號「透過推動體能活動發展活躍及健康生活方式」，向學校提供策略及具體建議，以及相關的學與教資源和支援措施，協助學生增加體能活動量，以達到世界衛生組織（世衛）對 5-17 歲兒童及青少年推動「MVPA60」的建議及體育課程的發展方向。此外，為配合體育課程的發展，教育局於 2023/24 學年向每所公營學校及直資學校發放 15 萬元的一筆過津貼³。學校可運用津貼舉辦或資助學生參與多元化的體育活動、購置或改善學校的體育／運動器材等，營造更理想的校園體育氛圍和加強推動「MVPA60」，以增加學生每日的運動時間，協助學生建立健康生活方式。

³ <https://applications.edb.gov.hk/circular/upload/EDBCM/EDBCM24073C.pdf>

立法會問題第二十一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郭偉強議員 會議日期：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作答者：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答覆：

主席：

《肺塵埃沉着病及間皮瘤（補償）條例》（《條例》）向經肺塵埃沉着病判傷委員會（判傷委員會）裁定患上肺塵埃沉着病（肺塵病）及／或間皮瘤，以致喪失工作能力或死亡的人士及其家庭成員提供補償，包括喪失工作能力的補償；疼痛、痛苦與喪失生活樂趣的補償；醫療費；以及護理及照顧方面等的補償。

就議員的問題，經諮詢衛生署後，我現答覆如下：

(一) 過去五年，按照《條例》獲發護理及照顧方面補償的肺塵病及／或間皮瘤患者人數和補償金額如下：

年份	患者人數	補償金額
2019年	12	\$672,750
2020年	16	\$1,050,148
2021年	17	\$984,907
2022年	17	\$867,823
2023年	15	\$830,100*

* 數字待最後審核。

(二) 根據《條例》，肺塵病及／或間皮瘤患者可要求判傷委員會對其情況進行身體檢查，釐定喪失工作能力程度，以及是否符合資格獲發護理及照顧方面等的補償。患者亦可按《條例》的規定要求判傷委員會作進一步的身體檢查，釐定之前的評定有否改變。判傷委員會是根據《條例》成立的獨立法定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職業健康科顧問醫生或一名職業健康科主任醫

生或一名職業健康科醫生，以及兩名由衛生署署長委任的註冊醫生。基於患者身體檢查的結果，包括其認為適當的測試和臨床檢驗的報告，以及其他相關資料，判傷委員會按其專業醫學判斷裁定肺塵病及／或間皮瘤患者是否符合《條例》訂明獲發護理及照顧方面補償的資格。此外，當肺塵病及／或間皮瘤患者的身體情況穩定，如有需要，他們可獲安排非緊急救護車接送往返指明地點以接受身體檢查。

按既定機制，政府每兩年調整補償項目（包括護理及照顧方面補償）的金額一次。政府已展開新一輪的檢討工作，並計劃於今年第四季就檢討結果及建議諮詢勞工顧問委員會，然後向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三) 《條例》訂明肺塵病及／或間皮瘤患者可獲支付與醫治該等疾病有關而屬合理所需的醫療費，金額以每日最高的付款額為限。按既定機制，醫療費的最高付款額與公營醫療服務收費掛鈎。根據公營醫療服務的現行收費，《條例》規定在任何一天接受門診治療或住院治療的可索還醫療費最高每天限額為300元，而同一天接受門診治療及住院治療的可索還醫療費最高每天限額則為370元。按現行機制，《條例》規定的醫療費最高每天付款額應足以支付肺塵病及／或間皮瘤患者在公營醫院或診所求診所需的診金、治療、藥物及住院等費用。

(四) 根據《條例》，如肺塵病及／或間皮瘤患者在香港以外地方接受醫治，而有關醫治是由在香港註冊的醫生或中醫根據該地方及香港的法律可合法給予，則肺塵病及／或間皮瘤患者可獲支付與醫治該等疾病有關的醫療費。

政府會適時檢討《條例》的補償金額及保障範圍，確保《條例》切合肺塵病及／或間皮瘤患者的需要及情況。

立法會問題第二十二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簡慧敏議員

會議日期：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作答者：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答覆

主席：

就簡慧敏議員問題的各部分，經諮詢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後，現答覆如下：

- (一) 就近年有信貸資料服務機構遭未經授權查閱個人資料的情況，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公署)於2019年及2023年分別向環聯資訊有限公司(環聯)及軟媒科技有限公司(軟媒科技)發出執行通知，指示相關機構堵塞信貸資料庫的保安漏洞，包括要求環聯制定清晰的身分認證程序，以及要求軟媒科技更改密碼的設置以保障載有個人資料的資訊系統安全等。兩間機構手持的信貸資料分別涉及約540萬人及約18萬人。環聯及軟媒科技已根據上述執行通知的規定，落實相應的保安措施，以保障個人資料私隱。
- (二) 目前，公署正全面審視《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及擬訂具體的修例建議，包括設立強制性個人資料外洩通報機制、要求資料使用者制訂個人資料保留時限政策、賦權私隱專員判處行政罰款、直接規管資料處理者，以及釐清個人資料的定義等。公署正詳細研究其他司法管轄區的相關法例和經驗，同時考慮香港的實際情況，以便擬訂切實可行的修例建議以配合國際私隱保障的發展及加強個人資料私隱的保障。就強制性個人資料外洩通報機制方面，須考慮的包括個人資料外洩事故的定義、通報的門檻、通報的時限等。現時有關工作正積極進行中，待具體修例建議敲定後，公署會徵詢政府及立法會的意見，再按實際情況制定具體的修訂法例時間表。
- (三) 為持續監察環聯的個人資料保安水平及合規情況，公署已於2021年主動對環聯的個人資料系統進行視察，並隨後發表視察報告。

視察結果顯示環聯在保障其持有的個人資料方面，符合《私隱條例》有關個人資料保安的規定，例如採用合約規範的方法對信貸提供者採取適當的系統存取控制措施等。

此外，公署亦於2023年6月主動對全港信貸資料服務機構進行循規審查，當中包括三間「信資通」模式下獲選的個人信貸資料服務機構(即環聯、諾華誠信及壹賬通)，以了解相關機構就借款人的個人資料所採取的保安措施及保留期限是否符合《私隱條例》的規定。公署在循規審查過程中未有發現該等機構有違反《私隱條例》相關規定的情況。

- (四) 金管局一直與香港銀行公會、香港有限制牌照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公會，以及香港持牌放債人公會（統稱「行業公會」）緊密合作，透過信貸資料平台「信資通」引入多於一家個人信貸資料服務機構，以提升香港個人信貸資料服務機構的服務水平，並減低現時因市場只有一家商業營運的服務提供者而衍生的營運風險，特別是單點失誤的風險。

「信資通」一直按計劃有序推進。行業公會於2023年11月20日推出「信資通」試行計劃，期望獲選的信貸資料服務機構順利完成試行計劃後，可正式為公眾提供安全可靠的個人信貸資料服務。根據行業公會提供的資料，自試行計劃推出以來，超過一千名來自銀行、持牌放債人、平台營運商、行業公會和政府機構等近20個機構的員工先後參與該試行計劃，結果顯示，三家個人信貸資料服務機構在信貸報告的資料準確性和機構整體服務表現方面均符合行業公會訂立的要求。

行業公會因此於今年4月18日宣布「信資通」將於4月26日起提供服務。

- (五) 根據行業公會提供的資料，三家個人信貸資料服務機構自2022年11月獲選後，便需要根據《MCRA模式實務守則》的規定，遵守其資訊安全、系統管理和數據管理等業界嚴格要求。有關機構亦需定期向行業公會提交其對保障個人資料、資訊及網絡保安等方面的合規評估報告，以確保其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個人信貸資料實務守則》和《MCRA 模式實務守則》。行業公會會在「信資通」正式提供服務後，繼續檢視三家機構的營運情況。

(六) 保障客戶信息安全是重中之重，金管局在推動任何信息互通方案的首要考慮都是確保牽涉到的信息要以安全、高效率且符合法律和法規要求的方式處理。在監管方面，金管局對銀行在保障信息安全方面有嚴格的監管要求和指引，以確保企業信息安全、保密及完整，防範該等信息在未經授權情況下被查閱或使用。就此，金管局正計劃發出監管通告，提醒香港銀行業界在處理徵信數據跨境傳輸時應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和監管要求，確保信息安全和有效風險管理。

中國人民銀行與金管局於今年1月24日推出深化香港和內地金融合作的「三聯通、三便利」政策措施，並且簽訂了《關於跨境徵信互通業務試點的諒解備忘錄》，建立由大灣區開始共同推動跨境徵信業務試點的合作安排，促進兩地跨境徵信信息互通，便利深港企業跨境融資。在跨境徵信業務試點計劃下，已經有多家香港銀行及徵信機構表示有興趣參與試點計劃，同時有個別試點方案已經開始進入內地有關部門的流程，相關機構會繼續進行對接，按部就班推展試點計劃，並且進行測試工作。

- 完 -